

M6  
Z228  
31

訂增  
青年寶鑑



3 1796 8361 4

58876

### 凡例

- 一本書程度適合普通一般青年自修之用故定名為青年寶鑑
- 一本書科目凡十一分修身作文歷史地理算術理科實業軍事大意
- 法等科全書計四百餘頁
- 一本書文字顯明記述詳實參考自修均極便利
- 一本書鉛字精印附圖甚多并用袖珍本裝訂平時可供檢查臨時尤便攜帶
- 一本書科目雖極普通然為人人必需之智識青年男女人手一編既可省學習上之困難又可獲普通之學識洵無師自通之寶笈也
- 一本書於民國十八年詳加增訂關於修身歷史地理軍事等科均依最近改革情形盡量採納以期切實致用



---

青年寶鑑 凡例

二

(訂正)

# 修身科

## 第一章 修德修學之道

立志	一
勤學	二
進取	二
反省	三
忍耐	三
自尊	四
實行	五
禮儀	五
衛生	六

---

節制	七
惻隱	七
信用	八
勤勞	九
整潔	九
習慣	十
職業	十
第二章 對家族之責務	
家族	一一
祖先	一二
父母	一三

兄弟	一三
夫婦	一四
戚族	一五
傭僕	一五
第三章 對社會之責務	
社會	一六
朋友	一七
從師	一七—一八
鄰里	一八
他人之身體	一九
他人之財產	二〇

---

他人之自由	二〇
他人之名譽	二一
公衆衛生	二二
公德	二三
報恩	二四
踐約	二五
對外人	二六
第四章 對國家之責務	
愛國	二七
納稅	二七
服兵役	二七



守法律	二八
國民教育	二九
民權之認識	三〇
選舉	三一
真國民	三二
第五章 對人類及萬有之責務	
對人類	三三
對萬有	三四
<b>作文科</b>	
第一章 論字	
作文須辨字	三六

---

實字	二六
名字	二六
代名字	二六
動字	二七
靜字	二七
狀字	二七
虛字	二七
介字	二七
連字	二八
助字	二八
歎字	二八

## 第二章 作文要訣

命意……………三八

用事……………三九

布局……………三九

運筆……………三九

## 第三章 應用文示例

應用文之體別……………四〇

記事文……………四〇

觀弄猴記……………四一

記病……………四一

記雀郎……………四二

---

春假游山記	四三
記鵲逐狸奴	四四
記某童奇想	四五
論說文	四六
華盛頓論	四六
論宋高宗	四七
陳同父醉酒論	四九
范增勸項羽殺沛公論	五〇
班超使西域論	五二
論勞逸	五三
論人當各致其能以相生	五四

論臺人內渡	五五
日本論	五六
論奢侈之害	五八
尺牘文	六〇
借畫帖啟	六〇
約友賞菊箋	六一
贈同學花瓶書	六一
還書箋	六二
招友參觀學藝會書	六三
報告毬會情形書	六四
約友遊滬讀書	六五

謝友贈菊花書.....六六

與友人論學書.....六八

徵集足球會同志啟.....六九

勸友注意體育書.....七一

## 歷史科

### 本國之部

五帝開化.....一

三代事業.....二

平王東遷及列侯之稱霸.....三

秦之興亡.....七

西漢之盛衰.....八

王莽之篡漢及光武之中興·····	九
東漢之盛衰·····	一〇
漢末黨錮之禍·····	一一
三國之興亡·····	一一
秦漢之政教學術·····	一三
西晉初葉·····	一四
五胡亂華·····	一五
十六國表·····	一七
十六國分合表·····	一八
東晉偏安江左·····	一九
南北朝上·····	二〇

---

南北朝下	一一一
隋之興亡	一一二
唐之初葉	一一三
武韋之禍	一一五
安史之亂	一一六
藩鎮宦官之禍	一一七
五代之興亡	一二八
五代十國表	二一九
五代分合表	二二〇
宋之初葉及與遼夏金之交涉	二二〇
南宋之興亡	二二二



唐宋之政教學術·····	三四
元之入主中華·····	三五
元之內亂及滅亡·····	三七
明之初葉·····	三八
明之外患·····	四〇
明之末葉·····	四一
元明之政教學術·····	四二
清之入主中華·····	四三
清之外征·····	四四
文字之獄·····	四六
教徒起事及太平天國之興亡·····	四七

鴉片之戰及中俄之交涉	四八
外藩之失及港灣之租借	四九
戊戌政變及庚子之亂	五一
中華民國之興	五二
民國成立後之波折及國民政府成立	五三
近代之政教學術	五三
<b>東亞之部</b>	
印度之建國	五五
婆羅門教之興	五五
佛教之興	五五
朝鮮之建國	五六

朝鮮之隸我版圖	五七
日本之建國	五七
日本文化之由來	五七
回教國之興起	五八
大食國之侵略	五八
日本中世之文化	五九
日本之內亂時代	五九
大將軍及幕府之制	五九
安南之沿革	五九
占城之沿革	六〇
緬甸之降元	六〇

高句麗之建國	六六〇
新羅百濟之建國	六六一
高句麗之統一	六六一
回人之侵略印度	六六一
暹羅之建國	六六一
蒙古之勃興	六六一
拔都之西征	六六一
帖木兒大王	六六一
莫臥兒帝國之興亡	六六二
和蘭英吉利之東略	六六二
英併緬甸	六六三

法併安南	六四
暹羅之自強	六四
俄併中央亞細亞	六五
朝鮮李王之興起	六五
日本之強藩覆幕	六五
日本維新之治績	六六
日韓關係及韓之獨立	六六
日俄之戰及韓之滅亡	六七
<b>西洋之部</b>	
埃及巴比崙	六九
亞敘利	六九

波斯之崛起	六九
希臘之隆盛	七〇
斯巴達之隆盛	七〇
雅典之隆盛	七〇
波斯戰爭	七一
雅典之全盛	七一
希臘之內亂	七一
亞歷山大王	七一
羅馬之起原	七二
婆耶厘戰役	七二
三頭政治及克塞耳	七三

羅馬之帝政	七四
基督教之起原	七四
日耳曼民族	七四
謨罕默德	七五
羅馬法皇	七五
謝耳瑪琉大帝	七五
德法之建國	七五
俄羅斯及那畢理	七六
神聖羅馬皇帝	七六
十字軍之起	七七
百年戰爭	七七

文藝復興	七七
印度航路之發見	七八
北美洲大陸之發見	七八
環遊地球一周之始	七八
宗教改革	七九
三十年戰爭	七九
路易十四世	七九
英國之革命	七九
英國之隆盛	八〇
彼得大帝	八〇
北方戰役	八〇



普魯士之勃興	八一
北美合衆國之獨立	八一
法蘭西大革命	八一
拿破崙 特拉發葛海戰	八一
拿破崙之盛時	八二
拿破崙之衰運	八三
拿破崙之再舉	八三
拿破崙三世	八四
克利米亞戰爭	八四
伊大利用之統一 南北戰爭	八四
普埃戰爭 普法戰爭	八五

俄土戰爭.....	八五
意土及巴爾幹戰爭.....	八六
德奧對英法俄戰爭.....	八六
達達列爾之聯軍.....	八六
德奧之敗北.....	八七
新興國之成立.....	八七
俄羅斯之革命.....	八八
德奧匈三國之削弱.....	八八

## 地理科

### 本國之部

#### 第一篇 總論

位置	一
面積	一
地勢	二
山脈	三
水系	四
海岸線	九
氣候	九
物產	一〇
人種	一二
宗教	一三
政治	一五

軍備	一八
交通	一八
第二篇 中部八省	
總論	二三
江蘇省	二三
浙江省	二六
安徽省	二七
江西省	二八
湖北省	二九
湖南省	三〇
四川省	三一

西康省	三二一
第二篇 南部五省	
總論	三三三
福建省	三三三
廣東省	三四
廣西省	三六
雲南省	三七
貴州省	三八
第四篇 東北部三省	
總論	三九
遼寧省	四〇

吉林省.....四一

黑龍江省.....四二

第五篇 北部十一省

總論.....四三

河北省.....四四

山東省.....四五

山西省.....四六

河南省.....四七

陝西省.....四八

甘肅省.....四九

寧夏省.....五〇

青海省.....	五一
熱河省.....	五二
察哈爾省.....	五三
綏遠省.....	五四
第六篇 新疆省	
總論.....	五六
第七篇 西藏蒙古	
西藏總論.....	五七
政治.....	五八
蒙古總論.....	五九
政治.....	五九

世界之部

第一部 地理通說

地之形狀	六二
地之運動	六一
經緯及五帶	六一
生物與氣候	六二
海陸之區分	六三
人種	六三
宗教	六四
政治	六四
第一篇 亞細亞洲	



日本	六六
朝鮮	六七
亞細亞俄羅斯	六八
亞細亞土耳其及亞刺伯	六九
依蘭地方	六九
印度	七〇
印度支那	七一
馬來羣島	七二
第三篇 大洋洲	
位置	七二
氣候	七二

澳大利亞洲	七三
新西蘭島	七三
太平洋羣島	七三
加羅林羣島	七三
第四篇 歐羅巴洲	
俄羅斯	七四
瑞典諾威	七五
丹麥	七六
德意志	七六
奧地利匈牙利	七七
瑞士	七七

法蘭西	七八
比利時	七九
荷蘭	七九
英吉利	八〇
西班牙葡萄牙	八一
義大利	八一
瑪爾塔島	八二
巴爾幹半島諸國	八三
歐羅巴諸小國	八四
第五篇 阿非利加洲	
埃及	八五

亞比西雅	八六
埃及蘇丹	八六
摩洛哥	八六
里比利亞	八六
公果	八六
南部阿非利加	八七
馬達介斯加島	八七
聖德赫勒拿島	八七
第六篇 北亞美利加洲	
坎拿大	八八
美利堅	八九

亞拉斯加半島	九〇
墨西哥	九〇
西印度諸島	九一
第七篇 南亞美利加洲	
圭亞那地方	九二
委內瑞拉	九三
科倫比亞	九三
厄瓜多爾	九三
秘魯	九三
巴西	九四
波利維亞	九四

智利.....九四

巴拉圭.....九四

阿根廷.....九五

烏拉圭.....九五

## 算術科

何謂算術.....一

自一至九.....一

常用數字與算用數字.....一

數之組成.....一

鐘錶面之數字.....一

羅馬數字記數法之四定則.....一

加算	三
愚駭之算術	三
減算	四
應用問題	四
無名之數	五
有名之數	五
精密之思考	五
同名之數	六
乘算	六
乘算之九九	六
乘數	七

密柑數之計算	七
乘得答數之名	七
若干倍之意義	八
桃之算術	八
除算	九
除算之九九	九
被除之數	九
一箱所裝之數	九
一圓與五角	一〇
算術之基礎	一〇
加法之記號	一〇



## 理科

(三)之記號	一一
減法之記號	一一
乘法之記號	一一
除法之記號	一一
剩與餘	一一
除數之名稱	一一
記號之研究	一二
有趣味的眼光所觀察之記號	一三
算術與他科學	一五
算術之重要	一五

生物編(合動物而言)

生物.....一

薔薇科植物.....一

桃.....一

蓼葦.....二

十字科植物.....三

蝶.....三

變態.....四

昆蟲.....四

松.....四

松柏科植物.....五

---

蜘蛛	六
蛙	七
麥	七
禾本科植物	八
蝦	八
葱	八
燕	九
鳥類	一〇
鯉	一〇
魚類	一一
蝸牛	一一

---

蛇	一一
爬蟲類	一三
牽牛花	一四
蓮	一四
章魚	一五
馬	一六
牛	一六
獸類	一七
菊	一七
栗	一八
蚯蚓	一九

---

海胆	一九
珊瑚	二〇
海藻	二一
無生物編(礦物)	
礦物	二二
水	二三
三態	二三
雨與雪	二三
空氣	二三
空氣之必要	二四
石炭	二四

---

石油	二五
硫黃	二五
食鹽	二六
銅	二六
鐵	二六
金	二七
銀	二八
錫	二八
水銀	二八
金剛石	二九
琥珀	二九

火成巖與水成巖	二九
花崗巖	三〇
安山巖	三〇
石灰巖	三〇
土	三一
生理衛生編	
生理與衛生	三一
口	三一
齒	三一
齒之衛生	三一
胃	三一

---

胃之衛生	三三
腸	三三
腸之衛生	三四
血之必要	三四
血液循環	三四
心臟	三五
心臟之衛生	三六
肺臟	三六
呼吸	三七
肺之衛生	三七
排泄	三七



腎臟·····	三八
皮膚·····	三八
皮膚之衛生·····	三九
筋骨·····	三九
神經·····	四〇
腦髓脊髓·····	四〇
眼之衛生·····	四一
耳之衛生·····	四一
髮之衛生·····	四二
物理化學編	
物理·····	四二

化學	四二
重力	四三
槌子	四三
物體之膨脹	四三
寒暑表	四四
熔融與凝固	四五
熱	四五
熱之傳導	四五
光	四六
發光體	四七
光之直射	四七

光線之反射	四七
光線之分解	四八
音	四八
樂器	四八
磁石	四九
磁石之兩極	四九
電氣	五〇
電導體	五〇
二種電氣	五〇
雷與電	五一
有機物與無機物	五一

---

化合與分解	五二
元素與單體	五二
空氣之成分	五二
酸素與窒素	五三
水素	五四
水之成分	五四
有機物之成分	五四
鹽酸瓦斯	五五
鹽素	五五
食鹽	五五
硫磺	五五

硫酸.....五六  
炭素.....五六  
硅酸.....五六

## 實業科

### 農業

農夫與作物.....一  
作物之種類.....一  
選種.....二  
土壤.....三  
肥料.....三  
耕地整理.....三

作物之疾病及害蟲	四
穀類與蔬菜	五
果樹與造林	五
養蠶與養雞	六
養魚與家畜	七
工業	
工業之種類	八
火車之發明	九
軌道之敷法	一〇
何謂機關車	一〇
何謂馬力	一一

水力電氣·····	一一二
發電機與電氣發動機·····	一一二
電車轉動之理·····	一一三
弧光電燈·····	一一三
火柴之製法·····	一一四
<b>商業</b>	
何謂商業·····	一一六
固有商業·····	一一六
補助商業·····	一一七
商人之資格·····	一一〇
何謂公司·····	一一〇

資本與商品.....二一

商號與商標.....二二

廣告與樣本.....二三

商會之特色.....二四

## 軍事大意

第一章 陸海空軍通論

軍政.....一

訓練總監部.....一

參謀本部與軍事參議院.....一

陸海軍官制.....一

第二章 陸軍之部



軍政部	二
陸軍編制	三
兵等及兵種	三
步兵	三
馬兵	三
礮兵	四
工兵	四
輜重兵	四
憲兵	四
吾國現有陸軍	五
第二章 海軍之部	

---

海軍部	五
海軍區	五
海軍要務	五
軍艦種類	六
戰艦	六
巡洋艦	六
海防艦	六
通報艦	七
破艦	七
驅逐艦	七
水雷艇	七

潛水艇……………七

艦內組織……………七

吾國現有海軍……………七

## 圖書科

圖書之利益……………一

圖之解釋……………一

畫之解釋……………一

自在畫……………二

用器畫……………二

繪畫用具……………三

圖畫之精神……………三

---

圖畫之位置	四
輪廓法	四
圖畫之骨格	四
遠近法	五
遠近法之三原則	五
遠近法之四現象	六
三原色	六
四間色	六
複色	七
臨畫	七
臨畫之心得	八

寫生畫	八
臨畫與寫生畫	八
看取畫	九
記憶畫	九
考案畫	九
考案畫之方法	九
考案畫之二種	一〇
用器圖畫	一〇
用器圖畫之種類	一〇
<b>唱歌科</b>	
果樹	一

---

賣花	四
雁字	七
花園	一〇
春遊	一三
運動會	一六
四季樂	一八
雪中行軍	二二
<b>自修法</b>	
概論	一
慎選書報	一
選擇之法	一

規定時間	二
記憶之法	二六
修身自修法	六
國文自修法	六
歷史自修法	七
地理自修法	八
博物科自修法	八
物理化學自修法	九
算術自修法	一〇
英語自修法	一一

---

青年實歷  
目錄



## 修身科

### 第一章 修德修學之道

立志。爲學必先立志。志不立。則心無所主。譬之射者。無正鵠。何以爲的。譬之航海。無羅針。何以定向。孔子曰。吾十有五而志於學。王陽明曰。志不立。天下無可成之事。雖百工技藝。未有不本於志者。此言立志之必要也。

立志貴遠。大遠大者。卽本高尚之理想。以期將來之成就也。曾子曰。士不可以不弘毅。任重而道遠。顏淵曰。舜何人也。予何人也。有爲者亦若是。此古人立志遠大之證也。立志貴遠大。尤貴堅定。不堅定。則任大事不能始終不逾。臨危難不能勇往直前。偶遭挫折。壯志沮銷。孔子曰。三軍可奪帥也。匹夫不可奪志也。孟子曰。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此堅定之明驗也。

勤學。語云。人爲萬物之靈。夫人之靈於萬物者。以其有高尙之智識也。知識由學問而來。不勤。胡能成學。孔子曰。我非生而知之者。好古敏以求之者也。其言深切著明。學者當日誦以自警。

爲學貴致思。思不深。學必不精。孔子曰。學而不思則罔。程子曰。大凡學問。聞之知之。皆不爲得。得者須默識心通。故讀古今人之書。聞師友之訓。必深求其所以然之故。不得其意不止也。

學問之成就在信。而學問之進步則在疑。疑而能問。所疑必明。易曰。君子學以聚之。問以辨之。孔文不恥下問。孔子稱之。蓋不知非可恥。而安於不知則可恥也。

進取。社會事物。常不絕進步。如火車。輪船。潛艇。飛機等。昔人所未嘗夢見者。今則視爲故常矣。吾人處此日進不已之世。苟安於現在之狀態。不更求進步。則不知不識之中。遂至落於人後。卽現狀亦將不保。故有志之人。常存進取之氣象。學問事業。與時俱

進。不肯自安於小就。不肯故步以自封。

進取必循序而進。不能躐等。子思曰。譬如行遠。必自邇。譬如登高。必自卑。又進取雖在求其所未知。未能然必於已知已能者。確實領會而後。未知未能者。方有心得。如第二年級之學生。不能記憶第一年級之功課。即不能通新授之功課是也。

反省 吾人之性質。不能無所短長。平日言行。固宜以爲善不爲惡自勉。然應付事物。難免無偶爾之失誤。欲彌縫其缺憾。擴充其善量。非日常省察其身。不爲功。曾子曰。吾日三省吾身。此言反省之必要也。

反省貴能判自己言行之善惡。尤貴能自改其過。過而不改。是謂怙惡。孔子曰。過則勿憚改。蓋能改過遷善。而後反省之效始全。

忍耐 處順境易。處逆境難。而世事險阻。順境少而逆境多。志力薄弱之士。始固欲有所爲。以爲天下事固甚易也。及少嘗焉。阻力猝來。則頽然喪矣。卽乘一時之意氣。幸

不頹喪而阻力再至三至乃未有不退縮者是無忍耐力也欲其事成就胡可得乎孟子曰天之將降大任於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勞其筋骨餓其體膚空乏其身行拂亂其所爲所以動心忍性增益其所不能由是言之則逆境不特不爲我憂且正天之所以成就我也故吾人處困難之中但求所以處之之道可矣幸勿少挫其志也語云吃得苦中苦方爲人上人

自尊 欲人格之高尙不可不獨立自尊蓋自也者國民之一分子也自尊其人格卽所以尊國民也西哲有言人各自立於所立之地日本吉田松陰曰士生今日欲爲蒲柳斯蒲柳矣欲爲松柏斯松柏矣夫欲爲松柏者果能爲松柏與否是未可知若夫欲爲蒲柳者而能進於松柏蓋未之聞也孟子曰自暴者不可與有言也自棄者不可與有爲也

夫自暴自棄之反面則自尊是也是以國民貴自尊能自尊方能獨立

吾國人號稱四百兆。人人當奮力其所當爲之事。若一人諉卸而他人效之。則是四百兆人實無一人也。夫一二人之自暴自棄。宜若與大局無與焉。而窮其弊。乃至若此。可不慎與。

實行 言易而行難。言而不行。則其言毫無價值。其人亦毫無價值矣。

言之行與不行。其主權固我操之。苟我願行之事。他人固不能阻我也。故我欲勤學。我自能實行。其勤學之事。我欲早起。我自能實行。其早起之事。我與人期約。我自能實踐。其所約之事。我許人以言。我自能遵行。其所許之言。既存必行之志。世間固無不能行之事也。不惟言之必當行也。卽或未言而已。見及亦不可不實行之。蓋實行者對人。因信用所關。對己尤自負責任也。可不勉乎。語云。有其言。無其行。君子恥之。

禮儀 與人交際。不可無禮儀。無禮儀。必流於粗暴。致人厭惡。不可不慎也。言語必謙遜。舉動必恭謹。服裝必整潔。飲食不可匙箸縱橫。米粒狼藉。痰必唾於盂。涕

必承以巾此皆日常所當注意者也。

又乘汽車汽船不可圖一己之便利不顧他人之妨害蓋公共之地不可以我一人之故致令他人感不快也至無禮之舉動鄙野之言行尤當戒絕語云人有禮則安無禮則危。

衛生 身體健康則無事不可爲身體虛弱亦卽無一事可爲故保身體之康健爲吾人惟一之責。

身體之健康與否視乎其人衛生如何善於衛生者食不必珍羞求其養生衣不必綾錦求其適體居不必高堂華屋求其空氣清鮮居處便適數者既善而尤歸本於清潔故其體恆健無疾病之憂。

文人學士每喜自居於虛弱其謬見以爲所操之業不用勞力也殊不知身體虛弱精神亦從而萎靡欲盡其心力之用得乎西諺云健康之精神宿於健康之身體。

節制 人生不能無快樂之事。然過度即有害於人生。節制即挽過度之弊者也。

快樂之事。有有益者。有無益者。文學美術遊歷山水。有益者也。飲食徵逐。無益者也。有益者不加節制。難免害於人生。況無益者乎。

衣服飲食運動睡眠各事。雖皆緣生理之自然而來。然縱恣無節。則爲異日疾病之源。故必有適當之範圍。節制之使不踰其則。所以衛生。即所以修德也。

側隱 人與人形骸隔絕。故人有憂愁痛苦之事。已不得而知之。然苟設身處地而推測之。又未嘗不可得而知也。

人之憂愁痛苦。我既可推測知之。則當發我側隱之心。而援之助之。不可坐視不救焉。苟或以非我親故。視之而不顧。又或以其人無足輕重。而漠然置之。是無側隱之心也。無側隱之心者。非人也。

欲實行其側隱之心。則不可不爲慈善事業。見貧人之病苦也。則爲之設立醫院以療

治之見孤貧子弟之失教養也。則爲之設立孤兒院。貧民學校。以教育之。此外設感化院。以教頑童。設圖書館。以供貧苦勤學者之修養。設聾啞醫學校。以教育廢人。國家社會。胥受其益矣。孔子云。己欲立而立人。己欲達而達人。

信用。人苟無信用。則人必不願與之交際。而無以立於社會之中。業工商者。日與人往來交涉。尤必常保其信用。以期日臻於繁盛。

工人製器。當視其精粗美惡。定相當之價值。不可以惡劣之品。索昂貴之價。不可製不耐用之物。飾其外觀。以欺人之耳目。其訂造之貨。必依期交齊。工料與原約相符。不可稍有差異。若圖目前之利。欺詐從事。買者受害。僅一時而已。之信用既失。永不得復。果何利哉。

商人欲保其信用。售物索價。必得其平。固無異於工人。而所用權衡度量。亦必一依於法制。買入賣出。歸於一律。不可歧異。蓋其轉運貨物。於售價稍有增加。獲其贏餘。可也。



售價而外更由權衡度量之出入異等。隱售奸欺。非正道也。正道既失。而欲保其信用。胡可得哉。

勤勞 萬物之器官用。則日趨於銳敏。不用則日趨於萎縮。流水不腐。以其逝也。戶樞不蠹。以其運也。故人不可不習勞。操作若偷惰日久。則腦力必弛鈍。筋骨必疎懈。不能堪艱巨之任也。

魯敬姜曰。夫民勞則思。思則善。心生逸則淫。淫則忘。善忘善則惡。心生沃土之民。不材淫也。瘠土之民。莫不嚮義勞也。

整潔 朱子曰。凡人先求身體端正。自冠巾衣服鞋襪。皆須潔淨整齊。著衣既久。則不免垢膩。故洗滌必勤。破綻則補綴之。補綴無害。惟求完潔耳。日中所著衣服。夜臥必更。如廁必去上衣。下必洗手。平日當灑掃居處之地。拂拭几案。常令潔淨。文字筆硯。凡百器用。皆當嚴肅整齊。頓放有常處。取用既畢。復置原所。

習慣。行善則人尊。之行惡則人賤。而行之善惡視乎習慣之善惡。故習慣不可不慎也。

語云。少成若天性。習慣成自然。怠惰之人。一旦責以勞役。必不能堪。以非所素習也。然習慣則不惟不覺其苦。反覺其樂矣。

少年之時。性質未定。習於善則善。習於惡則惡。吾人當時時警惕。養成良習慣。而去除惡習慣。則一生之幸福也。西諺云。習慣爲第二天性。

職業。人生於世。無論貧富。必須各有職業。不惟關於一身之幸福。亦所以利社會國家者也。

職業之種類甚多。有直接生利者。如農工商牧畜漁獵等是也。有間接生利者。如官吏兵士教員醫師律師看護婦僕役等是也。而農工商尤爲富國之本。安可輕視而不屑之哉。

職業有有限者。有無限者。農工漁獵牧畜。無限者也。所出之物。多多益善。既供己用。又供人用。既供本國之用。又供外國之用。自古及今。未有嫌物產之過多者。教員商賈醫師等。有限者也。過多則有供過於求之患。將置於無用之地矣。吾人選擇職業。不可不知此義。

## 第二章 對家族之責務

家族 父子兄弟夫婦聚而爲家族。一家之中。父慈子孝。兄友弟恭。夫義婦順。其家未有不和者。

家人相處。有如一體。榮辱休戚。及於一身。影響。卽及於一家。故人人宜通力合作。以厚其力。以昌其業。如其僅顧己私。而膜視他人。則其家必由離散。而至於衰亡。諺云。皮之不存。毛將安傅。世固未有家族毗離。而一身能獨善者也。

財產者。爲一家所托命。故對於家財。宜以公平推讓處之。而又濟之以勤。勉守之以節。

儉不獨無匱乏之慮。且爲致富之基也。

社會之起點爲家族。故有善良之家族。方有善良之社會。吾人盡力於家族。亦卽盡力於社會也。

祖先 我身出於父母。父則出於祖父母。由是上推。而曾祖父母。高祖父母。以至始祖。皆我父之父母。我祖之父母。然則祖先之於我身。猶木之有本。水之有源也。孝父母者。報本也。報本者。豈可不崇敬祖先乎。

敬祖之道。不惟歲時祭祀。省視墳墓而已。尤在不辱祖先。立身勵行。不墜家聲。詩曰。無忝爾祖。聿修厥德。此之謂也。

祖先之遺產。皆祖先辛苦經營。以遺之子孫者也。爲子孫者。當慎保之。勿或失敗。且不特保之已也。更當自營新產。以增益之。而鞏固其家。若游蕩賭博。敗家破產。則祖先之罪人也。

父母 父母爲我身之本。無父母。何能有我。故幼而鞠養。長而教誨。成而婚娶。在在皆費苦心。恩愛之深。根諸天性。豈常情所能比喻。吾人欲報父母之恩於萬一。惟有及時盡吾孝心而已。

孝道多端。要不外乎敬與愛。敬而不愛。則骨肉之情薄。愛而不敬。則尊卑之分輕。必敬愛兼盡。而後孝道乃全。有子曰。孝弟也者。其爲人之本歟。

晏敦復。天性至孝。父沒。事母。能得歡心。時已富貴。而膳食必躬。親照料。不役婢僕。所入盡供甘旨。母臥病。親爲煮藥。嘗而後進。通夜不寢。不離左右。母性畏雷。凡至陰雨之時。恐母驚懼。常立母側。偶已外出。途遇雷鳴。則必馳歸。問母安否。終身如此。雖老不變。兄弟顏氏家訓曰。人倫爲重。不可不篤。兄弟姊妹。同爲父母所生。分形連氣之人也。方其幼也。父母左提右挈。前襟後裾。食則同案。衣則傳服。學則連業。遊則共方。雖有悖亂之人。不能不相愛也。及其壯也。各妻其妻。各子其子。雖有篤厚之人。不能不少衰也。

唯友悌深至不爲傍人之所移者免夫

卜式以田畜爲事有少弟壯式脫身出獨取畜羊百餘田宅財物盡與弟式入山牧羊十餘年羊至千餘頭買田宅其後弟產盡式復分與弟

司馬溫公與其兄伯康友愛尤篤伯康年將八十公奉之如嚴父保之如嬰兒每食少頃則問曰得無飢乎天少冷則拊其背曰衣得無薄乎

夫婦 夫婦爲人倫之首有夫婦而後有父子有父子而後有兄弟其關係如此故結婚不可不慎

夫婦之閒宜交相敬戒敬於心戒於事夫夫婦婦而家道成矣

信義者爲人之基礎也立身處世不可或離夫婦大倫豈可不重信義乎而世人每嚴於婦而寬於夫實非人道之正故女以節操爲歸男亦以信義爲重女不可輕背其夫男亦不可輕棄其婦而一夫一婦實人間至正之義也

夫有不善婦宜婉言勸阻婦有不善夫亦宜然苟以細事而至反目則夫婦之道苦矣  
婚姻之年男子三十而娶女子二十而嫁不可過早過早則身體未成熟不惟育兒衰  
弱己身亦受其害也

戚族 同姓曰宗族異姓曰姻戚其與吾身也戚有親密之情誼故當相扶相助以謀  
幸○福○其○貧○也○我○不○可○有○賤○視○之○心○其○富○也○我○不○可○存○依○賴○之○意○其○有○困○難○也○我○當○助○之  
其○罹○災○患○也○我○當○卹○之○庶○無○愧○於○親○親○之○道○也○世○人○不○察○往○往○以○薄○物○細○故○積○不○相○能  
厭惡詆毀有若讐敵所謂睦族睦姻者道豈如此

戚族之間有以非禮相加者要必理恕情遣使親睦之誼不因之而遽滅所謂苟非大  
故不廢懿親是也況人孰無良我能泯釋嫌怨以待之豈有不感化者哉  
傭僕 傭僕之良否於家事之舉廢家產之消長兒童之養育係焉爲主人者必慎選  
其人加意監察以免僨事

待遇僮僕。須寬嚴適宜。過寬則怠慢。過嚴則怨望。均不能得其心也。僮僕有過。當察其情實而憐恕之。勿妄加呵責。兒童常有以無理之事苦僮僕爲父母者。當深戒之。蓋僮僕主人同爲人類。特一貧一富。一勞力以得值。一出資以用其力而已。

僮僕事主人。須順從而忠實。勤勉而謹慎。盡力所及。以助主人。尤當重主人之名譽。爲主人守祕密。

### 第二章 對社會之責務

社會 家庭之外。更有社會。吾人居於其間。受種種之便益。故對於社會。亦有種種之義務。

試思吾人朝夕之間。所享之安寧幸福。如居室如衣服如飲食。何一非得之社會者耶。即使其人能自作之。然所用之材料器具。不能不待他人之供給也。且吾人之言語非生而知之者。皆墮地之後。習之於社會者也。更進而文字學術技藝。皆受社會之賜。決



非一人之力所能創吾人若離社會必不能生活至今矣。

孔子曰汎愛衆而親仁此處社會之第一要義也。

朋友 幼時同學成人同事以至往來交遊之人皆朋友也人情喜羣居而惡離索故內則家庭外則朋友至於遠遊羈旅兄弟戚族不能相顧則所需於朋友者尤切焉朋友感化之力頗大與善人交則己化於善與惡人交則己化於惡擇友者可不慎乎交友之道以信義爲本信者不食言義者不以利己而負人也若平日無事則相友善一有利害則背之非朋友也。

朋友有過我當誠意從容而告之即不見聽或且以非理相加則亦恕宥之而徐待其悔悟若我有過朋友告我當謝而改之世人阿諛者多諫直者少諫直之友我當近之阿諛之友我當遠之夫然後可以寡過也孔子曰交遊稱其信又曰忠告而善道之從師 學記曰凡學之道嚴師爲難師嚴然後道尊道尊然後民知敬學呂覽曰聖人

生於疾學不疾學而能爲魁士名人者未之有也。疾學在於尊師。師尊則言信矣。道尊矣。然則從師者不可不尊師也。

人之幼也。保育於父母。及其稍長。苦於家庭教育不能完。故出而從師。師代父母任教育之責。學者當信從其言。勤於自修。有不解者。就師質問。不可以己意而武斷之也。人苟無師教導。凡百皆以己之經驗求之。費時耗力。成效若何。未可必也。從師者事半功倍。師之恩義。必不可泯。而謂區區束脩足以酬之哉。

鄰里社會之中。其最切近者。莫如鄰里。一旦有緩急。其有待於鄰里者。正多。故平日之待鄰里。宜主於公正和平。長於我者。敬之。幼於我者。教之。勿以勢欺。勿以才驕。忍小忿而息爭端。互相維持。互有利益也。

至於公衆之事。如設學校。繕道路。禦賊盜。救火災。注意公衆衛生。尤必與鄰里共之。鄰里之有益吾人。大矣。不可爲妨害鄰里之事。致生惡感。

薰○蕕○所○及○與○之○俱○化○不○惟○朋○友○爲○然○鄰○里○之○閒○日○常○相○見○爲○時○既○久○亦○必○被○其○感○化○感  
化○之○善○否○關○於○吾○人○品○行○匪○輕○故○人○之○居○里○必○慎○以○擇○之○孔○子○曰○里○仁○爲○美○諺○云○遠○親  
不○如○近○鄰○

他○人○之○身○體○身○體○生○命○爲○人○類○所○同○具○惟○彼○此○相○安○庶○各○遂○其○生○若○好○爲○危○害○他○人  
之○舉○則○社○會○之○安○寧○不○保○社○會○之○秩○序○紊○亂○矣○故○國○家○立○法○有○危○害○他○人○之○身○體○者○必  
處○以○相○當○之○罰○無○從○寬○宥○也○

他○人○危○害○我○之○身○體○以○防○衛○己○身○之○故○不○得○已○傷○及○他○人○則○爲○法○律○所○不○禁○蓋○防○衛○己  
身○正○所○以○保○社○會○之○安○寧○秩○序○也○

人○與○我○有○讎○怨○當○訴○之○法○庭○待○法○官○之○裁○判○布○之○社○會○待○衆○人○之○公○評○事○之○是○非○曲○直  
自○有○公○論○苟○一○時○激○於○意○氣○忿○不○顧○身○白○刃○相○見○則○野○蠻○之○行○爲○耳○受○教○育○者○必○不○如  
是○

他人之財產。財產者人所恃以生活者也。己之財產。已知重視。人之財產。人亦知重視。故人之界限必明。苟非吾之所有。雖一毫而莫取焉。詐騙脅迫。以取人財產者。其罪與盜賊等。

借他人之金錢。必如期還之。借他人之物品。須留心使用。不可毀損。還必以期。借金錢而出利息。借田宅而出租金。必按期納付。不可濡滯。

人託我經理財產。必始終誠信。雖生死不以易之。人或不能自保其財產。則宜設身處地。以思能救助者。必救助之。養一己之仁心。全社會之幸福。胥在於是。

他人之自由。人有知覺運動。非木石也。無論何人。苟不妨害社會之安寧秩序。皆有行動之自由。是以買賣奴婢。實爲人道之蠹賊。文明之國。久無此制。我國近亦明定律禁之矣。

人心不同。有如其面。無論何人。苟無害於社會之安寧秩序。皆有思想之自由。若他人

意見與己偶有異同。各行其是則可。互相排擠則不可。

宗教不以國分。人之信仰亦各不同。苟其教無害於社會。則無論何人皆有信教之自由。不可入主出奴。致啟衝突也。

書信秘密亦爲人人所有之自由。他人之書信不可私拆。蓋他人之事。我卽知之。於我無益於人。或有害焉。

他人之名譽。名譽者。表彰人之學問德性行爲者也。其貴重與生命財產等。有時或駕生命財產而上之人。知保護自己之名譽。卽不可傷害他人之名譽。

傷他人之名譽者。多出於嫉妬心。黨派心。及復仇之念。力不能勝。異己之人。而以卑劣之手段中傷之事。之可恥莫甚。於是吾人所當切戒者也。

傷他人之名譽。或以謗讒。或以誹語。或密發人過。以失其信用。或捏造事實。以誣陷其人。不惟受之者含冤莫伸。恐社會上。勇於任事之人。皆寒心而裹足矣。其貽害於社會。

豈不大哉。

對於他人而下評判。往往有誤。非平素熟知之人。切勿妄下評判。即使不得已而評判之。必當審慎從事。勿以輕率之評判。傷他人之名譽也。

公衆衛生。吾人處於社會間。若惟圖一己之便利。不顧他人之損害。則人既儼而已。亦隨之。故不惟爲己當注意衛生。爲社會尤當注意衛生也。

各種瘟疫傳染甚烈。爲害甚巨。而其發生。殆因平日怠於衛生之故也。

公衆衛生之道不一。如供飲料之水中。勿投以不潔之物。勿棄不潔或腐敗之物於道路。河池及溝渠之中。睡必於盂。涕必承以巾。病死動物之肉。或將腐之物。不可以食。以飲食贈人。不可有腐敗之物。以時種痘。注意個人衛生。飲食有節。房屋常掃。衣服常換。凡此皆公共衛生所當注意者也。

公德。道德有公私之分。私德者。潔己自好之道也。公德者。推己及人之道也。推己之

歡樂以助人之歡樂推己之悲哀以卹人之悲哀推己之好利益祈幸福之心以不害人之利益幸福其發於行也爲慈善爲禮讓爲信義正直皆所以保社會公同生活之樂利也故亦謂之社會道德

重公德者尤宜重公共之事物兵士任國家之防守巡警保地方之安寧郵差傳達衆人之書信敬視之勿慢也鐵路電報電話爲公共交通之具學校爲公共教育之所病院爲公共醫藥之區重護之勿加害也總之隨地隨時不敢以己之便而妨及他人亦不敢以己之所欲而施諸他人而已

修己之要私德爲先未有私德不備而能獨修公德者然在社會爲共同生活尤不可不重公德地方自治也社會秩序也皆以公德爲基礎公德不完則雖有法律制度而亦成爲具文矣

報恩 凡人受恩之時恆有感謝之心積久則易忘之然受恩而不思報則辜恩矣非

君子之行也。

人以金錢物品贈已不可妄受受之必致謝意且以相當之物報之夫區區之物受之者尙當報謝況社會之賜親師之恩乎。

社會之賜親師之恩如何報之乎是無他守親師之訓誨盡己身所當爲以報親師亦卽以報社會也。

人有救我之性命濟我之困苦者尤當謀所以報之一飯千金不爲過也然有關於公義者當慎以處之假公報私非理也。

雖然報恩者自我言之非自人言之也我有恩於人而責以酬報其量亦已淺矣語云施恩慎勿念受施慎勿忘。

踐約 約也者我許人之言也未約之前宜審度己力此事果我所能踐者然後許之否則寧勿輕許既許之矣則必當踐之華盛頓曰不能行之事不必希望約則必違實。



踐者也。諒哉斯言。吾人其識之。

期會之約。一有違誤。則使人費時失望。且受損害。其關於錢財者。失約之害更甚。人既受損。我之信用亦失。後此有約。人必不我信矣。

約必當踐。故事有背法律違道義者。當慎於訂約之始。既有成約。不易毀棄也。惟以不虞之事變。有約不能踐行者。道德上亦所不責。然亦必聲明不能踐行之故。得與訂約者之承認。且非萬不得已。不可違言毀約。而自失信用也。

對外人。世界交通。天涯比鄰。非復曩日之閉關時代。故對外國人之道。不可不注意也。

與外國人交際。言語舉動。皆當慎以出之。不可傷中國人之品格。損中國人之名譽。不可侮辱外人。不可諂媚外人。侮辱外人者。既自居於野蠻。且恐釀成國際交涉。諂媚外人者。背己之國家。爲人之奴隸。事之可恥。孰有踰於是哉。

外人來我國。語言風俗。多有未曉。吾人招待。當懇切周摯。盡我主人之禮。其生命財產。托於我國。我當爲保護。卽不幸彼此國家失和。至啟戰爭。當與敵兵決勝負。不可戕害其僑居之人也。

#### 第四章 對國家之責務

愛國。國民愛國。則其國強盛。國民不愛國。則其國衰弱。此一定之理也。所謂愛國者。當念我國立國之古。保存我固有之國粹。鍛鍊我民族之精神。念我國面積之廣。乃益奮我忠勇之氣。揚我國威於海外。念我國土地之腴。物產之富。乃竭我之心。思才力。從事實業務。使地無遺利。物無棄材。以增殖富強。念我國開化之早。乃銳我進取之心。努力於學術技藝。以進我於文明之域。此外凡國民職分內所當爲之事。皆當毅然自任。盡力爲之。始爲真能愛國者也。嗚呼。以我國方諸歐美強國。兵力無論矣。卽文化物產。亦遠不能及。吾人對此。能不知所愧勵哉。

納稅 一國之中必有種種設備如官吏海陸軍巡警學校交通機關等皆非鉅款不能舉然其所以費此鉅款者則爲人民謀公益耳事既因人民而舉費自當由人民而集此納稅義務所由生也

專制國之課民稅也出入無稽故民之納之也恆遲遲不願立憲政治則國家所徵之稅必先經議會議決認爲政務所必需而後納之且人民有監督財政權不容經理者之妄費故各依法律踴躍輸將無有退避者

文明愈進政事愈繁經費愈鉅人民之租稅亦愈重物價騰貴生計日艱或疑爲殃民之舉殊不知爲國民者果能振奮精力以求生利之方而謀自立之道區區租稅何足困我哉

服兵役 我身託於國家國家鞏固則我之生命財產有國家爲之保護自無橫被侵奪之虞然國家不能自衛也其所恃以爲衛者曰兵兵之強弱卽爲國力之強弱人民

既託命於國。自宜各盡其衛國之方。故爲國民者。有服兵役之義務。

文明各國類多行徵兵之制。男子成丁。卽就徵服兵役。在軍數年。始退伍而休。政府又徵他丁以補其額。如此更番進退。故訓練數十年。而全國皆兵矣。平時各安其業。不必盡列戎行。邊警猝起。一呼而集者。數百萬人。故其兵力恆強。其國恆不可侮也。

雖然。兵之所以可貴者。爲其真能盡衛國之責任耳。遵守紀律。服從將令。而又各富有愛國心。一旦國有變亂。則皆戮力而致死。如此始盡軍人之責任也。世變方亟。國不可一日無兵。吾黨少年。可不及時奮勉乎。

守法律 法律雖由國家規定。而推其所自來。則自各箇人之心理而生。人同此心。心同此理。以我之所欲。證諸社會之所欲。而好惡從同。於是。以所好者。著爲命令。以所惡者。著爲禁文。而法律生矣。

法律者。立一定之規條。使人人有所遵守。以保人類之治安者也。法律之範圍。有廣狹。

一羣之中以國法範圍爲廣。爲國民者欲保國家之治安。則不可不守國家之法律。法律之最重者爲憲法。憲法者一切法律之基本。國體之所由定也。此外有民法、刑法、商法、刑事訴訟法、民事訴訟法等。民法所以定親族及個人相互間之權利義務。刑法所以定犯罪之種類及其刑罰。商法所以定關於商業之法律。刑事訴訟法所以定關於刑事而訴訟之辦法。民事訴訟法則定關於民事而訴訟之辦法也。法律之外尚有章程條例等較之法律雖有輕重大小之差。而所以維持秩序則一也。皆當守之而勿犯。

國民教育 使全國人民知己身與國家之關係而從事於愛國之道。謂之國民教育。士有國民教育而後能出其言論思想爲國人之先導。農工商有國民教育而後能勤耕作。精技藝。阜貨財。以開國家富強之源。軍士有國民教育而後能禁暴安良。保民禦侮。維持國威於不替。女子有國民教育而後能修身勵學。振家庭教育。以立國家。養育

(訂重)

人。材。之。基。礎。若。是。乎。國。民。教。育。之。不。可。以。已。也。

歐。美。各。國。學。校。林。立。全。國。之。人。殆。無。不。學。者。其。文。化。進。步。豈。有。他。哉。亦。以。國。民。教。育。之。普。及。已。耳。

我。國。學。校。漸。與。法。制。日。備。子。女。既。達。學。齡。爲。父。母。者。當。使。之。入。學。不。可。遲。緩。而。爲。學。生。者。亦。當。勉。求。學。以。冀。道。德。智。識。日。益。發。達。學。術。技。藝。日。臻。完。美。此。不。獨。有。益。於。己。對。國。之。道。亦。在。於。是。矣。

民。權。之。認。識。 共。和。國。家。主。權。在。民。孫。中。山。以。四。種。政。權。使。人。民。直。接。管。理。政。府。一。曰。選。舉。權。世。界。民。權。先。進。國。均。已。實。行。由。人。民。直。接。選。舉。議。員。代。議。國。家。政。治。二。曰。罷。免。權。政。府。官。吏。有。違。法。行。爲。人。民。有。罷。免。之。權。三。曰。創。制。權。人。民。有。權。創。制。關。於。人。民。有。利。之。法。律。交。政。府。執。行。四。曰。複。決。權。舊。法。律。有。不。利。於。人。民。者。人。民。有。權。修。改。交。政。府。執。行。修。改。之。新。法。律。廢。止。以。前。之。舊。法。律。人。民。能。實。行。此。四。種。政。權。即。成。全。民。政。治。

(訂重)

現在訓政開始。政府厲行地方自治。實施鄉鎮鄰閭制。每縣分爲若干區。每區以百戶以上之村莊或街市爲鄉或鎮。鄉鎮居民以二十五戶至五十戶爲鄰。五戶至十戶爲閭。縣設縣參議會區務會議。並由民選之監察委員監督區鄉財政糾察失職等事。人民得於必要時開鄉民大會或居民會議。對於公約或鄉律及自治事項有創制及複決之權。各鄉鎮鄰閭長或副長違法失職時。得由大會罷免改選。蓋鄉鎮鄰閭爲國家之基本單位。關係於人民之直接利害。舉凡地方自治範圍以內各事。各地方經費之籌集處理。教育建設衛生之經營。土地山林之開發。人民均須隨時注意而運用其創制及複決之權。以促進地方幸福。

選舉。凡人無不欲謀其身家之利益。苟知其身家之利益有關於公衆之利益。則其所謀必盡心力而爲之。此人民所望於議員或委員者也是。以當選舉之時。必其平日賢才果爲我所確知始從而選舉之。其人果能勝任。雖與我有私仇夙怨。不當在屏棄

之。列。其。人。不。能。勝。任。雖。或。誘。以。甘。言。略。以。重。利。亦。不。可。徇。私。而。忘。公。也。

至。於。被。選。舉。爲。議。員。或。委。員。者。亦。當。以。忠。誠。爲。懷。盡。其。職。分。庶。不。負。國。人。之。委。任。也。

真。國。民。真。國。民。之。對。家。也。孝。於。父。母。友。愛。其。兄。弟。姊。妹。和。夫。婦。陸。戚。族。敬。祖。而。不。墜。家。聲。主。人。愛。憐。傭。僕。傭。僕。忠。於。主。人。

其。對。社。會。也。朋。友。鄰。里。公。衆。相。交。以。道。從。帥。而。敬。之。重。他。人。之。身。體。財。產。自。由。名。譽。而。不。加。侵。害。受。恩。不。忘。正。直。不。欺。踐。期。約。寬。度。量。親。切。而。慈。善。守。社。會。之。秩。序。而。謀。其。進。步。明。乎。國。際。公。私。之。關。係。對。於。外。人。不。亢。不。卑。懇。切。而。周。摯。

其。對。己。也。發。達。身。體。啟。迪。知。識。養。其。勇。氣。堅。忍。不。撓。節。其。嗜。欲。有。過。必。悔。正。品。行。慎。言。語。勤。於。勞。動。盡。力。職。業。與。人。爭。勝。而。不。失。信。用。取。與。必。以。其。道。注。意。習。慣。進。德。修。業。應。用。學。理。立。志。上。達。而。不。自。暴。自。棄。

其。對。國。家。也。務。保。國。粹。而。發。揚。之。守。法。律。服。兵。役。納。租。稅。務。教。育。從。公。忘。私。養。成。忠。勇。



愛國之氣以期無負於國家。

## 第五章 對人類及萬有之責務

對人類 人類相處。勿論家族有親疏。社會有等差。國家有與國敵國之不同。但既同爲人類。其相待之道。不可不盡人道之本務。

對人類之責務。不外於謀人類全體之安寧。且圖其進步發達。使人類同進於福利。故當本對家族社會國家之道德。推及於一般之人類。孔子之所謂大同。西哲之所謂博愛。卽是道也。此義原於世界觀念之發達。與愛國心初不相妨。蓋吾人爲國家之一人。民亦卽爲世界之小體。自爲國民而言。誠不能視他國爲己國。自爲人類而言。則世界之人。初無彼此之殊也。子夏所謂四海之內皆兄弟也。

我國一般人民之思想。大抵對於家族甚厚。至對於他人則已薄矣。對於有直接關係之小團體。尙能忠實。至對於國家。則漠不關心矣。對於國人。或表示其親愛之情。至對

於外人則因種族不同。言文不同。教俗不同。而不免歧異視之矣。前二者由於不明社會國家之責務。後者原於無世界之觀念。不明社會國家之責務。不可以爲人。無世界之觀念。亦不能盡爲人之道。故近世文明國民。甚注意於世界主義。以發揚人類之道德。如紅十字會之設立。乎兩軍之間。以掩埋遺骸。救治傷病爲務。不問其人之屬何國也。又如各國有災。互相助賑。兩軍交戰。不虐俘虜。凡此皆重人道之明驗也。

對萬有 人類與我同類者也。吾人對之。誠有當盡之責務。若世間所有之物。雖不能比於人類。苟觸接於吾目中。固不能謂與我無與者也。此對萬有之責務。所以與對人類同等也。

推同類相愛之心。以及異類。則吾人對於動物。不可不有憐愛心。夫鳥獸蟲魚。各有生命。林木小草。各具生機。其爲人所用者。固當憐愛之。卽不可爲人用。苟非有害於人者。更不可不盡保護之責。昔孔子之畜犬死。使子貢埋之。月令於孟仲之月。禁止伐木。

覆巢。凡此皆所以盡保護之責也。  
不特此也。吾人尤當利用萬有之物。以促進社會之文明。如畜鷄。養蠶。必盡其道。皮角。齒牙。各適其用。又如植物之原料。無生物之品質。以及自然現象。皆可利用。其自然力。以供人生之用。斯吾人當盡之責務。於此完備。可不勉哉。

# 作文科

## 第一章 論字

作文須辨字。文章積句而成。句生於詞。詞生於字。古今中外。此理無或易者。故欲作文。必先辨字。字有虛實之分。實字甚多。虛字甚少。而文之連綴成編。惟賴虛字。初學作文者。首當體會其神氣。辨別其性質。及臻純熟。則臨文自能反正相生。運用裕如矣。實字。凡字之有。事理可解者。曰實字。爲類有五。名字、代名字、動字、靜字、狀字。是也。茲分證之。

**名字** 凡以記事物之名稱者曰名字。有普通名字、專有名字之別。普通名字者。其名非一物所獨有。如山川草木鳥獸等。是專有名字者。專指一事一物而言。如岳武穆、泰山、黃河、北海等。是。

**代名字** 凡不言事物之本名。而別用一字以名之者。曰代名字。一切事物。皆可以

代名字代之如爾吾之其者彼等字是。

動字。凡以表示事物之動象者曰動字。如曰某兒善讀書。某生工寫字。此讀字寫字。即爲動字。

靜字。凡形容已定之象者曰靜字。如色之青黃赤白。黑人之智愚巧拙。皆有已然之景。故稱此等字爲靜字。

狀字。凡以狀事物動靜之容者曰狀字。如孟子何爲紛紛然。與百工交易紛紛。所以狀交易之容也。匍匐將往。食之匍匐。所以狀難往之容也。

虛字。凡字之無事理可解。而惟以助實字之情態者曰虛字。爲類凡四。介字、連字、助字、歎字是也。分證如次。

介字。凡用於實字與實字之間。以司介紹者曰介字。如山上之鳥。水中之魚。此兩之字。介字也。又如采於山。釣於水。此兩於字亦介字也。

連字 凡用於文之提承轉拓之處以司連貫者曰連字。如夫人必自侮之夫字爲用於提處之連字。事修而謗興民富則國強之而字則字爲用於承處之連字。年雖小然立志甚堅識字雖早但不多之然字但字爲用於轉處之連字。縱不用吾言吾必爲之謀苟能尙武雖弱必強之縱字苟字爲用於拓處之連字。

助字 凡用以助文章之語氣者曰助字。有傳信傳疑之分。傳信助字爲也矣耳。已等字用於肯定之處。傳疑助字爲乎哉耶歟等字用於否定之處。

嘆字 凡字無實義惟用以達驚慕憤怨之聲情者曰嘆字。如嗚呼噫嘻嗟乎等字是也。

## 第二章 作文要訣

命意 學者辨字既竟更當進求作文之法。夫文生於意。意不佳者文必不工。意因題而立。因題之景而生情。卽情以立意。因題之事而生理。卽理以立意。此在作者審題鑄

造原非可以預言。茲所欲言者。意貴高尚。忌平庸。貴新奇。忌陳腐而已。

用事 命意定矣。然作文苟無材料。則苦於單薄。嫌於空滑。必難出色。材料何由而得。必須多閱古今人之書。積之又久。則臨文自然汨汨其來。否則臨時翻閱典本。未免或涉牽強也。惟援古所以證今。平日讀書所得者。非經一番鍛鍊。率爾引用。必不能與題切合。故用事須先知鍛鍊之法。

布局 一篇文字。有起結。有段落。題目到手。須先預定。是曰布局。布局者何。卽文章之布置結構。所以定一篇之形式者也。譬如起首如何。結尾如何。胸腹又如何。使未能色色合度。則命意雖善。而面目可憎。終非完美之作。故謀篇布局。亦爲行文之必要。布局之法。首宜定。反正。次宜分。次序。而全篇關聯之處。尤須脈絡貫通。言止意續。方稱合法。運筆 作文而能運筆。文之能事備矣。夫文之見於字句者。曰情理。其流於字裏行間者。曰神氣。不良於運筆。則理且不具。安望其能神完而氣足也。運筆之道。不外乎起伏。

推拓抑揚頓跌開合擒縱。學者就第三章應用文示例玩誦而深思之。必能於運筆之理有所澈悟。一旦臨文自然規矩從心矣。

## 第三章 應用文示例

應用文之體別 文爲心生。心之所志者不同。故發而爲文。體遂歧異。桐城姚姬傳先生別文體爲十一類。曰論辨。曰序題。曰奏議。曰書說。曰贈序。曰詔令。曰傳狀。曰碑誌。曰雜記。曰箴銘。曰辭賦。備矣。審矣。第此非可以昭示初學也。爲初學計。以先習應用文字爲當。應用文中。以記事論說尺牘爲主要。特述如次。

記事文 初學爲文。每苦不能立意。或稍能立意。而反正不清。意緒斷續。不能融貫。其病在積理未多。見理未明。是宜從記事文入手。或由師長稱述一事。令學者記之。或記自己之所聞見想像。皆平鋪直叙。不加論斷。作文入門之方。無以逾此。以下所示。皆記事文之簡潔而易學者也。



觀○弄○猴○記○。弄○猴○者○。攜○一○猴○。一○羊○。過○市○中○。遇○空○曠○處○。即○駐○足○。其○間○。鳴○鑼○。集○衆○。先○爲○猴○衣○。紅○衣○。令○踞○地○。作○人○坐○客○。有○投○以○果○餌○者○。猴○輒○舉○前○爪○。接○而○食○之○。觀○者○。皆○笑○樂○。既○而○驅○羊○。出○令○猴○。執○鞭○騎○之○。羊○即○旋○繞○疾○馳○。以○擬○於○人○之○馳○馬○。殆○甚○肖○也○。繼○又○以○水○桶○。二○令○猴○。擔○而○行○。又○以○竹○架○繩○。令○猴○行○繩○上○。又○或○令○猴○。舞○刀○劍○。習○禮○儀○。皆○一○一○曲○折○。如○人○意○。夫○猴○戲○。小○道○也○。然○能○馴○致○乎○。是○者○。豈○一○朝○一○夕○之○功○哉○。

猴戲爲兒童所習見作者卽演作短章因勢利導莫妙於此通篇分五層首層總提是爲總起法先字以下先寫猴既而以下猴羊並寫此兩層爲分承側注法自繼又至如人意推廣言之是爲總括法末四句用夫字作提筆點出本意

記病 余嘗患寒熱疾寒則戰慄不止熱則煩躁逾恒日夕望愈病似益劇既念已得此疾一時未能遽止何如勉強安之於是值其寒也意以爲寒止是乎值其熱也意以爲熱止是乎胸悶腹脹一切任之由是如脫籠之鳥忽然投林或臨風或曝日覺向患

寒○熱○之○苦○者○至○此○若○或○忘○之○未○數○日○而○疾○良○已○

病者必苦。但竟從苦字著想。意境必落平庸。然以樂字作翻案。法則又非近情之論。是作從苦與樂之間。想出不以爲苦四字。作是題柱義。既非人云亦云。又能近情合理。初學悟此。自能生發不窮。至通篇層次亦復井然。首層從苦字說起。是爲反起。法既念以下爲次層。首三語轉到不以爲苦。是爲轉正。法於是四語緊從上文安字說下。得此愈見沈著。尤妙在用兩意以爲凌空描寫於柱義。自能絲絲入扣。復以一切二語括之。亦無掛漏之病。末層取譬作收。確切不移。以疾良已作結局。合之起處。反正相生。章法尤爲完密。

記雀郎。某生自家赴校。中途掩捕一雀。狂喜不已。然苦無所匿。逡巡間忽得一計。微揭其帽。匿之頂上。俄而一同學友迎面來。脫帽致敬。甚恭。某生則大窘。欲不脫帽。則失禮。欲脫帽。則失雀。且貽笑於友人。因微揭之不意。雀之伺隙已久。至是竟沖然飛去。學

友見之大奇失笑因言君帽豈雀巢乎胡帽中有飛雀也遂相與哄傳其事號某生爲雀郎

是爲遊戲題寫以呆筆必失題妙是作命意玲瓏用筆活潑首層匿雀帽中清機徐引爲題前騰挪法俄而入句小作波瀾寫盡某生無可如何之情狀爲文章折轉法至措詞尤能明淨短鍊凡運筆笨滯造句拖沓者治以此文的是萬金良藥因微揭之三句與首層相呼應是爲文章呼應法末層用跌宕生動之筆點出本題情趣盎然

春假游山記 學制新更例有春假一週豈以日暖風和悅人心目爲游覽考察地乎甲寅之春約友以春假游九龍山及期步出西郊逕造山半之石門巒翠撲人風光明媚於是游興益濃披蒙茸攀古木灌木人立巨巖獸蹲頃之峯迴路轉境益深窅屢失路迂繞久之始躋其巔望麥隴菜畦鱗次櫛比遠山翠靄出沒雲間耀而白者湖環而

匪者城堆者阜野者田綫者陸蠕趨者行人此情此景真有遺世獨立浩浩乎御風之概已遵山脊行至第二峯而下其麓則二泉之所在也遂相與飲茗而歸

寫景題出之以古峭雅潔之筆遂使小小短章有如圖畫其構局之法則以五句作一起以四句作收束中權自甲寅之春至御風之概爲一大段卻分作山半山巔兩層描寫復以失路一語作曲筆以此情此景三語作鎖筆凡囿圖吞棗平鋪直敘及漫無歸宿之病俱一掃而空

記鵲逐狸奴 庭有假山植冬青一株高不逾尋丈以託根假山上遠望之團團如張蓋高若五六丈者中有鵲巢一歲育數雛去以爲常某歲鵲雛甫育嚶嚶索哺一狸奴聞之以爲鼠登其柯去巢尺許母鵲見之大噪倏又一鵲至亦噪逐之狸奴張爪作攫搏之勢未幾他鵲聞聲羣集助逐狸奴有自側啄其耳者有自後啄其尾者狸奴負痛急下自是不敢復窺其巢云

是題無甚新意。故作者亦以尋常之筆寫之。首層從樹著想。是爲題前說入法。自中有鵲巢至啄其尾者。爲一大層。確分作兩層寫。以母雀與一鵲噪逐爲一層。以羣鵲助逐爲一層。逐層寫來秩序井然。而兩層中復用母鵲一鵲與啄耳啄尾等語。以暢其詞。得此敷衍自無格格不吐之病。收處二語去路悠然。著墨不多。却無賸義。尤妙與中有鵲巢句相應。使首尾一氣卷舒。

記某童奇想 某童夏日行鄉間。中途稍困。憩一棗樹下。仰首見棗實纍纍。遠望田間。瓜蔓縱橫。瓜實亦熟。心念此大樹而實。棗者不盈一握。彼碩大者。乃生於蔓草之間。天公非憤憤歟。使余爲天公者。必將易彼以此。念未畢。適一棗實墮額上。有聲戛然。童躍而起。曰。嘻。假此棗而爲瓜也。頭顱不足碎矣。

題云奇想。文卽處處作奇語。以必無之事。而作或有之想。故謂之奇語。其首層瓜棗並敘。爲題前徐徐引入法。心念以下。欲將瓜棗互易。自是奇想。爲按題實寫法。念未

畢以下。拍轉瓜棗不能互易。驟看亦似尋常語。然以棗墮額上爲借設之詞。則所  
 仍奇。故此層爲按題翻騰法。

論說文。學者作記事文。既能語句條暢。則當進求論說文。本章所示諸篇。有論人者。有論事者。寥寥數篇。各法駭備。學者苟能誦習。有得。移此理以作尺牘。自能暢所欲言矣。

華盛頓論。世之善於避禍。謀藏身之固者。遇大危難事。未有不亟亟焉。去之。善於趨利。謀要路之據者。遇可歆羨事。未有不汲汲焉。爭之。不知危亡之可慮。而一以推諉爲觀望。不知高尚爲何解。而一以卑污相結納。一國多如是之人。則其國本必不强。固一社會多如是之人。則其社會必不繁榮。嘗讀外國史。而知美之華盛頓。則異是當美國建國之初。華盛頓來自田間。於拮据患難之中。力肩責任。不顧一己之勞瘁。此足觀世人之臨難而苟安者矣。及其功成名立。卽解兵歸農。絕不留戀。此足觀世人之熱

中於富貴者矣。一國而有如此正大之人。樹之模範。垂示萬古。使純潔毅勇之精神。深印於國民腦髓中。歷久而彌新。愈遠而益光。宜其國之雄峙美洲。與西歐列強並駕而爭先也。我國民而欲圖強。歟。當人人以華盛頓自待矣。

此篇首段用虛籠法。凡用此法者。宜語語凌空。且語語與後文有激射。否則游移影響。非緊切文字矣。而尤以反籠取勢爲最佳。是文首段三層。每層皆用排筆法。首層以避禍趨利爲一排。爲雙起法。次層以觀望結納爲一排。爲雙承法。末以國與社會作一排。爲雙結法。後段首二句以轉爲提。其拮据四語於本段爲正面。於首段首四語爲反應。其功成四語用法與上四語同。此兩層按定華盛頓歷史發議。故無一蹈空語。以下九句寫華盛頓能化國民與首段結處之國與社會暗相呼應。末以我國民作結。足見此文非爲異國人作論說也。

論宋高宗 嗚呼。有時而明。有時而昏。使後人綜觀生平。不能無貶辭者。孰有如宋高

宗○哉○方○其○卽○位○也○知○和○議○之○誤○國○黜○耿○南○仲○相○李○綱○任○用○宗○澤○賢○能○並○進○慘○淡○經○營○自○古○中○興○令○主○不○是○過○也○然○俄○而○從○伯○彥○潛○善○之○譖○黜○李○綱○幸○揚○州○違○宗○澤○之○請○信○奸○人○之○言○置○副○留○守○以○監○之○使○南○宋○永○失○汴○魯○之○地○則○又○昏○矣○及○金○兵○南○侵○朝○野○震○懼○羣○臣○請○南○幸○以○避○其○鋒○而○高○宗○獨○從○張○浚○親○征○之○議○屢○幸○平○江○南○宋○之○不○致○瓦○解○親○征○之○力○也○當○是○時○秦○檜○逃○歸○力○主○和○議○欲○與○劉○豫○勦○江○而○治○高○宗○折○之○曰○北○人○歸○北○南○人○歸○南○朕○北○人○也○將○安○歸○乎○是○高○宗○能○知○和○議○之○不○可○用○而○折○之○於○前○矣○然○其○後○卒○爲○所○惑○且○大○用○之○正○值○岳○韓○大○破○金○兵○河○南○指○日○可○復○之○時○突○然○召○還○諸○將○卒○致○中○原○不○能○恢○復○則○又○昏○矣○以○吾○觀○之○高○宗○仁○柔○有○餘○剛○果○不○足○可○與○爲○善○可○與○爲○惡○是○以○忽○明○忽○昧○爲○德○不○卒○爲○後○人○所○深○憾○也○悲○夫○

此篇爲直起法與華盛頓篇之用虛籠者不同通篇以高宗之歷史爲文字之波瀾以金人之南侵爲前後之樞紐以仁柔有餘剛果不足爲高宗之定案機旺神流局



陣○一○片○其○起○處○用○貶○辭○結○處○用○深○憾○首○尾○尤○能○如○一○筆○書○佳○作○也○

陳○同○父○醉○酒○論○無○貧○賤○之○介○意○無○利○祿○之○櫻○情○無○悲○憂○怨○憤○之○鬱○積○陶○然○怡○然○形○骸○並○忘○此○非○以○醉○鄉○爲○可○樂○而○古○今○豪○傑○倜○儻○之○士○所○往○往○沈○湎○其○中○者○乎○雖○然○所○謂○豪○傑○倜○儻○之○士○者○必○具○過○人○之○識○懷○不○世○之○才○方○將○乘○時○而○起○默○察○於○時○勢○之○會○而○爲○世○用○詎○有○縱○情○觴○酌○以○自○棄○哉○設○有○其○人○焉○是○必○其○行○有○不○得○於○心○遇○有○不○合○於○志○感○慨○無○聊○始○抑○鬱○沈○痛○以○至○此○耳○斯○意○也○吾○於○陳○同○父○尤○信○之○同○父○以○天○生○異○材○丁○亂○離○之○世○當○其○投○袂○而○起○固○欲○奮○其○材○以○大○有○爲○於○天○下○迨○夫○封○事○再○上○迄○不○得○志○夫○然○後○流○連○麴○蘖○有○托○而○逃○則○其○所○以○醉○酒○者○蓋○自○有○其○道○矣○嗚○呼○自○古○豪○傑○倜○儻○之○士○懷○才○不○遇○落○魄○窮○途○如○同○父○者○何○可○勝○數○及○其○所○之○既○窮○知○天○下○之○終○不○我○知○此○身○之○終○不○見○用○而○又○傷○心○蒿○目○於○時○局○之○阡○危○與○其○舉○世○濁○而○我○獨○清○衆○人○醉○而○我○獨○醒○外○痛○惜○夫○國○家○內○抑○鬱○乎○身○世○何○如○托○之○於○酒○以○適○性○而○怡○情○哉○此○信○陵○君○所○以○樂○醇○酒○劉○伶○阮○

籍之徒所以伴狂酒肆而不厭也陳同父亦若是已士固有欲不醉而不得者其遇悲其情尤可憫矣而終令以屈以窮以死誰之咎歟

通篇以亂世不得志作柱前段爲虛籠法首八句說古來豪傑之士往往沈湎於酒次七句說豪傑之士欲乘時而起末五句說豪傑之沈湎於酒者正自有故次段首十二句以自有其道領起全段次十七句申明有道之故而以古來豪傑倜儻之士作證末六句收到陳同父

范增勸項羽殺沛公論嘗讀史至鴻門之宴未嘗不廢書而歎曰拙哉范增也夫羽之覆滅非覆滅於有沛公也誠能豐其德澤馭衆以寬接物以和除秦強暴與民更始雖十沛公何害如其暴戾恣睢專務殺戮屠燒城邑不滅於亡秦之刻酷也卽無沛公亦無以圖存矣而必斤斤於殺一沛公舉玉玦不應更使項莊舞劍爲壽乘隙以逞舍王者本原之計爲匹夫強劫之行增之謀寧非至拙者歟昔蘇子瞻稱增不去項羽不

亡。若羽所恃者惟一范增。然增之爲計如此。則羽之亡未必非增有以促之也。羽他時之專尙殘暴。未必非增有以成之也。彼羽之喑鳴叱咤。猶覺有光明磊落之概。而增乃佐之以奸詐。此羽之所以終不振歟。吾故曰。范增至拙者也。而安得謂范增不去羽不亡耶。

以一拙字斷定范增。嚴正中卻見平允。前段首四句。卽提出柱意。可謂開門見山。夫字下至亦不能存矣。中含兩層一層以寬字反承拙字。一層以暴字正承拙字。下八句用而必二字拍轉。且歷舉范增之計以證之。足見拙字並非武斷。凡用一字以爲評判者。皆須得一確證也。後段首三句借子瞻語略作一揚。下用然字疾轉。一說項羽之亡。一說項羽之殘暴。皆由范增更進以奸詐二字。足見起處拙哉一歎。已有無數文字在其筆端。結尾二語上句扼定柱義。下句回應本段。可謂周密之至。

班超使西域論 今以一介儒生遠使絕域懷柔則易。玩利誘則易。貪更以主客異勢。

衆寡異形於此而欲去其所恃使無所用且欲挫其以逸待勞之勢而不能爲謀蓋憂  
 憂乎難矣班超之使西域也要亦一儒生耳而能立功邊徼萬里外震強悍出虜庭寒  
 其膽而奪之氣謂非智勇卓卓者哉時超所偕者三十六人而西域則五十餘國使稍  
 一巽懦則身且不保何能有裨於漢而超則襲殺北匈奴使者爲先發制人之計使西  
 域諸國帖耳傾心卒不敢萌異志此其識權變明情勢固非常人之所能及也不然西  
 域縱有附漢之心而匈奴使者必且爲梗於其間超又安能使之盡服哉雖然此在當  
 時西域諸國未盡開明匈奴暴野無理故可如此若今日諸國往來則未許浮慕班超  
 之舉動吾推超之智勇爲其有合於當時之勢也

此篇以超之識權變明情勢作柱首段從反面虛籠語語反射班超首二句爲班超  
 正面寫影懷柔利誘爲先發制人反面作影主客二字爲班超與西域作影衆寡二  
 字爲三十六人五十餘國作影去其所恃爲班超殺北匈奴作影以逸待勞爲超以

勞使西域西域以逸待超作影故全段看來直無一語落空凡用虛籠法皆須如此否則語卽游移影響不能切題然又須從反面著想以反面得勢正面則平衍無味也中段點題後曲折寫來使識權變明情勢之意透發無遺末段寫漢時對於外國與今日國際不同故班超不妨乘時乘勢以詐取勝於殺使者一層極有斡旋可使據近世公法以嘗議班超者無從置喙此善用補筆者也文勢亦悠然不盡矣

論勞逸 世人莫不求逸而逸常不可必得莫不惡勞而勞常不可得免質言之勞逸固相待也不暫逸而久勞勢有所不能繼夫人而知之也然不一勞而久逸其逸亦不可以久何以言之嘗見宴安之子偷惰日久百病叢生行不能數里勞心致力不能以終日馴致生人之樂趣無一有焉蓋不登山者不知平地之易行不勤勞者不知安逸之可樂夫惟飢者易爲食渴者易爲飲故勞者易爲逸勞者亦須以時而息其息也乃其所以爲勞也而勞又所以爲息之備也故曰勞逸相待也

何謂勞。何謂逸。童年皆知之。勞有功。逸有害。童年亦知之。故作者皆不從此等處著想。卻拈出勞逸相待四字作柱意。使童年讀之。愈有興味。至通篇文字。時而側注。時而並舉。皆各有用意。起四語爲對起法。以下七句說明勞逸相待。用側注法。以下十二句申明逸不可久之故。末三句用夫惟二字。轉到勞者易爲逸。與勞逸相待之理。適相吻合。末數語將勞逸互說於勞逸相待之理。更能透發無遺。

論人當各致其能以相生。養生之道。廣日用之物。繁一人心力。不足以治之。於是衆人各出其能以相佐。而社會成焉。社會云者。各人合作之場。非一二人力作。而衆人安享者也。後世之人。游惰成風。於是生利之人。日少。分利之人。日多。農者一而食之者百。工者一而資之者百。商者一而藉之者百。天下之人。幾何其不貧且盜也。且幸而有爲農工商之人也。使天下皆不農不工不商。豈非天下之大。將無一物乎。欲食必自爲耕種。欲衣必自爲縫紉。欲居必自爲建築。卽下至一針一紙之微。亦必親爲之。而後得也。

其能給乎。故人之生。幼則儲其能。壯則效其力。至老則食其壯時之所餘。其供人之求者。實間接以自供其求也。若夫不勞而獲。終身安坐而享者。同於無形之竊盜。嚴而絕之。可使服上刑。縱有所恃不足貴也。

此篇分四段。首段六句。從社會之成說起。爲本題鉤魂攝魄。首四句提清社會爲多人合作之場。下九句用後世作轉說明分利之害。第三段首一句緊頂上段。用追進一層法。下三句用使字作一曲折。謂無一人爲農工商。卽更不成爲天下矣。欲食自爲八句。謂天下既無一物。則以一人而兼營衣食住。必不能自給。則不能分利相生之害。更不必言矣。末段用直接法。首六句寫生利之益。收處七句。極言坐享其利之可誅。益見各致其能以相生之不可緩。

論臺人內渡。嗟乎。臺吾故屬也。今隸於日。日強而吾國弱也。臺之人。其幸哉。而內渡者。續續不已。何也。嘗聞日人之治臺矣。其官若吏。非日人莫與也。其警卒。非日人莫與也。

也。其軍政非日人莫與也。其實業有巨利者其財政關公眾者非日人莫與也。居民禁集會禁遷徙禁干涉官家公事禁受高等教育禁爲上等營業禁用原有語言文字苛稅重重怨苦莫訴亦莫之理也。而渡吾國者防禁尤苛黠者於是先渡日後渡吾國其寧去強而卽弱也。豈以弱者爲樂哉亦迫於不得已耳。然則吾民固宜以臺人之所樂就者自任而不可徒爲旁觀之悲矣。

此以一篇爲一大段而中間仍起訖分明首七句略作疑問作徐徐引入之勢。至日強二字則爲一篇之主嘗聞一語領起下兩層前七句歷舉日人之優待日人次十句歷舉日人之苛待臺人其必歷舉無遺者以不如是不足見日人之強而內渡之所以然亦難透發黠者四語論臺人之黠其所以如此者亦以不堪日人之虐也。惟臺人不堪日人之虐故吾民宜以臺人所樂就者自任也。

日本論 閒嘗考日本建國之始及其與大陸交通而知其日新月盛者無非由於勵



精圖治也。在神武以前。荒杳不可考。自神武率師東征。翦滅諸部落。統一新人民。遂爲西部之霸主。及王子日本武尊。東平蝦夷。疆宇益臻開拓。神功后襲降新羅。且建任那府焉。是數人者。皆日本建國之始。及建國以後。之大偉人。故能日啓大陸之交通。而中國文化。遂漸播於東邦也。雖然。日本之勢力。猶更有方。與未艾者。自明治以來。銳意維新。國勢日盛。於是縣我琉球。割我臺灣。疆土愈闢。近更租旅大併朝鮮。以進逼我國東陲矣。由是言之。則日本者。與我有莫大之關係。而不得不引以爲東顧之憂也。且其關係。有尤鉅者焉。遼寧吉林。係我之土地。而與彼接壤者也。今日日本人之移殖其地者。殆不知凡幾矣。是則以我國繁盛之區。幾爲彼殖民之地。他日之反客爲主者。蓋難逆料也。不寧惟是。卽以內地各省論。亦多有日商蹤跡矣。究其極。要不過以我國工藝。未能與競。遂使日人紛至沓來。而使我受無窮之虧耗也。然則我國之於日本也。宜如何深思過慮。以籌因應之方哉。

是篇爲逐層追進法。通篇用日本勵精圖治作柱意。首段敘日之始強。爲通篇之首層。首四句揭清日強之所由來。次九句敘神武及武尊與神功后之強。末六句將上文略作一總。次段首二句進一層。提出本段作意。次九句用由遠及近法。寫日之侮我。末三句寫我國當以日本爲憂。末段首句用且字再進一層。提出作意。次九句說日之侵入東三省。又次三句說內地亦多日人。又次五句寫日人侵入內地之由來。末三句說我國之宜防日本。

論奢侈之害 天下事利之所在害亦隨之。害少而利多者則謂之利焉。而已利少而害多者則謂之害焉。而已今有據利以言奢侈者。謂人生貴求幸福。起居之安。服食之適。幸福之所在也。有可享之福而固拒之。是直自苦耳。且富有者斥其財以適己欲。而他人之慨其潤者亦多矣。食必珍羞也。則有待於庖人行必輿馬也。則有待於輿人。高其宮室美其園囿也。則有需於匠人。嚮使惟儉是尙。則此諸人者何恃以分其利耶。推

此類也。奢侈之有益於衆人不少矣。而何爲乎。嘗議哉。雖然。言則誠是矣。要不敵爲害之多也。其習於逸樂。無由振作。或耗敗家產。漸入下流。害之顯者也。且人之生當求互濟之道。以爲報而獨侈其服用飲食。奢其宮室居處。生利不足。分利有餘。是國之蠹。羣之賊而已矣。然則積其財於無用之地。固不可而耗其財於無用之地。尤不可也。故孔子曰。與其奢也。寧儉。

此篇另是一格。首段虛籠大意。以利陪害。故先說利。後說害。以數語了之。後兩段皆用由淺入深法。各用一且字轉入深際。略如韓退之爭臣論。段用且字作加一層法。次段從幸福虛虛說入。且字以下用所食所乘所居作三排。一氣說下。理既明晰。詞亦雅馴。文氣亦極條暢。嚮使三句作一反掉。意更透闢。推此類也。三句結住本段。尤能包掃一切。意極煩重。詞極簡單。其妙處在推類二字。次段以耗敗家產從個人受害作淺說。且字以下公衆受害作深說。其材料仍與前段同。而用意則大異。是爲

換意不換詞爲文家輕便法。末段說徒儉固不可不儉亦不可並引孔子之言爲證。足使奢侈者聞之猛省。至其每段接筭處。次段直接則用今字。後段轉接則用雖然。機圓調熟洵是能手。

尺牘文 施於往來交際之間者曰尺牘。應用文中尺牘之用塗至廣。學者文理稍順。便當研究以爲應世之具。尺牘有二體。一四六文。一散文。而現今社會所通行者實以散文爲多。略示數篇以資學步。

借畫帖啓 啓者拙繪不過依樣葫蘆。未能匠心。由我猥蒙諸友稱說甚欲以塗抹扇。筆見託卻之不情。然實無能造作素稔尊處。藏古繪頗富。可否賜假一二。俾得所依。傍並以習學。先民矩矱。無任感幸。期以三日。當卽奉還。辱在愛末。諒弗嫌唐突也。

箋啟爲應世最要之筆墨。大致以結構整齊。措詞雅潔。而尤以使用筆墨如言語爲要素。是篇分四層寫。首三句述己之所畫不佳。次四句述友人之索畫。又次五句述

借畫末數語述奉還之期。通篇前兩層爲借畫緣起，卽爲文章之前路。第三層寫題面末層寫還畫卽文章之後諸。

約友賞菊箋。時屆深秋。百花彫謝。木葉盡脫。其挺奇姿。卓然爲霜下傑者。獨有菊在耳。家君素有陶潛東籬之癖。閒居藝種。今已盈園。每晨夕欣賞。時弟追隨。繞膝不覺移時。念足下旅寄此間。獨居寡侶。無與爲歡。際此日曜多暇。敢請枉過。一賞謹當掃徑以待。不勝行企。

此箋分五層寫。首六句按時敘入。從百花凋謝說到菊花獨開。以文法論亦爲先反後正法。次三句寫種菊。又次三句寫己之賞菊。又次三句寫因己及友。末四句寫題面。合通篇觀之。首層爲反起。次層爲題前。以種菊爲賞菊之前一層。又次爲對面。以題爲約友賞菊。此處卻說己之賞菊。是己爲友之對面也。凡啟箋筆墨亦宜略用詞藻。若此篇逕將末數語改作今日日曜卽乞早臨爲幸。亦極直捷爽快。然未免粗率。

矣。

贈同學花瓶書 某兄足下。昔承惠醴。盜壺淪茗。數過香沁。心脾銜感。無既。茲奉景瓷。瓶一瓶。不甚大。而盎然有春意。插折枝。其中香經句不散。曾供玫瑰一枝。始皆蓄也。繼則次第盛開。並發葉芽。不異在本枝上。舉視之。已略有根鬚。嘗聞瓶以遠年爲貴。此瓶縱非康雍間物。亦足取矣。弟處類此者。尙有數具。謹分贈其一。至希哂納。弗卻爲幸。

此亦箋啟類也。首五句。先說受壺。是係對面說起。次十二句。申說瓶之美處。卻分作兩層寫。前四句虛說。後七句舉玫瑰以實之。末層翼友之弗卻。名人小札。無不竭意經營。今人動輒以數語了之。用於便條。亦無不可。其實非箋啟模範也。

還書箋 疾作數日。稿臥無聊。惠借天演論病中閱。此一若霍然。爲賜勝於參苓矣。謹先奉繳。得暇再當借閱。此書理境深奧。非草草如煙雲過眼。便可了然。聞尙有桐城吳先生改本。未審足下有是書否。鄙意可將二書參觀。借以研精文法。至其妙理。當無出

入耳。足下如無吳書。可由弟處購備。彼此合用。以節費。宅址不遠。朝夕可相見也。賤恙漸見痊。可稍健。當到學。晤面。非遙。不盡縷。

短箋只須明瞭潔淨。便可應用。本無一定格式。是文首八語。先述病中看書。次述還書。語語圓淨。既不唐突。且不拖踏。一起已見手筆。次三句。述書理深奧。非病中略閱一遍。便可了事。係緊頂前文。再當借閱說下。又次六句。述另本可以參觀。又次五句。述書籍彼此可以合用。末四語。略述病之將愈。以慰友念。合全篇觀之。在聞字以前。爲前半篇。以下爲後半篇。蓋短箋雖無定式。而敘事不能無前後也。

招友參觀學藝會書 某兄足下。楓橋話別。瞬息半年。剪燭談心。幾成往事。與言及此。悵惘何如。近想侍社吉祥爲祝。弟肄業此間。苦無所得。隨班聽課。乏善可陳。惟頑軀惰適。堪慰綺注。校中定於本月下旬開學藝會。藉以爲一學期之結束。以弟鶩質。亦列其間。平時不克專心至此。又難藏拙。撫衷懷懷。慚悔殊深。吾兄質本聰明。學尤淹博。開會

之日務乞枉臨賜以箴言以期進步倘蒙不棄感幸無窮附上參觀券數紙兄多摯友請轉爲贈送敦勸賁臨不勝翹企臨穎神馳諸惟自愛

此普通定式尺牘也首七語敍別後情狀次一語略用恭維又次六語敍自謙之詞又次八句叙開會及已之學業又次八句敍友人一面及請友蒞會又次五句敍附寄之物末二句用普通語作結通體結構按步就班措詞亦婉曲盡致音調又復和諧書翰得此可稱楚楚

報告毬會情形書 某兄足下一別經旬渴思無已惟起居佳勝爲祝毬會自兄去後益復進行不已今又有邵君數人加入會資益雄厚同人等因又購足毬一枚會員亦遂分爲二組每當夕陽初下涼風乍拂輒集毬場從事於鬪勝爭強以爲笑樂王君彥蘇向所稱爲端人正士不與兒戲者邇亦以長日無聊家居抑鬱時來作臨時會員然素不習事木彊亦復笑人弟意欲引而進之因以活潑其舉止未知能俯就否也吾兄



家居何事。急盼於始業。前早日到。此俾弟權攝之會。務得以卸責。無任翹企之至。

此篇構局結調。與前兩篇不同。彼以端莊勝。此以流利勝。首四語略敘寒暄。以下卽入敘事。其敘邵君處用略寫。敘王君處用詳寫。以二人事實各自不同。故敘來亦分詳略。敘邵君下卽帶寫蹴球。敘王君下卽作收束。得應有盡。有應無盡。無之妙。統觀全首敘事。則歷落有致。結構則落落大方。尋常尺牘。斷推此種。

約友遊滬濱書 某某足下。別來行復二年。去日苦多。光陰如矢。望風懷想。寤寐爲勞。邇惟起居佳勝。爲祝念昔。聚處縱談國勢。泣數行。下有類新亭。今處滬濱。目覩奴隸牛馬之慘。更有不忍言者。會遭春暇。欲枉君一來。顧我以君志意甚盛。觀此益當奮興。而余亦藉得翦燭西窗之樂也。人云滬地樂余之處。此適足增悲。人情之薄。習俗之澆。異族相陵之辱。幾於舉目無可親之人。舉足無可遊之地。所冀者素心人一聚首耳。吾輩爲學。固在專攻。而周遊歷覽。亦不可少。況於國恥所在之地乎。日人之在上海留學者。

每歲假期輒分隊遊歷吾內地不憚艱苦不畏勞瘁而吾國願修然自適此可爲長太息也良會難得幸勿我卻某白

此尺牘中之論事文也首節略敘寒暄次節寫今昔之感又次寫招友遊滬又次寫求學遊歷末二語作結首節情真語摯次節慷慨以慨愛國之忱溢乎言外又次寫滬地情形無語不確末二語道出所以約友來遊之故又次以日人作比較益見遊歷之必不可緩而不甘下人之意亦可於言外得之其行文如水到渠成用筆如風馳電掣是又尺牘中之有目共賞者

謝友贈菊花書 某君足下奉賜書並菊數枝感謝良深夫菊之爲物不與凡卉伍凡卉於春夏和暖之時含芳吐葩綺麗悅目一經霜雪輒枯萎零落獨菊挺秀敷榮寒而彌勁故古人沉菊以霜下之傑誠哉斯意也原菊之始亦一野卉耳其色與香且不及尋常之桃李烏有如今日之美者及經人工之培壅則種以日變千狀萬態不可勝窮

見賞於高人逸士供諸幽齋詠諸詩歌乃由野而進於文此菊之所以可貴也雖然存乎人者亦莫不然豈獨見夫菊哉人生自幼受父母之教誨師長之訓迪朋友之規戒薰陶涵煦而成人猶野菊受人工培壅而成家菊也若無教誨無訓迪無規戒日與不肖者爲伍則不能爲學行兼全之人且不得與常人比猶野菊不得人工之培壅不及尋常之桃李也故苟得其養無物不長苟失其養無物不消爲菊爲人其理一也足下以菊爲贈倘亦有深意存於其間耶茲推說其理以謝足下以爲何如某謹白

此直一篇說菊文冠以首續以尾即可移之爲尺牘由此可知真善國文者未有不善尺牘者也首段首三句循例作寒暄次七句借凡卉作一翻騰末四句用獨字轉到本題次段首二句爲菊字溯源次三句申明始字之狀爲提前補敘法末九句用及字作介詞撇卻昔日轉到今時其注意在人工培壅四字末段首三句用雖然撇去菊字說到人字軒然大波次十一句說人得培植則貴與菊同人失培植則賤與

凡卉同故字六句用成語將人菊合說機神一片修詞明潔結五句用推想法附會其說足見贈菊之不可不謝

與友人論學書 今之爲學與古異古昔僅國文一科耳修身歷史地理皆兼賅於其間合而不分學者讀古人書得其大義以制行卽號爲道學家略闕累朝治亂之迹卽號爲歷史家考證本國地名沿革形勢大要卽號爲地學家而章句訓詁之末文章詞賦之繁則終身由之而不止夫是以神其技者輩出而尋常日用之文字或轉忽而不講役身心於吟咏餽飭之細忘其遠且大者良可慨也今則有理化之精有形數之密有政法之繁專而求之則農醫商鑛路工等科又各有專學而又須致精於外國文字多者三四國少亦一二國往往窮年畢精不能得一實用之藝至於本國文字則固有不暇求詳之勢矣故今之爲學與古異也然中文西文不可偏重徒精外國文字而略本國文字則既無以裨益國人而在社會間行事亦多不便徒精於本國文字而忽外

國文字則又無以通曉世界大勢探哲人道藝之奧如使鑒時勢遷流爲身家私計專攻外國文字棄置本國文字則淺之乎視國粹矣不佞以爲國文一科卽不必求其甚精亦當求其能操普通文法爲他日應付社會之用吾輩現爲中國人不容數典忘祖不佞非敢於國文深自負也第見今世有粗讀西籍卽並本國語棄之無故亦聳牙作外國一二語私函亦且作外國文此則幸有伊川之痛可爲流涕者也足下以志士自期而近且蹈時流之習用敢附諍友之誼聊貢胸臆惟三思留意焉不盡

此亦以論說體爲尺牘也自今之爲學至良可慨也爲首段說古人求學之弊自今則至異也爲次段說今人求學之難以下爲末段說今人求學之弊合通篇觀之前兩段先說古次說今末則古今合說是爲前後總法

徵集足球會同志啟 蓋聞有健全之精神始有健全之身體故教育兼重體育而事有資於比較而益進者則又賴有衆同志合力研求始激勵而易有興會也此足球會

之所以設也。特是自設會以來。會中應有之人。雖已勉行湊集。然或以事牽而不能常與。或以疾病而多時曠缺。以致舉行足球運動時。每不能盡合規則。局外之人。又或格於成例。不能濫入局中。同人用是憾焉。茲特定於月之某日。開足球商推大會。屆時凡與本會表同意者。可照章入會。除納常年會費若干。此外毫無需費於入會者。可收體育之益於本會。亦得藉彌缺人之憾。倘表同情。不勝忻幸。翹盼之至此。啟。

措詞雅馴。用筆圓秀。構局尤能完善。足爲一切徵集會之公式。首段首三句。從精神健全說起。可謂監題之腦次。四句說重有賴於同志。卽是設足球會之所以然。末句卽將設會點清。次段用特是折入。說明會中人少。而首三句先說已行湊集。卽欲擒先縱法。末句用憾字領起下段。末段用直接法。首六句敝人會時期及入會所費。次二句說入會後之便利。末三句結出啟字。合通篇觀之。球會爲一層。會中人少爲一層。作啟爲一層。逐層寫去。有條不紊。可見無論若何文字。總宜以層次爲第一義。

勸友注意體育書。睽隔日久。渴想爲勞。前奉賜書。敬悉一一。惟細玩書詞。覺求學過  
劬。深恐希望太急。則進步難期。蓋學問貴能實踐。身苟怯弱。安能實踐。不能實踐。安用  
學問爲足。下計似宜於讀書之暇。參以運動。所謂運動者。非必如校中之體操也。近則  
遊覽郊原。遠則旅行名山大川。旣以廓吾心胸。又以增吾聞見。良以天地間。形形色色。  
亦一大書冊耳。若拘拘於伏案。卽盡覽陳言。終不如驗之於實際之較爲親切也。他若  
家庭操作。自灑掃以及整理一切。亦實行之要者。而運動已在其中。似亦不容忽也。辱  
在愛未敢貢微忱。書不盡言。伏惟諒察。

題旣着一勸字。卽須以議論寫之。惟竟作成論說。則又不合尺牘體裁。是篇以爲足  
下計句作前後渡筆。此句以上爲前半篇。以下爲後半篇。前段首四句略敘寒暄。次  
四句用惟字轉說過勞之弊。又次五句說明體育之關係。拍到本題。後半首三句轉  
到正面。點清題目。次六句申明所謂運動之法。次五句說明運動亦有益於學問。是

作文科

對症發藥。次五句更推廣言之。文氣既能舒展。列事尤無遺漏。末四句用套語作結。

亦婉轉多姿。



# 歷史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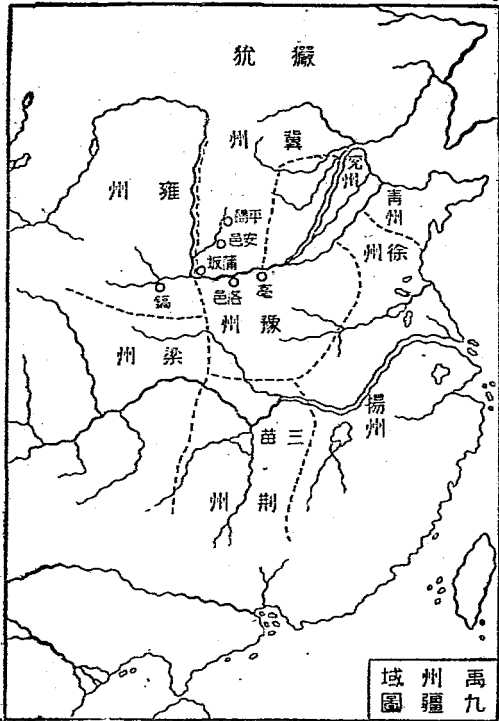
## 本國之部

五帝開化。吾國建國最早。文化耀於世界。相傳最初之君爲盤古氏。次爲天皇地皇。人皇氏是爲三皇。其後有巢氏燧人氏。與民始得巢居而火食。更進而伏羲神農黃帝。唐堯虞舜繼起。是爲五帝。其事略有可徵矣。

伏羲氏作教民佃漁畜牧以養生。作書契以記事。制嫁娶以正婚姻。神農氏作教稼穡。以興農業。闢市廛以振商業。嘗百草以興醫藥。於是生人之事漸備。

神農氏衰。蚩尤作亂。黃帝擒而戮之。代神農爲天子。漢族國基至是始固。以甲子紀年。創舟車衣服宮室之制。改良文字音樂醫術文化。大著。

堯爲帝嚳之子。繼摯而立。有聖德。不賞而民勸。不罰而民治。子丹朱不肖。堯乃舉舜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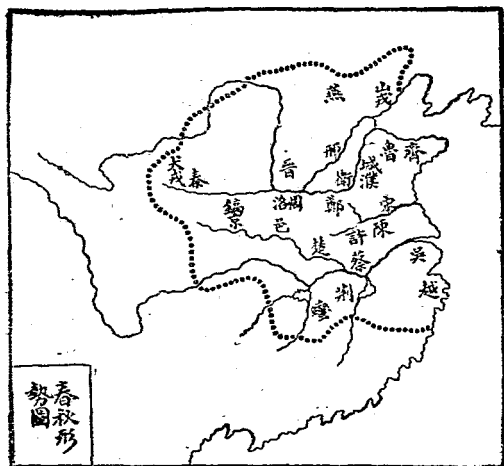
映。敵。之。中。禪。以。位。舜。以。孝。聞。用。賢。臣。五。禹稷契。皋陶伯益。天下大治。子商均亦不肖。乃命禹攝政。尋禪之以位。堯舜皆以位讓賢。後世稱曰揖讓之世。三代事業。唐虞以後。繼之者。

爲三代卽夏商周是也。三代之君稱王而不稱帝。故又曰三王。夏之始祖爲禹。治水有功。受舜禪爲天子。復九州。鑄九鼎。一再會諸侯。戮後至者。以爲失信者。戒禹崩。其子啟賢。國人念禹之功。奉啟卽位。遂開後世傳子之局。傳至桀。暴虐無道。寵妹喜。殺關龍逢。人民大怨。爲湯所滅。

湯不忍民之疾苦。以征誅得天下。後世推爲革命之祖。都於亳。今河南偃師縣用伊尹爲相。國號曰商。其後盤庚遷都於殷。今河南衛輝縣改國號曰殷。傳至紂。寵妲己。殺比干。囚箕子。殘虐臣民。上下解體。武王率諸侯伐之。紂自焚死。

武王爲文王之子。滅商爲天子。都於鎬。今陝西臨潼縣國號曰周。始封功臣同姓爲諸侯。卽所稱封建之制也。傳成王。康王。禮樂刑政均有可觀。史稱成康之治。至厲王無道。爲民所逐。幽王淫昏。廢王后及太子。犬戎攻殺之。西周遂亡。

平王東遷。及列侯之稱霸。晉鄭諸國。聞周室有難。起兵勤王。力戰破犬戎。奉太子宜。



春秋形勢圖

白即位。是為平王。平王畏犬戎之逼。遷都  
 洛邑。洛陽縣於是諸侯強盛。王室日衰。自  
 是以後。謂之春秋之世。其間諸侯。惟鄭莊  
 甘犯惡名。射王中肩餘。則猶借尊王之名  
 號令天下。  
 首成霸業者。為齊桓公。管仲為相。北伐山  
 戎。南征楚。遷邢。復衛。九合諸侯。葵邱之會  
 世稱極盛。  
 宋襄公欲繼齊桓。有霸之志。無霸之才。與  
 楚戰而敗。無所成就。實不足為霸也。  
 晉文公繼之。任用狐偃。趙衰。諸賢。平王子

帶之亂。敗楚於城濮。霸業遂定。數世藉其餘烈。爲諸侯盟主。

秦穆公用百里奚。蹇叔諸賢。修政惠民。聽由余之謀。闢地千里。稱霸西戎。

楚莊王因伐戎之舉。觀兵周疆。問鼎輕重。隱有圖周之志。又用孫叔敖爲令尹。服陳鄭。

敗晉軍。晉不能與爭。遂霸中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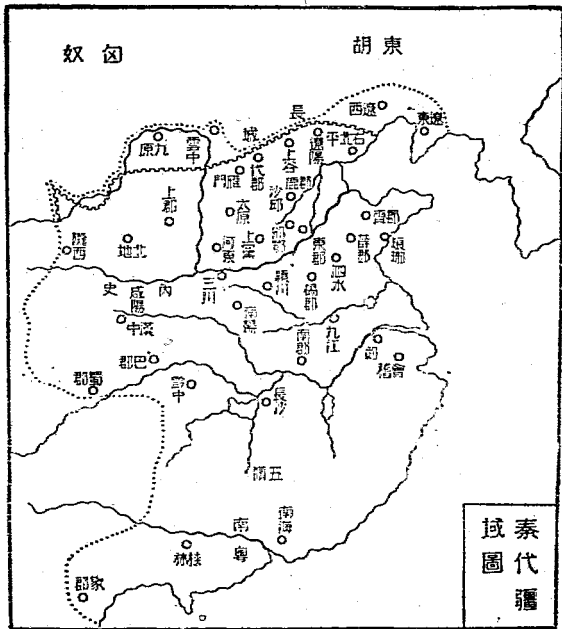
其後吳闔閭用伍員而敗楚。越越句踐用種蠡而滅吳。皆能以東南一隅。威振中夏。

周末羣雄之紛爭。及學派之激戰。春秋之後。韓趙魏三家分晉。田氏篡齊。於是春秋

時。大國惟秦楚最強。餘則惟北方之燕耳。七國互抱吞并之志。相爭不已。是爲戰國之

世。

時諸侯各據一方。秦獨占形勝之地。閉關而守。諸侯不能攻。開關而攻。諸侯不能拒。於是急於功利者。各逞其口舌之長。以取卿相。蘇秦說六國合從。以拒秦。張儀說六國連橫。以事秦。一縱一橫。兵禍未嘗稍息。諸侯之臣。各招致食客。至數千人。齊之孟嘗。趙之



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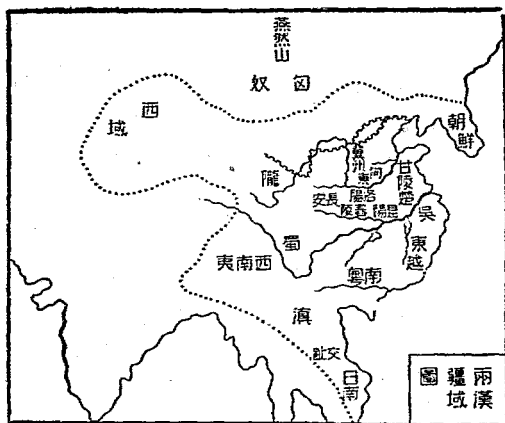
平○原○魏○之○信○陵○楚○之○春○申○  
 乃○養○士○之○最○著○者○也○  
 斯○時○兵○爭○既○劇○烈○而○學○派○  
 之○激○戰○亦○最○甚○儒○家○之○外○  
 楊○墨○名○法○各○樹○一○幟○孟○子○  
 荀○子○楊○朱○墨○翟○惠○施○公○孫○  
 龍○申○不○害○韓○非○之○徒○為○諸○  
 家○之○最○著○者○  
 羣○雄○角○逐○學○派○紛○歧○斯○時○  
 之○人○心○渙○散○已○極○於○是○秦○  
 人○用○范○雎○遠○交○近○攻○之○策○

以絕各國之外援。用李斯反間之計。以去各國之良將。六國遂次第滅亡矣。

秦之興亡。秦自孝公用商鞅爲相。變法自強。國勢日盛。至莊襄王時。遂滅周。及秦王政即位。先滅韓。趙。次滅魏。更滅楚。燕。齊。六國遂亡。

秦既統一天下。都咸陽。今陝西咸陽縣自以爲德過三皇。功高五帝。乃自稱曰始皇帝。懲周末諸侯之難制。廢封建之制。分天下爲三十六郡。郡置守。尉。監。分掌政務。不使其有地方之全權。於是中央集權之制定。又慮人民怨叛。乃收民間兵器。鑄爲金人。徙豪傑於咸陽。以遏亂萌。因諸生譏誹時政。焚燒詩書。并坑諸生。政體專制。達於極點。因方士有亡秦者胡之言。遂北擊匈奴。築長城。以備邊。南平南越。徙民守五嶺。於是秦威雖震。而人民苦於征役。思亂者衆矣。

始皇晚年出遊。少子胡亥從道崩於沙邱。今河北平鄉縣李斯。趙高。矯詔殺扶蘇。立胡亥。是爲二世皇帝。二世暗弱。趙高等專權。施政益苛。陳勝。吳廣首發大難。項籍。劉邦起兵。應之。



及邦入關秦遂亡。

西漢之盛衰。暴秦既亡。是時兵力之盛者。厥惟劉邦項籍。於是楚漢之爭起。邦先入關。即除秦苛法。約法三章。深得民心。及籍入關。焚秦宮室。殺秦降王子嬰。背約自王。關中民大失望。邦復能任用三傑。籍有一范增。而不能用。是以籍雖百戰百勝。卒敗於烏江。今安徽而自刎。邦遂統一天下。是為漢高祖。高祖即位。定都長安。是為由齊民為天子之始。懲周室尾大不掉。鑒秦之孤立無助。定郡國之制。以調劑之。至景帝時。諸王反者七國。



事平朝廷嚴束諸王侯宗室遂不振武帝得致力於外征

武帝雄才大略懷立功異域之志用衛青霍去病迭敗匈奴使張騫往西域於是單于

遠遁西域諸國皆內屬又遣楊僕滅南粵今兩平東越服朝鮮郭昌平西南夷今四

川西部及雲南貴州等地武功之盛卓越前代漢族之名實始於此

至宣帝時用魏相丙吉諸賢信賞必罰循吏輩出天下大治西域內附匈奴亦來朝自

是以後昏庸相繼國勢遂衰

王莽之篡漢及光武之中興元帝優柔不斷委政於宦者成帝用外戚代宦官握政

權遂啟漢祚傾頽之漸王氏之首得權勢者為王鳳繼之者為王音王商王根根病薦

莽自代莽遂得秉政莽奸偽抱大志務矯飾以收人望名譽日隆平帝時莽納其女為

后自稱宰衡尋弑平帝立孺子嬰攝政三年又廢子嬰自立國號曰新

莽既篡漢欲效法周公乃更定官爵變易疆界用古井田法改民田曰王田禁奴婢買

賣。屢。改。造。貨。幣。設。五。均。六。筦。以。奪。民。利。海。內。騷。然。赤。眉。綠。林。之。徒。相。繼。蠶。起。漢。宗。室。劉。續。及。弟。秀。舉。兵。春。陵。今河南鄆縣共。立。劉。玄。為。帝。改。元。更。始。莽。遣。將。攻。之。秀。大。破。莽。兵。於。昆。

陽。今河南葉縣更。始。遣。將。攻。長。安。誅。莽。莽。自。篡。位。至。是。十。五。年。而。亡。

秀。徇。行。河。北。討。平。諸。賊。兵。勢。大。盛。遂。即。帝。位。是。為。光。武。帝。未。幾。更。始。為。赤。眉。所。殺。光。武。遂。討。降。赤。眉。平。隴。蜀。諸。地。統。一。中。國。

東。漢。之。盛。衰。光。武。既。定。天。下。偃。武。修。文。收。諸。將。兵。權。令。以。列。侯。就。第。諸。將。皆。得。以。功。名。終。又。建。太。學。修。禮。樂。優。禮。處。士。周。黨。嚴。光。等。力。獎。名。節。故。東。漢。氣。節。之。士。獨。盛。

明。帝。繼。之。尊。儒。重。道。行。養。老。之。禮。思。中。興。功。臣。乃。圖。鄧。禹。等。三。十。二。人。於。南。宮。雲。臺。帝。崩。子。章。帝。立。亦。崇。儒。術。政。尚。寬。厚。明。章。之。世。為。東。漢。極。盛。之。時。故。東。漢。之。稱。明。章。猶。西。漢。之。稱。文。景。也。

是。時。匈。奴。內。亂。分。為。南。北。南。匈。奴。附。漢。願。捍。禦。北。虜。乃。命。竇。固。伐。北。匈。奴。敗。之。別。遣。班。

超使西域。西域諸國皆內屬。漢威復振於遠方。至和帝時。竇憲復伐北匈奴。大破之於

燕然山。即今外蒙古之杭愛山。勒石紀功。而還北匈奴。遂衰

和帝以冲齡踐祚。繼之者大率皆幼主。於是外戚宦官迭爲消長。釀成漢室滅亡之禍。

漢末黨錮之禍。章帝時寵任竇后。諸竇皆貴顯。遂開外戚預政之端。和帝時竇憲爲

大將軍。有逆謀。帝與宦官鄭衆等謀誅之。宦官之權始重。自是以後。宦官與外戚勢成

水火。相傾相軋。至漢亡而後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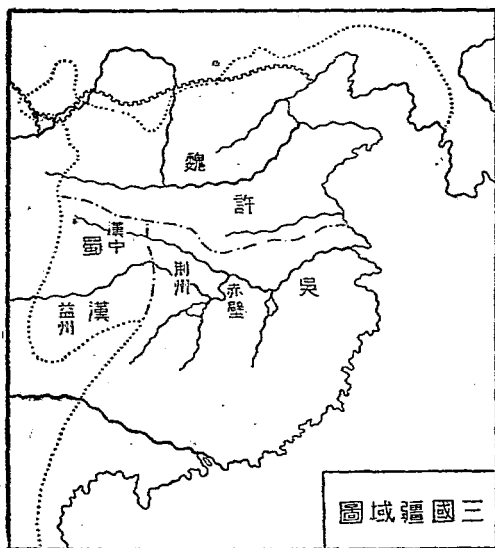
宦官自鄭衆以後。孫程等誅閹顯單超等誅梁冀。於是大權悉歸宦官之手。士大夫雖

出死力與之爭。而勢不能敵。徒供其芟夷之資。是爲黨錮之禍。

三國之興亡。靈帝末年張角等起兵爲亂。號黃巾賊。諸州響應。遣皇甫嵩等討平之。

靈帝崩。皇子辯立。何進欲除宦官。乃召董卓之兵詣京師。事洩。進爲宦官所殺。卓至擅

政。廢辯而立獻帝。關東州郡合兵討卓。於是天下大擾。各據州郡。以自雄。曹操劉備孫



三國疆域圖

權○遂○兼○并○羣○雄○成○鼎○足○之○勢○是○爲  
 三○國○  
 曹○操○乘○關○中○之○亂○迎○獻○帝○遷○之○於  
 許○遂○握○大○權○以○次○滅○呂○布○袁○紹○降  
 荆○州○幾○有○統○一○中○國○之○勢○孫○權○與  
 劉○備○連○合○敗○之○於○赤○壁○在今湖北嘉魚縣  
 操○僅○以○身○免○雄○心○因○之○稍○戢○及○子  
 不○受○漢○禪○國○號○魏○是○爲○魏○文○帝○  
 劉○備○自○赤○壁○戰○後○取○荆○州○今湖北益  
 州○今四川○並○取○漢○中○今陝西○稱○漢○中○  
 王○會○孫○權○與○備○爭○荆○州○不○勝○乃○稱

臣於操襲取荊州殺守將關羽明年曹丕篡漢備亦稱帝是爲昭烈帝帥師復讐又爲權所敗國勢遂衰

孫權席父兄之業據有江東國號吳是爲吳大帝因爭荊州之故與蜀和好中絕及蜀主禪嗣位諸葛亮輔政吳蜀仍連和以拒魏

其後蜀滅於魏魏禪於晉晉又平吳而三國遂亡

秦漢之政教學術 封建時代君主不能獨擅威福有不合君道之舉動諸侯得以起而正之如湯之於桀武王之於紂是也秦廢封建爲郡縣於是全國之權皆操於一人之手爲之臣者不得私有尺寸地漢懲秦孤立而亡雖亦分封同姓而七國亂後名爲侯王絕無實權之可言封建之制已蕩然矣故自秦以後漢雖行郡國之制直謂之實行郡縣之制可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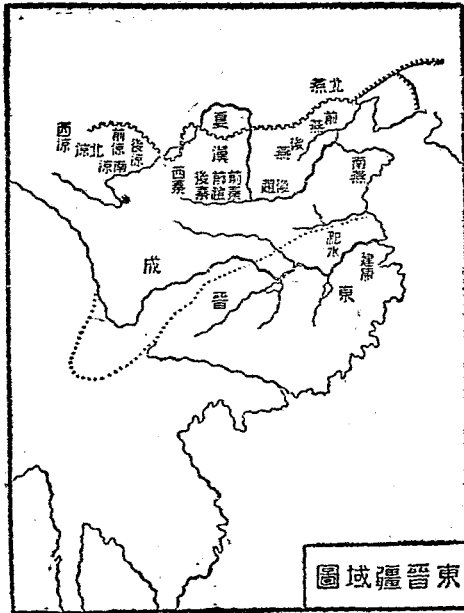
戰國時諸子並起學術最盛始皇焚書古籍盡廢漢武帝表章六經尊崇儒術於是經

學有董仲舒劉向史學有司馬遷班固文學有司馬相如揚雄皆爲一時之選光武尊師重道繼以明章經學之大家雖多當以鄭玄爲最志節之士則前後相望佛教自明帝時始入中國其後有張角之太平道張陵之五斗米道託名宗於老子爲道教之濫觴至若器物之發明則蔡倫所造之紙張衡所造之地動儀尤爲著名

西晉初葉司馬氏自懿殺曹爽而專政子師昭繼之專橫過於莽操曹髦謂司馬昭之心路人皆知卽不勝其忿之辭子炎嗣遂篡位自立是謂晉武帝

武帝卽位之初頗有圖治之心節儉愛民天下安之愷曹氏孤立而亡乃大封子弟於要地以爲屏藩平吳之後始宴遊怠政掖庭殆將萬人帝崩惠帝立性愚騷皇后賈氏專政殺楚王瑋汝南王亮於是趙王倫率兵入宮殺賈后廢帝自立而齊王冏成都王穎河間王顥長沙王乂等共舉兵討殺倫諸王爭權殘殺是謂八王之亂當時之士大夫復競講佛老之學專尙清談不以國事爲慮如嵇康阮籍王衍王戎輩

爲說虛無尙放達之最著名者於是戎狄蜂起釀成五胡亂華之禍



東晉疆域圖

本國之部

五胡亂華 漢魏以來戎狄雜居內地漸次繁殖武帝時郭欽上疏請移諸戎於塞外不用及惠帝末年諸戎並起首舉兵者爲氐種李特因流民而擾蜀至雄而據成都今四川稱成王繼起者有匈奴種劉淵淵資兼文武乘晉內亂據平陽稱漢帝子聰嗣虜懷惑

(訂重)

二帝以歸西晉遂亡。聽死淵族子曜自立於長安。改國號曰趙。是為前趙。羯種石勒。舊與曜有隙。亦自立於襄國。今河北邢臺縣稱趙王。是為後趙。後并前趙。稱帝。鮮卑種慕容皝。據有遼東。西之地。稱燕王。是為前燕。後乘後趙內亂。入河北。都鄴。稱帝。氐種苻洪。據關中之地。稱秦王。是為前秦。數傳至苻堅。信任王猛。國內大治。滅前燕。前涼。張軌所建服屬西域。統一北方。羌種姚弋仲與苻秦戰而敗。至苻堅敗於淝水。弋仲子萇。畔堅自立。是為後秦。於是慕容垂起兵河內。今河南沁陽縣是為後燕。馮跋據龍城。今熱河朝陽縣是為北燕。呂光據涼州。是為後涼。乞伏乾歸據隴右。是為西秦。秃髮傉檀據河湟。青海間。是為南涼。沮渠蒙遜據張掖。今甘肅張掖縣是為北涼。李暠據燉煌。是為西涼。赫連勃勃據朔方。是為夏。諸國互相并吞。紛擾百餘年。迨元魏興而各國始盡亡。

匈奴種

漢(前趙)

劉淵

北涼

沮渠蒙遜

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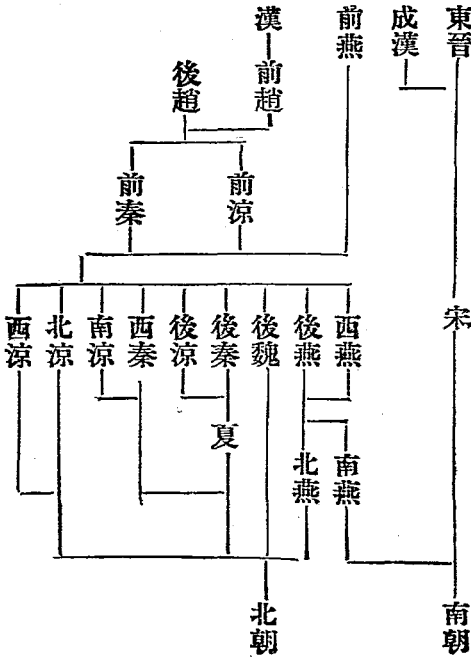
赫連勃勃



表 國 六 十

漢種			羌種		氏種			鮮卑種			羯種
⋮	⋮	⋮	⋮	⋮	⋮	⋮	⋮	⋮	⋮	⋮	⋮
北燕	西涼	前涼	後秦	後涼	成漢	前秦	西秦	南燕	南涼	後燕	前燕
馮跋	李暹	張軌	姚萇	呂光	李雄	苻洪	乞伏乾歸	慕容德	秃髮儁檀	慕容垂	慕容皝
											石勒

十六國分合表



東晉偏安江左。懷愍蒙塵。瑯琊王睿方鎮建康。乃卽帝位。是爲元帝。初用王導掌機。政王敦總征討。王氏之勢大盛。當時有王馬共天下之謠。後敦漸驕恣。帝抑其權。敦遂作亂。晉兵大敗。帝憂憤死。及明帝立。始討平叛黨。成帝立。庾亮輔政。任法裁物。民心不附。有蘇峻之亂。穆帝時。桓溫代庾翼鎮荆湘。滅蜀。伐秦。威名大振。遂蓄異志。廢帝奕立。簡文帝。冀簡文臨終。禪以帝位。不遂其望。乃率兵入朝。諷求九錫。王坦之謝安等故緩其事。尋卒。

自元帝以後。內亂相繼。稍負時望者。卽懷不臣之志。故雖外有祖逖。陶侃。諸名將。孤立無助。亦不成恢復之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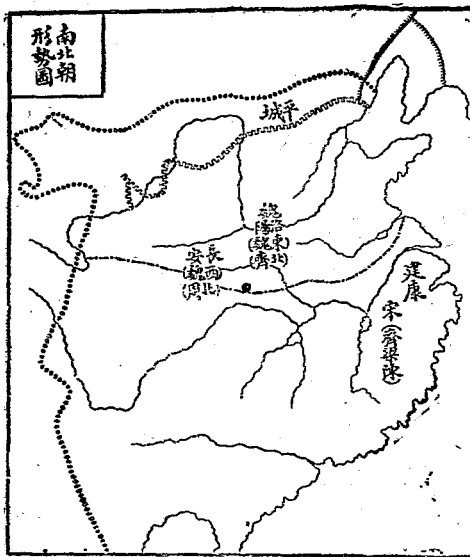
孝武帝時。苻堅侮晉之弱。傾國入寇。謝石。謝玄等敗之於淝水。晉勢稍振。然未幾而桓玄復舉兵入京師。迫安帝禪位。劉裕起兵討滅之。帝復位。裕復立功於外。滅燕。滅秦。及還。弒安帝。立恭帝。尋受禪自立。是爲宋武帝。

南北朝上。劉宋據南方。拓跋魏據北方。南北對峙。中國分而爲二。是爲南北朝。宋武帝在位三年崩。繼之者爲少帝。無道廢之。而立文帝。屢遣將伐魏。爲魏所敗。國勢日蹙。爲太子劭所弑。共後廢帝。明帝皆疏忌宗室。至順帝。準蕭道成廢之。自立。是爲齊高帝。高帝之後。武帝繼立。聰明能斷。境內粗安。數傳至廢帝。東昏侯寵任羣小。誅戮大臣。蕭衍以其兄懿被殺。遂舉兵反。旋篡位。是爲梁武帝。武帝卽位之初。東魏叛臣侯景來降。納之後。因與東魏和。景遂反。帝信佛教。武備廢弛。景兵陷臺城。帝憂憤卒。陳霸先與湘東王繹卽元帝合兵討之。景敗走。爲下所殺。繹卽帝位。至敬帝時。霸先遂篡位。自立。是爲陳武帝。武帝之後。歷文帝。至宣帝。乘北齊之衰。取得江北數郡。後主立荒淫無度。國用不足。因重關市之稅。士民嗟怨。時隋已篡周。統兵來伐。後主不以爲意。仍奏伎飲酒賦詩。不輟。爲隋所虜。國遂亡。

南北朝下

托跋氏自珪建國稱帝都平城國號魏

因別於三國之是為太祖道武帝



本國之部

曹魏史稱後魏是為太祖道武帝  
 傳至孫太武帝壽并吞北方諸  
 國敗宋拓地至淮水以北後魏  
 國勢斯時為極盛傳至孝文帝  
 遷都洛陽改國姓曰元禁胡服  
 胡語思以中國文化變其本俗  
 然徒習華修柔弱之風銷磨其  
 武勇之氣國勢日衰及宣武帝  
 疎宗族任嬖倖國政寢亂其後  
 爾朱榮跋扈欲篡位自立孝莊  
 設計誅之爾朱兆引兵入弑孝

莊高歡乃乘之而起。敗爾朱氏。立孝武帝。而擅權。時宇文泰爲關西都督。孝武西奔。依之。歡立孝靜帝。以抗之。於是魏分爲東西。

東魏高歡卒。子澄嗣。爲丞相。澄卒。弟洋嗣。遂受孝靜帝禪。是爲北齊。文宣帝初留心政事。末年溺於酒色。多殺戮。國勢漸衰。至帝緯。性昏愚。嬖倖用事。殺良將。解律光。北周伐之。緯兵敗。遂亡。

西魏宇文泰卒。子覺嗣。翌年受西魏禪。是爲北周。孝閔帝從兄宇文護輔政。專權驕恣。帝欲誅之。護因弑帝。立明帝。既而又弑之。立武帝。帝性深沈。暫自匿晦。誘護誅之。及親政。有賢德。又自將滅北齊。至靖帝時。楊堅迫帝禪位。北周遂亡。

隋之興亡。堅既篡周。國號隋。是爲隋文帝。旋平陳。統一南北。帝頗留意政治。崇尚節儉。惟信楊素及獨孤后之畜。廢太子勇而立廣。遂釀亡國之禍。廣性詭譎。僞爲仁孝。及帝大漸。悟廣不足付大事。欲復召勇。廣遂弑帝自立。是爲煬帝。

帝內耽游宴。外事征討。北築長城。南開運河。民苦於徭役。蠢焉思動。帝又巡幸江都。今

蘇江樂而忘返。於是盜賊四起。李密竇建德。林士宏。劉武周。梁師都之徒。各據一方。時

李淵留守太原。今山西陽曲縣。與突厥戰不利。懼得罪。其子世民復勸之起兵。乃借援突厥。直

趨關中而據之。奉代王侑爲恭帝。自爲丞相。尋受禪。是爲唐高祖。

煬帝見中原已亂。無心北歸。將士因思歸不得。遂奉宇文文化及爲亂。弑陽帝。東都留守

王世充聞之。奉越王侗卽位。亦爲恭帝。尋世充廢之。而自立。稱鄭帝。隋亡。隋稱帝僅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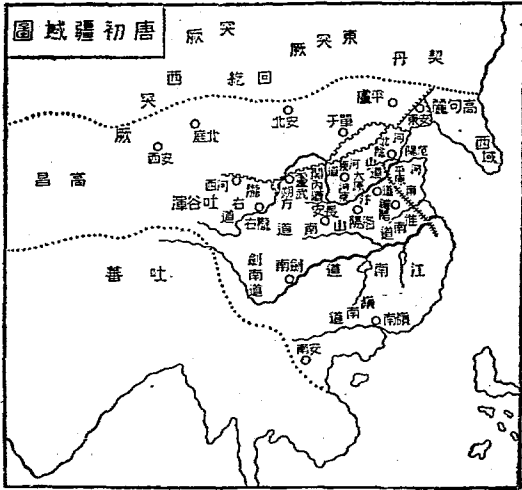
十九年。國祚之短促。與暴秦相類。故後世並稱曰秦隋。

唐之初葉。高祖卽位之初。羣雄尙據地不相下。子秦王世民善用兵。削平羣雄。成統

一之業。惟梁師都至貞觀初始滅。

天下既定。高祖以世民功大。欲立爲嗣。世民固辭。乃以長子建成爲太子。建成與弟元

吉俱多過失。而世民勳望日隆。二人乃謀殺世民。世民知而先發。遂殺二人於玄武門。



高祖乃立世民爲太子。尋禪以位。是爲太宗。

太宗卽位。用房玄齡。杜如晦。執朝政。魏徵。王珪。司諫議。李靖。李勣。掌軍旅。用人各當其才。海內昇平。路不拾遺。

史稱貞觀年號太宗之治。

內政既修。復注意武功。遣李靖等平

東突厥。在今外蒙又平吐谷渾。在今青海侯

君集破吐蕃。在今西藏高昌。在今新疆塞外

諸國皆內附。惟高句麗。在今朝鮮不服。

帝自將征之。無功而還。



高宗治繼立紹太宗遺志平西突厥在今土耳其斯坦滅百濟在今朝鮮西部降高句麗敗日本遂於邊塞各地置六都督府以控制之北庭安西安南威令所被幾互亞洲大半聲勢與漢代相埒故後世並稱曰漢唐

武韋之禍高宗后武氏富才略涉獵文史高宗有疾后代決政事多稱旨遂參預諸政帝崩中宗哲即位二月后廢之爲廬陵王更立睿宗旦臨朝稱制諸武用事殺戮唐宗室貴戚數白人改國號曰周上尊號曰聖神皇帝以睿宗爲皇嗣賜姓武氏嬖幸張易之張昌宗等設厠告密屢興大獄蓋女主中專制之尤者也然有權略善用賢才魏元忠狄仁傑等皆得進仁傑智略深沈諷后召還廬陵王立爲嗣引用張柬之等以爲臂助后病束之與崔玄暉等斬易之昌宗迎中宗復位后旋崩

當中宗被廢時皇后章氏與之共艱危中宗深德之有異時復見天日惟卿所欲之誓及復位后遂預政帝女安樂公主嫁武三思子崇訓三思因得出入宮禁與后陷張柬

之等而殺之。太子重俊亦為后與三思所惡。太子積不能平。以兵殺三思崇訓。未及入宮。兵敗而死。后淫亂益甚。聽太平公主言。弑中宗。睿宗子隆基率兵入宮。斬后及公主。盡誅諸韋。迎睿宗復位。帝乃立隆基為太子。

安史之亂。睿宗在位三年。即傳位於太子。是為玄宗。用姚崇宋璟韓休張九齡為相。天下大治。晚年倦勤。耽於佚樂。寵任李林甫楊國忠。釀成安史之亂。

胡人安祿山巧於事人。結帝寵妃楊氏及其左右。帝深信任之。得兼領平盧。

治營州今河北昌黎

縣。范陽。北大興縣河東。治太原三鎮節度使。陰蓄異志。楊國忠言其必反。帝不信。及祿

山請獻馬三千匹。帝始疑而止之。遂反。時承平日久。羣縣望風潰。遂陷洛陽長安。玄宗

奔蜀。太子亨為父老所遮留。即位靈武。今甘肅靈武縣是為肅宗。郭子儀李光弼等諸名將來

會。兵勢漸盛。乃恢復兩京。

是時河北河南皆淪陷。以忠義激發人心者。惟顏真卿守平原。今山東陵縣顏杲卿守常山。

(訂重)

今直隸張巡守睢陽今河南商邱縣牽掣賊勢不使南下故江淮間賴以不擾

未幾賊內訌祿山爲其子慶緒所殺其將史思明復殺慶緒自立尋又爲其子朝義所殺及代宗立合諸道兵討賊賊將李懷仙遂殺朝義降

藩鎮宦官之禍節度使之名始於高宗時玄宗因吐蕃回紇等屢擾邊境乃於邊陲

要地置十節度使平盧范陽河東朔方河西安史亂後內地亦增置之握財政兵馬之

權遂成尾大不掉之勢而河北三鎮博成德魏尤驕橫皆係安史降將朝廷頗優容之也

德宗從事科歛用楊炎盧杞爲相致朱滔李希烈朱泚相繼叛帝出奔二次幸渾瑊李

晟諸將戮力於外李泌陸贄諸臣輔佐於內亂黨始得相繼伏誅

德宗後經順宗至憲宗以英武稱用武元衡裴度平淮西之亂諸鎮始稍聽命憲宗志

得意滿爲宦者陳弘志所弑由是宦官勢盛藩鎮復叛其禍與唐相終始

宦官之干預政事自玄宗之高力士始肅宗時李輔國逼遷上皇代宗時魚朝恩譏郭

子儀旋或被誅。跋扈未甚。至德宗使孫榮義等掌禁軍參政務。而禍漸烈。憲宗以後。殺君立君。皆在宦官之手。及崔胤召朱全忠捕殺宦官。唐室遂因之而亡。

五代之興亡。唐末黃巢之亂。朱溫從之後。降唐。賜名全忠。因崔胤之召。得挾天子以爲重。未幾弑昭帝。立昭宣帝。尋篡唐稱帝。是爲梁太祖。是時唐諸藩鎮皆獨立。或稱帝。或仍奉唐正朔以抗梁。

沙陀人李克用平黃巢有功。賜姓李氏。進爵晉王。與全忠有隙。以興復唐室爲名。起兵抗全忠。至子存勗滅燕滅梁。成父之志。遂卽帝位。是爲後唐。莊宗明宗繼立。安重誨爲政頗稱治。

沙陀人石敬瑭始與從珂即後唐廢帝共仕明帝。互猜忌。及從珂卽位。敬瑭借援契丹滅後唐。稱帝。是爲後晉。高祖臣事契丹。未嘗敢失其歡心。及出帝立。景延廣專政。激怒契丹。遂爲契丹所滅。

沙陀人劉知遠爲晉河東節度使契丹滅晉擁兵不救及契丹兵退遂入汴稱帝是爲後漢高祖其子隱帝繼之大臣內訌藩鎮外變遂亡

漢將郭威屢立戰功爲衆所推遂卽帝位是爲後周太祖世宗立英武有謀爲五代第一賢主至恭帝而禪位於宋

以上梁唐晉漢周相繼據有中原是爲五代其餘據一隅稱王者有吳楊氏前蜀王氏後蜀孟氏楚馬氏閩王氏吳越錢氏南漢劉氏南唐李氏荆南高氏北漢劉氏是爲十國

五代十國表

五代  
後梁 朱全忠  
後唐 李存勖  
後晉 石敬瑭  
後漢 劉智遠  
後周 郭威

本國之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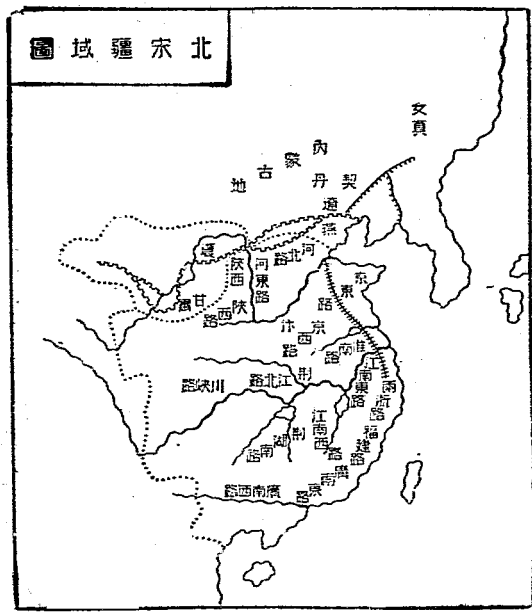


周匡胤禦之陳橋驛名在河南開封縣兵變爲將士所推遂受周禪是爲宋太祖或稱藝祖鑒唐與五代之覆轍罷石守信等典禁軍漸削諸鎮以文臣知州事又置轉運使管理租稅罷藩鎮收稅之權由是藩鎮權始輕

內政既修始謀削平羣雄首下荆南繼命王全斌平後蜀潘美平南漢曹彬平南唐及太宗光義立吳越王亦納土始攻北漢而滅之於是中國復一統宋與遼始接壤帝命曹彬等分道伐之爲遼所敗眞宗時遼大舉入寇至澶州今河北灤陽寇準勸帝親征遼人懼請盟和議遂定

西夏李繼遷太宗時賜姓名曰趙保吉以羈縻之眞宗時又屢爲邊患及保吉之孫元昊嗣善用兵奄有內蒙古西部陝西甘肅邊境自稱帝國號夏連年入寇仁宗用韓琦范仲淹經略陝西境邊稍安後與之和而歲賜以金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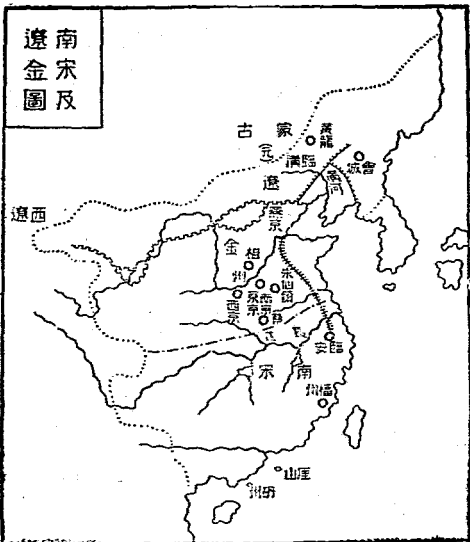
遼夏之患息而女眞之禍興仁宗以後朝臣漸分朋黨雖有王安石之新法不能見諸



實○行○徒○為○新○舊○黨○爭○執○之○  
 端○致○外○患○益○不○可○救○徽○宗○  
 時○女○真○日○強○改○國○號○曰○金○  
 宋○約○之○共○攻○遼○遼○滅○而○宋○  
 僅○得○空○城○七○燕○薊○景○檀○既○  
 順○涿○易  
 而○金○以○宋○納○叛○為○辭○遣○兵○  
 南○下○陷○汴○京○執○徽○欽○北○去○  
 北○宋○亡○  
 南○宋○之○興○亡○ 徽○欽○既○被○  
 虜○康○王○構○即○位○於○南○京○河○  
 今  
 南○商○是○為○高○宗○後○以○金○兵○



南宋及  
遼金圖



本國之部

南下。又遷都臨安。今浙江史稱為南宋。帝初用李綱。澤方圖恢復。後寵任黃潛。善汪伯彥。又主和議。金將兀朮來侵。岳飛。韓世忠等屢破之。以岳飛軍為尤堅。勁有撼山易。撼岳家軍難之。言帝信秦檜。構陷之。辭殺岳飛。稱臣。割地於金。韓世忠知事無可為。退隱西湖。於是中原不可復矣。

孝宗奮立銳意恢復。使張浚督師江淮。以謀北伐。浚一再失利。湯思退等復力主和議。乃重與金訂約。寧宗時韓侂胄當國。宵小弄權。自

朱熹等爲僞學嚴禁之欲立功以自固輕挑邊釁兵敗金軍分道入寇帝誅侂胄以謝金理宗嗣立蒙古遣使至宋議夾攻金趙范以爲不可勿聽金亡旋又與蒙古啟釁時賈似道專政匿敗爲勝襄陽圍急似道壅不上聞襄陽陷元兵水陸並進長江流域相繼失守陳宜中劾似道貶之被殺於道時張世傑文天祥以勤王兵入衛天祥言背城一戰以淮師截其後事猶可爲陳宜中不許白太后奉表降元兵入臨安執恭帝北去陸秀夫等立益王爲帝文天祥亦至天祥使於元爲元所留至是逃歸奉益王航海西走崩於道復立帝昺於厓山今廣東新會縣南元將張宏範襲之天祥被執不屈世傑兵潰陸秀夫抱帝昺入海死世傑亦覆而死宋亡

唐宋之政教學術 唐時所定官制沿隋者多統政事者爲三省卽尙書門下中書也三省之長官皆爲宰相其後同中書門下平章事亦爲宰相而行政事務實悉統於尙書令外則節度使握有實權兵馬財政悉操於一人之手不受人牽掣當宋初以同中書門下

平章事爲首相參知政事爲次相共掌政事樞密使則握兵權其後雖首相次相之名屢有更變而實權則不外乎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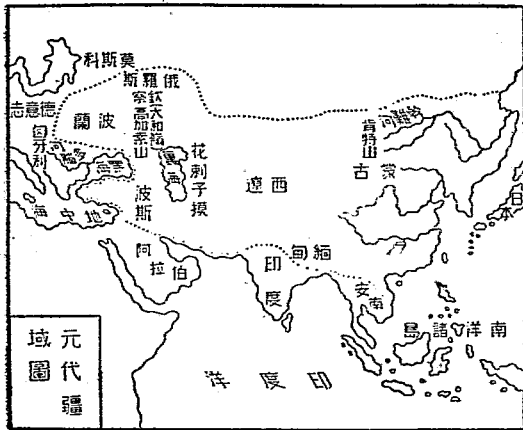
唐宋兩代儒釋道三教各有盛行之時唐初則佛教最發達分八大宗一律二論三淨土四禪五天

台六眞言七法相八華嚴而禪宗尤盛僧玄奘遊印度歸齋經典六百五十餘部義淨自印度還亦

攜歸佛典四部道教則爲唐宋國教唐奉老子李耳爲始祖宋奉天尊趙玄朗爲始祖唐韓愈力闢佛老之謬宋二程朱熹等崇尚理學皆欲昌明儒教者也此外火教之出於波斯景教之出於羅馬回教之出於天方亦自唐時傳入中國

文學以唐宋爲盛李白杜甫之詩韓愈柳宗元之文皆卓絕一時者宋之歐陽修蘇軾亦與韓柳齊名人稱之曰四大家史才則以宋之司馬光爲最而技術之有功於世界發明於斯時者則有三大端卽羅盤印刷術火藥是也

元之入主中華元爲蒙古族居於幹難河源肯特山附近世臣事遼金及帖木眞起



統一內外蒙古號成吉思汗是為太祖率大軍侵金盡取河北諸郡縣金主遣使求和乃退時花刺子模今土耳其殺蒙古商百餘人太祖欲征之因西遼未平乃先遣哲伯滅西遼而後親征花刺子模滅之哲伯及速不台皆蒙古勇將更越太和嶺即高加索山而襲欽察部俄羅斯合旁近諸侯王之兵來援又大敗之會聞太祖已班師乃大略俄羅斯東南部而還

太祖卒太宗窩闊臺立與宋共滅金更遣拔都等西征俄羅斯陷莫斯科俄國進逼歐洲

內地一軍自匈牙利渡多腦河一軍自波蘭侵德意志東部歐洲北部諸國聯軍拒之反爲所敗全歐震動德意志諸部皆攜家遠遁會太宗凶問至乃班師

太宗後經定宗憲宗至忽必烈卽位國號元是爲元世祖世祖有文武才滅宋而混一區宇分十一行省及四汗國疆域之大實爲互古所未有亞洲除阿剌伯印度日本緬甸安南外悉爲屬地歐洲東北部亦入版圖

元之內亂及滅亡初憲宗以拖雷太祖第四子之子爲大汗太宗之子孫多不服及世祖

亦拖雷子入主中華窩闊臺汗國諸王益不平遂懷反側太宗孫海都尤甚主張已嘗爲汗

聯合欽察察合臺兩汗國叛是爲海都之叛世祖討之多無功其後海都雖敗死而因皇嗣不定之故每一帝死兄弟叔姪互有紛爭不至篡弑不已分崩離析骨肉相爭此卽蒙古國祚短促之一大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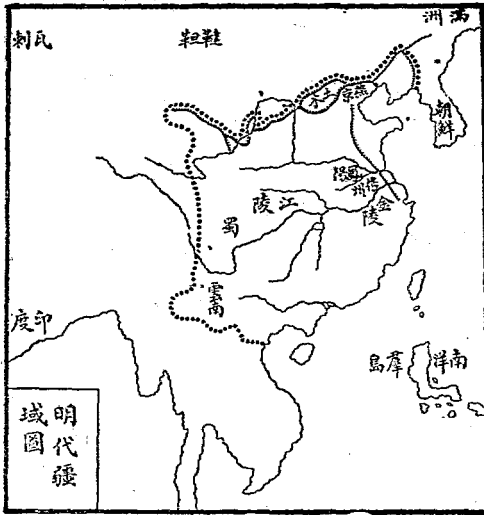
當世祖極盛之時連年用兵國用不給於是任聚斂之臣凡利之有遺者靡不搜括人

民嗟怨。寵信喇嘛。縱其發掘宋陵。荼毒百姓。偏重同族。其執大權者。皆爲蒙古人。而以他族人爲色目。是爲不平等之極端。至順帝末年。復日事淫樂。不顧國事。海內騷然。於是不願受元羈絆者。崛起四方矣。

諸豪傑之起者。始爲台州方國珍。乘湖廣間之騷亂而發。繼者爲徐壽輝。韓山童等。朱元璋亦乘之而起。初屬郭子興。郭敗。遂自集兵攻集慶。今江寧縣據之。破陳友諒。張士誠。平定南方。乃卽帝位於南京。國號明。是爲明太祖。命徐達。常遇春等北定中原。長驅入燕京。順帝北遁。元亡。

明之初葉。太祖既逐蒙古於塞外。乃遣將西平蜀。南平雲南。於是天下統一。帝銳意內治。乃定律令。去蒙古之胡服。衣冠悉復唐制。立鐵碑於宮門。禁宦官預政。戒母后臨朝。詔閭里皆立學社。臣民言事得實。封上奏。足爲一代英主。惟性猜忌。法嚴峻。懼功臣爲子孫患。誅夷殆盡。如李善長。藍玉輩。皆不得善終。

太祖德宋之孤立乃以大都名城分封諸子以爲帝室屏藩其邊陲諸王許以專征伐



本國之部

太祖崩惠帝允炆立慮諸王難制與齊泰黃子澄謀抑損諸王而削其地周齊湖代諸王或廢或死燕王棣據燕京形勢地竊懷不臣之志遂以清君側爲名發兵反號曰靖難時明廷諸將無能防禦者金陵陷惠帝出奔不知所往棣卽帝位是爲成祖成祖德宦官之爲內應燕師逼金陵金陵宦者多遂背太祖定制任用宦官啟後世專權之漸其後鄭和出使至南洋羣

島王振之陷英宗於敵。二人皆宦官也。

成祖以後。歷仁宗。至宣宗。留心吏治。治民之官。擇廉能者用之。不拘資格。故宣德之世。吏稱其職。民安其業。稱爲極盛。

明之外患。英宗時。瓦剌之勢頗盛。其酋長也。先屢爲邊患。宦官王振勸帝親征。帝率大兵至大同。因郭敬之言。始還師。次土木。爲也。先所追及。振及從官皆死。帝被執。是爲土木之變。于謙立景帝使也。先不得居奇而要挾。英宗始得歸。

世宗時。瓦剌已衰。韃靼小王子元之後裔雖厭兵。而其叔父之子俺答又盛。深入各邊。肆行焚掠。至穆宗即位。俺答始請和。

當西北邊騷擾之時。而東南沿海亦正苦倭患。內地奸民往往與倭相結。導之爲盜。沿海諸邑均罹其害。及趙文華總督三省浙江福建直隸軍務。藉胡宗憲之力。得誅徐海。江浙略定。宗憲又誘汪直斬之。其黨大根。乃南掠閩廣。宗憲不能制。戚繼光愈大猷總兵事。合



兵進擊大破之。閩寇悉平。其逸出至廣東潮州者亦截殺之。東南始得安枕。

明之末葉。明自世宗以後。內政日壞。而罪魁禍首。實在嚴嵩。當國擅權納賄。任用羣小。正直之臣如楊繼盛、沈鍊等皆遭慘戮。神宗時張居正秉政。國幾於治。居正卒。宰相不得其人。帝亦怠於政事。信任宦官。綱紀大衰。顧憲成被謫。修東林書院。與高攀龍、趙南星等講學。其中講習之餘。議論國事。執政忌之。目爲東林黨。及挺擊紅丸移宮三案起。兩黨攻擊益烈。適宦官魏忠賢擅權。非東林黨乃阿附魏。閣陷害東林黨。遂與大獄善類爲空。

毅宗立。誅竄忠賢。欲圖有爲。而昧於用人。時遼左邊事日亟。西北頻年饑饉。李自成、張獻忠等遂乘之作亂。明廷命楊嗣昌、孫傅庭等討之。皆敗死。時滿洲陷遼。瀋下錦州。洪承疇已降。國事益不可爲。自成陷北京。帝自縊於煤山。

吳三桂聞京師陷。乃乞援於清。引清軍入關。遂走自成。清遂進據中原。明遺臣史可法

等乃立福王於南京清兵南下虜福王浙人奉魯王監國閩人立唐王為帝皆為清兵所破滅後又立桂王亦以兵敗為吳三桂所殺明祚遂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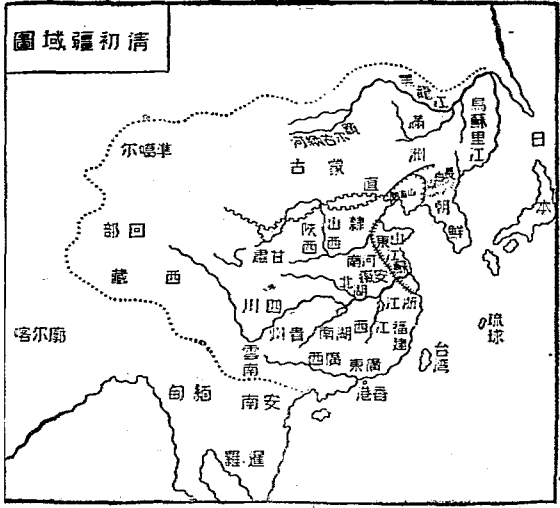
元明之政教學術元以中書省總政務樞密院掌兵柄御史臺掌黜陟諸官長均限蒙古人為之外設行省有宣慰使廉訪使之名明初損益元制仍設中書省御史臺

為都察院惟樞密使改為都督府其後政務樞機悉歸內閣外省設布政使司民政都指揮使司軍政按察使司刑獄謂之三司後又特遣大臣統轄之謂之總督巡撫

明之刑罰最為嚴酷成祖待惠帝諸臣輒以非刑濫殺其後宦官擅權羅織善類大臣往往受廷杖

元時最信喇嘛儒教式微明以入股文取士命題必於四書五經於是程朱之學大盛王陽明倡良知之新說學者翕然宗之儒教遂分兩派是時東西交通利瑪竇自意大利來傳天主教於北京神宗許其設堂傳教大學士徐光啓尤崇奉之建天主教堂及

天○文○臺○於○上○海○歐○西○歷○算○天○文○理○化○諸○科○學○及○製○造○火○器○之○法○始○傳○播○於○中○華○  
文○學○之○盛○元○明○皆○不○及○唐○宋○元○之○虞○集○姚○燧○皆○有○著○作○明○之○方○孝○孺○歸○有○光○等○均○稱○作○  
者○然○不○能○與○韓○柳○歐○蘇○等○抗○衡○藝○術○之○可○貴○者○則○以○宣○德○爐○景○泰○藍○爲○最○  
清○之○入○主○中○華○清○之○先○世○居○長○白○山○之○東○明○神○宗○時○弩○爾○哈○赤○即清太祖并吞滿洲及扈  
倫○諸○部○陷○瀋○陽○今遼寧勢○大○盛○子○皇○太○極○立○降○朝○鮮○及○內○蒙○古○建○國○號○曰○清○是○爲○清○太○宗○  
後○朝○鮮○復○叛○太○宗○再○征○之○以○絕○東○顧○憂○乃○益○寇○明○邊○境○太○宗○殛○世○祖○福○臨○立○會○李○自○成○  
陷○北○京○吳○三○桂○來○乞○援○攝○政○王○多○爾○袞○引○兵○與○三○桂○共○入○關○破○自○成○西○遁○多○爾○袞○  
入○燕○京○受○明○諸○臣○降○迎○世○祖○都○燕○於○是○遣○諸○將○西○平○李○自○成○張○獻○忠○南○收○河○南○諸○邑○進○  
逼○江○南○時○史○可○法○督○師○屯○揚○州○福○王○庸○闈○呢○比○羣○小○清○兵○乘○勝○攻○之○明○師○敗○可○法○死○於○  
是○所○過○城○邑○率○遭○殺○戮○揚○州○十○日○嘉○定○三○屠○其○殘○殺○之○最○著○者○然○因○雞○髮○之○令○嚴○人○心○  
憤○激○此○仆○彼○起○擾○攘○者○復○數○年○



聖祖玄辟。康熙立三藩。吳三桂。耿精忠。尚之信。反正。東南悉響應。蓄髮復漢。衣冠三桂。建國號曰周。遺將攻四川。湖南湖廣。陝西皆應之。鄭經亦自臺灣攻克沿海。會耿鄭不協。精忠之信。耿在福建。先後降。三桂勢日蹙。旋卒。其孫世璠立。勢益衰。遂為清軍所滅。清又取臺灣。降鄭氏。遂據有中華全土。

清之外征。三藩平後。國內無事。時新疆北部有準噶爾者。為瓦拉之裔。

其會噶爾丹統一厄魯特四部。準噶爾部爾伯特上爾征服青海西藏降回部東襲漠北喀爾喀喀爾喀諸部降於清。聖祖諭噶爾丹退兵不聽。反寇邊境。帝兩次大破之。屬地皆叛本部。又爲其姪策妄拉布坦所據。噶爾丹窮蹙自殺。

策妄拉布坦據準部。遂遣兵襲西藏。殺拉藏汗。帝命將擊退之。擁立達賴西藏始平。

世宗正時青海會羅卜藏丹津叛。世宗命年羹堯岳鍾琪討之。羅會兵敗。逃依準部。準

會策零時噶爾丹已死策零立率之寇邊。世宗討之。交戰累年。準部始乞和。至高宗乾時。準部內

亂。分道進攻。遂蕩平。準噶爾全部既而回部叛。復遣將平之。天山南北路悉定。

西北既定。乃更用兵西南。時大金川四川與小金川四川同叛。攻近旁土司。高宗命溫福討

之。失利。復命阿桂討之。始克平定。

安南王黎維祁爲其臣阮文惠所逐。遣使求援。高宗命孫士毅征之。先勝後敗。文惠乃

踞安南。然恐清軍再討。遣使謝罪。高宗允之。

緬甸并吞暹羅侵略邊境高宗屢遣將攻之皆無功嗣以大小金川平暹羅又離緬獨立始請入貢

文字之獄 聖祖世宗高宗三朝國勢最強文字之禍亦最烈當時因文字觸忌諱致

遭殺戮者爲歷代所無較秦始皇之焚書坑儒尤爲慘酷

聖祖時莊廷鑑以刊明史戮屍并殺其弟李令哲曾作序亦戮之并殺其四子校對刊

刻販賣購讀者均坐絞斬死者七十餘人是爲明史之獄戴名世著南山集採方孝標

所著鈍齋文集滇南紀聞語多忌諱事發寸磔名世族皆棄市未及冠笄者發邊刊行

藏板者坐絞孝標劉屍同族有服者皆賜死是爲南山集之獄

雍正時查嗣庭主考江西試題爲「維民所止」許者謂維止二字是去雍正二字之

首獄遂起搜獲嗣庭日記周內定罪是爲試題之獄陸生稱著通鑑論論封建儲儲及

前朝事帝指爲謀逆不道置之法是爲論史之獄曾靜投書岳鍾琪勸其同謀舉事鍾

琪拘之。靜謂讀呂留良所評時文。故有是謀。於是剉留良屍。親友並治罪。是爲文評之獄。謝濟世註釋大學。詆斥程朱。下獄。譴成是爲註經之獄。

高宗時。胡中藻刻詩題名。堅磨生詩鈔。帝挑剔其字句。誣爲訕謗。陵遲處死。男子十六歲以上。皆斬決。是爲詩鈔之獄。

教徒起事。及太平天國之興亡。高宗晚年。和珅用事。賄賂公行。政事大壞。白蓮教徒。劉松謀起事。被捕。其黨劉之協等。復謀起事。事覺。之協遁去。官吏借搜捕爲名。大恣暴虐。其徒遂大起於湖北。蔓延河南。四川。陝西。甘肅。諸將討之。無功。仁宗嘉慶怒。專任額勒登保。征討數年。始漸平定。

仁宗末。有天理教者。白蓮教之餘黨也。乘仁宗幸熱河。其黨林清。潛結內監。直犯禁中。以外援不繼。被擒。李文成起於河南。雖據滑縣。亦以勢孤而敗。

宣宗道光末年。外交失敗。內政紊亂。洪秀全遂倡義於金田村。在廣西平南縣縣間蓄髮爲號。進克

永安今廣西蒙山縣建國曰太平天國稱天王率衆由湖南入武昌沿江東下直取江寧遂定都焉欲乘銳北上會向榮率兵南下乃分兵略江浙穆宗同治立會國藩胡林翼謀設長江水師以彭玉麟統之扼南北之衝李鴻章借外兵以助戰曾國荃力撲江寧清之兵勢日盛洪氏諸將復內訌不已江寧乃得而復失時秀全已卒石達開李世賢等分兵入川粵又爲左宗棠駱秉章所敗太平天國遂亡  
 太平天國亡後捻黨復盛初捻首張洛行爲僧格林沁所敗其從子張總愚走山東與任柱賴汝光合分爲東西捻李鴻章左宗棠等平之  
 鴉片之戰及中俄之交涉宣宗時鴉片之毒流行海內林則徐上書論其害詞極痛切帝卽以則徐督粵則徐至廣東收鴉片悉焚之英人失此大利不服率兵艦犯粵則徐敗之於九龍山穿鼻洋等處英人知粵東無可乘遂犯浙江陷定海寧波復率艦上駛入白河口朝臣畏事者爭咎則徐啟釁則徐遣戍伊犁琦善代之撤海防以媚英人



英人反乘隙而進。江浙沿海之地大擾。又命耆英代琦善始訂江寧條約。道光十二年  
 是役之結果。清示弱於外人。至文宗咸豐時。粵督葉名琛不諳外交。與英齟齬。適法教士  
 亦在廣西遇害。英法遂聯軍犯廣東。虜名琛。陷大沽。與清廷議和。旋又啟釁。更聯軍陷  
 北京。俄公使居間調停。遂訂北京條約。咸豐十年  
 高宗時。與俄人訂尼布楚條約。以外興安嶺爲界。英法之戰。俄使因調停之故。索酬報  
 復。訂北京條約。以烏蘇里江東岸沿海地割讓於俄。俄人遂得經營海參崴軍港。  
 其後同治十年。俄人乘新疆回亂。進據伊犁。清廷使崇厚與之議和。崇厚許以伊犁西南境  
 畫歸俄。事聞朝議大譁。召還崇厚。命曾紀澤赴俄重議。俄人堅持前約。左宗棠一意備  
 戰。紀澤亦竭力抗辯。卒收回伊犁。全境償以盧布九百萬。是爲伊犁條約。光緒八年  
 外藩之失及港灣之租借。安南世爲中國藩屬。海禁開久。爲法人所覬覦。咸豐時。法  
 以安南屢戕其教士。與西班牙聯兵攻之。安南割西貢以和。同治時。安南自與法定約。

由法保護清廷未之知也。既而安南人大悔。光緒初用劉永福與法人戰。始勝而後敗。告急於清。清軍援之。大捷。法將孤拔率海軍攻臺灣之基隆。爲劉銘傳所敗。轉寇福州。燬船政局及各礮臺。時法陸軍占諒山。爲馮子材所敗。殲滅殆盡。政府未得捷報。遽與法使和。遂承認安南獨立。歸法保護。光緒十一年

安南既屬法。英亦取緬甸爲印度屬地。暹羅亦獨立。日本取琉球爲冲繩縣。復窺朝鮮。朝鮮亦爲中國藩屬。光緒二十年。因東學黨之亂。乞援於清。日本先派海軍往朝鮮。清廷命葉志超率陸軍往。日本欲共革朝鮮內政。政府不允。其侵犯權限。遂宣戰。葉志超戰敗於平壤。日本遂渡鴨綠江。連陷奉天。境沿海要隘。海軍亦敗。提督丁汝昌死之。戰艦悉降。威海衛亦陷。日本分艦隊陷澎湖。逼臺灣。清廷大震。乃遣李鴻章與之議和。認朝鮮爲獨立國。割遼東半島及澎湖臺灣而與之。和是爲馬關之約。其後俄以日據遼東不利於己。乃糾德法而脅日。還我遼東。

中日戰爭之結果各國欲求均勢德首發難據膠州灣俄索旅順大連灣英索威海衛法據廣州灣於是沿海要地悉爲外人所租借

戊戌政變及庚子之亂甲午以後割地賠款國勢大衰英俄諸國又相率索租要地瓜分之說騰播中外德宗光緒憂國事日非發憤求治擢康有爲梁啟超等規畫新政太后那拉氏不悅有爲等謀圍頤和園事洩殺康廣仁楊銳等六人幽德宗太后已歸政九年至是復臨朝悉罷新政

那拉后聽政欲廢德宗立端王載漪子溥儀彊臣劉坤一等皆不奉詔康梁等結華僑立保皇會發電爭之外人亦不允不得已乃以溥儀爲大阿哥那拉后遂萌排外之志時山東有義和團者承八卦教之餘風設壇演拳以妖術惑民詭言能避槍礮扶清滅洋時袁世凱爲山東巡撫下令捕治之遂竄入畿輔端王及軍機大臣剛毅等縱令攻各國使館殺德使及日本書記英法俄德美日意奧八國遂聯軍攻陷京師德宗及太

后奔西安今陝西長安縣留奕劭李鴻章與各國議和賠款四百五十兆兩兩江總督劉坤一湖廣總督張之洞聯合東南各督撫結保全東南之約故直隸之外不受戰事影響是年唐才常起兵於漢口鄭弼臣起兵於惠州事雖不成實為革命之起點

中華民國之興 德宗末造國人競言立憲清廷欲假此愚民遣載澤等分赴各國考察憲法吳樾炸之於京師車站不中徐錫麟熊成基等相繼起事於安慶皆不克死之清廷遂下預備立憲之詔以九年為期會德宗崩載灃之子溥儀嗣位宣統載灃攝政設立內閣以奕劭為總理任用其弟載洵載濤兼海陸軍政國民請速開國會不許於是汪兆銘胡漢民謀炸攝政王於北京未遂黃興趙聲等復起事於廣州不克清廷復收鐵路為國有川民抗之下格殺勿論之論人民益憤辛亥八月十九日民軍起義於武昌推黎元洪為都督兩日間遂據漢口漢陽湘贛相繼響應旋復上海克南京會孫文自海外歸公舉為臨時大總統十一月十三日孫文就職於南京改用陽歷即以是

日爲中華民國元年元旦。

時清廷以袁世凱爲內閣總理與民軍議和北方將領皆贊成共和清帝乃宣告退位孫文亦辭職舉袁世凱爲臨時大總統黎元洪爲副總統移臨時政府及參議院於北京於是數千年專制政體一變而爲共和政體矣。

民國成立後之波折及國民政府成立 袁氏自爲總統後一意孤行翌年二次革命爆發四年袁氏實行帝制蔡鍔等起兵討之袁死黎元洪繼任旋解散國會六年張勳又謀復辟不成嗣後軍閥割據紛爭自九年至十三年疊經直皖直奉江浙諸役其間孫文在廣州改組國民黨領導國民革命十五年廣州國民政府遵孫文遺囑由蔣中正率軍北伐各軍閥相繼敗亡十七年全國始告統一奠都南京成立國民政府。

近代之政教學術 清初軍國大事皆由內閣贊畫以六部分掌國政雍正時政權歸軍機處宣統未設責任內閣裁軍機處定各部爲國務大臣民國成立以國務院爲行

政機關以議院爲立法機關以法院爲司法機關三權分立外省則清以督撫統屬文武其下有道府廳州縣民國初每省置督軍省長軍民分治司法則省有高等審判廳檢察廳每縣有縣知事及地方審判廳檢察廳向之府廳州悉廢矣及國民政府成立實施五權憲法置主席政治分屬五院卽立法院司法院行政院監察院考試院各省亦設主席各縣設縣長而以各級黨部領導民衆開始訓政

宗教則儒釋道並重近則儒教釋教盛而道教漸衰自外傳入者有回教及天主耶穌二教許人民信仰自由無束縛之苦

清初大儒有黃宗羲顧炎武王夫之諸人爲考據之學古文家有魏禧侯方域方苞劉大櫟姚鼐世稱桐城派輝敬李兆洛稱陽湖派至若王鴻緒畢沅之史學顧祖禹魏源之地理梅氏父子文鼎之算學皆其著者近則科學昌明如汽船汽車電燈電信電話無線電電車飛機之類日見推行矣

## 歷史科

### 東亞之部

印度之建國。東洋諸國。開化最早者。首吾國。次印度。距今四千年前。白種阿利安人。自中央亞細亞分二支南下。其一趨伊蘭高原。後爲波斯利阿安族。其一棲息於印度河附近。漸進至恒河流域。沿海岸而南。分建諸小王國。是爲印度阿利安族。至西歷紀元前八百年之頃。印度阿利安人。遂領有全印度。

婆羅門教之興。阿利安人既占領恆河流域。乃合散處之部落。進而爲階級之族制。共分四族。一婆羅門。卽僧族。掌祭祀。教育。最尊貴。二刹帝利。卽王族。掌政治。軍事。三吠奢。卽商賈。尊貴次於刹帝利。三者皆阿利安人。四旃陀羅。卽印度之原民。屬西藏族。卑賤等於奴隸。婆羅門族。於宗教外。更研究學術。醫學。兵學。星算學。哲學。一時蔚然並起。佛教之興。婆羅門既專宗教上之大權。遂附會梵天之說。虐待他族。刹帝利族首抗。

之。釋迦牟尼佛乃乘機而起。釋迦者。中印度迦維衛國王子也。生於周靈王十五年。約



平 百 濟 國 碑

與孔子老聃同時。慨人不能離生老病死四苦。棄世入山。求解脫之法。道成。大倡平等主義。年八十示寂。凡受婆羅門教之壓制者。翕然宗之。於是佛教之傳播漸廣。

朝鮮之建國。古朝鮮國境。當今奉天省之南部。西至遼河。東達大同江附近。



相傳距今四千餘年前。有檀君者。君其地。都於平壤。然荒渺難稽。近於神話。及周滅殷。封殷王族箕子於朝鮮。自是始有記載。故言朝鮮之開國。當斷自箕子。朝鮮之隸我版圖。當秦漢之際。箕子之遠孫箕準。君朝鮮。燕齊趙之人。避秦亂者多。赴之。其後燕人衛滿者。率國人千餘。逐準而代之。都平壤。再傳至其孫右渠。漢武帝進兵滅之。分其地爲真蕃、樂浪、元菟、臨屯、四郡。朝鮮遂內附。

日本武士圖



日本之建國。當吾國周惠王時。日本開創之主。自九州島出師東征。服其土人。奠都於大倭之橿原。次第平定三島。其後子孫世襲。相承迄今二千五百餘年。王統從未易姓。日本人名其開創之王曰神武天皇。

日本文化之由來。日本古時武功粗著。文治無足言。其後朝鮮之百濟國遣使王仁報聘。以論語千字文。皇太子應

仁師之至是始有文字。後百濟國復遣使獻佛經、佛像。大臣蘇我氏奉之。至是始有佛教。蓋當吾國兩晉以後。日本與百濟交通最繁。不獨文化由其輸入。卽縫織、陶冶、土木、繪畫等術。亦賴以師傳。然探厥本源。固皆出於吾國也。

回教國之興起。回回教。創於阿剌伯人漢罕默德。亦稱天方教。參酌猶太基督兩教而出。以信仰唯一眞神爲旨。以異教爲敵。其布教專恃武力。旣統一亞剌伯。復征伐四方。務拓其宗教勢力。當吾國隋唐時代。於東西兩洋間。建一強大之國。是爲大食。回回教於此稱極盛焉。

大食國之侵略。方大食之強也。以兵攻波斯。破之。然畏唐之威。率遣使通好。後漸恃其強。次第東出。稍稍蠶食其地。又南嚮侵印度。唐玄宗初。其勇將庫退拔進兵。踰葱嶺。據疏勒。將內侵唐地。因乏水草。旋軍。然猶遣使入唐。進馬及方物。其別將喀什姆率兵略印度河上遊。強布回教。一時雖未克成功。然其後西印度卒爲回教徒所役屬。

日本中世之文化。中日國際交通。始於隋而盛於唐。隋煬帝大業三年。日本遣小野妹子來通好。及唐興。日本慕我文物之盛。制度典則。一切倣唐。僧侶學生。留學於唐者日衆。迨唐之國勢彫敝。使聘於是中輟。

日本之內亂時代。日本自倣唐制。文物日興。然自天智帝以來。任內大臣藤原鎌足秉政。其子孫締姻王室。世執國柄。卒以爭立皇嗣之故。被奪其權。其後武臣專政。國內紛擾。大權遂移於將門。

大將軍及幕府之制。日本有土人曰蝦夷。因叛復無常。特置大將軍以資鎮撫。事平則罷之。是爲大將軍之始。其後竟爲世襲之制。兵馬之權。不復歸於朝廷。開府治事。設官分職。號曰幕府。歷足利氏以迄德川氏。前後七百餘年。天子徒擁虛名。雖有英主。亦不能驟返積重之勢。

安南之沿革。安南在周時爲越裳氏。秦爲象郡。西漢時爲交趾九真日南三郡。唐太

宗時。置安南都護以鎮之。安南之名始此。炎宋既興。安南遣使入貢。宋太祖封爲交趾國王。元世祖南伐。安南與占城謀抗元。不克。遂降元。

占城之沿革。占城在今安南之南。唐以前爲林邑國。卽秦象郡之林邑縣。漢改爲象林縣。屬日南郡。漢末。邑人區連殺縣令自立。稱林邑王。此爲林邑有國之始。其後叛服無常。中國未嘗加以羈縻。元初。臣附安南。又受元封號。負固弗賓。世祖伐之。乃奉表歸款。

緬甸之降元。緬甸卽古西南夷之朱波。漢之掸國。唐之驃國。宋之緬與蒲甘。明之緬甸。今隸英。其人概屬西藏種族。各分部落而治。元至元十年。遣兵伐之。破其象陣。尋請降。元乃置邦牙宣慰司於蒲甘。戍之以兵。並冊封其酋爲緬甸王。

高句麗之建國。衛滿亡後。五十餘年。朝鮮之北部。有扶餘王子朱蒙者。乘漢之衰微。稍南徙。建高句麗國。後漸強大。其十世孫朱劄。因與前燕慕容皝開釁。大敗。乃稱臣於

燕。

新羅百濟之建國。朝鮮半島之南。故分爲馬韓、辰韓、弁韓三部。當漢成帝時。高句麗始祖朱蒙之次子溫祚起於馬韓。建百濟國。後以高句麗王南侵。射殺其王。兩國世相讐。時百濟東南又有新羅國。初起於辰韓。尋併弁韓。其勢寢盛。

高句麗之統一。朝鮮半島三國鼎立。迭爲雄長。當後唐時。新羅降於高句麗。及後晉時。高句麗滅百濟。奄有古朝鮮地。是爲朝鮮統一建國之始。自是六十年間。輸入中土文物。百度具備。文化大開。

回人之侵略印度。宋太宗時。西突厥遺種曰阿伯特真者。南徙入波斯東境。建立王國。卽今土耳其之始祖。至宋真宗之世。日益強大。蠶食波斯。奄有中央亞細亞之大半。遂用兵於印度。時印度內部分裂。不能抗。印度河及恆河流域。悉爲所據。後西印度人曾起而恢復故土。未幾而敗。復淪於異族。人種宗教之衝突不絕。

暹羅之建國。暹羅故隋唐赤土國。後分爲暹與羅斛二國。元末復合併。稱暹羅斛國。明洪武間遣使入貢稱藩。嗣與緬甸構兵。先敗而後勝。明萬歷時日本侵高麗。暹羅請潛師搗日本。粵督持不可。乃已。

蒙古之勃興。蒙古者阿姆河上流之游牧種也。有酋長曰帖木真。征服近旁諸部落。稱成吉思汗。遂略西夏。陷燕京。據河北之地。欲併吞歐洲大陸。未果而沒。

拔都之西征。成吉思汗之長子拔都。率兵西征歐羅巴。陷莫斯科。焚克普。更入匈牙利。



帖  
利。渡多腦河。所向披靡。驚動全歐。奠都於布爾加河下  
帖  
流之沙萊。稱欽察汗國。

木帖木兒大王。西歷紀元一千三百三十六年。帖木兒

兒。大王生於薩瑪爾康德之近旁。及其長也。取中央亞細亞。奠都於薩瑪爾康德。後更討俄羅斯。攻印度。略小亞

細亞大舉東來。方欲寇明。以病發死途中。

莫臥兒帝國之興亡。帖木兒死後。中央亞細亞之爭釁不絕。有巴比爾者。帖木兒之五世孫也。以兵定印度之西北部。建莫臥兒帝國。巴比爾死後。禍亂相尋。其孫奧克堡負偉略。征服北印度及中印度。定都於阿古拉。一時號稱極盛。其後主弱臣庸。遂即於滅亡。

和蘭英吉利之東略。先是葡萄牙西班牙二國。握東洋之商權。和蘭英吉利踵而繼之。起東印度公司。和蘭以巴達維亞爲根據地。略爪哇。台灣。通中國。日本。英吉利則從事於印度貿易。此時法蘭西亦起東印度公司。與英人競爭。頻征服印度諸侯。英之印度商會。乃命書記克拉伊普率兵取法之占領地。連破法軍。據噶爾噶達附近諸地。印度全土自是遂漸入於英。

英併緬甸。自印度蠶食於英。東與緬甸比鄰。緬人昧於大勢。侈言排外。遂與英人開

蒙。緬師敗績。割海岸之地及償金以和。緬王狃於故智。復思虐英人以洩憾。一千八百五十四年。蒙端再啓。緬人重創。及至清光緒十一年。英海軍突入其國都。一舉滅之。自古亡國。未有若斯之易者。

法併安南。先是安南以內訌分兩部。莫氏王於北。黎氏王於南。後復分爲廣南越南二國。廣南尋滅。阮文惠受清冊封。稱安南王。其後阮福映起廣南。藉法人力。破文惠軍。統一安南。改國號曰越南。福映初與法人約。事成割地。並許自由通商。及復國。盡食前言。再傳至孫弘智立。法人遂取西貢及下交趾之地。併真臘。時時以兵逼越南。越南王大恐。乞援中國。中法戰事以起。後清廷以和約失機。卒認越南自立。於是法以中交趾地與柬埔寨爲保護國。收安南東京及下交趾爲屬地。

暹羅之自強。法既得志於安南。復窺暹羅。謂湄公河以東地。故屬越南。應割於法。暹人初抗拒之。幾至用兵。其王洞明時勢。知力不敵。卒畀法人地以和。復割湄公河上游



地予英。與英法立通商條約。內則銳意變法。採取西方文物。改革其國俗。故能介於兩大之間。以圖存也。

俄併中央亞細亞。帖木兒沒後數世。蒙古族之據有中央亞細亞者。建三汗國。基華汗。布哈拉汗。浩罕汗。是也。三國嘗相攻伐。時大彼得得君俄羅斯。乃乘機南圖。先擄布哈拉汗爲其保護國。次窺基華汗。尋滅之。次及於浩罕汗。於是中央亞細亞之地。全入於俄。

朝鮮李王之興起。高句麗自統一以迄於元。世世稱藩入貢。奉中國正朔。及明太祖定天下。高句麗臣李成桂。廢其主自立。奉表稱臣於明。甚恭遜。太祖遣使冊封成桂爲朝鮮王。奠都漢陽。是爲今朝鮮王室之始。

日本之強藩覆幕。自德川氏開府執政。定封建。興文化。治績頗舉。洎乎晚近。西力東漸之勢益張。幕府持鎖國主意。因應失宜。又以持法嚴峻。諸藩洶洶。皆藉口勸王。集兵

京師。而俄美諸國。復挾海軍以劫盟。內憂外患日迫。時藩臣土佐侯唱尊王之義。疏請幕府奉還大政。薩摩長門二藩贊之。幕府知勢不可逆。遂解職歸政。以天皇親攬萬機。布告全國。

日本維新之治績。幕府既覆。明治帝乃誓天變法。遷都東京。改舊俗。求直言。廢藩置縣。凡田土民籍。舊隸於各藩者。悉歸諸朝廷。及木戶孝允等歸自歐美。事事倣倣。至明治二十二年。頒布憲法。是年十一月。召集帝國會議。決萬機於公論。內治畢舉。日臻強盛。

日韓關係及韓之獨立。自有清入主中國。朝鮮先受其冊封。世爲藩屬。稱臣入貢。日本維新之初。屢求與朝鮮通好不得。遂有征韓之論。旋與之結對等條約。隱認其自主。又以獨立煽惑其民。清廷屢爭之。適朝鮮有東學黨之亂。勢猖獗。將犯京城。朝鮮乞援於清廷。清廷出兵救之。日本亦進兵。藉口改革朝鮮內政。久據不退。兩國遂宣戰。我軍

敗績。竟認朝鮮爲獨立。改國號曰韓。而日本仍干涉其內政不已。名曰獨立。實徒形式耳。

日俄之戰及韓之滅亡。中日戰後。遼東半島割於日本。俄以不利於己。聯合德法。迫日本償還中國。俄旋取得旅順大連之租借權。建東清鐵路。通於西伯利亞。勢逼朝鮮。日本屢與交涉。不能決。戰端遂起。俄海陸軍均覆敗。力屈請和。旅順大連之租借權。復歸於日本。另與韓國結保護之約。置統監於韓京。內政外交均操於日本。其後韓人安重根戕統監伊藤博文於哈爾濱。遂開日韓合邦之局。統監寺內正毅。提出日韓合邦條件。以兵迫韓皇及各大臣承認。韓皇派李完用與寺內簽字。合邦既成。韓皇降爲王儲。自獨立至是。越十六年。卒以實力不具。并於日本。亦足哀矣。



歴史科

六八

## 歷史科

### 西洋之部

埃及巴比崙。埃及者。建國於西曆紀元前三千年之頃。世界最古之國也。位於非洲之尼羅河下流。斯河每年定期氾濫。兩岸肥沃。故民物富庶。上古之文化甚著。有金字塔。方尖塔。人面獅身大石像等之建築。及太陽曆。幾何學。象形文字之發明。巴比崙者。建國於紀元前二千三百年之頃。起於西南亞細亞之幼發拉的河畔。次第征服附近諸地。紀元前二千年時。遂極強盛。發明之著者。有太陰曆。楔形字。其文明多類似吾國。紀元前千三百年時。滅於亞叙利。

亞叙利。亞叙利盛時。征服腓尼基。希伯來。進據埃及。并西南亞細亞諸地。然統馭無術。各地叛亂迭起。遂見并於美嘉。其後美嘉亦爲其屬地。波斯所滅。

波斯之崛起。波斯自滅美嘉。以次并吞諸國。東征及於印度。基洛士王死後。其族達

理俄士嗣位。紹先王之遺志。更率兵西征。畧地至歐羅巴。闢領土甚廣。威震寰宇。與當時之希臘。共輝映於宇內。

希臘之隆盛。希臘地狹民稠。其地中海沿岸地。多成殖民市。其人民雖未能建統一之國家。然語言、宗教、血族皆同。故國家之觀念甚深。其俗每四年舉行競技會一次。各殖民市之人民咸集。各顯其長。以角勝負。故國民團結之力。因之益臻鞏固。

斯巴達之隆盛。斯巴達者。希臘人所建之一市也。位於希臘之南部。國家主義發達最著。男子皆服兵役。年七歲。即入國立養役所。受嚴厲之尚武教育。注重鍛練身體。養成其剛健不屈之氣。女子教育。亦採同一之方針。生子必受國家之檢查。弱者棄諸山野。國勢強盛。兼并四方。

雅典之隆盛。雅典者。希臘人之一派伊溫亞民族所建。以中部希臘之雅典爲首府。與斯巴達對峙。俗尚優美。致力於學術技藝。與斯巴達之尚武者。適相背戾。初行王政。

後改爲共和政治。以執政官九人爲最高機關。國威遠揚。輝映於地中海上。

波斯戰爭。波斯既征服小亞細亞。欲并吞其沿岸之希臘殖民市。希臘雅典抗之。波斯王達理俄士凡兩次出兵攻希臘。皆不利。及其子克塞爾理舍即位。率陸軍八十萬。戰艦千二百艘。伐希臘。雅典斯巴達聯合以當之。斯巴達王聶溫達率陸軍。據鐵盧莫畢險地。與敵軍奮鬪。失利。士卒悉戰死。波斯軍乘勝直入。放火燒雅典。殆盡。時雅典勇將特密斯脫克力迎敵艦於沙拉密斯灣。一戰而覆其軍。陸軍亦得斯巴達之援。進畧小亞細亞。波斯軍遂大敗。事在紀元前四百七十九年。

雅典之全盛。雅典自破波斯軍。國威遠揚。乃集沿岸諸市。互結同盟。而自爲盟主。與強大之海軍。與波斯海軍戰。殲之。國中人材輩出。學藝頓興。蘇格拉底大哲學家。亦生於此時。後世稱爲雅典之極盛時代。

希臘之內亂。雅典既極強盛。斯巴達妬之。常結黨與之尋釁。戰爭互二十年不絕。後

雅典大疫頻行。少壯多病死。遂爲斯巴達所破。而斯巴達尋亦爲中部希臘之特布所破。特布已破斯巴達。其勢甚銳。未幾亦衰。時希臘北鄰馬其頓國有王曰菲律波者。藉口於希臘內亂。起兵與雅典特布之聯軍戰。敗之。遂握希臘全權。欲進兵征服波斯。爲其近臣所弑。

亞歷山大王 亞歷山大王者。菲律波王之子也。英武絕倫。紹父志。親征波斯。滅之。進攻印度。畧小亞細亞。降埃及。欲融合東西洋之文明。以建設大帝國。故於遠征途上。建亞歷山大市於埃及。徙希臘人以實之。自娶波斯王女。更命將士與亞細亞人結婚。俾東西一致。惜乎雄圖未遂。中道殞喪。讀史者惜之。

羅馬之起原 當上古時。伊大利爲各種民族所割據。其後中部齊泊耳河畔。有一市曰羅馬。次第強盛。兼并附近部落。紀元前四世紀之末。曾上下一致。以當外敵。國力遂益發展。時北方之曠力族。南下侵羅馬。羅馬擊退之。更悉力經畧南方。其勢迫於南伊



大利之希臘殖民市。至紀元前三世紀初。伊大利半島全部。悉隸於羅馬。諸市之被征服者。悉令其獨立。互結同盟。羅馬爲其盟主。

婆耶厘戰役。阿非利加之北岸。有喀爾達郭市。其人民握地中海商權。富甲天下。擁強大之海軍。與羅馬勢不兩立。遂起婆耶厘之戰。羅馬舉國當敵。以新創之海軍。破敵艦於地中海。降喀爾達郭。取西西里島。其後喀爾達郭之大將。噶理巴兒。起復讐之師於西班牙。越阿爾布斯山。入伊大利。屢破羅馬軍。而羅馬勇將司克泊。亦率軍衝喀爾達郭。噶理巴兒回軍與戰。敗績。遂割地請和。自後全土悉并於羅馬。

三頭政治及克塞耳。羅馬既勝喀爾達郭。乃致力於內治。貴族黨首領朋彼由士。與貧民黨首領克塞耳。富豪格拉斯三人相結。共理國政。是爲三頭政治。未幾格拉斯東征。戰死。克塞耳因征服克利亞之蠻民。威望益隆。朋彼由士妬之。起兵與戰而敗。克塞耳遂握羅馬全權。改革弊政。治績大舉。惜乎爲反對者所殺。未竟其功。

羅馬之帝政。克塞耳沒。其養子奧克答維斯破反對黨。統一全國。遂稱帝號。改共和

爲帝政。獎學術。興利源。內治釐然。遠近皆嚮化。服屬。帝

政益臻鞏固。是爲羅馬之隆盛時代。

基督教之起原。基督者。生於猶太。性博愛。因說教磔

死。弟子四散。傳播其教。然信之者頗少。至紀元三百十

三年。羅馬坤士但丁帝當國。始定爲國教。其後漸傳於

克塞耳圖



歐洲各國。今則彌滿全球矣。今世通用之紀年。卽基督生年也。其事在基督生前者。則稱紀元前若干年云。

日耳曼民族。坤士但丁帝沒後。羅馬分爲東西二國。其勢頹衰。時日耳曼族興於歐

洲中部。勇健絕倫。併吞附近諸地。遂滅西羅馬。而東羅馬亦僅延殘喘。燦爛光華之帝

都至是灰燼。

謨罕默德。紀元六世紀之中。謨罕默德起於阿拉伯。稱爲神之使者。倡回教。以武力脅諸國信從。用兵於波斯、埃及、西班牙。並奄有阿拉伯全土。建沙刺聖帝國。其勢甚盛。

羅馬法皇。基督教素無僧侶階級。及傳播愈廣。羅馬帝國內。遂有長老五人。綜攬教務。此五人者。均世襲。積久。政教之權均歸之。遂擁法皇尊號。權力日大。

### 謝耳瑪琉大帝



謝耳瑪琉大帝。帝爲弗蘭克國王畢品之子。負大志。常欲恢復西羅馬帝國之領土。先以兵平意大利。次滅日耳曼諸族。及沙刺聖人之據西班牙者。復熱心布教。以結法王。法王喜。遂於紀元八百零九年。奉大帝行戴冠式。大帝遂登羅馬皇位。

德法之建國。謝耳瑪琉大帝沒。其子皆不肖。不能紹父志。國土遂分。其長子諾達兒。

取伊大利及來因河流域。次子路易。取其東。少子查斯。取其西。傳至十世紀。三王統皆絕。東者變爲選舉王制。卽今之德意志之起原。西者以佛蘭西侯夫苛克續王位。都巴黎。卽今之法蘭西之起原。

俄羅斯及那畢理。諾曼爲日耳曼民族之一。勇健冒險。擅航海之長。弗蘭克王國常苦之。昂格魯遜。亦日耳曼民族之一。當阿耳夫列特大王時。創海軍。征服英蘭。後爲諾曼所滅。此兩民族者。卽今之英吉利國民之祖也。九世紀之頃。諾曼人之一派。從會長魯庫庫。經瑞典。入於今俄國地方。建盧布格羅市。卽今俄國之起原。同時諾曼之武士。復由地中海略伊大利之南部。逐沙刺聖於西西利。建那畢理王國。

神聖羅馬皇帝。紀元九百三十六年。德意志額脫一世嗣位。負大志。欲削諸侯封地。分建其親族以鞏固王權。遂向法蘭西出兵。入伊大利。擢法皇之敵。法皇德之。予以神聖羅馬皇帝之冠。自是德意志始晉爲帝國。其勢大振。

十字軍之起

西歐各地人民。因參詣基督墓。地遭回教徒虐殺。法皇乃與基督教徒

謀大舉征伐回教徒。凡隸基督教者。皆肩佩十字徽章。是爲十字軍。血戰二百年。終於潰敗而止。

百年戰爭。紀元一千三百二十八年。法蘭西王菲律泊即

位。英吉利王愛德華爾三世。主張有兼繼法王之權利。舉兵

侵入法境。遂開百年戰爭之局。法軍屢北。幾覆其國。幸有少

女姜格爾者。以身解阿聶安之圍。士氣大振。遂驅英軍於域

外。十字軍出帆圖



文藝復興。十四世紀之初。歐洲各國。皆疲於戰鬪。未遑文事。及兵鋒稍息。文藝遂著進步。研究希臘羅馬之古代文學者殊衆。至十五世紀。科學蔚興。應用磁石益廣。航海者多利賴之。十五六世紀之交。鎗砲始用火藥。戰術一變。啟破壞封建制度之緒。德意

志人古典俾爾義者。發明金屬活字。於學術之普及。厥功甚偉。

印度航路之發見。十字軍遠征後。沙刺聖之地理智識。遂傳於西歐。當十三世紀之半。伊大利人馬可波羅。由陸路來吾國。仕於元朝。歸時示所著聞見錄於國人。因起遠征之企圖。是時葡萄牙王室。亦獎勵航海甚力。國人巴速洛米地亞者。航海達非洲南端之好望角。未幾奧斯達加馬者。更過好望角。橫達印度。遂開印度航路之始。

北美洲大陸之發見。傑洛拔人苛倫布者。精地理。因思由大西洋而西。必有捷徑可達印度。旋得西班牙女王之助。遵大西洋而西。不圖抵西印度羣島之一。遂由茲以發見北美洲大陸。

環遊地球一周之始。葡萄牙人麥哲倫。奉西班牙王命。橫渡大西洋。迴航南美。出印度洋。發見菲律賓羣島。不幸斃於土人。其從者更越印度洋。繞非洲南端而歸於本國。於是地圓之說。乃得證明。

宗教改革 教皇立俄十世。因絀於經費。乃發賣赦罪符以歛錢。德國大學教授路德馬丁不以爲然。因草反駁書公布。四方響應。教皇發令狀。處路德以破門之律。路德毀令狀。屹不爲動。卒成宗教改革之偉業。經路德所改革者。稱新教。其從舊規者。稱舊教。三十年戰爭 德意志菲爾基蘭二世時。新舊教徒交鬭。遂釀成德法之戰。互三十年。德敗。紀元一千六百四十八年。休戰締約。新舊教徒。自是佔同等權利。載在約章。此三十年戰爭之結果也。

路易十四世 德法戰後。路易十四世冲齡踐祚。及長。致力於內治。軍事。殖產。國內大治。又獎勵文學美術。學者輩出。中年未免流於驕奢。服御宮殿。備極華美。

英國之革命 一千六百零三年。蘇格蘭之基姆斯一世嗣位。多行不義。其子克洛洛一世。更極暴虐。民怨遂叢。民黨與王黨交鬭。民黨首領克林威爾。以兵破王黨。改王政爲共和。自爲宰相。執國政。克林威爾死。國內再亂。克洛洛之遺子嗣位。遂復王政。

英國之隆盛。十七世紀之初。英蘭與蘇蘭合併。稱英吉利。取基布拉爾塔爾地。擴張美洲殖民地。紀元一千七百十四年。吉俄基一世由德意志之哈諾巴王家入嗣王位。是即今英國王室之祖。

彼得大帝。俄羅斯建國以來。內亂不絕。至大公伊邦四世時。始稱帝號。拓地於西伯

利亞。未幾國勢復衰。及彼得帝嗣位。親歷德意志。伊大利。英吉利。諸國。考察其制度文物。歸國後。勵行新政。遂強其國。

彼得大帝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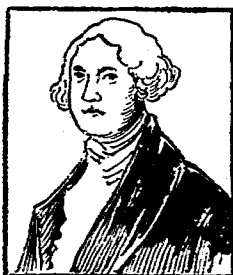


北方戰役。彼得帝既勤內治。復務外征。先侵土耳其。取阿佐弗海岸。更拓門戶於巴爾其谷海。此地原屬瑞典。紀元一千七百年。瑞典王起兵與彼得帝戰於那爾拔。破之。更奪波蘭。而彼得帝已僭師據瑞典領土。奠新都於聶拔河口。曰聖彼得堡。瑞典王不能平。再舉兵攻俄。戰屢



捷。後敗於博爾他。僅以身免。俄遂稱霸北方。以波蘭爲領土。普魯士之勃興。普魯士舊爲選侯國。位於巴爾其谷海岸。一千七百零一年。菲特力克一世始用王號。都伯林。各國均承認之。其子菲特力克維廉一世立。勤儉尙武。國運遂興。世稱爲菲特力克大王。他日統一德國之基。肇於是矣。

北美合衆國之獨立。北美洲者。英殖民地也。英國課重稅於其民。布苛政。民不能堪。



華盛頓圖

遂於一千七百十五年。舉兵抗英。以華盛頓爲總統。初戰殊失利。後歐洲諸國多助以餉械。而十三州亦聯合一致。其勢大振。驅英軍於域外。各國皆承認其獨立。英亦與之媾和。是爲北美合衆國建國之始。

法蘭西大革命。法國至路易十四世時。專制已造其

極。及北美獨立。國民受其影響。疾王政而羨共和者漸衆。紀元一千七百七十四年。路

易十六世即位。苛征厚斂。民多失業。暴徒蜂聚於巴黎。破巴士的獄。縱囚人。劫殺貴族。幽王於宮禁。旋處死刑。歐洲列國。恐其勢蔓延及己。乃結同盟。各以兵壓法境。幸暴徒首領爲人所斃。亂少戢。法人始集義勇軍以當各國。蓋世英傑之拿破崙。卽乘機而起。

拿破崙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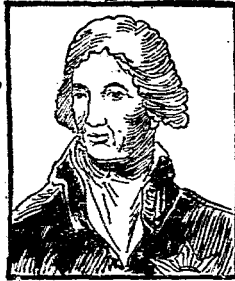
拿破崙。拿破崙率義勇軍既退同盟軍。卽侵入伊大利。畧埃及。所向無前。聲威赫赫。遂被國人擁戴。卽皇帝位。稱拿破崙一世。其明年。復兼伊大利王位。時英相畢脫當國。誘列國結第三次歐洲大同盟。抗法。拿破崙以法蘭西西班牙聯合艦隊當之。

特拉發葛海戰。紀元一千八百零五年。法西兩國艦隊。與英艦隊戰於特拉發葛。爲英將葡爾遜所敗。全軍俱覆。拿破崙乃轉鋒以臨俄奧聯軍。破之。割斯泊理以和。拿破崙之盛時。普魯士嚴守局外中立。已十年。至是憤拿破崙之黷武。乃聯俄以當

法紀元一千八百零六年拿破崙破普軍。據伯林。奪普國領地之大部。幽西班牙王父

子。以兄約瑟夫封其地。納奧國女皇爲后。威權震留全歐。其不奉命者。惟英俄而已。

### 燕爾遜圖



拿破崙之衰運。拿破崙率大軍五十萬征俄。長驅直入。抵莫斯科。俄人行堅壁清野策。焚莫斯科。法軍糧無所資。將士迫於饑寒。乃退途中。遭俄軍之襲擊。全軍遂覆。歐洲各國。乘機結第四次大同盟。一千八百十三年。破法軍於納普齊。翌年春。陷巴里。拿破崙辭帝位。流於耶爾巴島。路易十八世卽王位。

拿破崙之再舉。一千八百十五年二月。拿破崙以計脫耶爾巴島。歸法。法人歡迎。再卽帝位。列國大恐怖。速結聯軍。英將惠靈頓率之。與拿破崙戰於華鐵盧。聯軍大勝。進陷巴里。流拿破崙於聖赫赫力那島。受英國之監視以終。

拿破崙三世。拿破崙一世既放流。客洛洛十世。路易菲律賓。相繼卽王位。多行暴政。市民羣起逐之。戴路易拿破崙爲大總統。路易拿破崙者。拿破崙一世之甥。少負大志。既被選。卽以收攬人心。發揚國力爲務。復由國民之投票。卽皇帝位。稱拿破崙第三。克利米亞戰爭。俄帝尼古刺一世。乘土耳其之弱。約與英共分其地。英不應。俄遂進兵多腦河。拿破崙三世急聯英以援土。屯兵於克利米亞半島。圍攻俄要塞巴士特坡。紀元一千八百五十五年九月。陷之。經此一戰。拿破崙三世之威望益隆。

伊大利之統一。中世伊大利。內部分裂。復受奧國之侵陵。紛擾已極。及沙爾嘉王耶。曼耶諾二世卽位。有統一全國之志。任宰相加富爾。結援於拿破崙三世。與奧國開釁。破之。命加爾波的率義勇軍。平定南伊大利。統一之業遂成。

南北戰爭。北美獨立後。國力發展甚速。一千八百六十年。林肯被選爲大總統。欲解放奴隸。南部多不服。致肇戰禍。北部克蘭德將軍善用兵。陷南部之首府。以次平定諸

州此後全國一致。勉力於殖產興業。遂極今日之富強。

普奧戰爭 德意志經拿破崙一世之蹂躪。裂爲三十餘小國。普魯士王維廉一世卽

位。以排除奧國。統一德意志爲目的。任畢士麥爲相。

奇爲參謀長。整飭軍旅。一戰而勝奧。遂聯北德意志爲

聯邦。與南德意志結攻守同盟之約。

普法戰爭 拿破崙三世不利於普之強。思先創之。普

亦夙有備。兩軍旣接。法大敗。普軍陷巴里。割地償款以

### 圖 軍 將 奇 毛



和。經此一戰。維廉第一始卽德意志皇帝位。統一之業遂成。

俄土戰爭 土耳其內政不修。嘗虐待國內之基督教徒。俄皇亞歷山大二世卽位。以

救援同種同教人民爲口實。於一千八百七十七年進兵土耳其。據諸要地。土耳其乞

援於英。俄恐英兵出於己不利。乃與土和。

意土及巴爾幹戰爭。巴爾幹半島。多斯拉夫族。舊隸於土耳其。土勢衰。列強以利害干係。嘗思染指。遂爲歐洲國際之重要問題。一千九百十一年。意土開戰。土失特里波里地。翌年。布加利亞。塞爾維亞。對土宣戰。希臘。門的內哥洛。尋亦加入。土大敗。列強調停。媾和。未幾諸小國復內訌。土起而乘之。稍稍恢復所侵諸地。然列強之猜忌。至是愈釀而愈深矣。

德奧對英法俄戰爭。奧屬坡士凡亞及赫斯戈維亞二洲。舊屬於塞。後併於土。及土政不剛。遂併於奧。塞欲恢復二州。與奧嘗有齟齬。一千九百十四年。奧皇儲及妃斃於塞人。奧遂提出嚴厲條件迫塞。俄起與奧抗。德直奧而曲俄。法又結俄以抗德。大戰遂起。德軍北拒俄而南攻法。假道比利時。比抗之。遂夷其國。直搗巴里。英法聯軍守巴里不能下。德乃轉銳而東。破俄軍。陷華沙。窮追而北。

達達列爾之聯軍。土耳其黨於德者也。英法欲據君士但丁以通俄。遂聯軍攻達達

列爾海峽。然地勢天險。土又恃德奧之後援。久攻不下。兩方之損失甚鉅。

德奧之敗北。先是德奧伊結三國同盟。英法俄復結三國協約以抗之。戰端初起時。伊先宣告中立。旋與奧交涉。要求割亞利亞海岸及其他諸地。奧所許未達其望。而協約國亦以將來之利益相炫。伊遂宣言三國盟約失效。毅然與德奧宣戰。其後希臘羅馬尼亞。日本。美利堅及我國。皆先後加入協約。血戰互五年之久。其結果德奧卒一敗塗地。不能復振。遂與協約諸國訂凡爾塞之條約。賠款割地。損失甚鉅。

新興國之成立。德奧既因戰敗而媾和。遂不能不屈服於協約。德以波森及西普魯士。上西里西亞之一部。奧以東加里細亞割於波蘭。故波蘭遂并合俄領之舊部。成立新共和國。奧以波希米亞。摩拉維亞等省。匈以斯洛佛幾亞山地。割於捷克斯洛佛克。故捷克遂脫離奧匈而成立新共和國。奧以黑塞哥維邦。波斯尼亞二州。匈以克羅地亞。斯拉佛尼亞等地。割於巨哥斯拉夫（南斯拉夫）。於是巨哥更并合塞爾維亞。門的

內格羅二國之疆土成立一大新王國。

俄羅斯之革命。俄自歐戰後於一九一七年國內大革命。國土分崩。自蘇維埃政府成立後。提倡社會主義。合俄羅斯、烏克蘭、高加索各共和國組成一大聯邦。名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以莫斯科爲首都。除波蘭、芬蘭、愛沙尼亞、拉脫維亞、里薩尼亞等國仍爲獨立共和國。餘皆屬於蘇維埃政體之下。

德奧匈三國之削弱。德意志於大戰後。除東部領土。割於波蘭外。西以亞爾薩斯、勞蘭割讓於法。北以石勒斯維格之一區割於丹麥。其默麥、但澤二港一歸國際管理。一歸國際保護。至海外之領土。如非洲及太平洋羣島。俱歸英法日管理。奧匈二國本爲合治。自南北成立兩大新國。疆土狹小。二國亦行分治。匈國之東部達郎西里瓦尼亞等地。爲羅馬尼亞所割。奧國之商港特來斯。爲意大利所割。而阜姆一港。又成爲小共和國。故奧匈二國。頗形削弱。



# 地理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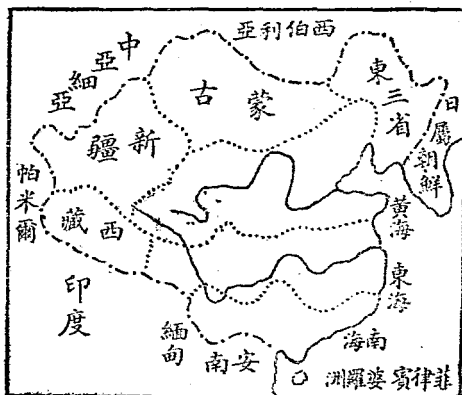
## 本國之部

### 第一篇 總論

位置 我國位於亞細亞洲之東部。東界日屬朝鮮。臨黃海。與日本相望。東南瀕南海。與菲律賓及婆羅洲諸島遙對。西南以法屬安南。英屬緬甸。印度。及尼泊爾。不丹。二小國爲界。北與俄領西伯利亞接壤。西北連俄領中央亞細亞。西抵帕米爾高原。帕米爾世界最高地也。舊爲我屬。今爲我與英俄所共有。劃界未清。時起齟齬。

面積 我國面積約四千三百七十餘萬方里。東西長九千餘里。南北長七千餘里。占亞洲陸地四分之一。世界陸地十二分之一。大於歐羅巴全洲。領土之廣。次於英。俄。法。居世界第四。然英法所領。皆散而不連。俄土雖廣。荒寒苦瘠。惟我國膏腴一片。物產豐

饒。世界大陸國中除美國外。殆無能與我匹美也。



地勢 我國地勢。西隆而狹。東低而闊。依其形狀。可分為高原、段邱、平野、沙漠、四區。

(一)高原 占全國三分之一。西藏、新疆、蒙古、四川、及甘肅、陝西之南部、山東之東北部、黑龍江之西北部。皆是。就中西藏為世界第一高原。

(二)段邱 介於高原、平野之間。雲南、貴州、以東、大江以南諸省。皆屬之。山雖不高。而峯巒、綿延不絕。

(三)平野 為物產最富、人口最多之地。

(訂重)

北起河北。南盡浙江。東自海。西至湖北之江陵。皆屬之。

(四) 沙漠 卽天山南路與蒙古南部。縱橫數千里。地雖磽确。然水草之地。可以畜牧。非盡不毛也。

山脈 我國山脈。可依自然之地勢。區爲東南及西北兩部。西北山脈。起於葱嶺。東南山脈。起於崑崙。茲分述之。

(一) 崑崙爲吾國山脈總匯之處。由此而東。分四大山系。

(1) 天山系 由葱嶺東北行。一入俄境。一貫新疆省。至哈密之東而止。

(2) 阿爾泰山系 自天山北出。漠北諸山屬之。其幹脈蜿蜒於新疆之北。入蒙古。達沙漠。

(3) 喜馬拉雅山系 爲我國西藏與英屬印度之界山。亦我國西南之國防線也。

(4) 崑崙山系 自葱嶺東出。分爲三支。南支入西藏。中支經西藏新疆間。爲青海西藏之界。北支卽中崑崙。經新疆入青海。

(二) 東南山脈。發端於中崑崙。其大支凡三。

(1) 陰山脈 由中崑崙東行。經青海甘肅間。復北行。沿黃河西岸入綏遠。更折而東。長白山泰山卽其餘脈。

(2) 北嶺山脈 起長江黃河兩源間。經甘肅四川陝西河南安徽。止於洪澤湖之南。

(3) 南嶺山脈 自雲嶺入雲南。東走。蜿蜒於滇黔湘桂贛粵閩浙之間。

水系 我國水系。大抵東南諸水。入太平洋。北部諸水。經俄境入北冰洋。南部諸水。經英法屬地。入印度洋。更有潑蓋於內地之水。人工開鑿之運河。及最大湖泊。茲分述之。

(一) 流入太平洋之水。

(1) 長江 亦稱揚子江。源出青海。經流雲南、四川、湖北、江西、安徽、江蘇而入海。長約九千九百餘里。下遊一帶水利最富。

(2) 黃河 源出青海。流入甘肅。出長城。更經山、陝、河、南、河、北。從山東利津縣入海。長約八千八百里。水流急湍。無舟楫之利。

(3) 珠江 古稱粵江。南部諸水多匯之。經流廣西、廣東及滇黔之一部。長約四千五百餘里。

(4) 淮河 源出河南桐柏山。經流安徽、江蘇兩省。水不暢行。舟楫灌溉之利甚少。

(5) 沽河 卽白河之下流。由大沽口入渤海。

(6) 遼河 由河北北部入遼寧。至營口入海。

(7) 黑龍江 源出蒙古境。北流入俄境。復東南流。爲中俄國界。更入俄境。注於

(訂重)

韃靼海峽。全長八千餘里。

(8) 鴨綠江。源出長白山。至遼寧安東縣之東。注於黃海。爲我國與朝鮮之天然界線。長一千一百餘里。

(9) 圖們江。源出長白山。經流吉林東南部。由俄境注於日本海。長六百五十里。

(10) 瀾滄江。爲西藏東部大河。經雲南。流於安南。緬甸間。注於南海。

(二) 流入印度洋之水。

(1) 雅魯藏布江。爲西藏第一巨川。源出後西藏南境。東流入前藏。更東南流入英屬印度。會恆河而注於孟加拉灣。長五千餘里。舟楫難行。

(2) 怒江。源出西藏。由雲南入緬甸。注於孟加拉灣。急流奔湍。舟楫難行。

(三) 流入北冰洋之水。

(1) 色楞格河 爲蒙古第一巨川。源出杭愛山。北流入俄屬西伯利亞。注於貝加爾湖。

(2) 貝克穆河 在外蒙古之唐努烏梁海。西流折北入於俄境。爲葉尼塞河之一源。

(3) 額爾齊斯河 源出外蒙古西北。流橫互新疆塔城縣之北部。出界入俄境齋桑泊。

(四) 瀦蓄於內地之水及運河。

(1) 羅布泊 在新疆東部。塔里木河注之。塔里木新疆之主川也。

(2) 哈拉淖爾 在甘肅安西縣西。分東西二源。東曰蘇勒河。西曰黨河。

(3) 青海 在青海東北境。受水甚多。以布喀河爲大。

(4) 柴達木河 在青海西北部。下流瀦爲達布遜淖爾。

(5) 騰格里池 在前藏拉薩西北二百餘里。其所受水。以西南之達爾古河爲最著。

(6) 伊犁河 在新疆西北。西流入俄境。注於中央亞細亞之巴爾噶什泊。

(7) 運河 爲人工所成之巨川。北起河北通縣。南迄浙江杭縣。經山東、江蘇。流貫四省。長二千餘里。昔時江淮米粟。由此輸於北方。海運既開。遂失交易之利。

(五) 最大之湖泊。

(1) 洞庭湖 在湖南之北隅。長約二百里。廣約百里。

(2) 鄱陽湖 在江西之北部。東西約四五十里。至百里。南北約三百里。

(3) 太湖 在江浙兩省之交。縱橫約三百八十餘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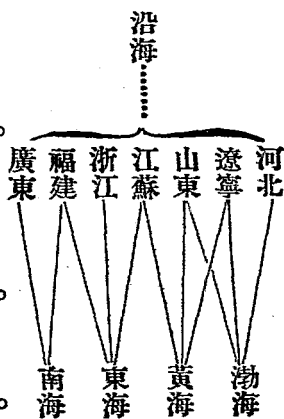
(4) 洪澤湖 在皖江之交。富於魚蒲之利。

(5) 邵伯諸湖 在江蘇淮水以南。與寶應高郵二湖相連。長約二百餘里。



(6) 滇池 卽漢昆明池。在雲南省會之南。

海岸線 我國海岸線長約一萬二千餘里。東北起遼寧之鴨綠江口。西南盡廣東北  
命河口。沿海之省凡七。河北、遼寧、山東、江蘇、浙江、福建、廣東是也。海之區域凡四。渤海、  
黃海、東海、南海是也。茲爲表以明之。



氣候 我國國土大部在北溫帶。自南而北。占緯度三十八度。有奇。高原海岸。地勢不

齊。故全國氣候相差最大。分述如下。

- (一) 東三省 愈北愈寒。霜降時即結冰。南部較溫。然與山海關內。已有一月之差。
  - (二) 蒙古 爲高原地。氣候乾燥。夏季酷暑。冬季嚴寒。立秋後即降雪。
  - (三) 新疆 半爲沙漠。故氣候似蒙古。降雨極稀。
  - (四) 西藏 概屬高原。故寒風凜烈。空氣乾燥。竟如寒帶。
  - (五) 黃河流域 氣候大致溫和。距海遠者。雨澤甚稀。
  - (六) 長江流域 爲我國氣候最良之地。惟下游夏期多雨。往往釀成水患。
  - (七) 珠江流域 其南部已入熱帶。惟以距海近。故夏季日間雖酷熱。入夜即涼。
- 物產 我國地味腴沃。各種天產物。足供全國之用。而有餘。將來工商業發達。天產物悉爲製造家所利用。一躍而爲世界第一等工業國。易如反掌。茲姑紀其尤者。
- (一) 農產 農產物之主要者。曰米。曰麥。曰高粱。曰大豆。曰棉。曰茶。曰絲。曰糖。米爲

(訂重)

中南兩部所產。麥爲中北兩部所產。棉以蘇、浙、皖、鄂爲盛。茶以閩、浙、皖、湘爲多。高粱大豆則北部諸省均產之。絲之產額世界第一。以江浙爲最。四川廣東次之。糖以廣東福建產者爲良。四川次之。

(二)畜產 畜產之最著者如蒙古、四川之馬。蒙古及西北各省之駱駝。蒙古及東南各省之牛。此外豕與羊。全國均飼育之。而羊以北地者爲良。豕以廣東、四川、河南、江西者爲多。

(三)林產 我國濫伐林木。無保護森林之法。致水患迭興。旱災時作。然東三省及南部諸省之森林。其材猶不可勝用也。東三省森林多在長白山及興安嶺之麓。跨吉林遼寧兩省。南部森林在福建迤西至贛湘黔滇各省。以及浙皖二省之山脈中。參天古木。隨處皆是。

(四)鑛產 我國富於鑛產。煤鐵兩項。尤爲世所豎稱。煤爲全國所產。而山西之煤。

尤爲世界之冠。歐人測算。謂可供全球二千年之用。鐵產於湖北、山西、福建、廣東、雲南、四川諸省。要以湖北大冶產者爲良。此外如陝西之石油、長江及珠江流域之五金、雲南之寶石均極佳良。

(五)水產 我國濱海七省。魚鹽之利甚溥。如廣東、福建之魚翅、海參、廣東、浙江之鮑魚、魷魚、墨魚均爲海產大宗。

人種 中華民國人民。概屬黃種。別爲五族。曰漢族。曰滿族。曰蒙古族。曰回族。曰西藏族。此外尚有苗族。爲我國之原民。今避居於南嶺山脈中。其勢甚微。茲述五族之概於次。

(一)漢族 爲我國人種最繁榮之族。司東亞文化之木鐸者也。分布區域。以北中南三部爲主。他方亦有其足跡。

(二)滿族 亦稱通古斯族。俗稱旗人。大部散居東三省。及前清奄有中土。久與我

漢族同化矣。

(三) 蒙古族 卽古匈奴。居蒙古熱河察哈爾綏遠等處。自元朝入主中國。其血統多與漢滿兩族混合。今具原種之特質者。數至尠也。

(四) 回族 亦稱突厥。分布之廣。幾占亞洲之半。其在我國。散居新疆。陝西。甘肅一帶。漸與漢族同化。

(五) 西藏族 卽唐古特族。世居西藏及青海南部。宗教 吾國古無宗教。自兩漢以來。儒釋道之名始起。儒家宗仰孔子。廟祀遍全國。然孔子所述。爲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之道。謂之宗教。實未必然。而釋道末流。荒誕卑劣。幾并規勸之義。亦盡失之。人或謂我爲信教自由之國。毋寧謂爲無宗教之國。然蒙藏各部。崇佛益深。外人傳教以來。新舊兩派之信徒亦盛。茲略述之。

(一) 佛教 亦名釋教。起於印度。釋迦牟尼所創。東漢時傳入我國。歷朝多崇奉之。

其勢甚盛。



(二) 道教 漢末張道陵所創。假託於老子之說以惑人。子孫居江西龍虎山。稱天師。世為道教主。

(三) 喇嘛教 為佛教之別派。唐時傳入西藏。今流行於西藏蒙古。其教分黃紅兩派。黃教最盛。達賴班禪為其教主。

(四) 回教 起於阿拉伯。亦名天方教。謨罕默德為其教主。唐時入我國。元代用兵西征。教徒益東徙。今

(訂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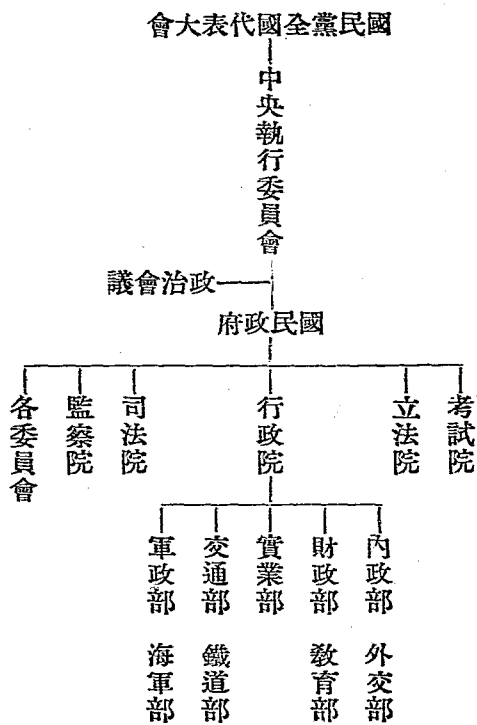
天山南路及陝西等處皆其所居之地。

(天)

(五)基督教 唐時卽入我國。當時稱爲景教。教祖耶穌。生於猶太。其傳於我國者。有新舊二派。新教稱耶穌教。舊教稱天主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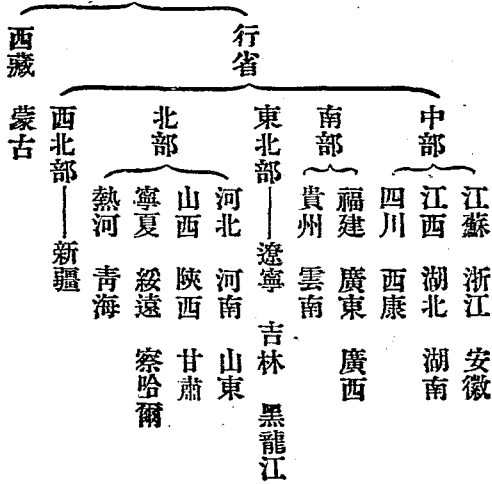
政治 民國成立。確定共和政體。大總統總攬統治權。內閣總理贊襄之。中央行政。分掌於各部。地方行政。分掌於各省省長。省分道。有道尹。道分縣。有縣知事。皆行政官也。司法制度。則中央有大理院。總檢察廳。各省有高等審判廳。檢察廳。及地方審判廳。檢察廳。各商埠有地方審判廳。檢察廳。至初級訴訟。則由縣知事代理。他如特別區及蒙古西藏之司法行政。則以都統辦事長官等統治。由京師蒙藏院總其成。自國民政府成立後。採用五權憲法。其組織現有中央執行委員會。爲最高執行機關。更由會中推舉主席爲行政首長。政府分設行政、立法、司法、考試、監察五院。總攬全國政治。至地方政治。則以縣爲單位。以縣長爲行政首長。隸屬省政府。並於大都市設直隸市。各特別

區近已陸續改爲行省。茲將中央及地方之行政區劃列表於下。





地方行政區劃



軍備 我國軍隊。概由召募。連年內戰。增兵日多。茲分述於次。

(一)陸軍 十七年全國統一後。縮編爲六十師至七十師。每師萬二千五百二十員。採用三三制。此爲常備軍額。戰時召募。可得壯丁四千萬。航空軍尙未組織。

(二)海軍 全國艦隊計六十餘艘。總噸數五萬餘噸。以海圻爲最大。近海軍特設專部。着手擴充。

(三)兵工廠 各省皆有。以漢陽、上海、天津、廣州四處者爲著。此外上海、福州、廣州均有造船廠。然規模狹小。不能製巨艦。

交通 我國東南多水。西北多山。昔日交通。惟恃帆船車馬。通商以後。汽船、鐵路、郵政、電報。次第興辦。近復竭力發展航空事業。交通之便。視昔大爲進步矣。

(一)航路 我國航路。可分爲下列數種。

(1)內地航路 最著者爲長江航路。起四川。迄江蘇。凡經七省。其次珠江航路。

通廣東、廣西兩省。此外黑龍江航路。通吉林、黑龍江兩省。圖們江航路。通吉林、西南之一部。白河航路。通天津一帶。閩江航路。通福建之一部。浙江甬江航路。通浙江之一部。

(2) 沿海航路 我國沿海航路。分南北兩線。自上海通至浙、閩、廣東各埠者。曰南洋線。自上海通山東、河北、遼寧各埠者。曰北洋線。

(3) 外洋航路 自上海經日本達美國者。曰美洲線。自廈門經臺灣至琉球者。曰琉球線。自廣東經菲律賓羣島及南洋羣島至澳洲者。曰澳洲線。自廣東出印度洋入紅海至歐洲者。曰歐洲線。

(二) 鐵路 我國鐵路之設。始於上海吳淞間。今已成之路。不過萬餘里。昔分商辦官辦二種。近商辦各線。逐漸由政府收回。改歸國家經營。而重要路線。大抵皆係外資各國鐵路所至。即其勢力所及。喪失主權。莫此爲甚。茲爲表以明之。

	路綫	起訖點	資本
國 有 鐵 路	粵漢	武昌至株洲	英德法美借款
	廣九	廣州至深圳	英借款
	廣三	廣州至三水	初借英款今贖回
	漳厦	崇嶼至漳州	官款
	株萍	安源至萍鄉	官款
	膠濟	青島至濟南	德辦日占今贖回
	吉長	吉林至長春	日借款
	隴海	東海至靈寶	比借款及公債款
	吉敦	吉林至敦化	官款
	平漢	北平至漢口	初借比款今收回
	北寧	北平至瀋陽	官商股外有英日借款
	平綏	北平至包頭	官款
	滬杭甬	上海至杭縣	商股今英借款
	京滬	南京至上海	英借款
	四洮	四平街至洮南	日借款
	道清	道口至清化	英借款
	洮昂	洮南至昂昂溪	官辦
正太	石家莊至太原	俄借款	
津浦	天津至浦口	英德借款	
南京市	南京下關至城內	官款	

	路 綫	起 訖 點	資 本
商 辦 鐵 路	粵漢南段	廣州至韶州	商股
	潮汕	汕頭至意溪	商股
	南灣	九江至南昌	商股與日借款
	呼海	呼蘭至海倫	黑龍江省有
	通裕	女兒河至大窩溝	商股
	吉海	海龍至吉林	商股
	濠海	濠陽至海龍	商股
	寧陽 齊克	北街至斗山 昂昂溪至克山	商股 商股
外 營 鐵 路	中東	滿洲里至綏芬河	中俄合辦
	廣九南段	九龍至深圳	英辦
	金福	金州至城子疇	名爲中日商辦
	南滿 滇越	大連至長春 河口至雲南	日辦 法辦
輕 便 鐵 路	天圖	圖們江岸至老頭溝	中日合辦
	聞柘	石家台至西豐	
	個碧	碧色寨至臨安	

(訂重)

(三) 郵政 我國郵務創於三十年前。今已通行於全國。郵務總局設於北平。轄分局一萬餘所。通路六十餘萬里。於民國三年加入萬國郵政公會。各國在華設立之郵局於民國十二年。起從事撤消。改由我國代辦。郵政經行之路。可分爲左之四種。

(一) 信差郵路

(二) 民船郵路

(三) 輪船郵路

(四) 火車郵路

(四) 電報 我國陸路電線已達十五萬餘里。各省大埠均可通電。國內無線電臺可通信者約二十處。其海底電線多係外人代設。茲列陸路各線如次。

(1) 平滬線 起北平。經山東。達於上海。

(2) 滬粵線 起上海。經浙閩。達於廣東。

(3) 川滬線 起上海。沿長江而上。達於成都。

(4) 平漢線 起北平。達於漢口。

(5) 平俄線 起北平。出山海關。經東三省。達西伯利亞。與俄線接。

(6) 平恰線 起北平。經張家口。越沙漠。經庫倫。達於恰克圖。與俄線接。

(7) 平伊線 起北平。經山西、陝西、甘肅、新疆。達於伊犁。

(8) 滇粵線 起廣東省城。經廣西、雲南。至騰越。與英線接。

(9) 沿海線 北自上海至大沽。南自上海至香港。

## 第二篇 中部八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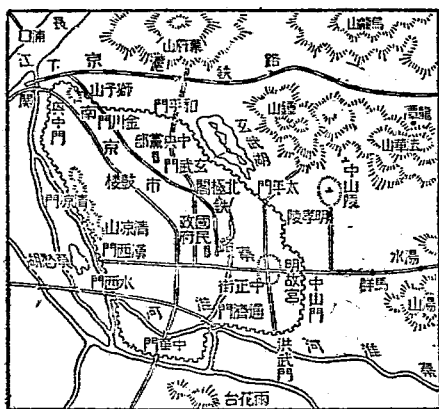
總論 本部中八省。中貫長江。故稱長江流域。江之下游曰江蘇。江之上游曰四川。西康。若安徽、江西、湖北、湖南。則居上下游之間。浙江有支流。通於長江。全境爲我國最富庶之地。米穀之豐。絲茶之盛。礦產之饒。殆無一不占優勢。氣候和煦宜人。尤爲樂土。

江蘇省 地當長江下游。北接山東。東瀕黃海。南界浙江。西北一隅。地連河南。幅員狹

而財賦最豐。境內水路四通。長江橫流。運河縱貫。水利甚饒。陸路則通南京上海間者。

有京滬鐵路。通浙江者。有滬杭甬鐵路。繞皖境通山東以達天津者。有津浦鐵路。沿海則北通遼、冀、魯。南通浙、閩、粵。東通日本各埠。氣候溫和。物產以絲、茶、棉、米、魚、鹽為大宗。製造品以綢緞、繡貨為最著。

(一)南京 我國首都也。地在長江南岸。城周七十六里。中山陵在東北城外。南京市鐵路。自下關達城南。下關為江寧商埠。京滬車站在此。對岸浦口。即津浦鐵路之南端。近擬自開商



南京圖



埠。

- (二)丹徒 舊鎮江府治。今爲江蘇省會。當運河長江之交。城外沿江之地。開爲商埠。金焦二山。號稱名勝。焦山兀峙中流。與南岸象山互相控制。爲長江扼要之處。
- (三)江都 舊爲揚州府。爲淮鹽之總樞。東北有淮陰(清江浦)自昔爲由南遵陸入北平之孔道。

(四)吳縣 舊江蘇省會。京滬鐵路經此。水陸交通甚便。中日之役。開爲商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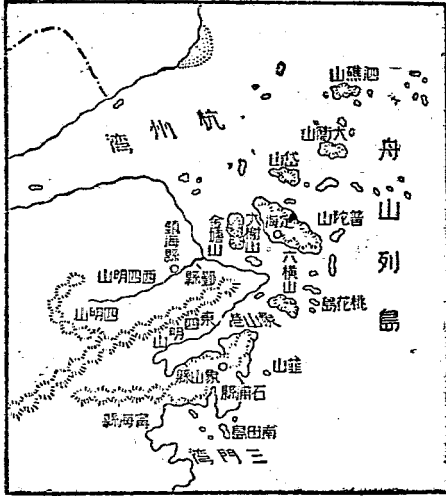
(五)上海 位於長江口。占江海連絡之處。故商業繁盛。爲吾國四大貿易港之首。法租界及公共租界。在城之北。街衢寬潔。屋宇崇闕。其南爲吾國自開商場。京滬滬杭兩路。均於此起點。城南高昌廟。有江南造船所及兵工廠。

(六)吳淞 在上海東北。清光緒二十二年。開爲商埠。沿岸建礮臺。爲入江要塞。

(七)崇明 江海間之三角洲也。介於東海黃海之間。爲長江第一重門戶。

浙江省 北接江蘇。東瀕東海。南界福建。西鄰安徽。江西。地當嶺海之交。海岸屈曲。富於港灣。山脈縣互。可資扼守。江淮之屏蔽也。水路交通。由運河北通吳魯。由浙江西通安徽。鐵路之已成者。有滬杭甬線。氣候溫和。物產以絲茶為著。利甲全國。沿海饒魚鹽之利。而煤、鐵、銅、鋅各礦。蘊藏尤富。

浙省著名軍港形勢



(一) 杭縣 浙江省會也。地扼全省咽喉。饒於舟楫之利。故貿易甚盛。商埠在城。  
(訂重)

外拱宸橋。甲午之役與日本訂約開放。光復後闢舊旗營爲新市場。西湖在城西。山水秀麗。游人蒼萃。滬杭甬鐵路以此爲中點。北達上海。東南到百官一段。尙未興築。錢塘江交通亦便。

(二) 鄞縣 舊寧波府治。跨甬江兩岸。與外人通商最早。商務甚盛。有鐵路通曹娥。其東北四十里出海之處。屬鎮海縣。海口有蛟門、虎蹲、兩山對峙。稱爲天險。

(三) 定海 在東海中舟山島上。爲舟山羣島之最巨者。北與崇明成犄角之勢。西爲寧波外援。南爲象山門戶。浙江沿海之要地也。鴉片之役。與英國訂約。不得讓與他國。

(四) 象山港 在定海西南。水深港闊。近擬闢爲軍港。

安徽省 東北鄰江蘇。東南接浙江。西北界河南。西抵湖北。地跨江淮二川。自古爲戰爭要地。水路交通。長江貫流於南部。支流四出。多通舟楫。北部有淮水。東通江蘇。西通

河南。饒運輸之利。氣候大致溫和。土質極腴。故農產豐。輸出以米茶爲多。鑛產五金俱有。尤富於銅。

(一) 懷寧 舊爲安慶府治。安徽省會也。地在長江北岸。當江寧江夏之中。爲沿江要害。今已闢爲商埠。貿易未盛。

(二) 蕪湖 爲皖南要港。今已闢爲商埠。輸出以米爲最多。蕪廣鐵路自此達廣德。

(三) 大通 北瀕江。南負山市。肆甚盛。循江行四十里。至銅官山。產銅富而質甚良。

江西省 在安徽西南。三面叢山環抱。與鄰省隔絕。惟內部原野大開。田疇相望。陸路交通。以南昌爲中心。南潯鐵路。北達九江。水路交通。有贛江及鄱陽湖。均可通航。氣候溫和。物產富於漆、茶、絲、糖、材、木、紙料。其他景德鎮之瓷器。萍鄉之煤。均名滿世界。

(一) 南昌 在鄱陽湖西南。瀕贛江東岸。古豫章地。今爲江西省會。水陸四通。山川特秀。南潯鐵路於此起點。

(二)九江 地瀕長江。扼江水中流。爲本省門戶。自開埠以來。商務日漸發達。輸出以茶葉爲多。城外有廬山。烟雲繚繞。夙稱名勝。

(三)湖口 東負重山。西扼湖口。爲全省門戶。東北彭澤。俯瞰小孤。亦江防要隘也。湖北省 北接河南。東界安徽。南界江西。湖南。西界陝西四川。居本部之中。爲各省出入必經之路。水路以長江爲經。漢水爲緯。長江上通四川。下經江西。安徽以達上海。漢水北至樊城。通河南。陝西。陸路則平漢鐵路。經河南至河北。大冶鐵路。自大冶至黃石。粵漢鐵路。已通至湖南之株洲。川漢鐵路。尙未興築。氣候概溫和。物產以農產爲饒。江南多水產。山中多金屬鑛產。已經開採者。爲荊門。大冶之鐵。漢陽。當陽之煤。

(一)武昌 爲湖北省會。清宣統三年八月十九日。革命軍起義於此。地瀕長江。與漢口。漢陽對峙。成鼎足之勢。

(二)漢口 今夏口縣治。据江漢之交。商務繁盛。冠於長江各港。水路四通八達。爲

(訂重)

九省之咽喉。內地商務之總匯。江岸尚有法日租界。

(三)漢陽 據漢口之北。江漢合流之交。城外大別山麓。有鐵廠。可製鐵軌、鐵板、船具等。并有兵工廠。專鑄新式鎗礮。其鐵則取之大冶。煤則取之馬鞍山及萍鄉。

(四)沙市 在漢口上游七百餘里。地低而濱江。築隄禦水。工程堅固。馬關條約。與日本開為商埠。貿易甚盛。其西北二百八十里有宜昌。為入蜀之口。航行長江之大汽船至此止。

湖南省 大部在洞庭湖之南。故名。北接湖北。東界江西。南連兩廣。西鄰貴州。其西北一隅。與四川相交。全境多山。惟東南諸川傾注。匯為洞庭湖。交通半恃水道。由長江以通鄂。由湘水以通桂。由沅水以通黔。陸路則由岳陽溯湘南而入粵。即今粵漢鐵路所通過。(株洲以下至粵境尙未完成)由常德西折芷江而入黔。氣候大致溫和。鑛產五金皆備。尤饒煤鐵之利。材木、米、茶。為出口大宗。

(一)長沙 在湘江東岸。今湖南省會也。商務繁盛。清光緒三十年。闢爲商埠。鐵路南至株洲。本粵漢之幹線。株洲以東。則萍鄉運煤之鐵路也。湘潭在其南。商業頗盛。爲我國自開商埠。

(二)岳陽 在長沙之北。介江湖之間。爲全省之門戶。省中出納貨物。必經此地。故開爲商埠。在長沙先六年。城西堞樓。卽岳陽樓舊址。城陵磯在城之東北。會大江之水。扼全湖之口。形勢險要。爲兵家所必爭之地。

(三)常德 據沅江下游。當滇黔孔道。地險而衝。爲湖南西部要害。近開爲商埠。附近有武陵諸山。及桃源洞之勝。

(四)衡陽 襟帶三湖。控引百粵。衡山蟠其後。瀟湘遶其前。湖南南路之要衝也。四川省 當本部之極西北。接陝甘。青海東界兩湖。南臨雲貴。西連西康。幅員遼闊。形勢險要。水流急湍。僅長江之一部。可通舟楫。境內鐵路未興。交通不便。而氣候適宜。雨

陽時若。物產以穀、米、材、木、絲、糖、藥材、烟葉爲大宗。有出於井之鹽。產額甚多。五金鑛產。蘊藏全境。惜未開採。

(一) 成都 在岷江中流。四川省會也。四圍倚山。中央平坦。附近產生絲。精良亞於浙江。同成鐵路。川漢。川藏。兩路。均將交匯於此。

(二) 巴縣 舊重慶府治。爲長江沿岸最西之商埠。雲貴湖北之貨物。皆匯此。商務繁盛。人民富庶。

(三) 奉節 瀕長江北岸。有巫山十二峯。及瞿塘峽。灩澦堆之險。水流湍急。舟行甚難。爲全蜀第一門戶。

(四) 閬中 在成都東北。包絡羣山。爲兩川重蔽。北由棧道通陝西。行旅絡繹不絕。西康省 東界四川。北界青海。南界雲南。及英屬緬甸。印度。西鄰西藏。舊爲川邊特別區域。全境爲橫斷山脈所盤互。空氣稀薄。交通不便。山谷間以鐵索橋通往來。林礦最

(訂)



富。農產以青稞麥爲大宗。

(一) 巴安 西康省會。舊名巴塘。在金沙江東岸。地居中樞。農產甚盛。

(二) 康定 舊名打箭爐。爲由蜀入藏之要地。握川藏貿易中樞。

(三) 昌都 舊名察木多。居瀾滄江上游。當滇蜀入藏之衝途。

### 第二篇 南部五省

總論 南部五省。有珠江流貫其間。故稱珠江流域。江之下游爲廣東。上游爲雲南。貴州。介於上下游之間者。爲廣西。惟福建屬閩江流域。以其偏南。故隸入南部。氣候和燠。物產豐富。五金之鑛。蘊藏各處。沿海一帶。饒魚鹽之利。故閩粵二省。尤以富庶聞。福建省 東隔臺灣海峽。與臺灣島相對。東北界浙江。西北界江西。西南界廣東。壤地褊狹。僻在海隅。境內鐵路。惟漳廈一綫已告竣。而閩江險阻難行。故交通甚不便。惟沿海一帶。航路四達。物產以茶。菓。品。材。木。爲著。五金鑛亦多。海岸尤饒魚鹽之利。地近熱

帶。故夏季酷暑。而冬不見雪。沿海各地較爲溫和。

(一) 閩侯 舊爲福州府。福建省會也。城外南臺島有商埠。貨物駢集。茶市尤盛。馬尾在東南。形勢險要。堪作軍港。我國船政局在焉。兩岸皆築礮臺。以資扼守。

(二) 晉江 在閩侯南。福建臨海之大都會也。晉江經流其地。生產之富。甲於全閩。

(三) 龍溪 在晉江之西南。舊爲漳州府。雄據海濱。控臺灣之門戶。爲閩越之屏障。糖業最盛。城內外有糖廠三十餘家。鐵路通廈門。糖卽由是輸出。爲一大利源。

(四) 廈門 爲漳州灣內羣島之一島。周三十餘里。已闢爲商埠。貿易甚盛。

廣東省 當珠江流域。北界江西湖南。東北鄰福建。西北接廣西。南瀕南海。與南洋羣島相望。西南界法屬安南。今沿海之地。劃借者十之四。通商者十之六。工商頗發達。而外力亦瀾漫焉。水路交通。由西江至廣西之蒼梧。可行汽船。陸路北達湖南。卽今粵漢鐵路未成綫也。其南段已通車。東通福建。卽今廣廈鐵路勘定綫也。其他小鐵路。則東

有潮汕。西有西寧。南有九廣。北則粵漢路。已通至曲江（韶州）地入熱帶。故夏季酷熱。物產以金屬鑛產爲著。尤饒煤鐵之利。粟物最多。沿海一帶。富於魚鹽。

（一）番禺 爲廣東省會。舊爲廣州府治。地當三江入海之口。市街繁華。百貨充積。三角江右岸之黃埔。有船塢。鎗礮廠。煉鋼廠。其南三角江內。有虎門。橫當沙角。諸礮臺。防制甚嚴。粵漢鐵路。發軔於城西。南與九廣綫銜接。達九龍半島。租界在沙面。與省城祇隔一河。架橋以通行人。

（二）九龍 爲廣州灣口東之半島。南對香港。形勢便利。清光緒二十五年。英人開拓租界於此。爲期九十九年。建礮臺。屯戰艦。爲東洋艦隊之根據地。

（三）香港 在九龍之南。鴉片之役。割於英國。英開爲自由口岸。出入貨物。概不課稅。五洲之船。蟻聚貿易。甚盛。竟爲亞洲第一之良港。英之東洋貿易。特此島爲根據地。並駐東洋艦隊於此。防禦甚嚴。

(四)澳門 爲廣州灣口西一小島。明嘉靖年間。葡萄牙人始來據之。清光緒十五年。竟與葡人結永遠讓與之約。然商務蕭索。惟恃賭稅以助政費。

(五)汕頭 瀕韓江之口。亦商埠也。有鐵路通潮州。其東南澳島。爲軍事上重地。

(六)廣州灣 在雷州半島之東北部。清光緒二十四年。爲法國所據。翌年。遂訂租借之約。爲期九十九年。

廣西省 當珠江流域之中部。北接湖南。貴州。東南界廣東。西鄰雲南。而西南界法屬之安南。水道以西江爲幹。由梧州循西江而東。而廣東。可通汽船。上溯桂江而北。可達桂林。西溯潯江。可至省會及龍州。北溯柳江。可通馬平。陸路則西通雲南。北通貴州。道路險仄。行旅苦之。惟龍州至鎮南關。有法人所築之鐵路。氣候爲熱帶性。變化甚劇。物產富於材木菓品。金屬鑛產甚多。尤饒於煤。

(一)邕寧 爲廣西省會。民國二年。由桂林移此。地瀕鬱江北岸。水路東通蒼梧。西

達龍州。清光緒十四年開爲商埠。

(二) 桂林。瀕桂江西岸。舊爲廣西省會。地控湘桂之衝。浮湘而下。可達長江。爲南部重地。負郭山水之勝。甲於西南。文化亦冠全省。

(三) 蒼梧。據潯江。桂江會口之左岸。爲兩粵之門戶。清光緒十三年。開爲商埠。

(四) 龍州。密邇安南。貿易頗盛。近已闢爲商埠。法人築鐵路。經鎮南關抵此。龍州邊防。鎮南關最爲重要。關之四圍建礮臺。防守甚嚴。

雲南省。據長江、珠江流域之上游。北達四川、西康、東界貴州、廣西、南接法屬安南。西臨英屬緬甸。境內河流。乏舟楫之利。交通全恃陸路。鐵路惟法人之滇越一路。氣候高地溫和。低地溽暑。物產富於金屬礦物。銅錫尤著。其他大理、石、藥材、茶、鹽均極有名。

(一) 昆明。爲雲南省會。居滇池之濱。今已闢爲商埠。法之滇越鐵路。自安南抵此。

(二) 騰衝。爲境內極西商埠。滇緬之通衢也。今英將由緬甸築鐵路通此。

(三) 思茅 在省之南部。與安南緬甸之陸路貿易場也。惟貿易未盛。

(四) 片馬 在騰越之北。地當滇藏緬甸之交。雲南邊陲重地也。其西江心坡地方。

英人屢圖侵佔。中緬國界亟應劃定。

(五) 蒙自 在昆明之南。滇越鐵路經此。今已開爲商埠。此地貿易。與法屬安南之東京關係最切。人口不滿二萬。而每年貿易額。達銀一千萬兩以上。

貴州省 居雲南之東北。連四川。東界湖南。南臨廣西。萬山叢雜。積爲一大高原。交通阻滯。惟境內金屬鑛產。蘊藏甚富。氣候潮濕多霧。夏涼而冬寒。自冬及春。罕見晴霽。

(一) 貴陽 貴州省會也。城垣狹小。當貴山之南。自滇南東出。此爲必經之地。

(二) 遵義 漢初爲夜郎國。明時屬四川。至清代改隸貴州。爲黔省最先開化之地。

(三) 畢節 在本省西部。政治商業之中心點也。湘黔滇蜀四省驛道。會合於此。

(四) 鎮遠 在鎮陽江之濱。爲湘黔孔道。貨物殷富。貿易額占全省三分之二。

## 第四篇 東北部三省

總論 東北部三省者。即遼寧、吉林、黑龍江也。通常稱東三省。指山海關以東也。地勢高峻。寒暑之差甚劇。土質肥沃。物產豐富。森林、礦物、漁獵、畜牧之利。甲於全國。今日俄勢力分據南北。多方侵略。外患堪虞。我國各部鐵路。以東三省爲最多。然主權皆不爲我屬。北爲中東鐵路。西連西伯利亞綫。自滿洲里入境。橫斷黑、吉兩省。而東達海參崴。南部爲南滿鐵路。南起旅順大連。縱貫遼吉兩省。至哈爾濱。與中東鐵路相接。其瀋陽至安東一綫。接於朝鮮之京義鐵路。其他吉、敦、吉、長兩路。及天圖鐵路。均係中日合資。新民至瀋陽之南滿支綫。係日本借款。中東路則由中俄合辦。最近三省當局計劃三省鐵路網。以圖抵制。其北部諸河之航權。大抵爲我國與俄國所共有。沿海之航權。則盡屬之日。俄。其所僅存者。不過秦皇島至上海之一綫耳。秦皇島與北寧鐵路相接。冬不結冰。南北貨物。賴以轉輸。爲東北唯一良港。

遼寧省 屬遼河流域。北界吉林、黑龍江。南臨渤海、黃海。西接熱河、河北。而鄰日屬之朝鮮。左帶鴨綠。右臨渤海。形勝之區也。

(一) 瀋陽 遼寧省會也。城瀕渾河。舊爲清室陪都。貿易甚盛。南滿車站。在城西。其附近卽爲外人居留地。英、美、德、日領事均駐此。居留日人其數近萬。

(二) 撫順 在瀋陽東北。有著名煤礦。權屬日人。鐵路接於南滿幹線。運輸甚便。

(三) 本溪 瀕太子河上流。安瀋鐵路經此。煤礦甚富。係中日共同經營。

(四) 安東 當鴨綠江下流。爲朝鮮入境之要道。今已開爲商埠。安瀋鐵路抵此。與朝鮮之京義鐵路接軌。

(五) 遼陽 臨太子河南岸。繁盛亞於省會。中日協約。開爲商埠。北循南滿路。至大烟臺。富煤礦。今已許日人開採。

(六) 營口 地瀕遼東灣。爲東三省貿易之中心。清咸豐八年。開爲商埠。北寧、南滿



兩路皆可相通。其東北九十里有地曰牛莊。爲舊日商場。

(七) 旅順 當遼東半島之南端。爲吾國東北良港。清光緒六年。曾建要塞於此。甲午之役。爲日所據。未幾還我。復租於俄。訂期二十五年。日俄之役。復轉租與日本。民國四年中日交涉。延期九十九年。今日人設司令部。海軍鎮守府於此。

(八) 大連 在旅順東北。港水寬闊。冬不結冰。實遼東半島天然商港也。日俄之役。與旅順同轉租與日本。租期亦延至九十九年。日本設民政署於此。

(九) 鐵嶺 在瀋陽之北。城臨遼河支水。鐵嶺河南岸。附近產鐵甚豐。商務頗盛。

(一〇) 葫蘆島 旅順、大連既租於日。省之西南遼東灣內。惟此島爲重要。

吉林省 北以松花江混同江界黑龍江。及俄屬之黑龍江州。東北界俄之沿海州。東南界日屬朝鮮。西及南界遼寧。其日本海沿岸之地。舊皆爲我有。後割於俄。

(一) 永吉 據松花江上游。吉林省會也。饒水運之利。而陸路又有鐵路通長春。接

於南滿幹路。故自開埠以來。貿易甚盛。

(二) 長春 卽金之黃龍府。地當中東、南滿、吉長三路之接觸點。貿易甚盛。南北滿於此分界。日俄勢力亦於此分界附近地沃。農產甚富。

(三) 濱江 卽哈爾濱。在松花江沿岸。自中東、南滿兩路成。商務遂盛。俄人慘澹經營。目爲東方之莫斯科。現沿中東路一帶。劃爲東省行政區。行政公署卽在濱江。

(四) 寧安 清始祖之故都也。舊稱寧古塔。開爲商埠。貿易頗盛。

(五) 延吉 倚於長白山之東北麓。以圖們江與朝鮮分界。富於銀鑛。日人名之曰間島。意圖侵佔。交涉年餘。理窮詞屈。始認爲我之土地。然要隘開放。利權已失矣。

黑龍江省 東南界吉林。南界遼寧。西南界蒙古。東北界俄之黑龍江州。西北界俄之外貝加爾州。其西之大賚、肇州、安達、諸縣。則新自蒙古併入。地勢南境寬坦。餘皆高峻。

(一) 龍江 舊名齊齊哈爾。黑龍江省會也。城瀕嫩江東岸。與蒙古及俄屬之貿易。

甚盛。嫩江惟夏秋之間可通船舶。其西南有中東鐵路經過。交通頗便。

(二) 瓊瑋 舊名黑龍江。城西南控原野。東北帶江水。與俄境相接。邊江重鎮也。

(三) 漠河 有著名之金鑛在焉。清光緒十五年始設公司。與觀音山、佛山金鑛同時開採。庚子以後停工多年。近始重理舊業。亦吾國之寶藏也。

(四) 臚濱 舊稱滿洲里。當俄蒙之交。西北利亞鐵路由此入境。接於東清鐵路。今已闢爲商埠。貿易甚盛。

(五) 呼倫 居額爾古拉河上流。地界俄境。當東清鐵路之衝。商務頗盛。

### 第五篇 北部十一省

總論 我國北部。黃河流域地方。凡八省。河北、山東、山西、河南、陝西、甘肅、寧夏、青海隸之。舊內蒙古、熱河、察哈爾、綏遠、三特別區。近均改建行省。今亦劃入北部。地質多黃土。饒沃宜稼。物產豐富。魚鹽鑛產之利。甲於全球。居民以梁麥爲食。身軀偉壯。生事樸拙。

饒有尙武之風。

河北省 北跨長城。連熱、察、東北接遼寧。東臨渤海。西鄰山西。倚山瀕海。形勢天然。水陸交通均極便利。平綏、北寧、平漢、津浦、諸鐵路均滙於本省。又有海河流域。形成廣大平原。然自日租旅大。英租威海。渤海失守。津沽撤防。形勢迥異於前矣。

(一)北平 舊稱北京。爲遼、金、元、明、清之都城。今國都遷至南京。爲河北之省會。城分外城、內城、舊皇城、宮城四重。外城爲商業區。內城爲政治區。城中東交民巷有各國公使館。今已預備南遷。宮城中有故宮博物院。皇城中有三海。外城西北有頤和園。爲北平名勝所在。離城二十里有南苑。近設航空處。北平握河北鐵路之總樞。形勢之勝。依舊爲北部重鎮。

(二)天津 當白河下游。東通渤海。北平門戶也。清咸豐十一年。開爲商埠。羣流滙歸。綰穀中外。租界在白河左岸紫竹林。河北爲我國自開商場。規模備具。惟大沽(訂重)

口冬季結冰。汽船不能出入。輸出品以獸皮爲大宗。大抵自蒙古轉運來者。

(天)

(三)清苑 舊保定府。鐵路北至北平。南通豫鄂。市街繁盛。北有易水。卽燕丹送荆軻處。

(四)大沽 當沽河入海之口。爲河北之門戶。北數省之鎖鑰。舊設礮臺於此。兵備嚴整。庚子之役。立約毀之。此後當謀重建。以固國防。

(五)秦皇島 渤海中不凍港也。清光緒二十四年。開爲開埠。開平之煤。由此輸出。

(六)山海關 爲北部與東三省間之要塞。當長城之東端。北倚崇山。南臨大海。形勢極爲險要。惟近駐有外兵。足以控制北平。

山東省 在黃河下游。北瀕渤海。東臨黃海。登州岬突出海中。與遼寧之老鐵山岬對峙。而扼渤海海峽。西北界河北。西南鄰河南。與河北犬牙相錯。自德築青濟鐵路。英租威海衛軍港。形勢遂大異於昔。氣候溫和。煤鑛最豐。沿海饒魚鹽之利。

- (一) 歷城 卽舊濟南府治。爲山東省會。地在黃河南岸。自膠濟、津浦兩路成。形勢益重。商埠在西門外。貿易未盛。民國十六年曾爲日人所占。演成五三大慘案。
- (二) 膠州灣 當山東半島南部。清光緒二十四年租與德國爲軍港。其東北青島。德人闢爲商埠。爲期九十九年。歐戰既起。日本據之。後於民國十一年訂約收回。
- (三) 威海衛 在山東半島之東北。倚山環海。劉公島橫列其前。爲渤海之天險。清光緒二十四年租與英國爲軍港。爲期二十五年。今已收回。劃爲行政區。
- (四) 芝罘 踞登州半島北岸。亦曰烟台。清咸豐八年開爲商埠。商場在山西。
- (五) 曲阜 卽春秋魯國都城。城之西南隅曰闕里者。孔子生地也。城北有孔林。孔子之墓在焉。曲阜西南沿津浦鐵路有鄒縣。孟子生地也。
- 山西省 東界河北。南接河南。西以黃河界陝西。北屏綏遠。自正太、道清、平包、三鐵路成。東部交通稍便。氣候係大陸性。物產以煤鐵爲最豐。足資全球二千四百年之用。

(一)陽曲 舊太原府治。爲山西省會。地近汾水。常苦水患。正太鐵路自此達河北之正定。接於平漢線。

(二)大同 在內外長城之間。控河帶漠。自古用武之地。元之亡金。金之亡遼。季闡之亡明。皆先據大同。而北京遂不守。平綏鐵路通過之。

河南省 地踞本部中央。東接山東。江蘇。以迄安徽。南界湖北。西鄰陝西。北帶黃河。所謂中原四戰之地也。平漢鐵路縱貫南北。隴海鐵路綴連東西。交通甚便。氣候純爲大陸性。物產以糧食爲最。棉花及煤亦頗著。

(一)開封 舊祥符縣。治爲河南省會。五代梁都此。晉漢周宋因之。號東京。城北瀕黃河。築金隄以防水患。今隴海鐵路橫貫平漢綫而通潼關。交通甚便。其西南有朱仙鎮。宋岳飛大破金人於此。古時軍鎮也。

(二)洛陽 在黃河之陰。洛水之陽。周之洛邑。東都也。東漢魏晉後魏後唐均都此。

隴海鐵路通過之。城北北邙山。東漢諸陵在焉。

(三) 鄭縣 在開封之西。平漢、汴洛二鐵路交會於此。清光緒三十三年開爲商埠。

(四) 信陽 在省之南境。豫鄂之咽喉也。其南武勝關。在石城山上。形勢絕險。

(五) 清化鎮 地當道清鐵路終點。附近焦作。以產煤著名。有福中公。從事開採。

陝西省 北依長城。接綏遠。東界山西。河南。南連湖北。以迄四川。而西鄰乎甘肅。據全國之上游。關中崕幽之險。周、秦、隋、唐皆據以成一統之業。境內鐵路未興。交通惟恃官道。氣候南部溫和。北部嚴寒。惟歲常苦旱。物產有森林畜牧之利。礦物豐富。延長之石油。其最著也。

(一) 長安 陝西省會也。舊隸西安府治。爲自古帝王之居。歷史上之古蹟甚富。城西三十四里。有秦阿房宮址。城之西南。有漢未央宮址。

(二) 潼關 當黃河之大曲折處。東南至驢坂。通稱函谷關。城高踞山巔。左背峭壁。



右臨黃河。爲三秦門戶。今隴海鐵路已展築至此。形勢漸變矣。

(三)南鄭 舊稱漢中。在省之西南境。當漢水之上游。扼棧道之中樞。自此以北至大散關。稱北棧道。自此以南至四川。稱南棧道。爲入關入蜀之通衢。

(四)膚施 亦稱延安。附近盛產煤油。延長之礦區。面積凡二千八百八十九萬方哩。已測定之油井。凡數百支。民國三年。與美孚公司訂約。合資開辦。爲國有產業之一。

甘肅省 在黃河上游。南界岷山。北控長城。地勢高峻。足以俯瞰關中。境內河流雖多。而乏舟楫之利。鐵路未興。交通僅有官道。氣候寒暑甚烈。雨量稀少。鑛產有金、銀、銅、玉。而以煤油、鹽井爲最著。畜牧甚盛。牛羊繁殖。

(一)皋蘭 舊蘭州府治。甘肅省會也。東通陝西。西北通張掖。西南通青海。地勢平曠。屹然爲西陲重鎮。

(一)嘉峪關 在酒泉西。爲長城盡處。形勢險要。城外設稅關。中俄互市於此。

(二)安西 在疏勒河南。其東雙塔堡。卽古玉門關舊址。西南燉煌縣。有古代石刻。寧夏省 舊爲西套區。因其地在河套以西故名。地分東西二旗。東爲阿拉善額魯特旗。西爲額濟納土爾扈特旗。境內平沙荒蕪。人口不及百萬。惟吉蘭泰鹽池爲全省利源所在。間有草地。可供畜牧。民國十七年。改建行省。轄舊西套及甘肅舊寧夏道屬之地。苟能竭力經營。可成爲極大牧場。不得仍視爲西陲荒涼之區也。

(一)寧夏 在寧夏省東南。黃河自甘肅至此。漫爲平流。灌溉便利。農產富饒。城負賀蘭山。形勢險固。漢蒙貿易。勝於皋蘭。將來平包路展築至此。發達未可限量。城東三十里有橫山堡。瀕河爲寧夏外港。

(二)平羅 在寧夏之北。水草豐美。牧畜事業甚盛。其北石嘴子。爲附近各地毛皮之集散市場。大概多由包頭遷往天津。故其地駝隊帆船。水陸喧闐。

青海省 青海爲古西戎地。以大澤得名。界回、藏、隴、蜀之間。舊本爲蒙古之一部。明時蒙古諸部亦侵入之。皆游牧部落。無城郭居室。惟置市場於西寧。及松潘口外之日月山。與本部商人互相貿易焉。交通甚阻。塞舊時驛路。祇有由西寧至拉薩之一道。氣候係大陸性。寒暑均劇。物產多牛、羊、駝、馬。而馬尤神駿。鑛產之中。富於珠、玉、寶石。全境分五部。通稱額魯特蒙古。區爲和碩特部二十一旗。綽羅斯部二旗。土爾扈特部四旗。輝特部一旗。喀爾喀一旗。有阿里克蒙古、爾津、玉樹等土司三十九旗。昔皆隸於甘邊寧海鎮守使所轄。近國民政府鑒於蒙藏之屢被外人煽惑。乃改建行省。劃入舊甘肅西寧道屬之七縣。境內西南部山嶺盤互。黃河長江均發源於此。東北部柴達木河及青海沿岸一帶。水草豐茂。可耕可牧之地甚多。

(一) 西寧 舊屬甘肅。今劃爲青海省會。地處萬山叢中。河湟灌溉。畜牧頗饒。古爲西羌所居。稱爲湟中。漢以來爲西北重地。與全省內地貿易頗盛。城西南十五里

有塔爾寺。爲西藏黃教始祖宗喀巴誕生之地。

(二) 湟源 清爲丹噶爾廳治。地在西寧之西。爲漢番互市之場。貨物定集。爲青海唯一商埠。

(三) 蓋古多 在本省南部。瀕大金河江。爲西藏入境之孔道。番族走集之地。貿易頗盛。

熱河省 舊爲內蒙古地。東與北界遼寧。西鄰察哈爾。南接河北。轄十五縣。及北部昭烏達盟八部十一旗。南部卓索圖盟二部五旗。境內河流縱橫。頗多平行之區。氣候屬大陸性。礦產富饒。畜牧蕃息。民國三年。劃爲特別區域。十七年始改建行省。

(一) 承德 舊爲清承德府治。今爲熱河省會。瀕臨熱河。四周高山屏繞。當長城邊外。民國初年劃入本省。對滿蒙貿易甚盛。附近多煤礦。與美國訂約。合資開採。近更築有長途汽車路。直達北平。將來平熱洮熱諸鐵路告成。交通益形便捷矣。其

(訂重)

地嘗爲清帝避暑之所。有避暑山莊。

(二)平泉 在承德東。爲自喜峯口入境首衝。灤河、熱河間之商貨。均以此爲集散之地。東北塔子溝。今改清源縣。產綢甚著名。

(三)赤峯 地居全省中樞。爲塞外重鎮。內蒙商業集中於此。貿易品以牧畜、羊毛、皮革、藥材等爲主。民國三年。自行開爲商埠。

(四)朝陽 本省東部之商場也。有鐵路通遼寧錦縣。

察哈爾省 本內蒙古地。東隣熱河。北接蒙古。西界綏遠。南與河北。山西接壤。晉時爲拓跋氏地。明季爲插漢兒部。民國三年。爲特別區域。十七年。改建行省。轄十六縣。及錫林郭勒盟五部十旗。察哈爾部八旗。及達里岡崖牧場。並劃入河北。山西北方之一部。境內西北多沙漠。東南爲山地。氣候乾燥。物產以畜牧爲主。煤鐵亦富。

(一)萬全 卽張家口。舊爲河北河口道地。今劃入爲本省省會。北敵長城。爲通蒙

古及俄屬西伯利亞之衝路。握平綏鐵路之中樞。民國三年自行開爲商埠。西伯利亞之毛皮由此輸入。磚茶由此輸出。銷行於蒙古及俄屬各地。均以此地爲集散。惟近改由海道趨海參崴。商務稍減。

(一) 宣化 依山築城。爲省南軍事重鎮。平綏路通過之。東南鷄鳴山有煤礦。平包路所用燃料。均取給於此。

(二) 多倫 卽多倫諾爾。位灤河上流。爲漠南大會。民國三年開爲商埠。貿易之盛。足與張家口相抗衡。市內有喇嘛廟二。蒙人來此頂禮者。絡繹不絕。

綏遠省 綏遠東界察哈爾。南接山西。陝西。西鄰寧夏。北屏蒙古。清季綏遠將軍駐此。故名。民國三年設特別區域。十七年改建行省。轄十四縣。一設治局。烏蘭察布四部六旗。伊克昭盟一部七旗。及土默特部一旗。境內除山脈橫貫中部。礦產饒富。黃河自甘肅來環成大套。套中可耕可牧。平綏鐵路已展築至包頭。汽車路亦次第興築。交通甚

(訂重)

便。自改省以來。政府竭力建設。各種事業。較熱河。察哈爾爲猛進。

(一)歸綏 原名歸化城。在大黑河右岸。爲綏遠省會。平綏鐵路通過之。物產豐富。商業亦盛。民國三年。自行開爲商埠。爲漢蒙貿易之中樞。城西南十五里有青塚。卽漢王昭君墓。

(二)豐鎮 爲入長城之要衝。平綏路通車後。屹然爲北方重鎮。商業頗盛。殺虎口之稅關監督。今已移駐於此。

(三)包頭 爲平綏鐵路之終點。昔爲一市集。今則儼然爲西北交通樞紐。並有長途汽車通梟蘭。黃河上流及蒙古之毛皮。均以此地爲集散。

(四)五原 本爲內蒙古烏特喇牧地。附近受黃河之灌溉。土脈肥沃。水草豐茂。彷彿江南風景。近則秦晉人民多來此墾殖。人煙日密。逐漸繁盛。其東南隆興場。爲貨物總匯處。商況尤盛。

## 第六篇 新疆省

總論 新疆卽漢唐西域地。清光緒十年。改建行省。東南界甘肅青海。東北界外蒙古。南界西藏。西北界俄屬中央亞細亞。因天然地勢。分爲天山南路。天山北路。居民漢滿蒙回雜處。俄人僑居者尤衆。氣候寒暑俱劇。交通惟有驛路。物產以動物爲著。天山東麓。植物亦夥。森林互二百里之長。鑛物富於金玉。硫黃煤鹽之屬。和闐之玉。自古珍貴。

(一) 迪化 舊名烏魯木齊。新疆省會也。新疆形勢。以綏定爲北部之重鎮。疏勒爲極西之門戶。哈密爲東方之根據。而迪化控扼中權。有一邑而扼三路之勢。清光緒七年。許俄人通商於此。繁華富庶。甲於關外。

(二) 綏定 卽伊犁城。據伊犁河北岸。西接俄領地。地味沃腴。市肆殷盛。爲農工商牧諸業之中心。

(三) 塔城 卽塔爾巴哈台。與伊犁同爲西北重鎮。今俄人經營商埠於此。



(四)吐魯蕃 在迪化之東南。地據天山東南麓。爲自中國本部至迪化綏定之孔道。今已許俄人通商。每年產葡萄、木棉。其額至鉅。

(五)哈密 地當天山之陽。爲天山南北兩路與中國本部往來必由之路。與迪化同時許俄人通商。

(六)疏勒 舊名喀什噶爾。地勢極高。與伊犁同時許俄人通商。俄屬中央亞細亞、英領印度及波斯、阿富汗之商貨。均蒼萃於此。

### 第七篇 西藏蒙古

西藏總論 西藏在本部之西。崇山四繞。地勢極峻。平均高出海面約一萬五千尺。爲世界第一高原。東界西康。東南界緬甸。北界青海。新疆西南二部。與英屬地之間。有小國二。曰不丹。曰尼泊尔。向屬於我。二小國之間。有地曰哲孟雄。清光緒十六年。讓歸英國保護。全境分爲二部。曰前藏。包康、衛兩部。曰後藏。包阿里、喀齊兩地。全藏地勢險阻。

交通不便。惟南方由大吉嶺有鐵路可通印度而已。氣候略帶寒帶性。春季最寒。物產以動物最著。鑛產之中尤饒於黃金及各種寶石。

政治 西藏政權向握於僧侶之手。前藏則受治於達賴喇嘛。後藏則受治於班禪喇嘛。皆於寺中判斷民事。清時所遣駐藏大臣。每三年一代。於達賴之承襲。上級藏官之簡授。以至軍事、外交、鑄錢等政。駐藏大臣例有主持之權。民國成立。以駐藏辦事長官代之。然達賴梗化。職權多未能實行云。

(一) 拉薩 爲前藏首府。達賴坐床於此。當政治宗教之中心。民國辦事長官駐節於此。

(二) 察木多 在前藏東境。據瀾滄江右岸。當滇、蜀、隴、羌之要道。江上架兩大橋。一通雲南。一通打箭爐。與四川交易最盛。今改其地爲昌都。歸西康管轄。

(三) 日喀則 後藏首府也。在拉薩西。驛程凡五百三十里。其南有大寺曰札什倫布。

布班禪喇嘛坐床於此。

(四)江孜 在日喀則之東南。東北距拉薩凡四百餘里。西藏第三都會也。地有要塞。以北衛拉薩。南衛日喀則。清光緒三十二年許英通商。

(五)噶達克 在印度河上流。後藏西部之要地也。與江孜同時許英通商。夏季與印度互市甚盛。

蒙古總論 蒙古屏藩北部。古匈奴地也。北界俄屬西伯利亞。東界遼寧。黑龍江。西界新疆。南界熱河。察哈爾。綏遠。寧夏。南有大沙漠。東西橫互。地形高敞。寒暑俱烈。多森林。鑛產尤饒於黃金。有整塊至數斤者。漠北之人多事游牧。逐水草而居。至西北環唐努山一帶居民。皆烏梁海人。以捕貂打牲爲事。視游牧又下一等矣。

政治 蒙古各地。依軍制分部分旗。又合旗爲盟。以彙治旗務。盟有長。旗有札薩克。大率皆元裔也。昔爲吾國藩屬。地分車臣。土謝圖。三音諾顏。扎薩克四汗。及唐努烏梁海。

科布多兩部自民國以來始則獨立。繼則自治。今復受俄人之煽惑。組織共和政府。惟仍爲吾國領土之一。并駐鎮撫使於庫倫。

(一)庫倫 地據土拉河北岸。爲蒙古政治中心。南對汗山。林木蔥鬱。山下樹木柵爲城。活佛坐床於此。清同治八年許俄人於蒙古貿易。皆不納稅。於是俄人足跡遍全蒙。而以庫倫爲中心矣。今鎮撫使駐此。

(二)烏里雅蘇台 在外蒙古三音諾顏部西北境。爲西北鎮守要地。土地肥沃。可耕可牧。今已許俄人通商。外蒙古參贊駐此。

(三)科布多 由烏里雅蘇台而西。凡十二站。抵科布多。氣候溫和。水草豐茂。蒙古樂土也。今已許俄人通商。蒙古參贊駐此。

(四)恰克圖 亦曰買賣城。在庫倫北。相距十二站。今已許俄人通商。歲有市集。商務甚盛。北端相距數武。卽中俄分界處。

# 地理科

## 世界之部

### 第一篇 地理通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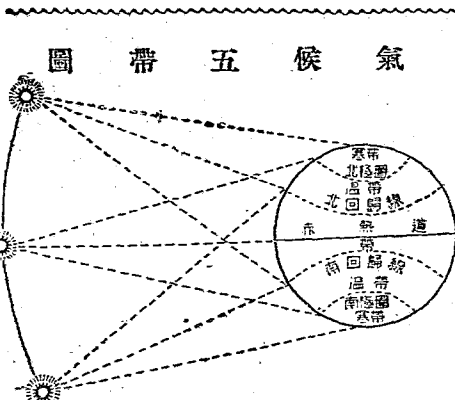
地之形狀。地爲球形。圓如橙子。故名地球。試觀行海之船。愈遠愈隱。祇見帆檣。殆其極也。並帆檣亦不見。又如航海者。向東或西直進。能不回旋而仍歸原處。地非渾圓。烏能如是。彼執天圓地方之說者。實未知天地爲何物也。

地之運動。地爲天體中行星之一。日力引之。因成兩動。一曰自動。自西徂東。歷二十四時而旋轉一周。如車輪之繞軸。一曰公動。繞日球而行。積一周而成歲。自動之時。有向太陽者。有背太陽者。公動之時。有近太陽者。有遠太陽者。因自動而晝夜以分。因公動而四時以成。

見隱之船舶



經緯及五帶 地球之北端曰北極。南端曰南極。兩極中央橫畫一大圓圈者曰赤道。



氣候五帶圖

赤道南北平行之線曰緯線。與赤道相交。達於兩極之線曰經線。距南北兩極二十三度半處。各設一線。曰極圈。距赤道南北二十三度半處。各設一線。曰回歸線。兩回歸線之間。皆日光直射所及。炎熱多雨。草木四時不彫。故曰熱帶。兩極圈內。冰雪封地。終歲沍寒。故曰寒帶。兩極圈與兩回歸線之間。日光斜照。天氣融和。無嚴寒。亦無酷暑。故曰溫帶。今地球強國。位於此帶者為多。

生物與氣候 地球產物。要不外乎動植鑛三種。鑛物蘊於地中。隨處皆有。動植物則隨地而異。熱

帶地方。形多偉大。四時繁茂。溫帶地方。生物最爲適宜。惟時際冬令。則動物有蟄伏者。植物有枯槁者。與熱帶大異。進至兩極地方。則氣候酷冷。生物減少矣。

海陸之區分。地球表面。水多於陸。陸之區分有六。在東半球者。曰亞細亞洲。曰歐羅巴洲。曰阿非利加洲。曰大洋洲。在西半球者。曰北亞美利加洲。曰南亞美利加洲。水之區分有五。曰太平洋。曰大西洋。曰印度洋。曰北極海。曰南極海。太平洋介亞美之間。大西洋介歐非美之間。印度洋在大西洋之西。非洲之東。南北兩極海環繞於南北兩極人種。世界人口約十六億。分五種。曰蒙古利亞種。一名黃種。曰高加索種。一名白種。曰阿非利加種。一名黑種。曰亞美利加種。一名紅種。曰馬來種。一名櫻種。此五種人中。以蒙古利亞種與高加索種爲最多。阿非利加種與馬來種。皆受制於人。而亞美利加種。且逐年減少。此亦適者生存之公例也。

宗教。世界宗教。可分二大類。信仰一神者。是爲一神教。信仰數神者。是爲多神教。多

神教分爲二種。曰婆羅門教。曰佛教。皆起於印度。一神教分爲四種。曰回教。起於阿拉伯。曰道教。起於吾國。曰猶太教。曰基督教。皆起於猶太。而基督教更有天主。耶穌。希臘。三派。天主教亦稱舊教。耶穌教亦稱新教。方今宇內。惟奉新教之國最強。奉舊教及希臘教者次之。奉佛教者又次之。

政治。世界各國之政體。各因其歷史而組織殊異。以君主一人獨攬主權者。曰君主專制政體。君雖有權。別由國會以限制之者。曰君主立憲政體。行政首領由民間公選。國政一遵憲法。大事決於國會者。曰民主立憲政體。人羣進化。固以民主爲極。則然必民德既進。乃克副之。我國民宜知所以自勉矣。

## 第二篇 亞細亞洲

亞細亞洲。位於赤道之北。東半球之東。北臨北極海。東臨太平洋。南臨印度洋。西以烏拉嶺。高加索山。接歐羅巴。西南以蘇彝士地峽。與非洲相連。地亘熱溫寒三帶。占全陸



喜瑪拉雅山圖



地三分之一。山脈皆由帕米爾高原四歧而出。東南有喜瑪拉雅山脈。東有崑崙山脈。東北有天山山脈。南有興都庫斯山脈。河川皆向東北南三面而入海。注於北極海者。有俄比河。葉凡塞河。注於太平洋者。有黑龍江。黃河。揚子江。湄公河。注於印度洋者。有克伽斯河。印度河。底格里斯河。幼發拉特河。住民八億餘。殆占世界人口之半。以蒙古利亞人種為最多。皆住於東部。其西南部。則為高加索人所居。東南海島中。則

為馬來人種所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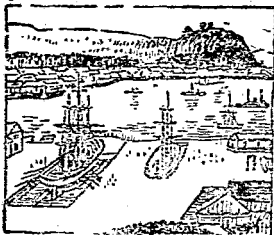
本洲之獨立國。惟我國。與日本。暹羅。三國而已。其餘皆為歐羅巴之屬國。或受強國之保護。優勝劣敗。亦可畏矣。

日本。在亞洲東偏。而太平洋中之一島國也。由五大島及二千餘小島聯合而成。南

北縱列。勢若彎弓。面積並朝鮮約當我國十七分之一。人口約當我國七分之一。農產多米。麥。豆。棉。礦物多硫。黃。銅。鐵。而樟腦。砂糖。絲。茶。之屬。歲出尤夥。近復改良工業。不遺餘地。我國固有之利。半爲所奪。

首府東京。位於東京灣北岸。街衢清潔。學校林立。人口一百八十萬。占世界都會第六

橫須賀軍港圖



位。西南橫濱。爲全國第一商埠。橫須賀當其南。爲日本第一海軍港。西京爲日本舊都。饒風景。尤多古蹟。其西南有商埠。二曰大阪。爲全國工業中心。曰神戶。爲航行全球之樞紐。九州西北有長崎。當美亞航路之衝。距我上海僅三日程。門司在長崎西北。與馬關隔水相望。甲午之役。李鴻章議和於此。日本初爲東洋一小國。一姓相傳。未嘗易代。自明治帝變法以來。據我琉球。割我台灣。又敗俄羅斯。割樺太島之南部。租

我遼東半島併吞朝鮮。自歐戰後。復占有加羅林羣島。列於世界五大強國之一矣。  
 朝鮮。爲突出於黃海。日本海間之半島。北以長白山脈。鴨綠江。圖們江。與我吉林。遼寧。分界。舊隸我藩屬。民國紀元前二年。日本併之。而朝鮮遂亡。  
 (訂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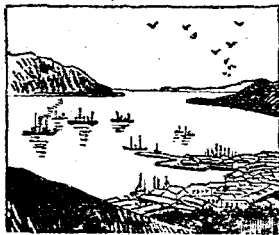
仁川港圖



朝鮮故都曰京城。在仁川東北。今日本置朝鮮總督於此。並駐重兵以鎮攝全境。有京義鐵路。北達義州。渡鴨綠江。與我境安瀋鐵路相連。安瀋係日人自由建築之路。權不我屬。一旦有警。日人卽由此長驅直入。撲我遼寧。國防之害。莫此爲甚。

山曰釜山。在黃海岸曰仁川。商業均盛。而釜山與對馬僅隔

海港之最著者。在日本海岸曰元



釜山港圖

一海峽。爲自馬關渡朝鮮必由之道。

亞細亞俄羅斯。居我國之北。爲俄國亞洲屬地。歐戰前。分爲三部。曰西伯利亞。曰中央亞細亞。曰高加索。面積當亞洲七分之一。大於我國一倍有半。沿海一帶。饒於水產。之利。爲世界三大漁場之一。

西伯利亞沿岸第一商埠。曰海參崴。舊爲我國領地。自爲俄人佔據。遂駐太平洋艦隊於此。視爲東方門戶。西伯利亞鐵路。由此起點。橫貫我吉黑兩省。沿貝加爾湖。直抵歐洲。此路告成。於商務軍事。均極重要。

中央亞細亞。在西伯利亞西南。大半爲沙漠。東南有世界第一高原。曰帕米爾。西南有世界第一鹹湖。曰裏海。都會之著者。首推塔什干。有鐵路通於裏海。東岸人烟稠密。商務頗盛。次曰撒馬爾罕。元帖木爾曾建國於此。又有小國二。曰布哈爾。曰基發。均爲蘇俄聯邦。

高加索在黑海、裏海之間。高加索山脈貫其境內。歐戰後分爲喬治亞、亞受培強、亞美尼亞、三共和國均爲蘇俄聯邦。在裏海之東有地曰巴庫。產石油甚富。位於世界第二。亞細亞、土耳其及亞刺伯、亞細亞、土耳其位於亞洲之西端。包有小亞細亞、希利亞、美索帕達米亞地方。及亞刺伯半島之沿岸。西北隔海峽與歐羅巴、土耳其相對。小亞細亞爲突出於黑海、地中海之間之半島。其西岸之斯密羅那爲亞細亞、土耳其第一都會。希利亞爲地中海東海岸之地。昔猶太建國於此。有耶路撒冷、基督之墓在焉。米塞帕達米亞位於底格里斯、幼發利特兩河之間。爲東南部之沃野。太古時文化最著。亞刺伯半島爲世界第一大半島。四周皆山。內地大半爲沙漠。氣候酷熱。惟產良馬。各分部落。轄於酋長。昔本爲土耳其領土。歐戰後土耳其分裂。紅海東岸遂有漢志獨立王國。一九二五年爲內志王騷特所破滅。稱漢志國王兼內志、蘇丹。勢力幾占半島全部。其他酋長部落如阿曼、哈薩及南部海岸、亞丁港等地。大半已屬英領、紅海岸之麥

(訂重)

加麥地拿爲回教聖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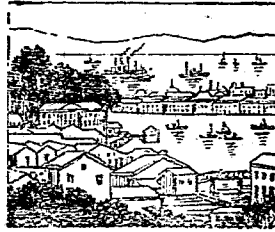
依蘭地方 在亞細亞土耳其之東。地屬高原。內地又多沙漠。分爲三部。高原之西曰波斯。東北曰阿富汗。東南曰俾路芝。波斯與阿富汗名義上均爲獨立國家。而內政實受英俄干涉。不能自由。至俾路芝則純爲英國屬土矣。

印度 界於我國西南。突出於印度洋之大半島也。面積一百五十八萬餘方哩。人口近三億。北爲喜瑪拉雅山地。南爲德干高原。中開平原。沃野千里。喜瑪拉雅山麓有尼泊爾。不丹兩小國。舊亦爲我屬。今則離我而向英矣。河之大者有恆河。布拉馬普得河。印度河。均發源於喜瑪拉雅山。而注於孟加拉灣及阿刺伯海。

加爾各答。建於恆河口。舊爲印度首府。人口百萬。商業繁昌。德干高原之西岸。有良港曰孟買。商船輻輳。爲印度第二都市。錫蘭島之西岸。有港曰哥崙坡。當印度航路之衝。貿易甚盛。佛教主釋迦生於曩蘭。故此島又爲宗教之聖地。

印度支那 一 亞洲東南北與吾國相接亦大半島也。全境分三部曰英領曰法領曰暹羅。英領分二區其一爲緬甸位印度之東面積當我國

新嘉坡圖



三十分之一。舊屬我國。今爲英人所併。受印度總督管轄。首府曰仰光。產米甚富。其一爲海峽殖民地。合麻刺甲、檳榔嶼、新嘉坡諸地而成。就中新嘉坡扼東西洋航路咽喉。商業之盛。爲南洋諸埠冠。

法領舊稱安南。世列藩封。自爲法人佔據。遂分其地爲五。曰東京。曰交趾支那。爲法屬地。曰安南。曰柬埔寨。曰老撾。爲法保護國。全土面積當我國三十分之一。紅河下流之河內。爲東京首府。商業甚盛。海防在其東。法於此築鐵路。通我滇粵。交趾支那首府曰西貢。貿易甚盛。法國極東艦隊駐此。

暹羅介乎英法領土之間。面積當我國十一分之一。舊亦屬我。自粵人鄭昭戰勝緬甸而君其國。儼然獨立。都城曰盤谷。當湄南河口。壯麗可觀。政體本君主專制。今王賢明。事事取法於歐美。頗知振作。然人民程度甚低。一時難臻上理。

馬來羣島 位於印度支那之東南海中。島之著者爲蘇門答刺。爪哇。婆羅洲。及菲律賓羣島。住民屬馬來種。羣島之大部分皆屬於和蘭。而婆羅洲之北部則屬於英。菲律賓羣島。舊屬於西班牙。今爲北美合衆國領土。羣島中以呂宋島爲最大。首府曰馬尼刺。踞南洋交通要地。商務繁盛。我國人之僑寓者甚多。

### 第三篇 大洋洲

位置 大洋洲位於亞洲之東南。爲澳大利亞洲、新西蘭島、及太平洋中諸島之總稱。全土悉爲英、荷、美、德所分據。吾閩粵之人僑居其地。由工商開墾而致富者甚衆。

氣候 本洲雖大半在赤道之南。幸受海風之調劑。氣候大致溫和。惟澳大利亞洲。輻



員廣。大寒暑之差甚著。其中部地方雨澤尤稀。

澳大利亞洲。全部屬於英吉利。面積凡一百六十萬方哩。爲大陸中之最小者。地勢內部低下。四周隆起。首府曰美波崙。華人稱新金山。黃金牛羊小麥之輸出甚鉅。

### 新西蘭土人之家



新西蘭島。在澳洲之東南海中。凡南北兩島。均屬英吉利。氣候和煦。物產豐富。世人謂爲南洋之樂園。首府曰威靈頓。在北島南端。奧克蘭埠在其北。羊毛凍肉之輸出甚盛。太平洋羣島。自澳洲之東北。萬島羅列。勢如繁星。連互赤道南北。此羣島中以巴布亞島爲最大。今分屬於英荷二國。其西北部。華人僑居者甚衆。以採取金沙珊瑚爲業。

加羅林羣島。在巴布亞島之北。向屬於德。歐戰後。爲日本所管理。夏威夷羣島。在加羅林羣島之東北。今屬美國。首府曰火諾魯奴。臨瓦哈島南。

岸。當亞美澳航路之衝。爲太平洋中第一大埠。物產多甘蔗、咖啡、檀香尤著。故華人名之曰檀香山。

#### 第四篇 歐羅巴洲

歐羅巴洲。卽我國人所稱爲西洋者也。西鄰大西洋。南隔地中海。與非洲相望。東以烏拉嶺、高加索山與亞洲相連。地形歧出。交通甚便。面積較吾國全境猶小。僅當亞洲四分之一。山脈之大者。曰阿爾卑斯山。綿延東西。河流皆南北流。河之著者。曰窩瓦。曰多腦。曰萊因。窩瓦流於東部平原。入裏海。多腦萊因。流於西南部。一東流入黑海。一北流入北海。俱饒舟楫之利。

本洲氣候和煦。人文進化。富強冠於全球。爲近代文明中心。人口約三億八千萬。以高加索種爲最多。惟東部一帶。有黃人居住。然其勢甚微。大抵皆隸屬於人而已。

俄羅斯 占本洲東北之大部。北盡北極海。西臨波羅的海。南控裏海。黑海。東連烏拉

### 俄羅斯之冬景



山脈。面積當本洲二分之一。有我國之半。若合其亞洲屬地計之。則倍於我矣。人口約一億三千萬。自一九一七年。帝國革命。改行社會主義。聯合各聯邦爲蘇維埃共和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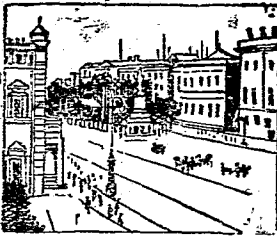
都城曰莫斯科。今爲共和國之首都。扼全國之中央。鐵路自列寧格勒起。經此以與西伯利亞綫相接。波羅的海沿岸。今分爲三國。曰愛沙尼亞。曰拉脫維亞。曰里薩尼亞。此三國已得協約國之承認。南俄羅斯地。臨黑海岸沿。又有

一國曰烏克蘭。爲俄羅斯最膏腴之地。爲蘇維埃聯邦之一。瑞典諾威。均位於斯堪的納維亞半島。基阿連山脈。爲全島之脊。瑞典在山之東。都城曰斯特哥爾摩。諾威在山之西。都城曰俄思洛。此兩國者。舊曾共戴一君主。今則分離爲二矣。

兩國氣候殊異最著。瑞典甚寒冷。波羅的海。冬季結冰。諾威則甚溫暖。便於航海。魚產尤極豐富。

丹麥 由德蘭特半島與諸小島合成。介於波羅的海與北海之間。地勢平坦。農產豐盛。都城曰哥卑哈健。建於極東島上。形勢險要。扼波羅的海之門戶。其西北大西洋中之法羅羣島及愛斯蘭島亦其屬地也。

### 柏林街市



德意志 占歐陸中央。北臨北海。波羅的海。連丹麥。東界俄羅斯。南鄰瑞士。奧地利。西接荷蘭。比利時。法蘭西。面積稍小於我四川省。人口六千餘萬。地勢南高北低。河川多向北流。首都柏林。位於國之中央。街市整潔宏闊。鐵道四通達。密如蛛網。居民二百餘萬。為世界學術中心。漢堡位於

易北河右岸。商務之盛。次於倫敦。

德意志爲二十五聯邦合成。自大戰後。帝制改爲共和。賠款割地。損失甚鉅。本國之領土。東割於波蘭。西割於法蘭西。而非洲海岸。及太平洋羣島。俱爲英法日所有。國勢削弱。經濟窘促。工商實業。亦受頓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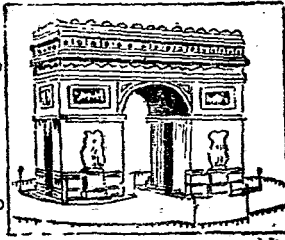
奧地利匈牙利。德意志之西南。乃奧大利及匈牙利。大戰前兩國共戴奧帝爲君主。各立憲法。惟外交軍事財政。則由兩國共通之政府處理之。自與塞爾維亞宣戰。引起世界之大戰爭。卒致一敗塗地。國境分裂。南北復成立兩大新國。一曰捷克斯拉夫。一曰巨哥斯拉夫。

奧國首府曰維也納。匈國首府曰布達佩斯特。均位於多腦河畔。維也納居民一百八十萬。宮室華麗。街市喧闐。爲歐洲第四都會。

奧國北境之波希米亞。摩拉維亞等省。匈國東北境之巴爾喀什山地。割與捷克。匈國西南之哥羅地亞。斯拉伏尼亞等部。奧國南境波斯尼亞。墨塞哥維那等州。割與巨哥

瑞士 介乎德、奧、法、意四強之間。歐洲之小共和國也。面積僅一萬六千方哩。阿爾卑斯山貫穿國內。湖山清麗。足稱西土公園。每當夏令。游人接踵。國家據觀覽之費。爲歲入之大宗焉。日尼瓦湖附近。有日尼瓦城。風景頗佳。今爲國際聯盟地。

### 巴黎之凱旋門



都城伯爾尼。製鐘表最精。工業亦極發達。此國爲二十二聯邦合成。由列強公認爲永遠局外中立國。故居民安居樂業。與人無爭。誠歐洲樂土也。法蘭西 位於德意志、瑞士、義大利之西北。東界比利時。北隔英吉利海峽。與英相望。南臨地中海。西瀕大西洋。面積稍小於我四川省。人口約四千萬。而其海外殖民地。大於本國者二十餘倍。政體爲共和政體。海軍強盛。居世界第二位。海外商務亦頗發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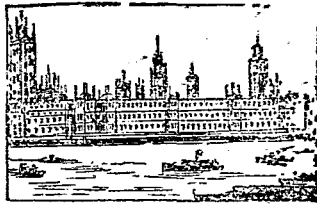
國都巴黎。跨細南河口。居民殆三百萬。爲世界第三都會。附近要塞。極其鞏固。建築物

之壯麗。街道之雅潔。冠絕世界。波爾多在加隆河左岸。爲此國第三商港。馬耳塞臨於地中海。當交通要衝。爲此國第一商港。亞爾薩斯、勞蘭二州。當大戰後。德國割還於法。爲煤鐵鑛豐富之區。近今法因德不能履行賠償。并進兵於萊因西岸之魯爾區域。比利時。介乎德、法之間。東北界荷蘭。北臨北海。面積僅一萬一千餘方哩。人口約七百萬。其密度位世界第一。此國亦經列強承認爲永遠局外中立國。及戰端既開。國土大半均淪於德。然非洲之公果國。仍爲此國領土。國內產煤甚豐。工業甚發達。都城不魯拾爾。位於國之中央。工商業繁盛。景物清幽。人稱之曰小巴黎。其南有滑鐵盧古戰場。乃拿破崙第一最後戰敗處。阿斯坦德臨於北海。爲渡英之要津。比德開戰。比政府暫遷於此。

荷蘭。東界德意志。南接比利時。北及西臨北海。面積稍大於比。人口約六百萬。地勢低下。沿海皆築隄以防。水。然河川縱橫。交通便利。海運事業。至爲發達。殖民地之散在。

海外者。凡六十倍於本國。人口亦多至七倍。  
 國都海牙。在南西海岸。萬國和平會事務所所在焉。亞姆斯德爾登。爲此國第一商埠。在海牙之北。西以三百橋梁。列爲街市。民多建舶於水上。以居。

倫 敦 太 晤 士 河



英吉利 英國本土凡兩大島。平列於大西洋中。環以無數小島。東島曰不列顛。西島曰愛爾蘭。面積僅當我三十五分之一。人口約四千五百萬。若合他洲之領土計之。則土地數倍於我。今戰後復益以舊德領之東非洲。及南西非洲。並太平洋羣島。領土較前更爲擴充。

國都倫敦。位於大不列顛島之東南部。跨太晤士河。居民四百六十萬。爲世界第一之都會。占全球貿易之要樞。工業盛大。市況繁昌。輸出入額。冠於世界各埠。倫敦之西北。有岡比里日。北方有牛津。皆大學所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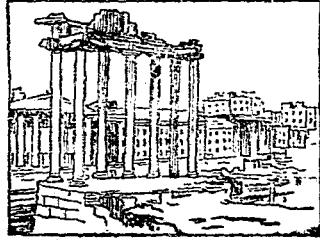
地。中部地方之利物普。爲此國第二商港。棉布木棉之輸出入最多。愛爾蘭東岸之他布林。隔海與利物普遙對。哥爾克在愛爾蘭南部。與美國之貿易甚盛。此國三百年前破西班牙海軍。遂代荷蘭執海上航權。屬地之廣。占世界全陸五分之一。當歐洲大陸二倍以上。今海軍之強盛。商船之噸數。棉鐵之工業。均占世界第一。我國商場之金融。半爲此國所操縱。勢力之被於長江流域者尤大。滋可懼也。

西班牙葡萄牙。兩國皆在伊比利半島。東爲西班牙。西爲葡萄牙。地勢隆起。寒暑共強。惟西部沿海稍溫暖。富於果物。釀葡萄酒最盛。

西班牙之首都曰馬德里。國之南端曰直布羅陀海峽。地中海之鎖鑰也。今爲英國所據。葡萄牙之首都曰立思本。位於大西洋岸。德郁河口。爲此國貿易要港。

此二國初本一國。後乃分立。人皆善航海。四百年前。闢地遠出。領土遍五洲。我廣東之澳門。自明時卽爲葡人所佔。自荷英繼興。兩國乃次第就衰。今海外屬地。所餘無幾矣。

羅馬之舊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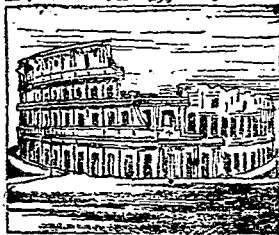


義大利。位於歐洲南部之中央。由義大利半島、西西利島、撒丁島、合成。北東濱亞得利亞海。南西濱地中海。北依阿爾卑斯山系。與法蘭西、瑞士、奧地利、為界。面積較大於我廣東。省人口約三千四百萬。

國都羅馬。踞國之中央。為古羅馬都城。我國人稱為大秦者也。古跡最多。遊人終歲不絕。羅馬教皇駐

此。以理教務。拿坡里在南西海岸。繁盛為此國第一。熱那亞在地中海沿岸。當水陸之衝。貿易極盛。其南西有斯比日亞。

海軍鎮守府在焉。要塞之設甚固。此國即古代羅馬之本部。文化夙著。版圖四啟。其後裂為諸小邦。五十年前始得統一。國勢視英、德、稍遜。海外領地。僅非洲一處而已。



羅馬時代大劇場

瑪爾塔島 在義大利之南端。屬英吉利。北東有巴勒塔軍港。爲英國地中海艦隊根據地。有極鞏固之礮台。

巴爾幹半島諸國 爲歐洲南部最東之半島。東南隔達達諾爾海峽而結亞細亞。北界俄及奧匈。西隔亞得里亞海。與義大利相望。南瀕地中海。面積等於我四川省。人口二千五百萬。種族龐雜。爭鬪時啓。歐洲大戰。實以此地爲導火綫。

半島諸國。自巴士戰爭。諸國皆脫離土耳其之羈絆而獨立。自世界大戰。巨哥崛起。塞爾維亞。門的內格羅而成。一新王國。自土希戰爭。土耳其得恢復馬里柴河以西之地。今分爲馬羅尼亞。布加利亞。希臘。歐洲土耳其。阿爾尼亞。巨哥斯拉夫等六國。士坦堡爾爲土耳其要塞。據黑海及地中海通路。形勢險要。雅典爲希臘國都。開化最早。伯爾格來特昔爲塞都。今爲巨哥之新都。世界大戰之結果。羅馬尼亞增加領土至一倍以上。布加利亞。則西割一部分之地於

(訂重)

巨。南割海岸之地於希。

歐羅巴諸小國。歐洲諸小國。有等於附庸者。有號稱獨立者。分述於次。在奧地利與瑞士間者。有列支敦士頓公國。面積六十六方哩。人口凡一萬。在比德法間者。有盧森堡公國。面積一千方哩。人口二十五萬。此國在法之東南者。有摩納哥侯國。面積六方哩。人口一萬五千。在西班牙北東者。有安多拉共和國。面積一百八十方哩。人口六千。在義大利中部者。有勝馬里諾國。面積二十四方哩。人口萬餘。此爲歐洲共和國之最古者。其他有新成立者二國。曰阜姆。昔爲匈國海港。今因意巨之爭。執爲獨立緩衝國。曰冰島。昔屬丹麥領土。今已獨立。惟仍戴丹麥爲君主。

### 第五篇 阿非利加洲

阿非利加洲。位於東半球之西南。介大西洋印度洋之間。北隔地中海而望歐洲。東北以蘇彝士運河而界亞洲。面積當亞洲四分之一。爲世界第二大洲。海岸多徑直。港灣

(訂)

沙漠旅行圖



森林蔽野。迤而南北。降雨漸少。氣候則以南北端為溫和。洲之北部。開化最早。為歐洲文明之先導。至撒哈拉以南。始稱黑暗大陸。人口約二億。北部多白人。沙漠以南。概為黑人所居。今全洲盡為英、法、德、葡諸國所分領。其能保獨立之名者。僅二、三小國耳。

埃及 此國為宇內名邦。地沿尼羅河兩岸。土質肥沃。百穀繁茂。首府開羅。居民五十萬。為本洲第一都會。附近有金字塔。人面獅身石像。極其壯大。皆數千年前物。北臨地中海岸。



金字塔

島嶼絕少。地勢概屬高原。四周山脈綿亘。有如大園。故雖有河流。而運輸不便。洲之大部分在於熱帶。北部撒哈拉沙漠。稱極熱之地。中部亘於赤道之下。雨量極多。(訂重)

有亞歷山大港。貿易極盛。其東北即蘇彝士運河。扼歐亞兩洲之衝。最爲要地。舊爲英保護。今英已承認其獨立。惟得駐兵於其國內。

埃及之西。沿地中海岸。有義大利領地曰的黎波里。的黎波里之西北有突尼斯。阿爾及爾二地。爲法蘭西重要領地。

亞比西雅。位於埃及之東南。近紅海之口。山系綿延。地勢高峻。居民九百萬。人種不一。而以白種之哈姆族爲多。政體係君主專制。國勢不振。原受義大利保護。今廢約而爲獨立國。

埃及蘇丹。位於埃及之南。占尼羅河之上流。爲本洲中部通商要區。原屬埃及。今已隸於英國勢力之下。戈登將軍。即戰死於此。

摩洛哥。位於阿爾及爾之西。當本洲之西北隅。政體爲君主專制。居民概奉回教。名雖獨立。而內政實受法蘭西。西班牙二國之干涉。

里比利亞 在本洲之西。瀕大西洋海岸。政體共和。居民屬黑種。皆自北美洲釋歸者。公果 位於本洲中部。占公果河流域。面積九十萬方哩。人口一千五百萬。昔爲獨立之邦。受比利時之統制。今則合併於比利時矣。

南部阿非利加 本洲南部。昔爲德、葡、英三國所分領。就中以英領之喜望峯、俄聯基河、杜蘭斯哇三殖民地爲最著。喜望峯在本洲南端。產黃金、金剛石。最富。克普同爲其首府。杜蘭斯哇地方有勤帕列。爲金剛石之產地。約哈列堡。爲黃金出產之中心。本洲富源。胥在於是。舊德領之西南非洲。今已改隸英領南非聯邦所管轄。

馬達介斯加島 位印度洋中。當本洲之南東。爲世界第四大島。面積略等我四川省。全土今屬於法。氣候酷熱。不適健康。

聖德赫勒拿島 位大西洋中。距本洲西海岸約三千餘里。面積四百七十方里。首府曰占姆。全島屬英。昔拿破崙第一被逐於此。越七年而歿。以是著稱於世。

## 第六篇 北亞美利加洲

北亞美利加洲。介於太平洋與大西洋之間。北盡北極海。南以巴拿馬地峽。接於南美。西北隔伯令孤海峽。與亞洲之極東端相對。面積約當亞洲二分之一。地勢北廣南狹。至極南則成尖形。大山則有落磯山之脈。自西北斜向東南。縱貫全境。巨川不少。密士失必河。長一萬餘里。爲世界第一長流。

本洲跨熱溫寒三帶。氣候不齊。大抵西岸較東岸爲暖。內地寒暖相差甚劇。人口約九千餘萬。歐洲移民居其泰半。交通機關。本洲最稱完備。其連絡大西洋太平洋之鐵路。分設數幹。實世界所罕見。或謂合全球路線延長。僅乃匹之。加之庶物豐富。鑛產尤饒。故開關雖晚。而進步之速。比於歐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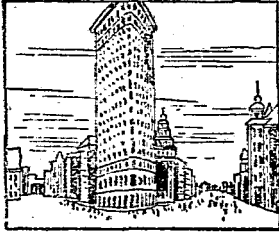
坎拿大 占北美洲北部。爲英國重要領地之一。面積稍小於我。人口僅五百三十萬。由英吉利移此者爲多。其北西部多無人之境。氣候寒冷。北部橫有凍野。其溫和者。僅



東南部及太平洋岸小部分而已。

域內河川縱橫。鐵路四通。森林畜牧之利最溥。沿海一帶。漁業興盛。鑛產之中。尤饒黃金。全地劃爲九州及數地方。立法部由元老院及衆議院而成。英置總督。爲行政首長。首府奧達瓦。臨聖連士河支流。總督駐此。大西洋岸。有不凍港曰哈列發。鐵路橫貫。與

### 紐約之高樓



西岸之藩古洼港相接。皆爲貿易要地。蕃古洼附近有大埠曰維多利亞。當東洋交通之衝。我國人僑此者。多至二三萬。美利堅。位於坎拿大之南。占北美洲之最重要部分。其南西與墨西哥接壤。面積稍小於我。人口約九千萬。英吉利之移民子孫。爲多。政體共和。海軍強盛。居世界第三位。東部大西洋岸地方。與歐洲交通最便。故商業繁盛。都邑甚多。紐約跨哈得遜河口。爲大西洋岸之門戶。人口四百餘萬。

次於倫敦。爲世界第二大都會。我國人之僑居者衆。波士頓在紐約北東。爲文學美術之中心。有名之哈佛大學及耶魯大學均在焉。費拉特而費亞在紐約南西。人口百三十萬。華盛頓在其南西。爲此國首都。大總統府議院政府均在焉。

中部地方有芝加哥。當內地交通要衝。人口二百三十萬。密士失必河中流。有聖路易市。爲全國鐵路交會之點。其形勢殆類我國之漢口。

西部太平洋岸地方。與我國上海交通頻繁。有名之港曰桑港。一稱舊金山。爲太平洋第一要埠。我國人僑居於此者。近數十萬。

美國本爲英吉利之殖民地。百三十年前。太平洋岸始離英獨立。推華盛頓爲總統。建立聯邦共和國。自後次第強盛。遂握全洲之霸權。工商並進。富強康樂。爲世界共和國之模範焉。

亞拉斯加半島。在坎拿大之西北。地屬美利堅。面積約五十餘萬哩。氣候寒冷。土地

多未開闢。其沿海島嶼。富於火山。饒水產之利。

墨西哥 北接美利堅。東抱墨西哥灣。西臨太平洋。輪廓南北略長。面積凡七十六萬方哩。人口一千五百萬。地形不一。寒暑之差甚劇。境內銀鑛最富。吾人所用之鷹洋。卽爲此國輸入。政體共和。每屆選舉。競爭甚烈。國內黨與歧分。其勢不振。

國都亦稱墨西哥。位於內地七千餘呎之高原上。氣候溫和。山水佳麗。沿太平洋岸。有阿噶波可港。爲此國之良港。沿墨西哥灣。有委拉古盧港。商務繁盛。而氣候惡劣。不適於健康。

中美洲諸國 墨西哥與南美洲之間。爲中美洲。有英之屬地一。自立之共和國六。惟巴拿馬共和國。爲新開運河之所在。此河係美國經營。最近始告成。而大西洋太平洋之航路。爲之縮短。世界之交通。爲之改觀。其爲衝要。可以概見。

西印度諸島 大小島嶼數千。羅列於大西洋與加勒比海間。分爲三部。曰巴哈瑪諸

島曰大安提耳諸島。曰小安提耳諸島。分屬於英、法、荷諸國。又有共和之國三。惟古巴爲大。我國僑民最多。

### 第七篇 南亞美利加洲

南亞美利加洲。介於大西洋與太平洋之間。北隔巴拿馬地峽。而與中美洲相接。面積較北美洲稍小。地勢略如直三角形。海岸平直。惟南端有數島嶼。點綴其間而已。內地東西高峻。而中央坦平。巨川凡三。皆東流入大西洋。

本洲氣候。北炎暑而南溫和。至極南則終歲苦寒。人口約四千萬。大抵雜種爲多。白人種及土人次之。物產富於森林。黃金及金剛石。銀銅等鑛。

本洲舊爲西班牙葡萄牙兩國所分領。自民國紀元前一百零二年。智利首創獨立。其後諸地繼起。建共和國政體。一倣北美。其未脫歐人羈絆者。僅北部圭亞那一隅而已。然是等國家。率皆禍亂相尋。財政棘手。比於人口。國債甚多。國勢不張。其故在此。

圭亞那地方 位本洲北部中央。北濱加勒比海。地分三部。東屬法。西屬英。而中屬荷蘭。

委內瑞拉 位圭亞那地方之西北濱加勒比海。富於金鑛。首都加拉架。逼近海濱。常患地震。其東北洋中有特尼達島。爲英吉利屬地。

科崙比亞 位委內瑞拉之西。西連巴拿馬。地勢高峻。富於金鑛。首府波哥達。建於山巔。氣候溫和。終歲如春。

厄瓜多爾 位科崙比亞之南。西臨太平洋。全土適當赤道。氣候炎熱。國都基多。建於距海面一萬尺以上之高地。有瓜亞基爾港。臨太平洋岸。爲此國惟一之要港。

秘魯 位厄瓜多爾之南。西臨太平洋。瀕海皆沙田。東爲平野。林箐深密。中部高原。土沃民殷。鳥糞山積。可爲肥料。首府利馬。氣候適宜。我國僑民最多。加勞爲此國第一商埠。臨太平洋岸。我國綢緞陶器由此輸入者不少。

此國近與智利戰而敗。土地大削。國債日增。年來獎勵他國移民。故吾國人之遷往者。歲有增加。

巴西 在本洲之中部及東部。爲本洲第一大國。面積稍小於歐羅巴全洲。人口二千餘萬。強半皆葡萄牙人之子孫。地勢東部多山。餘爲平原。森林密茂。巨川橫流。農產豐富。咖啡一物。占世界全額十分之七。國都里得熱內盧。臨里得熱內盧灣。爲此國第一商埠。海軍頗盛。爲南美洲第一。

波利維亞 在巴西之西。四圍皆陸。中爲高原。第第加加湖在焉。世界最高之湖也。物產多金銀硝石。首府曰蘇克里。建於南方高原。

智利 在本洲西南部。蜿蜒於太平洋岸。地形狹長如帶。物產以銅鑛爲最。首府桑地牙谷。市廛頗盛。西北有大港曰法爾巴來索。本洲橫斷鐵路起此。此國自與秘魯戰而勝。益銳意於軍備。海軍之強於本洲爲第二。

巴拉圭 地不濱海。與波利維亞同。北部多山。南部平坦。產茶最富。本洲諸國爭購之。首府阿松森。商務頗盛。

阿根廷 西接智利。爲本洲第二大國。國盡高原。樹木叢茂。中貫科羅拉多河。草原彌望。牛羊蕃殖。交通機關。於南美諸國中最整備。人民知識亦最開化。故此國與智利。皆他日可望臻強盛者也。首府卜納塞立。位拉布拉達河口。街市宏麗。商務振興。爲本洲最大都會。

烏拉圭 在阿根廷之東。本洲諸國。此爲最小。內地多草原。故畜牧之業極盛。首府蒙得維得亞。與阿根廷之都城隔河相望。貿易繁盛。爲南美東岸第一商埠。



地理科

九六



## 算術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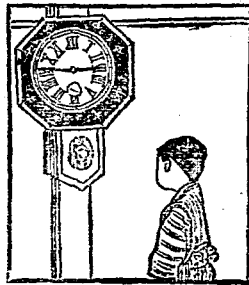
何謂算術。算術者。計算數量之學問也。凡物有二個以上時。數與數必生相互之關係。因其關係而生種種計算。此計算即名之曰算術。

自一至九。數之始爲一。合二個一則成二。合三個一則成三。乃至合四、五、六、七、八、九個之一而爲四、五、六、七、八、九。此九數爲數之基本。謂之數字。此外有稱爲0者。則非數字。乃表示空位之記號也。或稱之爲無數之數字。緣0之本義爲無。有表示無數之意也。

常用數字與算用數字。常用數字爲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之九字。乃文字中常用之數字。至於算用數字。則爲1、2、3、4、5、6、7、8、9之九字。乃習算所用之數字。故稱算用數字。此算用數字。又名阿拉伯數字。

數之組成。既知自1至9之數字。即可以習算乎。曰未也。舍此九數字外。尙有前述

之0字焉。非此0字。不能表示種種之數。如十之一數。以算用數字書之。當爲10。此際若無0字。則將何如。而百爲100。千爲1000。皆藉0以表示者也。



鐘錶面之數字。鐘錶面上不有一種特別之數字乎。此種數字爲羅馬數字。古時計數所用者也。現今實際上雖應用極少。而記數之法頗與阿拉伯數字異趣。治算術者不可以不知也。基本字凡七。其值如次。1(一) V(五) X(十) L(五十) C(一百) D(五百) M(一千)

羅馬數字記數法之四定則 (一)于某數字右有同值或較小者之數字時。則其數值爲各數字值之和。例如 III(三) XXXII(三十七) MMCCCLXXVI(二千三百七十六) (二)于某數字左有較小之值之數字時。則其數值爲各數字值之差。例如 XL(四十) X

○(九十一)(三)兩個大數值之字間有小數值之數字時。則其數值爲兩大數值相加後減去小數值。例如 XIV (十四) XXIX (二十九) (四)于某數字上方畫一橫線者。其所表之數爲原數字之千倍。例如 (五十一) X (一) 爲 XVXV (一萬五千零七十五) 他若 CMXCVIII 之爲九百九十八。六千八百九十五之應記爲 VID OCCLV 細審之自能明瞭也。

加算 以上先述數字及用此數字表數之法。此後當漸次及於算術基本之加減乘除各法。加算云者。乃集合數與數以增大之之算術也。

愚駭之算術 數與數之集合云者。非謂無論若何之數。均得相互集合而施行加算也。試細考之。計算貨幣時。一分二分之數。與計算鉛筆時。一枝二枝之數。如何可加合乎。假令加合之。則其加合後所得者爲何種數值乎。彼以貨幣數與鉛筆數雜亂相加者。實愚駭也。可名之曰愚駭算術。

減算 此愚昧算術。不僅加算時有之。而減算時亦有之。減算云。由大數值中減去小數值之謂也。故減算不可不爲同性質之數值。彼貨幣八分之八。不能減去鉛筆五枝之五者以此。

應用問題 加算及減算。非同名之數。不可施行計算。既如前述矣。而於次之應用問題則否。『某牧場失火。牧人於驚遽中救出家畜一百二十五頭。此一百二十五頭中有豚有馬有牛。豚爲十二頭。馬爲十五頭。問牛爲若干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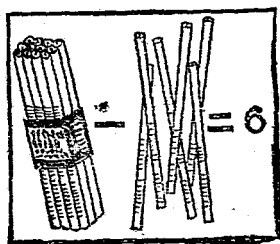
解法 此種實際上之應用問題。蓋因驚遽中不暇一一詳檢豚爲幾頭。馬爲幾頭。牛爲幾頭。故但數爲合共一百二十五頭。卽以豚馬牛雜亂加合之者也。嗣後始知其中豚之數爲十二。馬之數爲十五。乃由總數一百二十五減去豚之數十二。馬之數十五。而餘九十六。爲此應用問題之答。卽救出牛九十八頭也。惟此種狀況。方得以亂雜之數施行減算。

無名之數 普通所云之數。本係無名者也。無名數中有云一個二個者。有只云一二三者。然稱紙筆及犬貓等之數。則不云一個二個。亦不云一二三。而云一張二張。稱筆則爲一枝二枝。稱犬馬與貓等則爲一頭二頭。

有名之數 若是者。皆有名之數也。數既附名。方知異名之數。不得施行計算。故紙一張。必不可與鉛筆一枝相加。乃定理也。又前之應用問題。其所加得者。雖同爲頭數。然此頭數。非僅爲牛之頭數。非僅爲馬之頭數。亦非僅爲豚之頭數。乃合牛馬豚三者之頭數也。

精密之思考 由是言之。則算術之爲物。其殆極乏味而極艱難之學問乎。決非也。此種精細之思考。無論所作何事。均爲必要。于算術自亦不可缺少。前題之豚與馬牛。同爲四足動物。形又相似。數時亦同以頭爲數名。故得合計之。而云若干頭也。若豚之頭數加紙之張數。則不可也。

同名之數。如上所述。於施行計算時。雖同以 1 2 3 之數字加減。亦須詳察數名之



性質。否則發生意外之差誤。不可不注意也。亦有外觀上之數名雖異。而實際則仍為同類。得以施行計算者。如由鉛筆一打減去六枝。餘若干。答曰六枝。蓋一打為十二枝。故題云一打內減去六枝者。換言之。即由十二枝減去六枝也。

乘算 以上敘述加算減算既畢。以次及于乘算與除算。乘算為以同一數值若干個累加之術也。例如加合三個二或加合七個五此種地位所行之算術也。是故乘算亦可名為加算之別法。使無乘算。于算術上亦不致發生困難。惟為便利計。故沿用之。

乘算之九九 施行乘算之際。必須熟練乘算所用之九九。此九九如二三得六。五七

三十五。其意爲加合三個二則成六。加合七個五則成三十五也。且此九九自一得一始。以至九九八十一。凡1至9各數交互相乘之積。悉含其中。可隨呼而得之。至詳細之九九數表。本書雖略而不載。算術教科書上。則莫不有之。

乘數 乘算中被乘之數。可爲不名數。或名數。而乘數則無論若何。恆爲不名數。決不可謂牛八頭。得以乘牛之頭也。卽愚駭之算術。亦不能愚駭若是。

蜜柑數之計算 有一實際之應用問題于此。曰『今有每箱六十五個之蜜柑四箱。問蜜柑總數幾何』。求其得數。爲以箱數四乘每箱蜜柑之數六十五個。 $4 \times 65 = 260$ 。答蜜柑二百六十個。此時所當注意者。乘一箱蜜柑數六十五個之四。非四箱而但爲四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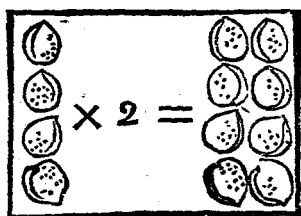
乘得答數之名 或爲四箱。或僅爲四。于上述之計算。似無重大關係。但算術上不許作遊移兩可之詞。所得答數亦須辨明其性質。第一當知以四乘蜜柑數六十五個。

當得何數。其數爲蜜柑之數乎。爲箱之數乎。抑爲別一名稱之數乎。如此研究之後。無有不了解者也。

若干倍之意義。乘數必爲不名數。前已述之矣。故于此蜜柑之算術。亦非乘以四箱者。乃僅乘以四之數者也。然此四又非尋常之四。乃係四倍之四也。精細說明之。則

一箱中蜜柑數爲六十五。共有四箱。卽共有之蜜柑數爲四  
 個六十五。以六十五四倍之。則得答數矣。由此可知乘數。輒  
 有若干倍之意。

桃之算術 『四枚之桃兩倍共有桃若干枚』此問題可以乘  
 算演之。此乘算之式用圖畫表示於上。此圖式內乘數之處。  
 所以不繪桃二個者。蓋如前述乘數必爲不名也。故不可不  
 書數字之2。此2亦如前述爲二倍之2。





除算 除算爲由某大數內減去某小數。迭次減之而觀察其減至若干次始能減盡者也。例如由六減二可減幾次。又如三十五內可減去若干次五是也。故除算可稱爲減算之別法。不知除算之人以減算爲之。亦可得除算之答。惟其手續稍繁。既習除算。則得答較易矣。

除算之九九 施行除算時。在珠算則有「二一添作五逢二進一」等之特別除算九九。而在筆算則別無除算九九。苟已熟知乘算九九即可矣。是以乘算九九務須讀至純熟。

被除之數 被除之數有爲無名數時。亦有爲有名數時。然除數則必爲無名數。其理與乘算時所詳說明者無異。茲不贅述。諒讀者亦已了解矣。

一箱所裝之數 所謂以箱之數除蜜柑之數者。其意義如次。今有二百六十個之蜜柑。分裝四箱。則每箱應裝幾個。欲知此數值所行之算術。卽爲除算。式爲  $260 \div 4$

|| 此 4 非箱之爲物。乃箱之數也。由是知應分爲四份而以四除之。非以有名數之四箱除者也。

一圓與五角。五角之倍爲一圓。一圓之半爲五角。換言之。則每次五角。行至兩次。則一圓之銀適盡。今有一圓之銀。二人均分。當用若何之算術而後可耶。是固不言而可知爲除算也。以二除一圓者也。除數必爲不名數。故此時之除數。並非二人。單爲二而已。人安可除銀錢哉。不過一元分爲二份。則每份適得五角而已。

算術之基礎。以上於算術基礎之加算減算乘算除算四法。悉已述畢。苟不充分理解此四法。則算術決不能精進。宜熟誦而明晰之。次說明此四法之記號與讀法。加法之記號(+)。加法云者。集合之計算也。加六於二。在算術之式則書爲 $2+6$ 。

(+)讀爲加。乃加合之記號。卽加法之記號也。是以上式之 $2+6$ 讀爲二加六。又加算之結果謂和。是以讀曰二與六之和爲八。至暗算則僅會于心。

(三)之記號 和爲加算之結果。是卽加法之答也。在算術之式。于答前必附有記號爲(三)讀曰等於。有相等之意。或逕讀之曰得。亦無不可。例如二加六得其答數爲八。則算術之式係  $2+6=8$  讀曰二加六等於八。或爲加二于六而得八。

減法之記號(一) 減法云者。減去之計算也。其記號爲(一)例如八減二則算術之式書爲  $8-2=6$  (一)讀爲減。故此式讀爲八減二。而八減二之答爲六。以算式書之則爲  $8-2=6$  讀此式之全體則爲八減二得六。加法之答稱爲和。減法之答稱爲差。差之意義。蓋由某數減去某數之剩餘也。

乘法之記號( $\times$ ) 乘法云者。乘之計算也。乘法之記號爲( $\times$ )讀曰乘。今書一式而讀之  $3 \times 6 = 18$  此式讀爲三乘六等於十八。而加法之答爲和。減法之答爲差。乘法之答則稱積。卽三與六之積爲十八也。

除法之記號( $\div$ ) 除法云者。除之計算也。除法記號爲( $\div$ )讀曰除。例如  $18 \div 3 = 6$

○之一式。其意義爲以後之三除前之十八也。讀此式時。宜云十八除以三等於六。乘法之答爲積。除法之答則云商。此亦不可不知也。三除十八所得之結果六。卽爲此除法之商。

剩與餘 加算與乘算。本爲集合之算術。故無剩與餘。而減算與除算。則有之。施行減算後所剩之差。卽爲答數。除算之餘。則出于商之外。是以須知除算之答。于商數外。另有餘數。然無餘者亦有之。稱曰除盡。

除數之名稱 施行除算之結果。于得商外。又有餘數。既已了解之矣。而除算尙有種種術語。今記之于次。算式內書于左端之數。(卽被除數)稱爲實。書于右端之數。(卽除數)稱爲法。實又稱爲被除數。而以對于實之法。稱爲除數。此等術語。在乘算亦有之。卽被乘之數曰被乘數。所乘之數曰乘數也。

記號之研究 以上就加減乘除之記號。及加減乘除四法之術語。已既述畢。今對于

此加減乘除記號 $+ - \times \div$ 之形狀。稍稍爲有趣味的研究而說明之。此說明雖覺虛誕。然讀之能使學者自然領會加減乘除之真意。豈非至愉快而至有益者乎。有趣味的眼光所觀察之記號。凡百事物。以有趣味的眼光觀之。自能覺其巧妙。加減乘除記號亦然。驟觀之。似至無意味。加以下之說明。則興趣橫生。加之記號爲 $(+)$ 。蓋加也者。集合之謂也。今假定有二個之某數於此。一數爲 $(1)$ 。一數爲 $(1)$ 。則其集合後之形狀。無有較愈於 $(+)$ 之形狀者矣。故定加之記號爲 $(+)$ 。所以象二數集合之形也。減之記號爲 $(-)$ 。蓋減也者。有二個之某數於此。比較其大小。而由其大之數取去小之數之謂也。此取去之事。以形表之。則惟有橫畫一棒如 $—$ 而已。合此別無適當之表示法也。故定減之記號爲 $(-)$ 。即 $(-)$ 之省形。象以手取物也。乘之記號爲 $(\times)$ 。蓋乘算已如前述。乃加之別法。與加算之累次相加者同理。故其

記號當初亦係重疊(+)號而書成(×)之形。然此種書法手續上有不便之處。遂有人但書之爲(×)此說即令不確。亦于乘法意義爲明瞭而有興趣。另有一簡單之說曰。因乘法可稱加之別法。故其記號亦即沿用加之記號(+)而又稍傾斜之。以與加號示別者也。兩說均有興趣。

至于除算之記號亦非無理由者。除算之真實意義。前既詳細說明。除法爲減之別法。即二除六云者。由6中減2又減2又減2。視其得以減去若干次2之算術也。凡減算之逐次連續者。除算也。故其記號亦由重疊減算之點案得。當初爲(三)將減法之記號連書三個以表之。嗣後因手續上之不便。改成今式。正中之(一)仍舊而上下之橫畫。則變爲點。如(÷)式。有與趣之說也。更有一易解之說曰。何故(÷)爲除算之記號耶。試細察(÷)之形狀。呈分割之態。蓋用刀分割物品者。當未割之先。其形爲(●)被割之後。則必成爲(●)象刀痕也。此形狀即除法之記號也。

次就等於之記號(二)亦從有興趣方面說明之。此記號當初並非書成橫畫。乃書成縱形如(一)者也。試言其理等之云者。有相同意。故二棒並列而同高。其初縱後橫者。因書算式時。二棒縱列。匪特書寫不便。形狀亦惡劣。故改爲(二)形。而二畫之長短從同。即所以表示相等之意也。

算術與他科學。算術一科。自有興趣之方面言之。其耐人尋味若此。而世人猶有視爲畏途者。此無他。只求法理。未嘗於興趣上加以研究也。算術之於他科學。似難而實易。如地理歷史等科。非暗記不能入腦。算術則不然。循理以求。答依法以立式。問題雖難。靡不由斯解決。不深究算術之法理。而徒言其難者。是爲皮相之論。未爲可也。算術之重要。宇宙之間。大之寒暑之推移。細之尋常之交際。莫不有數理存焉。人不知算。匪特不足以擔當大事。即欲作自了漢。亦恐有踴蹶無能之虞。吾輩青年。苟欲爲自立自營之人。翹然顯頭角於斯世乎。則算術爲有用之科學。不可不踴勉以求者也。

---

算術科

一六



## 理科

### 生物編（合動植物而言）

生物 宇宙之中萬類紛紜。別其大體不外生物與無生物二種。所謂生物者。卽生活之物。如人犬貓猿蟲鳥之動物。與草木苔蘚之植物。皆是。所謂無生物者。乃別於生物而言。如金銀砂鹽煤油之類。其說詳後。茲先就動物與植物二者。舉例述之。

薔薇科植物 此中之主要植物。爲梅桃李櫻等。大率當春而花。繁英密綴。花瓣或四或五。葉多互生。果實之味甘美可食。雖爲同科植物。然花色之配合。樹膚之粗細。葉形之大小。果實之甘否。細爲比較。亦自不同。故吾人研究之者。非徒大有裨益。且別饒興趣也。

桃 四月之初。風和日暖。空氣新鮮。舉目四矚。見夫羣芳滿地。清香馥郁。天天之桃。灼



桃 花

灼其華。至足怕也。桃屬薔薇科植物。葉互生。形如披針。花作白色或緋色。花梗特短。果實之表皮。生有細毛。至夏而熟。可供食用。

蠶臺 一名油菜。春開黃花四瓣。呈十字

形中有雄蕊六（四本特長，二本較短，故名四強雄蕊）與雌蕊一。雄蕊上部成小囊狀。中貯黃粉。謂之花粉。苟藉昆蟲搬運之力。得達雌蕊柱頭。則雌蕊下之子房。漸見膨大。胚珠長成。而結為果實矣。雄蕊之基部有蜜槽。四為綠色球



蠶 臺

形。蜂蝶喜其蜜之甘。故時時來食。而授粉之功於以成。與此同類之植物。有萊菔薺芥等。其花瓣皆四。總稱十字科。

十字科植物。此科植物。花皆成十字形。雄蕊六支之中。四長二短。成長之後。結實爲莢形。其葉與根皆可食。實熟旋卽枯死。屬此科者。爲萊菔、雲臺、蕪菁、山薺菜、薺芥等。蝶。雲臺花開時。田間畦畔。蜂蝶翩翩。細別之。約有數種。而以粉蝶黃蝶爲最普通。試

蝶之頭部



捕一蝶觀之。全體分頭、胸、腹三部。頭最小。胸稍大。腹部最大。胸之左右。生翅各二。頭有觸鬚一對。用以探物。有巨眼二。在頭之左右。名曰複眼。其實由無數小眼集合而成。口居頭部之下。細長如管。卷舒自如。便於吸蜜。有足六本。每足成自多節。分列胸部左右。可以屈伸自由。翅被鱗粉。藉生彩色。苟去其粉。翅卽透明無色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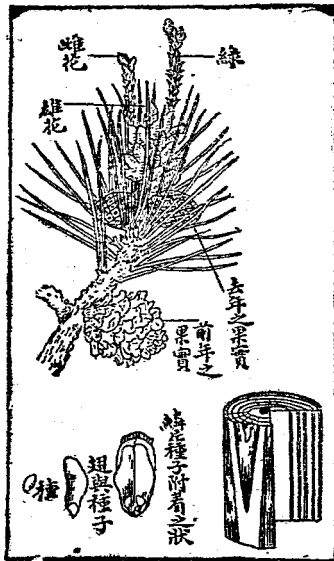
變態 蝶類產卵多在菜葉。卵孵化爲幼蟲。與親形全異。變爲有節無骨之細長柔蟲。幾經脫皮而爲蛹。再變而爲成蟲。始與親同形。由是而知蝶之身體必幾經變更而成。故名曰變態。(蝶之幼蟲喜食菜葉。故亦爲油菜之害蟲)

昆蟲 如蝶與蜻蛉之類。有二翅。左右六脚成節形。身體分頭胸腹三部。此種由卵變態(或亦有不變體者)而成之動物。謂之昆蟲。其類甚多。不下幾十萬種。蠶甲蟲。螽與蜂類。皆屬之。唯蠶與蜜蜂於人有益。此外多飛集於山林田野之中。食蔬菜樹木之葉。莖根實花瓣。故常爲人害。

松 松葉經冬不枯。終年色綠。故謂之常綠樹。非是則樹葉至冬無不凋謝者。試取松樹一枝觀之。其葉與普通葉不同。細如針形。每二本互生一處。有花無瓣。花分雌雄二種。雄花色黃。集新枝下。如毬形。雌花色紫。着於新芽頂端。雄花之花粉。由蝶之動作(蟲媒)或風之飛散(風媒)移於雌花之頂。始能結實。其實名爲普通松實(或名松

球。即實之殼。其實上生翅。可以隨風吹揚。到處萌發。其種類。有赤松。雌松。黑松。雄松。五葉松。落葉松等。而杉。檜。樅。

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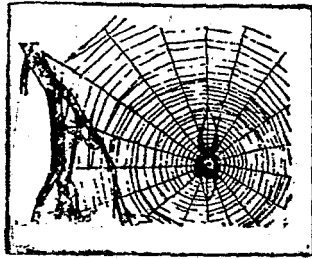


花。柏等。亦為屬於此科之植物。無論何時。其葉常綠。且各呈針形。有雌雄花兩種。生長數年。樹形即大。其材可用於建築。並可作器具。薪炭。

松柏科植物。此科植物。橫斷其幹。見有多少輪形。此輪。

按年成長。故謂之年輪。每一年生一輪。木質細緻。木理美觀。人多取為建築器具之用。蜘蛛一物。乍見之。有似昆蟲。然細察其身體。頭胸二部能合而為一。腹部膨大。

蜘蛛



序順生發之蛙

其數有八口有二顎。顎之頂端似有長鬚。若他蟲侵入其網。巢則從顎泌出毒汁。以爲殺敵之用。敵死則用爲己餌。

蛙之變態順序



呈橢圓形。或扁圓形。步脚有八。左右各四。眼小位於頭際。

一、蛙卵

二、蝌蚪自卵初

出時

三、蝌蚪長大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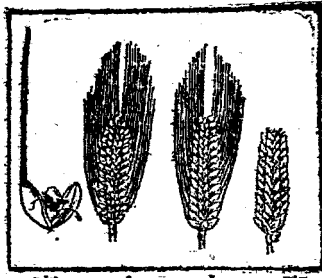
四、蝌蚪生足

及脫尾

五、蛙

腹下有如瘤之物。或四或六。謂之紡織突起。網絲。即由此出。

蛙。蛙之性質。本為水陸兩棲。脚有四本。後脚長於前脚。故善跳躍。後脚趾間有蹼。故善游泳。口闊大而橫裂。舌位於下顎前端。取昆蟲類為食。眼左右各一。其光甚銳。皮膚柔軟。而粘液腺頗發達。故多分泌粘液。春時產卵水中。色黑而小。孵化為蝌蚪。體甚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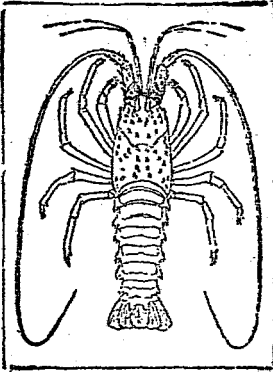


用腮呼吸。無四肢。僅用尾泳於水中。及長而腮尾全失。漸生四肢。遂具蛙形。其種類有金線蛙、蝦蟆、蟾蜍、雨蛙、金襖子等。冬時雖皆隱土中。此外則水陸兩方皆可棲止。故稱水陸兩棲類。

麥。麥為人之主要食物。屬於草類。莖有多節。節上生葉。細長有似竹葉。莖中空。虛。花在莖之頂端。集而為穗。無花瓣。有雌蕊一本。雄蕊三本。雌蕊頂端又各分為二。

雜生無數細毛。藉風力以傳達花粉。屬於麥類者如稻、黍、稷、玉蜀黍、甘蔗、竹等皆是。禾本科植物。此科植物皆有多節。葉為平行脈。莖中空虛。在各科植物中唯此最有益於人。如米、麥、粟、黍均屬此科。用為日常食品。不可一日缺也。

蝦 蝦居水中。(在淡水者名蝦、在海水者名海蝦) 頭與胸無區別。似在一處。身被



蝦

堅甲。下有十足。左右各五。足生節。可以屈伸自如。腹亦有多節。故能屈其身體而善跳躍。尾鰭悉備。便於泳水。前有大小觸角二對。複眼一對。口旁尙有大顎一對。小顎二對。與顎脚三對。論其種類。有龍蝦、斑節蝦、青蝦、沼蝦等。

葱 葱為多年生草。本屬於百合科中。每株分青白二部。人誤以白者為白根。實則非



鳥類



生物編

根因其埋藏地中不受日光故呈白色謂之地下莖其下更生無數白色細鬚此即爲根葉爲平行脈如圓竹筒形中空而端銳四五月間開花莖從葉間生出花如白毬集於莖端花與萼及花瓣均在一處殆無從區別中有六本雄蕊一本雌蕊葉含阿爾米林之揮發油香氣頗高可供食用薤韭等物皆屬葱類亦有地下莖其形態與葱同

燕 燕喜居暖地春秋去屬於鳴禽類羽黑腹白全體細長有二尾叉分後方二脚短小艱於步行脚有四趾三本在前一本在後眼居頭之左右其光甚銳口闊大能於飛行中捕小蟲食之春時營巢於人家孵卵爲雛頗善飼育性最馴故人亦不加之害至秋時飛去翌

年復來。

鳥類。鳥類之數頗多。或以美顯。或以聲聞。或以強嘴與強趾著稱。然皆有嘴翼與尾。羽毛蔽其身體。此羽毛不獨供飛翔之用。且兼防體溫之外散。雖有二足。為用甚少。其居於水中者。趾間有蹼。皆以肺呼吸。體溫有赤血。與昆蟲及蜘蛛類全異。間有肉食者。餘均喜食穀類與蟲。故驅除害蟲。賴鳥之力。實多。各國政府。有保護鳥之制。正為此設。

魚金與鯉



故文明之國。無故弋取有益之鳥。為例所必禁也。

鯉。鯉產淡水中。普通有赤黑二種。身體扁而細長。外包以鱗。有尾鰭。臀鰭。腹鰭。胸鰭。脊鰭。鰓鰭等。善於游泳。鼻孔在眼之上方。口橫開。有二鬚。多取水蟲為食。卵形極小。產水草間。經數日。孵化為小鯉。雌雄異體。故鯉為卵生之變溫動物。味美可食。與鯛並稱。此外有類似於



圓而細長。全體被鱗。四肢缺如。藉身體屈曲而行。動口橫開。有小齒及舌。舌細長。分爲二。出入口外極速。人第見其有如針之物。時出口外。疑爲毒物。不知全爲舌之作用。藉



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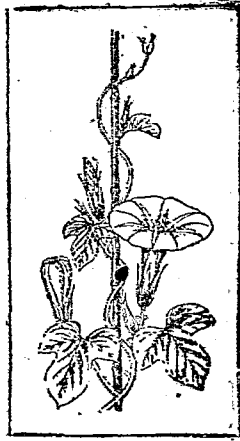
波布產於琉球。其頭部大如飯匙。故名。等皆屬蛇類。就中以蝮及飯匙倩爲有毒。遭其嚙噬。瞬時毒及周身。至失生命。故宜特別注意。攷其毒牙分爲兩種。一名溝牙。一與

以觸物者也。嚙下食物。必費多時。肺之後部爲氣室。貯有多量空氣。故不至窒息。冬時深隱土中。春暖卽出。捕食蛙與小鳥。口喉皆廣。不難將整物嚙下。無毒蛇之齒。稍偏向口內。僅供捕食之用。不至有害。亦有數種毒蛇。普通齒外。尙具毒牙二本。如黃領蛇。長至七八尺。色帶綠。背有四條黑線。縞蛇。身有縞者。赤棟蛇。脊面有紅黑斑。蝮。飯匙倩。或名

名管牙。其根部皆連毒囊。溝牙表面有溝。管牙全形如管。其形雖異。有毒則同。當毒蛇開口時。管牙同時昂起。取噬他物。由顎筋作用。壓迫毒囊。流出毒液。注於傷處。足爲大害。今印度及亞弗利加之熱帶地方。產種種大蛇。有毒者常居多數。行人不慎。每爲所噬。

爬蟲類。與蛇同類者。爲爬蟲類。如蠃蜒（似蛇而小。有四足。長六七寸）與龜等。皆爲冷血卵生動物。包以鱗甲。用肺呼吸。有口。有齒。有四足。多生池沼間。然形狀不如蛇之醜。其捕食生物也。不過藉齒爲防止脫出之用。並不營咀嚼。眼最發達。舌可攝取食物。除鱈魚類外。皆缺外耳。肛門有縱裂者。爲鱈魚類。與龜類。有橫裂者。爲蜥蜴類。與蛇類。此類動物。有益於人者多。而有害於人者少。如鼈與綠蠹龜之肉。可供食用。鱈魚之皮。與瑤瑁之甲。可爲工藝及裝飾用之材料。至於腹蛇與飯匙倩。雖有害於人。然終不多見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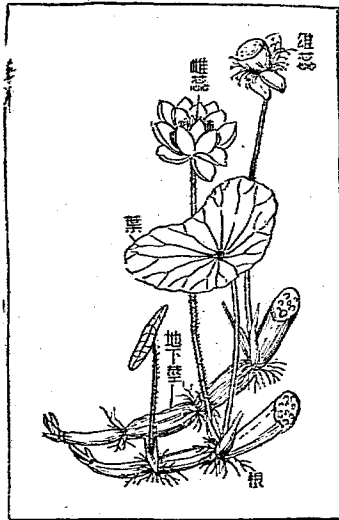
牽牛花 一名朝顏。屬於旋花科。莖葉皆生細毛。八九月間。攀繞樹枝。開花甚美。花冠



由五枚而成。名曰合瓣花冠。成漏斗狀。花  
 牽色不一。花瓣中有雌蕊五本。雄蕊一本。花  
 柱特長。柱頭三裂。葉互生。莖為蔓形。實為  
 球形。熟時外皮（即果皮）即裂。果實為球  
 形。內有三室。每室中容二種子。呈薄黑色。  
 含有毒牙。與此花同類者。如旋花、瓠瓜等。

莖皆蔓形。攀物而上。葉互生。有細毛。與牽牛花同。

蓮 蓮為一種宿根草。屬於睡蓮科。與他種植物大異。其形莖隱地中。與根無異。全體  
 分數節。節生細鬚為根。更生花葉之柄。柄有小刺。細長浮出水面。隨風動搖。葉形甚大。  
 作圓形。花色淡紅或白。清香馥郁。至可怡人。萼片或四或五。花瓣甚多。并有多數雄蕊。



如疣。由此吸取他物。取爲食餌。腹部尙有漏斗形之管。水汽內出。若與他物爭鬪時。則吐出黑水。使海水混濁。自隱其身而逸。烏賊亦與章魚爲同類。足皆從口周生出。足上多疣。藉以吸物。腹亦有漏斗管。章魚與烏賊。皆可供人食用。尤以烏賊可製乾魷。其黑汁又可造繪具。於人生有極大關係。此等從頭生足之動物。總稱爲頭足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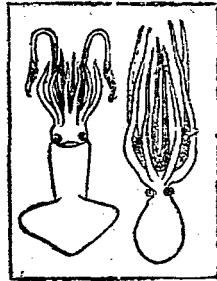
蓮  
與雌蕊。但雄蕊散生於倒圓錐形之花托面。根莖及種子皆可食。人多栽培於池沼中。與金魚藻及浮萍等共生活也。

花  
章魚。章魚本居海中。其形與他動物異。口生頭上。周圍生八個柔肉之足。足側有多數吸盤。

藻及浮萍等共生活也。

個柔肉之足。足側有多數吸盤。

魚章賊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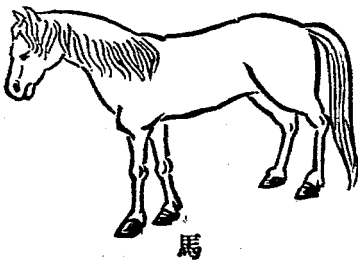


馬 馬為有用動物屬於奇蹄類頭長生鬃尾有長毛喜食地面草葉有四足每足一蹄口眼耳悉具口中有門齒六（上下顎各六枚）臼齒十二（上下顎各十二枚）臼齒面具有珞瑯

質之隆起適於磨碎植物

質欲知馬之年齡可由其咀嚼面磨消度之多少判之胸腹側面有乳房以備生子育乳之用性極溫順易為人所馴養足長大健走可供乘用馱用及農用誠人生不可缺少之重要動物也

牛 牛比馬體稍大屬於偶蹄類頭有二角足比馬短各肢有二蹄腹中有胃袋營反芻作用故稱反芻獸胃分四







菊 花

室。其始所吞食物。全未消化。悉數送入第一第二胃。再反至口中。加以咀嚼。然後送入第三第四胃。謂之反芻。牛與馬同為草食獸類。性質溫和。體力強壯。善為人服勞役。農用及搬運。皆為適宜。其乳汁及肉。可為食料。脂肪可製肥皂蠟燭。革可製靴。骨角蹄等。可用於諸種製造品。即內臟糞尿等。亦可用為肥料。其利甚溥。故人多飼之。

獸類。如牛馬之類。凡有四足及尾。毛蔽身體。以乳育子者。統謂之獸類。大自獅象。小至貓鼠。其數甚多。不可勝計。多居陸地。亦有處海中者。生活狀況。互有差異。如蝙蝠之形如鳥。而飛翔空中者有之。食草料或肉類者亦有之。但合動物以相比較。惟獸類與人最相接近。故其發達最為完全。除上述具尾足毛者外。尚有足具五本以內之趾。趾端有爪。生子皆食母乳者。故總稱此類為哺乳類。

菊。菊多栽培於庭園。變種類多。葉皆單葉而互生。分裂

爲掌狀。十月開花。香清而遠。色分數種。莖細有似灌木。一根數莖。葉之周圍如鋸齒形。葉脈爲網狀脈。有如網之小筋。分布葉上。花有數小瓣。集爲一處。外側花瓣較大。上部



栗、

一、有花之枝

二、有果實之枝

甲、雌花

乙、雄花

如舌中瓣如筒。有五雄蕊與一雌蕊。花之下。有青色鱗形相集而成之物。有疑此爲萼者。其實乃苞而非萼。如春菊、夏菊、蒲公英、野菊、雞兒腸等。均屬於此類。總稱爲菊科植物。栗。栗爲落葉喬木。生於山地。屬殼斗科。葉互生。作

橢圓形。邊有鉅齒。(嫩葉有托葉)六月開白穗之花。此爲雄花。集數小花以成一穗。雌花在雄花之下。有總苞包之。呈綠色毳形。有萼無瓣。秋時實熟。隨葉俱落。實包於毳果中。每二三粒共一殼。外皮極強。中尙有澀皮一層。實味甚美。可供食用。木幹之質極堅。可爲建築及器具用材。與栗同類之樹爲椎、檉、橡等。木質亦堅。雄花成穗形。雌花外圍有梳形總苞。此等植物。總稱爲殼斗科植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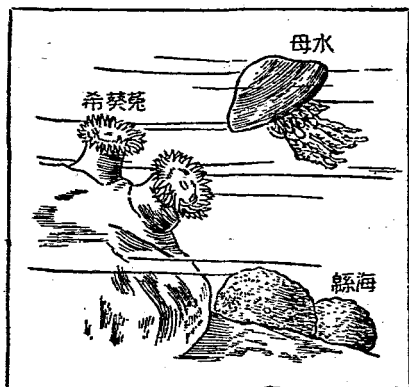
蚯蚓。蚯蚓屬於環蟲類。體圓而細長。種類甚多。前端細於後端。體多環節。棲息土中。有口而無眼齒。大抵取土中腐敗植物質以爲食。剛毛短小而多。藉身體之伸縮。以進行於地中。作穴甚巧。自己能辨途徑。皮膚有粘液腺。頭部近旁有如帶之部分。名爲肉帶。此帶爲若干環節所膨脹者而成。與蚯蚓同類者。爲水中之蛭。身體稍扁。口有三齒。喜傷他動物之皮膚。而吸其血液。此等動物。身體皆有環節。故謂之環蟲類。

海膽。海膽爲棲於海中之小動物。外面有殼蔽之。形如毳果。刺與刺之間。有形如網

系之長足。藉以吸物。口居腹之中央。具複雜之齒。食物以藻類爲主。與此同類之動物。則有海鼠。卽沙啞類之一種。外面成圓筒形。體色隨住所而變。常橫於海底。身體背面。生二列之疣。(管足之變形物)。口之周圍。有觸手數十本。由此捕取食物。腹面具管足三列。身體移動。全賴管足與體壁筋之作用。取其肉乾製之。卽爲海參。其腸醃之。爲海鼠腸。俱可供人食用。

珊瑚 珊瑚由無數小蟲集合者。其小蟲卽名珊瑚蟲。附着于海底岩石之上。口之周圍。生無數鬚形觸手。藉此捕取食物。諸蟲集合如樹枝形。具堅硬之骨。可造珊瑚珠。此類之中。有紅珊瑚白珊瑚等。紅珊瑚者。屬於八出珊瑚類。(珊瑚分二目。一爲八出珊瑚類。一爲多出珊瑚類。)外形如樹枝。由石灰質而成。有紅色骨軸。外包以肉。肉內有縱橫兩管。互相通連。地中海紅海波斯灣北美扶羅利達澳洲東北海等處多產之。在海中常固着於百五十尺至六百尺之岩礁以爲生活。白珊瑚者。亦屬於八出珊瑚類。

(皆紅色藻類)等。  
無生物編(鑛物)



母水 希葵莖 海絲

中軸骨格爲白角質。分出如枝。但外皮柔軟。殊少石灰質骨片。此白珊瑚與紅珊瑚不同之點也。此外如水母、菟葵希(屬於多出珊瑚類)、海綿等亦爲海中最下等動物。外形雖各異。其大體則相似也。

海藻 海藻生海中爲極下等之草類。無葉根莖等之區別。不開花。故亦無種子。然有胞子代之。藉此爲繁殖之用。屬於此類者有羊栖菜、裙帶菜(皆褐色藻類)、海苔、石花菜

礦物 前述宇宙之中。不外生物與無生物二種。礦物即無生物也。吾人一日不可缺之空氣與水。以至日用之鹽等。無一不屬於礦物。礦物之性。雖受如何刺戟。不能助其長大。亦不能使之消滅。經千秋萬歲而後。依然存在於世間也。

水 水爲酸素與水素之化合物。其純粹者。無色。無味。無臭。而透明。若自遠方流來之水。或從天空降下之雨雪等。不免夾雜他種物質。及含有諸種氣體。故變無味爲有味。變無臭爲有臭。即無色之水。亦因日光關係。有見爲青色者。且水在常溫時。雖爲液體。然遇暖則化爲蒸氣上升。過冷則凝爲冰雪。遂成固體。地球表面水殆占一大部分。自高處向低流。爲其一定性質。遇可溶性之物質。直即使之溶解。而溫水較冷水尤著。論其功用。既可助植物生長。又可爲人類飲料。他若洗物。消火。運轉機械之類。其用途不可勝言。但自其三態（即氣液固）言之。河海之水。時時蒸發。水氣昇至空中。因受寒凝結。復降地面。此名爲水之循環。

三態。液體云者。卽流動體也。如水。油。與。酒。之類。皆是。而冰。與。玻璃。等。具。有。一。定。形。狀。不。能。自。己。流。動。者。謂。之。固。體。蒸。氣。與。瓦。斯。爲。人。目。所。不。見。而。浮。游。於。空。中。者。謂。之。氣。體。雨。與。雪。水。蒸。氣。之。浮。於。空。中。者。一。遇。冷。氣。則。凝。爲。極。小。水。球。遂。生。雲。霧。若。此。極。小。水



雪 形

球。愈。集。愈。重。則。變。爲。水。滴。落。於。地。面。是。謂。之。雨。若。水。滴。在。空。中。時。溫。度。過。低。則。凍。而。成。雪。或。有。爲。霰。(雨。滴。之。急。凍。者。其。形。較。小)者。雪。色。白。恰。如。花。形。爲。六。出。之。結。晶。體。頗。爲。美。觀。此。雖。天。然。生。成。不。假。人。力。然。其。外。形。儼。如。人。工。爲。之。者。若。雨。與。雪。相。混。則。稱。爲。霏。要。之。其。名。各。異。實。則。水。蒸。氣。之。變。形。也。

空氣。空氣。究。爲。何。物。吾。人。口。不。能。言。目。不。能。見。但。名。之。曰。無。色。無。味。無。臭。之。氣。體。而。已。試。以。手。左。右。動。雖。空。中。無。物。然。似。有。觸。於。手。者。或。以。扇。輕。拂。有。風。冷。然。此。可。見。瀾。漫。

天地之間皆爲空氣。由此試驗。并可證明空氣流動成風之理。空氣之必要。空氣爲物。不獨於物之燃燒上。得其補助。卽動植物之生活。亦不可或缺。試就人類言之。口鼻呼吸。全賴空氣之功。空氣既絕。生物卽死。但近於地面之處。空氣較濃。愈高則愈薄。如登山之人。氣息爲之短促。漸至勞頓。此無他。乃空氣稀薄爲之也。

石炭 古代植物。經水火之變。埋於地中。炭化之後。是爲石炭。歐美所產者。多生於古代之中。以羊齒植物爲主。色黑質脆。易於破碎。燃燒時必發熱生燄。然亦因其種類而異。石炭之中。最著者分無燄炭、黑炭、褐炭、泥炭四種。無燄炭之生成期最古。質頗緻密。百分中含九十分以上之炭素。帶金屬光澤。火力最強。燃燒時烟臭極少。山西、河北、江西皆產之。黑炭之生成期較前稍新。百分中含七十至九十分之炭素。色黑而光澤較弱。燃燒時發烟。且有臭氣。褐炭之生成期。又較黑炭稍新。百分中含六七十分之炭素。



火力不如黑炭之強。燃燒時發煙臭與上同。泥炭之皆成期爲最後。百分中僅含五六十分之炭素。毫無光澤。火力最弱。燃燒時之煙臭較褐炭尤甚。山東青濟登萊諸地皆產之。總之無論何種石炭。皆可作燃料之用。自火車輪船以至煤氣燈。莫不仰給於是。石炭之爲用亦大矣。

石油 石油與石炭同爲古代動植物埋沒地中分解而成。普通爲褐色。或爲黃色。比水輕。常浮水面。從地中取出者。卽爲原油。陝西四川均有此鑛。從原油精製之。遂成純油。可以燃燈。及充各種工藝藥品之用。石油中常含有一種易燃氣體。噴出井口。遇火卽燃。稱爲火井。四川省之巖鹽。卽利用此井煮煉。油鑛之爲用可知矣。

硫黃 硫黃爲黃色金屬鑛物。其質極脆。遇火卽燃。殆與石炭石油同。燃時發青焰。放惡臭。所生亞硫酸氣體。可爲漂白劑。如草帽舊物等。燻之可變白色。日常所用火柴。以及軍用火藥。皆硫黃等爲原料。故其應用極廣。幾爲工藝醫藥上所不可缺之物。山陝

兩廣、湖北等省皆產之。

食鹽 食鹽分兩種。有取之於山者。謂之山鹽。有取之於海者。謂之海鹽。我國產鹽豐富。類以海鹽爲多。取鹽之法。於海邊設鹽田。導海水入其中。日光蒸發。成水蒸氣上升。所剩者卽爲鹽分。但其中混有砂粒。宜更溶於海水。入釜煮之。蒸發水分。殘留其中者。卽爲日用之食鹽。

銅 銅爲赤色金屬。其質柔軟。能延爲薄板。再引伸之。則爲細絲。久置於空氣中。則漸失其光澤。與空氣中之酸素化合。則生鏽。若空氣帶濕氣時。則生綠色鏽。謂之綠青。人類食之有毒。故以銅爲器用時。最宜注意。現用之銅鍋等物。爲防生鏽之故。必以錫塗其內部。所以防傳毒之爲害也。

鐵 金屬之中。用途最廣者爲鐵。自日用之鍋釜。以至鐵路軍艦各種機械。靡不由鐵造之。其色薄黑。其質堅硬。初自山中掘出者。並不適用。宜行精煉之法。混以他物。然後

始成爲鐵。鐵分三種類。曰鋼。鐵。曰生鐵。曰熟鐵。鋼鐵最硬。用途極廣。若將其燒紅。淬入水中。可成佳質。製爲刀刃。極有鋒芒。生鐵質脆。易融。僅能製粗重器物。熟鐵性較柔軟。可造鐵針。鐵棒等物。要之此三種鐵。皆由鐵鑛煉出。今世界鐵鑛。大概分爲黃鐵鑛（又名硫化鐵）磁鐵鑛（又名酸化鐵）赤鐵鑛。褐鐵鑛。與菱鐵鑛。五者而已。

各種金屬。中金之產出較少。故爲最貴之品。色黃而美。極爲悅目。重率甚大。寔於展延力。可爲薄板。可製細針。試舉一實例言之。若以一兩重之金。打成極薄之箔。面積可達一百平方尺。將此箔二十八萬二千張疊起。不過高一寸。若以六兩之金。引爲細絲。可長至六百餘里。置空氣中。不易生鏽。加熱亦不變色。從山出者。謂之山金。雜於河砂中者。謂之砂金。要之此二者。絕非單獨存在。僅爲無數小粒。夾以他物。必經煉製。始爲純金。我國用於裝飾品者極多。因其出產少。故價貴。世界產金最著之地。厥惟澳洲。我國熱河黑龍江西藏數處。皆產金之地。

銀 銀爲次於金之貴金屬。色白美觀。久置空氣中。雖不生鏽。然遇硫黃則變爲黑色。其質太軟。工藝上所用者。多與銅配合。助其堅強。今世界各國所用銀幣。卽銀銅之合金也。產銀最多之國。爲墨西哥。次爲美利堅。西班牙。秘魯等國。

錫 錫之由天產而出者。殆不多見。概由錫鑛煉出。色白而暗。質軟易融。亦不生鏽。富於展延性。除錫箔而外。有用以製各種器物者。

水銀 水銀爲銀白色之重液體（常溫時）天然產出者不少。故有自然水銀鑛。冷至攝氏寒暑表零下四十度時。則凝爲固體。熱至三百五十度時。則發爲蒸氣。故測高溫之寒暑表（內實水銀者）甚。以有此性質爲不便也。與各種金屬遇。如金銀銅錫之屬。則易侵入其體中。惟鐵則否。故貯水銀之器。可以鐵製之。雖水銀無鹽酸之作用。然遇硝酸硫酸等。直卽溶解。其用途甚廣。可以塗鏡。可以製寒暑表。晴雨表。驗溫器等。又可以製銀朱及藥品。及塗電池用之鋅板。

金剛石 金剛石爲一種結晶體。成分純爲炭素。無色透明。光輝奪目。有黃綠青紅等色者。因其中含有雜質。但價值皆高。世界推爲第一寶石。有折光性。若曝之烈日中。經十數分時。持入暗室。能發燐光。人恆用爲指輪及襟飾上之裝飾品。其劣者可以刻割玻璃水晶。因其硬度高也。

琥珀 琥珀亦爲一種結晶體。或黃色透明。或赤黝通光。時見其體中含有小昆蟲枝葉等物。可知係由古代針葉樹脂埋沒地中而成。常成不規則之塊狀。德意志西班牙等國常產有佳品。我國四川雲南等省所產亦多。

火成巖與水成巖 巖石之中有火成巖與水成巖二種。太古之時。溶于地球內部者。有各種物質。其上部卽爲地球表面。遇冷凝結。日益堅固。而土石等物。爲地火熔燒。壓積地中。或火山噴出之物。歷久熱散。均可成爲巖石。是爲火成巖。如花崗巖與安山巖等是也。地面所受風霜剝蝕之石塊。墜入川谷。經水沖擊。於是初變積礫。繼成沙土。隨

波流轉。淤積海底。加以海水壓力。按層凝結。遂成巖石。是爲水成巖。如粘板巖、砂巖、石灰等。巖是也。

花崗巖 花崗巖乃火成巖中之最古者。常成大塊狀。以石英、長石、雲母爲其主成分。質堅有光澤。不易爲風雨寒暑所侵蝕。故可用爲建築石材。或土木用材。成分中之石英。係白色。有玻璃光澤。長石。色白。亦有薄赤色者。雲母。多爲黑色。合此三種礦物。遂成花崗石。

安山巖 安山巖亦火成巖之一種。其生成期較新於花崗巖。常成塊狀。或柱狀。板狀。其成分爲斜長石與輝石。或爲角閃石。斜長石。色白。其他則呈黑色。質堅。適於建築用材。

石灰巖 石灰巖色白如雪。中亦有灰色、黑色、及赤斑者。多由方解石而成。光澤甚美。如大理石。此亦巖石之一種。

土 雨雪之水。浸入土中。積日累月。巖石溶解。其初變爲小石屑砂礫等。再溶於水中。受風化作用。則碎爲細土。茲所謂土。亦碎巖之成分也。色固不同。質亦各異。或爲砂土。或爲粘土。或爲含腐敗植物之腐殖土。種類繁多。無暇贅述。

### 生理衛生編

生理與衛生 就人之身體以觀。外部有眼、鼻、口、髮、皮膚、指爪。內部有消化食物之胃。清血之肺、心臟。自由運動之筋肉。堅固身體之骨骼等。欲知此諸種器官如何成立。並具如何作用。謂之生理。而欲保護此等器官。研究其有如何營養及運動之方法。謂之衛生。吾人生存斯世。對於此種知識。皆不可缺。蓋必有生理衛生之心得。而後知適用營養運動等法。以保護其身體。俾全體日進於健康也。

口 口有齒舌與唾。能便可食食物。整者碎。硬者軟。故口爲消化器之一。  
齒 成人之齒全部三十二枚。前齒與犬齒各四。臼齒八。門齒在口腔前部。其形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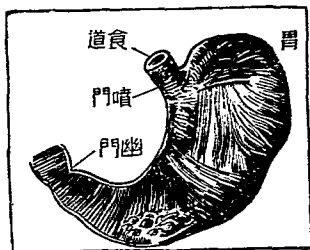
如鑿。爲嚙斷食物之用。犬齒在門齒之次。其形光圓如錐。爲嚙裂食物之用。小白齒在犬齒之次。其形圓。咀嚼面有二突起。爲磨碎食物之用。大白齒在小白齒之後。其形亦圓。咀嚼面有數突起。最後之。大白齒。特稱爲智齒。其作用與小白齒無異。食物由齒咀嚼之後。始送入胃腑。故齒之強否。於胃腑大有關係。胃腑弱。則身體無不弱者。然則欲得健全之齒。不可不於幼時加之意也。

齒之衛生 健齒之法。首在口中清潔。每晨早起。必以毛刷磨齒。含水嗽之。三餐之後。不令食物碎質留存齒間。凡過冷過熱。或傷齒之物。切勿入口。所用牙粉。須選上等者。劣等之物。不獨虛耗金錢。且反傷齒也。

胃 食物由齒咬碎之後。經食道以入於胃。胃在腹腔上部稍左之處。形如大囊。食物入其中。則囊之周圍。卽起伸縮作用。揉擦食物。令爲細末。此時囊中必出酸臭之汁。名曰胃液。細末遇此液。卽爲消化。所有養分。悉爲胃所吸收。殘餘之糟粕。則由幽門以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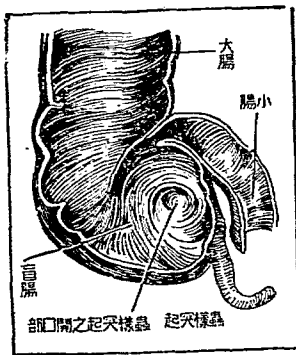


分阻嚼。俾食物入胃。易於消化。  
 腸。腸為通胃之長管。胃中所受食物之養分。  
 至此更能消化。并將其殘分由肛門送出體外。  
 腸分大小二種。小腸細長而曲。其上端連於胃。



胃之形狀

於腸。此胃之消化作用也。  
 胃之衛生。欲求健胃。必先注意食物。凡食過量之物。胃  
 受其害。即質硬味甘者。以及含脂肪分太富者。多食亦足  
 令胃疲。故每食必有一定方法。一定時間。未及食時。不可  
 進食。食之多寡。應  
 視身體之強弱。以  
 定分量。食時必十



大腸小腸盲腸

稱爲十二指腸。爲腸中最要部分。大腸粗大而短。環繞小腸之周圍。達於肛門。大小腸相連之處。稱爲盲腸。其狀如囊。下有細體。謂之蟲樣突起。凡小腸中消化物之殘分。至此更能吸收其養分。令盡所剩無用之物。乃送出於體外。腸中有膽汁。胰液等。可助消化作用。亦如胃中之有胃液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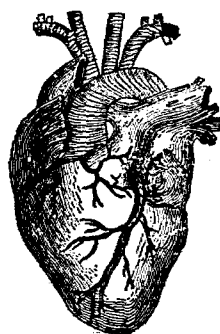
腸之衛生 小腸亦如胃。有消化養分之力。欲求健腸。宜忌多食。非時之食物。固不可進。及時而未熟之物。亦不可食。且大腸與小腸。遇過冷之物。則動作遲鈍。遂生下痢之病。彼嗜飲冰水等物者。實爲致病之由。可怖之赤痢與腸室扶斯。皆腸之傳染病。故腸必與胃共謀健全也。

血之必要 血爲養人。身體之物。有循環作用。常與人以養分。循環停止。其人即死。血量減少。則爲貧血症。身體日必漸衰弱。故血爲人身必要之物。

血液循環 血液爲赤色。稍帶鹹味。係合無色透明之血漿。與少數粒狀之血球而成。

血球分赤白二種。赤血球形如圓板。兩面陷凹。其作用以搬運酸素爲主。白血球形如圓球。但其形常變。爲數較赤血球少(約五百與一之比)主爲消毒之用。血液由心臟送出血管。由血管運至全身。更由他血管返至心臟。此輸送心臟內血液之直接血管。謂之動脈。導送血液返諸心臟之血管。謂之靜脈。動脈與靜脈。其間相連之細微血管。謂之毛細管。毛細管次第集合。謂之大靜脈。自左心室分布於全身之諸動脈。謂之大動脈。自右心室通至肺臟之動脈。謂之肺動脈。自肺之全體毛細管集合於左心耳。謂之肺靜脈。左心室內之血液。本甚新鮮。心室收縮。則出大動脈而分布於全身。終運行各毛細管中。以供身體諸組織之營養。是血液中之養分與酸素漸少。更遇碳酸及其他老廢物。血即變成暗赤色。由大靜脈復入右心耳。是爲大循環。其不潔血液。由右心耳(或曰右房)轉入右心室。即由肺動脈行至肺毛細管。吸收酸素。而排去碳酸。於是血變鮮紅色。由肺靜脈以入於左心耳(或曰左房)是爲小循環。

心臟 血液所以循環全身。悉由心臟作用。心臟在人體中略偏於胸腔左方。懸於左



心臟外形

右兩肺間。如蓮花形。由筋質之囊而成。其中分爲四區。即左右心耳與左右心室是也。血管通過此各室。主承受新血及運舊血以入心臟。心臟常起伸縮作用。一方輸送新血於血管。一方使舊血變新血。此等動作循環不絕。動脈之血。無論何時。皆爲鮮紅色。其中含酸素最多。謂之動脈血。靜脈之

血。多爲紫色。其中含有炭酸。謂之靜脈血。要之新舊血液。皆自心臟而出。復歸心臟。其作用大不相同也。

心臟之衛生 心臟爲最重要之器官。有厚壁甚堅固。若有刺戟。則伸縮作用驟鈍。血液之供給及循環。亦由是而退化。故宜禁極端運動。凡刺戟之食物。均不可食。外此若

悲傷號泣。及有害心臟作用之事。皆宜力求節制。

肺臟 吾人僅恃食物。尙不足以生活。若缺空氣。直卽窒息而死。空氣自口鼻而入。經由氣管達於肺臟。肺臟者。居胸腔之中。分左右二部。中夾心臟。內部有無數小囊。謂之肺胞。右肺稍大。分三葉。左肺較小。分二葉。表面有膜。謂之筋膜。內部除小氣管支外。尙有無數細腺。氣管支之末端。覆以小囊。甚薄。形如葡萄之房。

呼吸 從氣管入肺之空氣。傳至氣管支端之小囊。與靜脈血運來之舊血液相接。與以空氣中酸素。使血液一新。更受取碳酸。排出體外。吸收空氣。傳至肺部。肺中之碳酸。瓦斯。復行呼出。此等動作。謂之呼吸作用。

肺之衛生 空氣之清潔與否。與肺有重大關係。故講求衛生者。每晨必早起。吸受新鮮空氣。同時注重運動。尤以深呼吸爲一種日課。務求擴其胸廓。正其姿勢。使肺不受絲毫壓迫。但女子較男子運動少。故呼吸之度薄弱。對於運動及深呼吸二者。宜格外

注意。不使風邪侵入。自無害於咽喉及氣管。如此則影響於肺之事。可決其必無也。排泄。食物之殘分。多由腸胃排出體外。餘悉變爲尿汗等老廢物。暫時被收於血液中。其碳酸氣體之一部分。從肺排泄而出。其餘則溶解於血液中。下行及於腎臟。是謂排泄。

腎臟。腎臟如蠶豆形。附於腹腔背部。分左右二個。而輸尿管膀胱及尿道三者。皆附屬之。與腎臟相續者爲血管。血液來時。其中老廢物如水、鹽、水、尿素等。悉濾而出。變爲尿液。從輸尿管繼續行至膀胱。蓄積既多。復由尿道排泄而出體外。

皮膚。皮膚由表皮與真皮二者而成。中有脂肪層。有毛孔。有汗腺。脂肪由毛孔而出。此孔時營呼吸之用。汗腺輸出汗液。附於體面。爲保護身體之用。人之筋肉。均覆於皮下。就表皮字義言之。似爲最上之皮。但時亦剝落。而其下漸生新皮以補之。真皮頗強。下有血管神經極多。至毛髮爪甲等。則爲皮膚之附屬物。皆能保護身體。毛之內有毛

根。根即從真皮中之毛囊而生。設毛囊中無根。則毛必不能發生也。

皮膚之衛生。皮膚中所排出之汗液與脂肪。易與塵埃混合。變爲污垢。積於皮面。既久。則閉汗腺及皮脂腺之口。因此漸失排泄及分泌之用。大不利於衛生。故皮膚以清潔爲主。裏衣宜時常洗濯。但嚴寒之際。皮膚較弱。風邪易於侵犯。故皮膚尤貴有抵抗之力。若能每朝行冷水摩擦。時時加以運動。則皮膚無不強健者。

筋骨。人之身體。除血肉外。悉爲筋骨。筋之數五百餘。骨之數二百餘。其形雖異。作用則同。骨處身體中。以爲形體之基礎。有多筋以附之。俾身體伸縮自由。筋則由多數纖維集合而成。分隨意筋。與不隨意筋二種。

隨意筋者。其伸縮悉由己意。如四肢之運動。可以隨心所欲。若不隨意筋。則爲關係於內臟諸器官之筋。如胃腸等之周壁。其伸縮不隨人之意識。體甚平滑。故又稱爲平滑筋。

骨之形狀有大小長短之別。其主要者爲頭蓋骨。次爲顏面之頰骨。通於脊之脊骨。胸前之肋骨及四肢之手足骨。骨與骨之間有關節以聯之。故身體之縱橫伸屈皆可自由。關節之間有軟骨以包之。防其損壞。有中空者則生骨髓以充之。

神經 人近水則覺冷。近火則覺熱。皮膚有受傷之處則覺痛者。此無他。皆神經作用爲之也。神經由纖維與細胞二者而成。細胞散布於身體內外各部。如星羅棋布。其周圍生出各枝。其一連於神經纖維。纖維若有感覺。則細胞卽判定其爲何。彼無神經之人。一切痛痒悲喜。皆無所表現。直與尸體無異也。

腦髓脊髓 腦髓在頭蓋骨之下。覆以薄膜。分大腦。小腦。延髓三部。大腦色白而柔。小腦亦然。位置在大腦之下。延髓亦居大腦下。但在小腦橫方。連於脊髓。三者皆集合無數纖維與細胞。而發源於腦神經。脊髓連於延髓。通至脊骨中。其形漸圓而色白。又分爲無數神經。其中思慮感覺諸動作。乃腦神經掌之。筋肉運動之作用。則脊髓神經掌。





之由是可知。腦神經與脊髓神經二者有相互關係。腦推而至於手足動作之小神經無不由此支配之。眼之衛生。眼球為視物之最要器官。由角膜、鞏膜、水晶體、玻璃樣液與視神經相合而成。其形狀有大小之別。其構造有近視遠視之不同。要之均宜十分保護。保護之法。第一重清潔。而光線之過強過弱皆不可強視。尤以夕時暗燈之下。讀書習字。為大不相宜。一至釀成近眼。日後補救為難。為青年計。不如預先慎防之為愈也。

耳之衛生。耳與眼同。皆能為極微細之動作。故以保護為要。彼常以粗大之物。擅入耳中。挖取耳垢者。殊為危險之事。蓋鼓膜之薄皮。一經破裂。必患重聽也。但耳垢留而不去。亦非清潔之道。久不掃除。或生耳漏。故平時宜常保清潔。即強音亦宜遠避。過冷

空氣尤不可接觸。

髮之衛生 髮在頭上。有護腦之功用。無論男女。均不可不加注意。每一週間。宜以微溫之水。洗濯一二次。既可除去污垢。又能開通毛孔。其去油脂之法。即以溫水加酒精少許。用毛刷浸拭其毛根。最妙。若髮之不良者。欲增其美麗。除擦油外。宜多食營養分。或時常運動。不使頭疲心痛。而後可。

### 物理化學編

物理 物理云者。即就舉世所有物體之現象。而知種種事情與原理之學問也。例如物體何故常向下落。又何故而發音。琴何爲而鳴。電何爲而起。寒暑表何爲而知寒暑之度。凡能辨此等事情與原理者。即爲物理學。

化學 化學云者。即就組織物體成分之變化。而知其事與理之學問也。如火何爲而燃燒。水何爲而就下。知此情理。即爲化學。茲先就物理學述之。

重力 向空中投石。石必向地而落。此由石爲地所引。稱此地球之力。謂之重力。物持手中。而覺其重者。卽爲重力之證。物之重量大者。爲地球所引之重力亦強。故覺其重愈甚。但離地球漸遠。則重力漸弱。反之。近於地球者。則重力必強。試從高山之處。擲石下落。至近於地面。其速度漸增者。蓋爲此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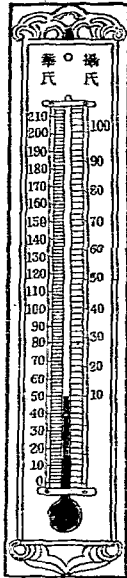
挺 搬運大石時。恐非人力所能勝。必用如圖之棒。卽可費力不大。將物轉動。此棒稱爲挺。挺子上最得力之處有三要點。力集於A點。故稱A爲重點。若B點則稱爲支點。C爲加力之處。稱

子 爲力點。論各點之距離。支點與力點甚遠。重點與支點甚近。日常所用之秤。卽應用此理而造成者。

物體之膨脹 物體由吾人之感覺。可以知其存在。熱之則增其容積。冷之則減其容積。今世所有物體。大概可分三種。卽固體。液

體氣體是也。此三體除水以外。加熱皆增其量。遇冷則減其量。今試取固體中之鐵球。或銅球。及適容此球之環於此。在未加熱之前。此球當可通過。迨加熱以後。則否。此無他。乃因球遇熱膨脹故耳。再俟其冷。則仍能通過如故。又如空氣或其他氣體。最易膨脹。即液體之油與水類。亦加熱則膨脹。但液體膨脹。不如氣體之著。然比之固體則見多也。

寒暑表 取細長中空之玻璃管。末端充滿水銀（或酒精）密閉其口。入於沸湯中。則



寒暑表

水銀（或酒精）漸見膨脹。達於一定之高。畫一定點。稱為沸騰點。從此雖再加

熱。不能昇至定點以上。復取入冰中。則水銀（或酒精）下降。止於一定之處。稱為冰點。冰點與沸騰點之間。定為百等分者。稱為攝氏寒暑表。更有以三十二度投冰點。以二

百十二度爲沸騰點。其間定爲百八十等分者。稱爲華氏寒暑表。攝氏表醫家多用之。而華氏表則普通一般所用者也。

熔融與凝固 固體、液體、與氣體。雖有區別。然亦時有變化。例如固體中之冰鉛與蠟。熱之則熔爲液體。稱爲熔融。液體遇冷變爲固體。稱爲凝固。水之結冰。與熔鉛或蠟之變固體。均其例也。卽鉛遇冷。亦成固體。熱之則成液體。至由液體變爲氣體者。例如水。熱之則蒸發而爲氣體。名水蒸氣。冷之則變爲液體。天空之雨。是其一種。雨再遇冷。則爲固體之雹與霰。凡此皆爲人人所共知者。

熱 物體生熱。多由物理學作用之摩擦或打擊而成。譬如木片與木片摩擦。則生熱。石與石合擊。則生火花。其他由化學的作用者。如薪或炭之炭素與酸素化合。則發熱而燃。或受太陽之光。自然發熱。其例亦不少焉。

熱之傳導 熱常通過物體。由此方傳至彼方。此現象稱爲熱之傳導。試以火箸置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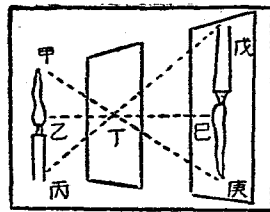


火中一端既熱。漸由此端移至彼端。此因火箸爲傳熱物體也。倘於火箸末端附一木柄。傳熱即少。可知各物體有善傳熱者。有不善傳熱者。金屬爲傳熱之物。稱爲熱之良導體。木片與玻璃。空氣等。皆不善傳熱。稱爲熱之不良導體。衣服雖爲不良導體。然仍能傳熱。特甚微耳。若果傳爲良導體。則應夏日傳太陽之熱。冬日奪身體之熱。人亦何貴有導此衣服乎。

光 光由高熱而生。如太陽發光。燃火發光。點發光。皆是。請舉一例。明之。鐵之初入火中。溫度低時。僅有熱而已。迨溫度與熱俱增。遂放赤色之光。次呈黃色之光。蓋因物體之小分子。振動生熱。傳於空間。以太始發爲光。映於吾人眼中。此物體發光之理也。但有熱之處。不必即有光。如沸湯雖熱。并不發光。螢雖發光。并不生熱。然如此之例。究居少數也。

發光體 如太陽與燈火。能自發光者謂之發光體。反之如木石與土不自發光者。概謂之闇體。若闇體遮斷發光體之光。則光線即自不透過。此定理也。

光之直射 發光體發出之光。概以直線進行。試觀太陽之光。通過室之小孔。照見室



內塵埃。此即直線進行之證。或取蠟燭燃之。中隔以不透明體之板。上鑿小孔。則臘燭之光。即通過小孔。生倒轉之臘燭影於其後方。 (如圖) 更以不透明體。遮其燭光。則後方全然黑暗。如此試驗。則光線直進之理益明。

射 光線之反射 光線向一方直射。觸於當面物體時。則從其所觸物體而生反射。此稱為光線之反射。譬如日光照於鏡

上。其光線即從鏡之平面反射。而映於牆壁或承塵之上。燈光亦然。故利用其反射作用。造成各種燈形。則室內更增其光度。據一定法則言之。反射之角度。常等於投射之

角度。且光線由粗物質入於精物質時。其屈折光線。亦多近於鉛直線。

光線之分解。試以三稜鏡（即玻璃之三角柱）通過太陽光線。則見屈折光線。呈種種美麗之色。順次排成紫、藍、青、綠、黃、橙、赤七種。由此可知太陽之光。非只一色。必由多數屈折度不同之各色集合而成者。不過因三稜鏡之分解。始現七色耳。試觀天空之虹。含無數雨滴。受日光屈折。分解爲七色。此一實證也。

音。音之起也。由於發音物體之振動。振動愈多。則發音愈大。彼大鼓之聲。所以高於各物體者。因鼓面之革。易於振動故也。然取而置之。無空氣之真空。雖百叩不聞其聲。可知物體振動其音。必假空氣之傳播。方能達於吾人之耳也。故空氣爲傳音之要具。音爲物體所遮。亦生反響。其理同於光之反射。例如著屐行深巷中。聞筑然之足音。深山發嘯聲。甫出口。和聲即入於耳。凡此皆爲音有反響之證。

樂器。種種樂器。即利用音響之理造成。發音雖異。其有賴於振動則一。如三絃及琴。



之發音由於絃擦其絃令起振動。風琴手琴之發音由於送入空氣令起振動。振動有強弱。故音響有高低。例如三絃與箏。絃雖細短。苟以強力振動。即發高音。唯笛亦然。其竹雖短。然送入空氣之力強。則發音亦高。此人人所共知也。

磁石 磁鐵礦中有酸化鐵。富於引鐵之力。是曰天然磁石。取此天然磁石與鋼鐵製之物體或小刀之類相摩擦。則此等物體及小刀亦能引鐵。殆由受磁石之感應也。此稱為人工磁石。如磁針、磁棒、馬蹄形磁石皆是。

磁石之兩極 試取鐵釘。無論懸於何處。以磁石一端使與接近。則見鐵釘為磁石所引。又以磁石之他一端與鐵釘相近。亦呈同一現象。然近於磁石之正中時。則釘不受吸引作用。且以磁石置入鐵屑中。則鐵屑多堆着磁石兩端。此蓋因兩端有引鐵之力。故稱為兩極。兩極常指一定方向。即一指南。一指北。指南方者稱為南極。指北方稱為北極。普通用之指南針。即利用此理而造成者也。

電氣 電氣爲何極難解釋。試取兩物體。用強力摩擦則生熱。並有吸引輕物體之作。用此卽電氣之作用也。具此性質之物體。稱爲發電體。譬如玻璃棒。用絹布摩擦之。或封蠟棒與松脂。用毛布摩擦之。則能吸引帛片或燈罩等微細之物。此等作用。皆因電氣而生者也。

電導體 物體之中有傳熱者與不傳熱者。亦有傳電者與不傳電者。傳電之物體。謂之電導體。不傳電者。謂之不電導體。電導體如金屬、木炭、與人之身體等。是不電導體如毛布、絹綢、玻璃、空氣、封蠟棒等是。

二種電氣 電氣有陽電氣與陰電氣二種。試取玻璃棒。用絹摩擦生熱。使近於用絲懸吊之木心球。則忽生被引現象。旋復生被斥現象。更取封蠟棒。用毛布摩擦生熱。使近於別一木心球。亦生同一結果。今反以被斥於玻璃棒之木心球。取封蠟棒近之。則木心球爲封蠟棒所引。以被斥於封蠟棒之木心球。取玻璃棒近之。則木心球爲玻璃棒

所引於以知玻璃棒所起之電氣。與封蠟棒所起之電氣。其性質必異。蓋有二種電氣存乎其間也。此二種電氣爲何。卽起於玻璃棒者爲陽電氣。起於封蠟棒者爲陰電氣。且陽電氣與陰電氣各有同性相斥。異性相引之作用。與磁石同一理也。

雷與電。雷電同爲因電而起之現象。雲與雲合。其中如含電氣。則火花迸發。此處方發火花。彼處卽聞高響。稱其火花爲電。其響爲雷。此等作用。如行於近地之雲中。則感應及於地面。名爲落雷。落雷傳於房屋或樹木之導體上。輒爲之震破。甚害及人畜。至起大災。避雷之法。惟有以金屬端尖之棒。建於屋上。下連銅絲。通入地中。俾雲中放電。感應地面時。電氣可由金屬棒傳入於地。以防落雷。普通稱爲避雷針者。卽此法也。有機物與無機物。世間各物。分有機與無機二種。動物植物。含有炭素者。稱有機物。反是不含炭素者。稱無機物。有機物中。若木與石油。或蠟燭等。因其能燃燒於空氣中。故稱爲可燃體。可燃體中含有炭素。故能燃。且有機物亦多爲可燃體。此與無機物之

所以異也。

化合與分解。結合二種以上之物質而新成一種物質者謂之化合。由一種物質生二種以上之相異物質者謂之分解。譬如水素與酸素合而爲水。炭素與酸素結而爲炭酸。皆化合也。自其反面言之。分水而爲水素與酸素之物質。或分炭酸而爲炭素與酸素之物質（所生新質或有一種以上者）皆可謂之分解也。

元素與單體。水分解而爲水素與酸素。此水素與酸素無論如何不能再行分解者。即謂之元素。換言之。元素者即無論如何不能分解爲別一物質之物也。如炭素、水素、窒素、酸素皆爲元素。僅由一元素所成之物質稱爲單體。如上之水素、酸素、窒素、炭素皆爲單體。反是則由二個以上之元素結合而成一之物質。稱爲化合物。如水與炭酸是也。

空氣之成分。空氣究爲何物。及其成分多少。莫不曰爲一種氣體。由酸素五分之一

與窒素五分之四而成。但此外仍含少量之水蒸氣、炭酸、瓦斯與亞素等。試於空氣中燃燒木炭。除灰之外。當生所謂無色無臭之炭酸氣體。此卽木炭中之炭素與空氣中之密閉其上。旋見磷熄。其中氣體之容積。比初時減少五分之一。所減者卽炭酸。炭素燃時。與炭素合爲炭酸。炭酸比空氣重。故溶入水中。此後所剩氣體。是爲窒素。試以火入之。卽滅。因此窒素全無助物燃燒之力。由是觀之。知空氣由炭素與窒素之主成分而成。可無疑也。

炭素與窒素 炭素爲無色無臭無味之氣體。除與窒素混合存於空氣中外。尙與水素相合。而爲水之主成分。物之所以燃於空中者。皆炭素爲之。卽炭素與水素化合。而物始能燃。試以木炭與蠟燭等易燃之物。以火點之。密閉其四周。則火直消滅。此因周圍無空氣。炭素不足供給故也。又炭素爲人身所必要。前於生理衛生篇既論及之。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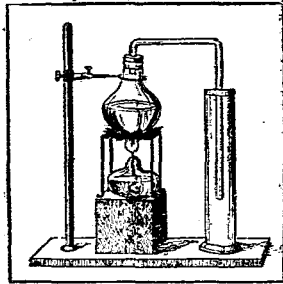
不復贅。窒素亦爲無色無臭無味之氣體。除爲空氣主成分外。常與水素化合而存在於動植物體中。但人類或畜物。多吸窒素。必至窒息而死。可不懼哉。

水素 水素爲無色無臭無味之極輕氣體。與空氣比之。其重量不過十四分之一。雖能自燃。然無助他物燃燒之力。取之之法。以鈉置入鉛管。通於水中。則生無色透明之氣體。近火卽燃。此卽水素也。

水之成分 水由水素與酸素而成。其體積爲二與一之比。除河海湖沼等之外。尙存於空中及含於動植物體中之水蒸氣。

有機物之成分 有機物多含炭素。上已述之。但其中仍含有酸素與水素二成分。卽可燃物體之燃燒時。除酸素與炭素化合發生炭酸外。更生許多水分。所以生水。分者。因其中含有水素之故。且有有機物之中。亦多含有窒素。惟動物質不然。是可知凡有機物之成分。必爲水。酸。窒。炭。四元素也。

鹽酸瓦斯 如圖取食鹽加硫酸熱之。則生氣體如煙。傳至玻璃管。此氣體即稱爲鹽



#### 鹽酸瓦斯之製法

酸。瓦斯。或鹽化水素。性易溶於水。無色而有刺戟性之臭氣。其溶液稱爲鹽酸。帶有酸味。如以亞鉛或鐵投入。則立時溶解。

鹽素 鹽素爲黃綠色氣體。有刺戟性之臭氣。能溶於水。其溶液能使物褪白。若以鹽素與水素化合。則爲鹽化水素。

食鹽 食鹽爲鹽素與鈉之二元素而成。故可稱爲

者也。鹽化鈉。或燃於鹽素中。或置鹽素入鈉中。則生食鹽。可知食鹽一物。爲鹽素與鈉製成。

硫磺 硫磺爲黃色樹體。點火則生青燄而燃。生有刺戟性之臭氣。燃時則生無色氣

體謂之亞硫酸。能溶於水。以青色試驗紙入之。立變赤色。易與銅鐵鉛等金屬化合。成爲硫化銅。硫化鐵。方鉛礦等。

硫酸 硫酸爲無色液體。由亞硫酸酸化後。與適量之水化合而得。帶有幾分粘氣。並具酸性與腐蝕性。有機物遇之。立成碎粉。與金屬化合。可製成硫酸鐵（綠礬）硫酸銅（膽礬）等。且可爲製造曹達明礬等之用。

炭素 炭素之存在。常爲單體。或與酸素化合而爲碳酸。空氣及人之呼氣中。皆含有之。如金剛石。石墨。及石炭。木炭。無一不由炭素而成。又以炭酸入石灰水中。旋生白濁。此卽炭酸鈣。如大理石。方解石。石灰石等。皆由炭酸鈣成立者。

硅酸 硅酸爲硅素之酸化物。占土地巖石等之大部分。其單純者。卽水晶。石英。瑪瑙等。玻璃之爲物。乃由硅酸鈉與硅酸鈣混合而成者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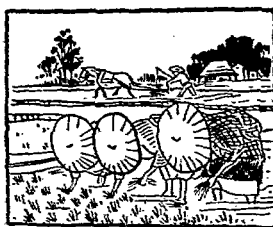
## 實業

### 農業

農夫與作物 所謂農業者即栽培有用之作物如米麥蔬菜之類飼養有用之動物如牛馬豚雞蠶之類藉以生產人生所必需之物品而營謀利益之職業也凡衣食住三者之原料莫不取給於是故我國以農爲本視斯業爲最重要從事於農業之人謂之農夫農夫所栽培之植物謂之作物此等作物其初不過爲一種野生雜艸因加以人工逐漸改良故性質遠不逮野生植物之強勁但能結良好之實以償農夫之勞力而已

作物之種類 作物種類不一可大別爲六第一即禾穀類如稻麥粟黍蜀黍玉蜀黍等皆富於澱粉質爲最有用之食料第二即荳菽類如大荳小荳蠶豆豌豆等皆爲富

秧 插



於蛋白質。有滋養之效。第三卽蔬菜類。此類之中。更分數種。有所謂根菜類者。重在食用其根。如萊菔、蕪菁、牛蒡、馬鈴薯、甘藷等。有所謂葉菜類者。重在食用其葉。如苣菜、蒿苳、甘藍之類。二者之外。尚有果菜類。如茄子、胡瓜、西瓜、南瓜等。乃專食其果實者也。第四卽牧草類。如苜蓿、紫雲英等。培養之目的。爲飼育牛馬。第五卽果樹類。如梅、桃、葡萄、梨、林擒等。其果實可供人食用。第六卽工藝作物類。工藝之製造原料。皆仰給於此。如茶、烟草、藍、薄荷、甘蔗、綿麻等是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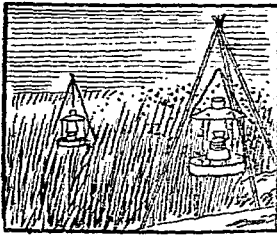
選種 栽培作物者。莫不以選種爲第一要事。選種之方法不一。最便利而確當者。爲鹽水選之法。其法先以種子投入食鹽溶液中。盡力攪拌。取其沉於水底者。而汰其浮於水面者。食鹽與水之分量。因種子之種類而異。多少原無一定。然普通之法。率以水一升加食鹽七八兩爲適度。

土壤 用於農業之土地。謂之農地。農地由土壤而成。其上層謂之表土。或云作土。下層謂之底土。或云心土。蓋作物在土壤中常伸延其根。吸收養分。故農家耕種務以入土最深爲要。

土壤之種類頗多。自其器械的組成。與化學的組成上言之。可大別爲礫土、砂土、埴土、壤土、石灰質土、腐植質土、火山灰土七種。特於耕作上最有益者。唯壤土一種而已。肥料 土壤之中。可以資植物之營養者。隨地皆有。然栽種日久。養分漸爲植物所吸收。若不施以肥料。則良好之壤土。靡不變爲瘠地者。植物之吸收肥料。不外窒素、鉀質、磷酸、三成分。所謂肥料之三要素者。卽此。而肥料之價值。胥視此三要素之多少定之。耕地整理 從來我國農地。多仍自然之地形。誠不能稍加改作。歐美諸國則不然。凡區域之狹小者。道路溝渠之不便者。無一不加以人工。化瘠土爲膏腴。一經改良。收穫視任其天然者。輒數倍焉。是之謂耕地整理。直言之。卽除去種種不便。使增其地積之。

謂也。我國欲改良農業。宜於此事加之意焉。作物之疾病及害蟲。人之生也。不免有種種疾病。作物亦然。就中因黴菌寄生而起者。其害最烈。黴菌之體甚小。肉眼所不能識。必假顯微鏡以識之。黴菌吸取植物之養分而繁殖。故植物一旦而生黴菌。必至枯死。如稻之稻麴。麥之麥奴。皆黴菌繁殖之所致也。栽培植物者。遇有黴菌。務必次第驅除。絕其傳播之力焉。

誘殺害蟲



殺菌最有効之物。爲波爾多液。其製造法。卽以硫酸銅百二十錢。生石灰百二十錢。水二斗至三斗。合之。斯成。大概用水二斗者。稱爲二斗式之波爾多液。用水三斗者。稱爲三斗式之波爾多液。有害作物之蟲。其數甚多。就中最可恐者。爲螟蟲。浮塵子。蚜蟲。金龜子。夜盜蟲等。此等害蟲。驅除不可不速。否則有

害作物之收穫。但驅除之法。乃因蟲之種類而異。有用藥品毒滅者。有用燈火誘殺者。或有以捕蟲網掬捕之者。

穀類與蔬菜。作物之中。最重要者。莫如穀類與蔬菜。穀類之中。尤以稻爲主。稻之種類有二。有植於水田者。有植於旱田者。種稻之初。必先下種於苗田。俟至梅雨之候。乃移植於本田。俗呼爲插秧。農家視爲最重之事。稻之成熟時期。早遲不同。以其種類異也。稻有早稻。中稻。晚稻三種。早稻成熟最早。晚稻成熟最遲。我國有名之種品。其名稱各處不同。南方各省。產稻甚多。不難調查而知也。我國人皆從稻取米以爲常食。而以蔬菜爲其副食物。稻與蔬菜。皆日用所需。不可或缺。故其種類亦日益加多。蔬菜一項。有專事栽培者。亦有從事農業之人。於所居周圍之隙地。種瓜種豆。以備日常之用者。俗呼此爲種園田。

果樹與造林。林檎。梨。桃。梅等果樹。及春而花。最爲悅目。花落而結果實。農家收益爲

之增加。故屋後庭前。苟有餘地。可植果樹數株。然亦有數種果樹。必相其土宜。而後乃能生長者。土地之適宜與否。宜就專門家問之。若某種果樹。不宜栽培於某地。蓋恐木雖易成。結實難望也。至其繁殖之法。不外播實接本。插條。壓枝。數法而已。

種樹者。所以達造林之目的也。種類頗多。而性質各別。不可不審擇而明辨之。例如松杉則喜向日。檜樅則喜背日。而檜檜之類。雖喜向日。而必以物遮之。非具有此等心得者。不可以言造林。

森林之利益。不徒供給材木與薪炭之原料。且於農家之養水。源除旱魃。有最大關係焉。不寧唯是。暴風之至。且有森林可以防之。氣候不一。有森林可以調之。凡此皆特有之利益也。

養蠶與養雞。農家之副業。其利益最多者。曰養蠶。與養雞。養蠶之家。常因季節而分種類。故有春蠶。夏蠶。秋蠶。諸種。其中飼育最易而收購最多者。則莫如春蠶。

養

蠶



雞鴨皆人家所飼。故稱爲家禽。但鴨非近水之地。飼養必見困難。不若雞爲隨處可飼也。雞之稱爲良種者。爲我國之卵肉兼用種。其次則爲西班牙與意大利之卵用種。印度所產者。係純爲肉用。美國所產者。亦如我國之卵肉兼用種。若亞細亞之長尾雞矮雞等。僅可供愛翫之用耳。

養魚與家畜。養魚亦爲農家之副業。就其中利益最多者。莫如養鯉。因鯉魚體健。成育甚速。孵化後。閱四年。即達尺餘。故人多飼養之。其他鰻、鱖、鯽等。亦可收相當之利益。此等魚類。可放養於水田及池沼中。

家畜中之馬牛。於農耕上有服役之特長。且可利用其肥料。故飼養此等動物。利益甚大。養豚乃專爲肉用。繁殖之速。遠非他動物所能及。尚有兔、羊、山羊之類。亦各有特別利益。近時於飼養此等動物以外。又有最流行之養蜂法。因蜜蜂產蜜及蠟。收益頗大。

種類之多。不一而足。其中最要而適於我國飼養者。爲中國種及意大利種。蜂羣之中。分王蜂、雄蜂、工蜂三種。一羣必有一王。專事產子。雄蜂每羣約百餘。工蜂爲數最多。專事工作。如採蜜、吸粉及泌蠟、造房等事。皆工蜂爲之。飼養蜜蜂。務近芳艸之地。以巢養貯之。備蜂之造房。近來養蜂發達之國。有用改良巢箱者。

## 工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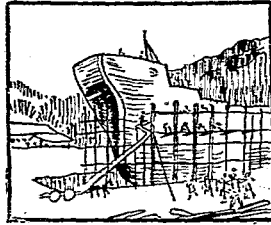
工業之種類。工業之種類頗多。如鐵道之敷設。機械之製造。船艦之製造。房屋之建築。橋梁之架設。電燈電話電信等之建設。礦物之採集。及冶金火柴之製造等。皆是研究是等方法者。皆重要之學問也。

工業之發達與否。與其國之文明進步。大有關係。試觀文明諸國。視工業非常之重。各種製造工場。觸目皆是。煙囪如林。一日廿四時中。其煙不絕如縷。鐵槌振動之聲。與車



輪回轉之音。遠聞於工場之外。從事於此之職工。無慮數十萬。而從各種工業學校中。

## 造 船



年年畢業。出而爲技術家者。又不知凡幾。工業振興。日新月異。我國工業界之狀況。果能如是與否。在當局者提倡之何如耳。

我國工業。本在萌芽。以與西洋先進國相較。其規模之大小。技術之巧拙。自不可同日而語。所望將來從事工業之諸少年。力圖奮發。急起直追。俾與歐美相匹敵。則我國工業之前途。或當有無窮希望乎。

火車之發明。火車爲文明利器。久爲少年諸君所公認。蓋在百年以前。英國有名斯奇蒲生者。首發明此物。曾建設鐵道於英國。麻却斯佗與利巴堡爾之間。行火車於其上。當時之人。莫不以斯氏狂妄。殊不之信。及見火車實現於前。始羣相驚異。且嘆服其

技之神也。

彼時之火車。與今日所見者。實大異其趣。蓋規模粗具。速力較今之火車。不過三分之一。閱七八十年。進步大著。一時間至二三十哩。以至七八十哩。驚人之事。誠無有逾於此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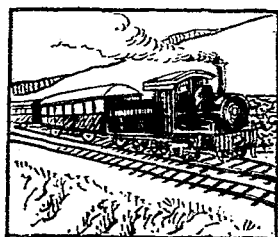
軌道之敷法。火車之敷軌道。驟見之似無足異。其實非常困難。緣此爲鐵道工學之學問。未可以輕忽視之也。蓋當敷設鐵道之先。必延工程師勘定路線。高者損之。低者益之。遇山則以精巧之機器鑿之。遇河則以堅固之鐵橋通之。更於其上。敷設軌道。但軌道非直接敷於土上者。必用枕木材料。橫列其下。距離大小。咸有一定。上載軌條。別以釘固定之。手續至爲繁難。不深明是道者。無怪其視爲易事耳。

何謂機關車。火車最前之一大器械。謂之機關車（俗呼爲火車頭）其餘列車。皆藉是以引之。機關車之上。附以蒸汽機關。中有一人整理機關。以調節火車之速度。

今就機關車之構造言之。其外形爲圓筒之罐。內有多管。以火床載石炭焚之。熱度由

管傳至罐內之水。經二三時後。水忽沸騰。發生猛烈蒸氣。入於突出罐上之圓器械中。更由此導至蒸汽機關煙函下部之管。使機械迴轉。而車始進行。

## 火車



何謂馬力。近時新聞雜誌之說明軍艦者。時有馬力若干等字。見諸篇幅之中。所謂馬力者。不外乎表現任事之速度。在工學上稱此速度爲工程。惟一馬力究竟可以任事若干。可直言之曰。一馬力者。乃於一分時任三萬三千磅重量之事。卽一分時間。能使三萬三千磅之重物。昇高至一呎。連續爲之。不少休息之謂也。如此重任。恐終非人力所能行。必有待於蒸氣之力焉。蒸氣者何。卽燃燒石炭發熱。令水沸成氣體。水之容積膨脹。觸動機關。而旋轉不息之謂也。但工業上所用馬力。於蒸汽機關外。尙有電氣

發動機。故凡表示工程者。其單位皆爲馬力。

水力電氣。從高處流下之水。其用途甚大。如水車之運轉。其動力卽可以運轉發電機。使發生電氣。是謂水力電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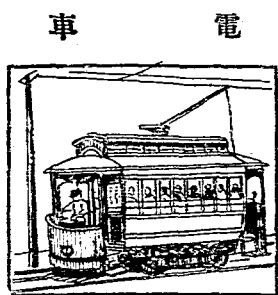
美國拿拔加拉。爲世界有名之瀑布。附近之製造工廠。常利用其水力。以發生電氣。可知水力電氣。並不假蒸汽之力。卽可廻轉發電機。於經濟上受益非淺。由此電氣。用電綫通至遠方。卽可以燃電燈。通電車。其他精末器械。及各種器械。皆可以是爲動力之源。其用途之廣可知。吾輩今日處此電氣世界。宜人人明其原理。而知所以利用之也。欲應用水力電氣者。其先必測量土地之高低。並計算水之落法。水落之計算。雖甚困難。然水落愈高。則任事愈大。宜取其一年間流水之平均量。均與水落之計算。兩相比較。而發電之量以明。

發電機與電氣發動機。發電機一名代拿姆。爲生電之重要器械。此機可以水車或

蒸汽機關令其旋轉。其構造頗爲複雜。茲從略。

電氣發動機。亦稱爲電氣摩托。其大體構造。有似代那模。如電車之廻轉。搗米機之活動。皆藉此摩托之身。簡言之。卽受電流之作用。而起廻轉運動之裝置也。

電車轉動之理。自津滬街市。創設電車之後。吾人耳目。頗爲一新。凡都會少年。無不



知電車爲一種文明利器。其轉動之理。乃知電氣之起。全在發電所之代那模。並藉電線爲傳導之用。電線架設於空中。人多稱爲架空線。由架空線導來之電氣。復傳至突出車上之棒。沿中央而下。流入電氣摩托。而後電氣由軌條再返至發電所。蓋電流通則電車轉動。否則立見停止也。

弧光電燈。電氣之應用甚廣。除動力而外。尙能發爲光燄。普照人間。其光力最強者。

### 弧光電燈



莫如弧光電燈。試觀公園及車站之旁。燈光燦爛。如入不夜之城。即弧光電燈之效驗也。

弧光電燈為英人德彼氏所發明。以二炭素棒使之互相接觸。通以強大電流。復將二棒端稍為離開。令電氣之抵抗力非常增加。炭素棒之兩端亦非常發熱。炭素之蒸氣從陽極向陰極飛去。陽極之尖端遂生凹形。周圍發生強光。甚為壯觀。是為弧光燈。此燈之目的。在照及遠處。設於公園及車站旁者。足有一千燭光至二千燭光。而軍艦用之探海燈。在海上能照數十里之遠。其光力足有二萬五千燭光之強云。

火柴之製法。古時鑽木取火。非常不便。今則世界文明。火柴盛行。火柴者。即西人所謂 Match 是也。其價極廉。其用極大。文明世界之工業進步。火柴亦其一端也。

火柴之發明。始於距今百年前。特以當時火柴。與今日所用者大異。彼時以木片入溶解之硫黃中。木片之頭。附以砂糖與鹽酸鉀之混合物。別以瓶置浸過之硫酸石綿於其中。點火之先。必投火柴於此。故彼時所用火柴。不便攜帶。其後逐漸進步。遂有如今日之安全火柴。

今日通用之安全火柴。若不強擦其匣。則不易發火。安全之道。卽在於此。且所用藥品。並無大毒。日常使用。不至有何危險。製造之法。卽以藥品塗木片之頭。及匣之側面。但藥品有二種。匣面與木片所塗者。各不相同。所用木片。係取乾燥白楊製之。塗於木片頭之藥品。謂之頭藥。卽鹽酸鉀、硫黃、或硫化安的母尼、與膠混合者。木片頭必先蘸於帕那芳液中。俾易着火。然後以頭藥塗之。

塗匣之藥爲何。卽赤磷、過酸化錳、與膠、等爲其主成分。先以玻璃粉末和膠。塗於紙之粗糙面。故頭藥擦及匣面。則赤磷發熱。雖在低溫度時。亦變爲易發火之黃磷。同時鹽

酸鉀因熱分解。而放散酸素。至黃磷既發火時。硫黃亦自燃燒。而助其火勢。

## 商業

何謂商業。所謂商業者。即從事商賣業務之謂。其範圍非常之廣。凡賣買運送借貸收貯。皆屬之。上古之人。日中爲市。以貨易貨。此不過粗具商業之形式。後世人類日繁。生活上所必需之衣食住各物。無慮千萬。若無商店以爲交易。恐求之者多。供之者少。利己利人。兩無所得。長此以往。焉有今日之文明世界。

今試設一淺近之例。若舉世中無綢緞鋪。則人必自己取絲而織染矣。又設無賣菜及賣魚者。則人必自己栽培蔬菜。且從事漁業矣。推及其他各物。莫不缺乏。人必一一躬自取之。是日常所需之物。時虞不足。顧此失彼。自給且難。寧非家累萬金。而身不免饑寒乎。由此觀之。商業一道。與人類有絕大關係。蓋不可一日無者也。

固有商業。商業之中。種類各別。自便宜上言之。大別爲固有商業。與補助商業。二種。



固有商業中亦別爲小賣業、牙行與批發商三種。小賣業者先由行號或製造工廠販入若干商品。然後零星售出。供人取用。有旅行販賣者。謂之行商。有開店販賣者。謂之坐商。此等小賣業以零售居多。故與批發商不同。牙行者乃代人居中販賣貨物。自己酌收用錢者。世俗呼之爲中人。滬俗稱之爲掮客。蓋我國曩例。牙行必向官廳領帖。分級納費。按年徵收牙稅。若本人有疾病死亡時。其親屬得換帖充當之。批發商以進出大宗貨物爲主。與小賣商零售不同。如上述固有商業。雖區別爲三種。然實際亦有以批發商而兼牙行者。亦有牙行兼小賣商者。此等商業。概謂之兼業。

補助商業 補助商業者。謂於普通商業上。與以直接或間接之補助。勿兼謀自己利益之營業也。如銀行業、保險業、運送業、倉庫業等皆屬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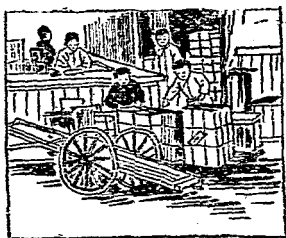
銀行爲通融財貨之機關。大別爲六種。一中央銀行。二地方銀行。三商業銀行。四儲蓄銀行。五殖邊銀行。六匯業銀行。吾國舊有之金融機關。惟錢莊票號。邇來設立銀行者。

漸多。如中國銀行交通銀行爲中央政府所設。屬於中央銀行之類。至江蘇浙江等銀行爲一地方所設。屬於地方銀行之類。

保險業者。乃被保險物生損害時。賠償被保險者所受損害之事業也。蓋由被保險者收集保險費。從其內支給損害貨物之保險金額。餘金悉爲營業上所得之利益。近來保險業非常發達。故種類非常之多。但商業上必要之保險。唯火災保險與海上保險二者而已。

火災保險者。謂屋宇商品等。因火災與受損失。由保險公司擔任賠償之責。而海上保險。則船舶之類。航行海上。一旦遇擱淺、火災、衝突、沉沒等事。船舶及所載貨物均蒙損失。既經保險。則賠償之責。皆保險行任之。但被保者受損失後。但須將如何情形。報告保險行。俟其調查確實。絕無欺詐行爲者。即付以相當之賠償金。運送業乃藉火車輪船之便。而營搬運貨物之事業也。運貨分水陸二種。各視其地方

## 運送業



交通之便利。以謀運輸事業之發達。水運則有帆船輪船。陸運則用車馬鐵道。近世文明各國。所以亟謀交通發達者。爲圖商業之進步也。我國自通商互市以來。海運日益興盛。商業漸有起色。國內各省。鐵道徧設。交通既廣。運送自便。則商業之興。已較昔日爲進步矣。

倉庫業或名堆棧業。乃受他人委託。代爲保管貨物。而收其保管費之事業也。有附屬於各輪船公司者。其倉庫在碼頭近傍。凡出入口貨物。皆可免稅關查驗。直接起卸。但貨物運出時。須得稅關許可。及支附稅金之證明。有附屬於稅關者。立一定時間。代人保管未納稅之貨物。係爲運送營業便利起見。但我國之業此者。多爲個人或公司。此外特別之倉庫業。爲稅關所特設。專存儲差押沒收之物。或保管官有物品。如軍器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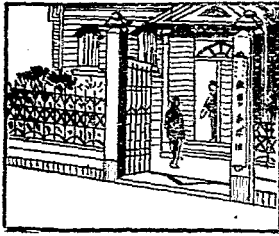
危險物之類。

商人之資格。商人者。乃以自己名義而經營商業者也。商人之中。大別爲個人商人與團體商人二種。團體商人。或謂之合夥經商。凡立身於今之商業界者。皆不可無所養修。一切誠實、機敏、忍耐、勤勉、諸特性。尤爲其所素具。否則不得謂之文明商人。

在個人商人中。有專事小賣業之小賣商人。專業牙行之行商。專業委託買賣之代理人等。雖亦爲商人之一種。然與普通商人。究不可同日而語也。

何謂公司。集合二人以上之團體。出其勞力與資本。以營業之目的而設立者。謂之公司。公司之中。有無限公司、兩合公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兩合公司、四種。凡出股設立公司之人。皆謂之股東。在無限公司中。其全體股東皆

公 司



於公司有關係。萬一公司有損失時。各股東宜盡其所有之財產。負債還之責。在兩公司中。其股東分爲無限責任股東。有限責任股東。二種。無限責任股東。與無限公司之股東相同。而有限責任股東。不過就其所提出之資本金。償還損失而已。

股份有限公司之所以異於他公司者。以其將發賣股票也。有一人認數股者。各從其心之所欲。毫無限制。出資之人。各負其自己所有股票之責任。凡董事及監察人等。皆由股東選任之。若股份兩合公司。乃合無限責任股東與有限責任股東而組織之者。約言之。卽採取兩合公司與股份有限公司之所長而成立者也。(參看民國三年一月十三日所公布之公司條例)

資本與商品 資本者。謂商人爲營商業起見。欲購買土地房屋器具商品等物。所不可不備之費用也。故未有無資本而營商業者。商業之大小。視資本之多寡。以爲斷。商業大則所需資本必多。如批發商販賣大宗貨物。絕非少數金錢所能辦。若小賣商者。

僅以少數金錢。購入少數貨物。所需資本不多。但小資本家。苟能經營得法。貿易興盛。積日累月。盈利必多。行見資本增加。而商業亦蒸蒸日上焉。

商品者。合市上所賣之天產。或加工各物而言。如米、麥、豆、油、棉、糖、布、帛之類。皆是。即有價證券。亦為商品一種。如公債票、股票、匯票、期票之類。因此等票據。皆可為貨物或財產之代表物。票面所注金錢數目。與貨物價值無異。以有價證券為買賣。亦與貨物買賣無異。故不妨以商品視之也。



商 品

商號與商標。商業家之所最重者。厥為信用。信用一失。商業立見衰微。然欲得一般人之信用。非先定商號與商標不可。商號者。即商店之名號。俗呼為招牌。各商店之招牌。均有特別名號。不獨便於稱謂。且與信用有密切關係。如某店信用素著。人必訪其店而購買貨物。使是店果保

持信用。商業必見發達。國家爲保護商人權利起見。杜絕奸商影射之弊。特創爲註冊法。凡經註冊之商號。他人不得冒用之。商標者。亦如商號有一定標記。爲商店所專用。卽以特種之圖形、記號、文字。貼於商品表面者。試舉最簡單之一例。如上海泰豐罐頭公司。以雙喜爲其商標。但舊時亦有以火印或墨印。鈐蓋於貨物包裹表面。以爲識別者。文明各國。無不以商標爲重。且有註冊保護之法。商人一經註冊。他人不得仿用。卽後人承襲。亦須呈報聲明。換給執照。如遇有妨害商標情事。店主得隨時控告。查明屬實。例須責令賠償。無論華洋商人。皆一律遵守之。

廣告與樣本。無論何種商業。欲令人知其貨物之精良。非藉廣告之力不可。廣告者。卽商業之秘訣也。博信用。廣招徠。胥視乎此。廣告之方法不一。或發廣告傳單。或登新聞雜誌。或於通衢船埠車站劇場等處。粘貼圖說。惹人注意。又或用廣告隊。奏樂樹旗。分送物品。招搖過市。炫人耳目。此廣告術之所以日益進步也。

飾窗之法。亦爲廣告一種。即將各種商品分別陳列。繫以標籤。附以說明。令過客見而知其物品之如何精廉。成生購買之念。於廣告上亦大有關係也。

樣本者。卽以現有商品之體裁或品質。欲令人詳細知之。必先以其一部分表示於衆。故或製爲樣本。於賣物時分贈各顧客。或用郵便物分寄各主顧。或使廣告隊沿途分送。使人試用。俾知其貨物之真價。亦商業繁盛之一道也。

商會之特色。欲增進商業之利益。不可不特設一機關以司其事。商會者。卽謀商業改良發達之機關也。吾國商會。創始於前清光緒二十九年。由商部刊布章程。各處依次組織。會內設會長、會董等職。其職務非常重要。既可以革除商業上之障害。促起商業上之進步。卽官廳關於商業上有事諮詢。或商人託爲調查商業上事項時。商會均應詳細答覆。如遇商人爭議。亦須代爲秉公判斷。此外尤須調查商況。作成統計。皆商會之責。苟得人而理。收効亦大。故會長及會董之資格。必嚴密制定之。



---

近時全國商會。爲通籌全局利益起見。特組織聯合會於上海。專討論關於商事上一切事項。且刊布會報。廣通聲氣。力求進步。將來全國商務之改良。必捷於影響。吾不禁爲中國商業前途。抱樂觀也。

---

醫業

二六

# 軍事大意

## 第一章 陸海空軍通論

軍政。關於軍事之政務曰軍政。陸海空軍皆屬之。自廣義言。一國之行政。除關於民事者外。皆軍政也。軍政之形式。各國殊異。而陸海空軍統率之權操之元首。則舉世莫不從同。所以一事權專責任。俾於對內對外。可以行動敏活。制人先機也。

訓練總監部。設於首都。直隸國民政府。掌管全國軍隊及所轄學校教育並國民軍事教育事宜。內設步騎砲工輜重五監。並政治訓練部。於必要時得增設特種兵監及海空各兵監。設總監一人。負規畫全國軍隊及所轄學校教育並國民軍事教育之責。參謀本部與軍事參議院。參謀部掌管國防及用兵事宜之機關。參謀總長直隸於國府。處理國防及用兵計劃。並統轄全國參謀人員陸軍大學校陸地測量局等。內設

四廳。又別設軍事參議院爲軍事最高諮詢建議機關。直隸國府置院長一人。軍事參議人數無定。平時專備諮詢建議。並任點驗機關演習諸事。戰時則選任爲高級指揮官。其資格以曾任中將以上之重要軍職。久在黨國服務者充之。

陸海軍官制 吾國陸海軍官制分三等。等有三級。屬一等者爲上將、中將、少將。屬二等者爲上校、中校、少校。屬三等者爲上尉、中尉、少尉。其官職有師長、旅長、團長、營長、連長、排長等。戰時則臨時設總指揮或軍長。至空軍我國尙未編練。姑從略。

## 第二章 陸軍之部

軍政部 國民政府成立。將全國海陸空軍之行政。悉隸軍政部。內分陸軍署、海軍署、航空署、軍需署、及兵工研究委員會。各署設各司及直轄各學校局所。十八年海軍署獨立設部。軍政部所轄祇陸軍航空軍需三署。及兵工研究委員會。陸軍署分設軍衛、軍務、兵器、交通、軍醫、軍法六司。及直轄各省兵工廠、軍醫、獸醫、各學校。並陸軍衛生材

(訂重)

料廠、殘廢軍人教養院等。設署長司長。直接隸屬軍政部。航空署分設文書管理、軍務、航務、教育、機械、各科。直屬航空大隊、學校、醫院、工廠等。軍需署設會計、儲備、營造、審核四司。直轄軍需學校、軍用被服、糧秣、布呢、皮革等廠。及建設營房、工程署、各地軍需署。陸軍編制。平時編制。分爲師、旅、團、營、連、排。每師三旅。每旅三團。每團三營。每營三連。每連四排。至戰時則由各師配置。稱爲某軍。惟編制不能預定。兵等及兵種。兵士分爲三等。一正目、副目。二正兵、副兵。三上士、中士、下士。兵之種類。凡五。步、馬、礮、工、輜。是也。此外尚有憲兵一種。在軍事上亦殊重要。步兵。使用鎗劍及機關鎗等。徒步以從事戰鬥者曰步兵。遇有阻碍。他種兵無所施展者。惟步兵可以獨力拒戰。故步兵爲戰鬥主兵。用途最廣。人數亦較他種兵爲多。馬兵。使用馬鎗、機關鎗、及刀以從事戰鬥者曰馬兵。其主要任務。在利用馬之速度。以偵察敵人陣地。並服傳令之勤務。於戰爭上最爲重要。

礮兵 分野礮、過山礮、重礮三種。惟礮兵須有馬步兵之掩護。不能獨立戰爭。學術愈進。則製礮愈精。歐戰時德國所用攻城巨礮。口徑四十二浬。一彈可斃五千人。無堅不破。聯軍皆深畏之。

工兵 當戰爭時。築堡壘、架軍橋、修道路、埋地雷及其他障礙物。並對於敵人破壞上述種種建設。皆工兵之主要任務也。工兵之中。有稱爲交通兵者。分爲鐵路隊、電報隊、飛機隊三種。鐵路隊電報隊。管敷設鐵路電線事宜。並破壞敵人此種建設。輸送軍用物品。飛機隊則以飛機偵察敵人陣地。拋擲炸彈。歐戰時此隊之摧斃力最巨。故世界軍事家爭研究之。

輜重兵 輜重兵之主要任務。在搬運兵器彈藥糧秣。以及一切軍用物品。但有時亦可與工兵加入戰鬥。

憲兵 憲兵之職務。平時捕獲軍人及其他犯罪者。戰時於野戰軍之陣地及兵站線。

路嚴密警戒保護軍用建築物對於含敵意之人民及間諜等有搜索之權

吾國現有陸軍 國民革命軍北伐未完成以前據軍事委員會調查全國軍隊約有八十餘軍二百幾十師軍額在二百萬以上自北伐完成統一全國後於十八年舉行全國編遣會議規定爲六十五師

### 第三章 海軍之部

海軍部 設總次長各一人分一廳五司掌管海軍軍政統轄海軍軍人軍屬並監督所轄各官署爲全國海軍行政最高機關

海軍區 吾國海軍舊分爲北洋南洋二區北洋以旅順威海爲根據地南洋以馬尾廣州灣爲根據地甲午一戰全軍覆沒而旅順威海廣州灣迭爲俄日英法所租借今自海軍獨立成部軍區或有更動矣

海軍要務 海軍要務平時與戰時不同或停泊於外國灣港保護自國之貿易及僑

民。或游駛於自國領海。監視漏稅。稽查海盜。救護遇難船舶。或奉命參與友邦慶典。此平時之要務也。制海上之權。封敵人之港。斷其交通。毀其武力。掩護自國之運輸。輔助陸上之攻擊。此戰時之任務也。

軍艦種類 軍艦之任務不同。構造殊異。據各國所現有者。可分有戰艦、巡洋艦、海防艦、通報艦、礮艦、驅逐艦、水雷艇、潛水艇、八種。

戰艦 專與敵艦決勝負者。曰戰艦。攻擊力及防禦力俱強。今列強最大戰艦曰無畏式艦。噸數二萬餘。速力每一時二十浬。大礮口徑至十六英寸。

巡洋艦 利用快速力。從事偵察任務。艦身不裝鐵甲。防禦力弱於戰艦。然進退輕捷。爲戰艦所不及。其最近落成者。亦裝有口徑十四英寸之大礮。攻擊之力。視戰艦稍遜而已。

海防艦 輔助海岸礮臺。以從事於防禦。此艦速力稍遜。而攻擊力最富。



通報艦 具快速力。任傳令通報之務。最近之製。每小時能行二十七八哩。

礮艦 接近陸地之時。用礮艦進攻。可以掩護陸軍。以收夾輔之效。

驅逐艦 具有快速力及速射礮。專破敵之水雷。兼能發射魚雷。擊沈敵艦。

水雷艇 專發射魚雷。擊沉敵艦。

潛水艇 潛航於水中。迫近敵艦。時然後發射魚雷。擊碎敵艦。歐洲大戰時。此艇之效

用益著。故列強皆爭先研究改良其製。

艦內組織 軍艦之主宰者曰艦長。統轄艦內艦外事務。監督部下全體。次於艦長者。

曰副艦長。掌艦內之整頓。艦體之保存。軍紀風紀之維持。兵員之統率。雜務之處理。對

於艦長。盡輔佐之責。副長以下。有航海長。礮術長。水雷長。分隊長。機關部。有機關長。機

關分長。衛生部。有衛生長。關於出納。給與者。有軍需長。皆承艦長之命。分擔事務。

我國現有之海軍 中日戰前。我國海軍。位居第四。自敗於日本後。驟形衰落。近自海

軍獨立設部後。力謀恢復。海軍之擴充。業已議定計劃。除在可能範圍內。添造軍艦外。並決定以浙江之象山港。闢爲軍港。現時全國海軍大小艦艇。共六十餘艘。總噸數不下五萬噸。將軍將士共一萬五千餘人。其艦隊之分布。分爲東北艦隊、長江艦隊、巡洋艦隊與其他廣東、福建等省警備海盜之小艦隊等。惟各艦年齡多老。不適用於戰鬥。又有限於經費。未能爲大規模製造。海軍力之薄弱如此。安能在太平洋上爭雄。

## 圖畫科

圖畫之利益。圖畫於人。最有益。常人能之。可以抒意想。寫性靈。治學問者。如研究動植物學者。研究地理歷史者。在在必須圖畫。以爲輔佐。故其功用。幾不亞於文字。有某畫家之言曰。圖畫於人之利益。日見其大。嗣後更數百年。其需要之程度。恐將與文字相等。此語之果驗與否。姑不具論。而後此之學圖畫者。則必益多。蓋人無愚智。於學習圖畫。苟略加專注。無有不成者也。

圖之解釋。圖與畫之意義。微有分別。圖之種類。如製作圖、建築圖、裝飾圖、模樣圖等。皆用於工藝美術中者。其他如地圖、海圖、看取圖、測量圖、解剖圖等。或爲航業用。或爲軍事用。或爲醫業學術之用。而要皆利用製圖器械。繪印而成者也。

畫之解釋。畫爲一種美術品。普通稱爲繪畫。其種類如裝璜、畫幅、額面、畫帖等。或爲陳飾用。或爲賞玩用。皆爲甚有價值之美術品。不藉器械而純用手腕之靈敏活動以

繪成者。惟其中亦有如模樣圖之解說圖。不能確然成爲獨立之美術品者。故圖與畫兩者細究之。並無劃然之區別。總之兩者皆得謂爲美術品而已。又因其所畫之方法各不同。遂更分爲自在畫與用器畫二種。

自在畫。自在畫者。想像眼中所見過之各種物形情狀。憑其意志結構。藉手指之活動而成。此種畫法。在今日可分爲兩派。一爲本國舊派畫。一爲西洋新派畫。本國畫法中更有無數派別。如大米、小米、北苑、松雪、香光、王派、懌派。均歷代名畫家相傳之派別也。西洋新派畫。爲近世廿數年間所傳入之畫法。亦因其所用畫具。分爲多種。如鉛筆畫、炭筆畫、鋼筆畫、水彩畫、油畫、漆畫等。皆近時最流行之畫法也。

用器畫。用器畫者。卽用畫圖儀器。以描成極有規則之圖畫。故亦可謂之用器圖。其畫法性質。亦多不同。如幾何畫、投影畫、陰影畫、透視畫等。皆其中之類別。所謂投影畫者。自圖面凝視其物體。細描其形體大小。顯其原形狀圖紙。陰影圖者。繪其物體爲一

定方向之光線照射而生之暗陰。與投影於兩平面上所生之物影之畫。透視圖者。設想其圖面於透明者。以其隔層間所有之物形。亦通體透出於圖面是也。

繪畫用具 繪本色畫所用之器具。亦須多種。如描線所用之描線筆。細密墊描之面。相筆。着色用之彩色筆。起畫稿時描畫之位置形狀等。必用之木炭。拂拭圖底必用之羽筆。而鉛筆必備軟、硬、最軟三種。若畫幾何圖法。則必用起稿之硬鉛筆。上色之軟鉛筆。其他如種種顏色鉛筆、硫黃橡皮、畫具、墨、硯、鎮紙、筆洗、水皿、上蔡用紙、圖畫洋紙、兩腳規、三角定規、直定規、尺度、分角器等。均必備之品也。

圖畫之精神 欲識圖畫之精神。試入展覽會等。觀各種圖畫。有清高者。有莊重者。亦有滑稽者。皆足以見畫者之精神。活潑紙面。設臨畫而忘厥精神之所在。則畫虎類狗。畫鵠成鷺。絕然不知其畫意之所在。即失畫之價值矣。故畫之真趣與價值。全恃乎圖畫精神之完足也。

圖畫之位置。繪事必須注意於畫與畫面之關係。臨畫時苟不注意於畫之位置。必成偏畸不正之物。觀者必至失笑。例如畫人物者。左向之人必寬其左。右向者必寬其右。非如此。必至偏窄不成格式。故繪畫者。無論人物、山水、花卉、翎毛。務先注重於全圖位置之當否。位置得當。布局即爲合法矣。

輪廓法。布局雖合法。而物體之形狀。尤不可不注意。輪廓者。即安置物體形狀之法。亦畫家要事。若不講輪廓。物形即不得其正。全畫遂失其意趣。而各種物體之形。大抵皆必用幾何法。始能設定之。論其大概。如筆、杖、棒、等物。統係竿狀。如燈、毬、茶碗、之類。統係球形。或半球形。棹、椅、之類。多係正方形或長方體。果、瓜、瓠、之類。多半係球形。橢圓形。皆可依此類推。應用之以定各物之略形。既審察其物之形體。就而輕描於圖面。即所謂輪廓法是也。

圖畫之骨格。凡百物體。既有定形。即能設爲輪廓。輪廓實由其骨格而成。立所謂骨

格者。卽全圖中一定不易之中軸。試以球例之。其中心之直徑。卽球體之骨格。如脊椎動物。其正中線必有骨格。此卽與圖畫中之骨格相等也。又如植物。則以其幹與枝爲骨格。吾人描寫物體形狀時。必先定其骨格於圖面。因骨格始得描出其輪廓。故輪廓與骨格二者。實爲設定物形所必需之第一要素。是則設定畫面之物體形狀。又必先知其骨格法矣。

遠近法 骨格法既已會得。卽應講求現出物體真形於畫面之方法。然實物真形。必有面積、體積、與長短三者。畫面僅一平面。不能有所謂體積。而必欲以物體中所含之諸點。悉數收之一平面之內而現出之。既須將物體全形收於一平面內。並令其體積厚薄。亦畢肖真形者。不可不用遠近法以求之。欲詳知遠近法之本意。則無非由用器圖法之規則中。脫化而出。在少年初學之輩。於此中之原則與現象。尤不可不知之。

遠近法之三原則 (一)並行於畫面之諸線。其方向無變。(二)與畫面成直角之諸

點必集合於中視點。(三)與畫面成直角以外之角度諸線。可從其止點處引並行於其角度線之線。而集合於與水平線相交之點。

遠近法之四現象 (一)高度相等之諸點。在水平線以下時。其畫面上之位置愈遠者必愈高。(二)高度相等之諸點。在水平線以上時。其畫面上之位置愈遠者必愈低。(三)距離相等之諸點。位置愈遠者。其畫面上之距離必從而益減。(四)大小廣狹長短相等之物體。位置愈遠者。畫面上之形亦從而益小。

三原色、試取分光鏡。分析太陽之光線。可得青、黃、赤三原色。此三種原色。對於複色間色。可稱爲單色。今若用三原色。適度調合之。可生橙、綠、紫、紺諸色。是謂之間色。

四間色 三原色與四間色相加。即成太陽光線中之七色。七色之中。如紺色即爲間色中之紫色。與單色中之青色相合而成者。故亦可稱之曰複色。又用赤與橙色相合。則爲帶赤橙色。而與緋、朱、丹諸色相合。又得成爲熟柿色。黃、綠色相合。是爲草黃、青、綠。



相合得深綠色。青與紫得藤色。紫合赤得玫瑰色。白和赤得桃色。白合黃得卵色。白與青則得水色。赤中略加青則爲紅色。青與少量之赤爲羣青。朱與淡墨爲岱赭。朱合岱赭爲朱土。墨與岱赭爲栗色。墨與朱成褐色。綠中加紫則爲橄欖色。是等種種皆爲複色之例也。

複色 如右所述之各種複色。大概皆隨其所調合之分量。可成無限之色。例如紫與黃相合。可爲茶色。又得爲灰色。朱綠相加。則成純黑色。故色彩之千奇萬麗。無非由於三原色相合之分量若何。而變化無窮者也。

臨畫 練習繪事之始。以臨畫最爲利益。所謂臨畫者。卽模倣他人所繪之畫本。依樣描寫之。凡畫本大抵成於畫家能筆。朝夕臨模。必能得其神似。更能於畫稿中。描其必要部分。如實物寫生者。其利益尤多。故初學者。以臨本畫爲練習繪事之第一步。實有莫大效果者也。

臨畫之心得。當臨本畫下筆之際。必先充分玩味臨本之精神。精密設定其位置、骨格、輪廓等。如前所述之諸要項。初下筆時。尤必先用分解的練習其用筆。然後着意於描繪。若起首便學能手。不用分解的方法。細意揣摩。則亦徒見其自苦而無效耳。

寫生畫。寫生畫者。以實物或模型爲對照品。而描繪其位置、形狀、色彩、濃淡等。一如其原狀之畫法也。此時最宜注意者。在於充分注力於實物之觀測。如物體之位置、方向、形狀、距離、色彩、陰影等諸要項。必一一透徹之。由此等之關係。而描畫時遂生種種之變化。故不可不充分精審也。

臨畫與寫生畫。臨畫與寫生畫之關係。恰如車之兩輪。缺一卽不能成行。蓋臨畫可以補寫生畫之不足。而寫生畫又能矯正臨畫所不及。故兩者不可偏廢。但在初學期內。以專力於臨本畫爲主。然後漸及於寫生畫。固屬一種學畫法。惟苟知兩者間有以上所述之大關係。則總以雙方並進爲宜也。

看取畫 看取畫亦屬寫生之一部。其法卽於極短暫之時間內。立能看明物體之要點。繪就之。或則於瞬間。描成活動物體之形狀。

記憶畫 記憶畫者。謂將已曾畫過之臨畫寫生畫。或前所習見之實物。圖畫等。背其原物。憑所記得者而繪成之。此法有須注意者。初時宜先習臨本畫。俟稍進。卽背寫實物。以練習其記憶想像力殊宜。凡準備圖畫爲實地應用。或爲勸畫稿之初步者。則記憶畫最爲有效。

考案畫 本於已習得之圖畫智識。全脫其臨本、實物、模型等之畫法。特出心裁。另成一種之圖畫者。謂之考案畫。是爲學繪事者最終之目的。人能悉憑自己之思想。隨地應用。繪成圖畫者。必從此考案畫之工夫中。練習而成。惟此種工夫。又必先從臨本畫、寫生畫。以及種種圖畫之知識中。淘練折肱。然後足以養成之。而收圖畫之大效焉。

考案畫之方法 此種畫法。先宜本諸記憶畫。以自己記憶所得之圖畫。少少加以變

化。再酌用他種圖畫。而以臨本與實物爲其參考。以繪成一種特意之畫。由是習熟漸進。即可全脫去各色稿本。但憑自得之想像與理想。隨意立畫矣。

考案畫之二種 考案畫有兩種區別。一爲圖案。一爲作畫。圖案如繪製、地圖、解剖圖、說明圖、製作圖、模樣圖等。作畫卽勑畫普通之各種圖畫是也。

用器圖畫 用器圖畫者。藉器械之力以成畫是也。凡欲所繪之事物。令其略近正確。必用此法爲便。故初學繪事者。當先練習定規、兩脚規、分度規等器具之用法。以便習用器畫時之應用。

用器圖畫之種類 用器畫中之主要者。有幾何圖、投影圖、陰影圖、透視圖數種。幾何圖爲描寫圖形。卽各種線與形之畫法。投影圖爲透澈物體。描出其形狀、大小、位置等之畫法。因此必用兩個直交之平面。以直角之視線。各自透視其物形之諸點。現於此平面上。以成圖形。有以一個圖畫。卽足以全成者。是特謂之等角投影。

陰影圖者。描出物體上因一定方向之光線所生之暗陰部分。並寫其所生之影於前述之兩個平面上之畫法也。而透視圖。卽令物體如通透看澈之狀。顯於圖面。如前節所述是矣。茲所記者。皆不過略撮大要。其詳求之於專門書可也。

圖書科

二

E 調 果 樹 4/4

唱歌科

1 | 1 1 1 3 5 5 | 6 6 6 i 5 - |

吾 有一棵小果樹 去年臂膊粗

吾 取果子來數數 一二三四五

4 | 4 4 4 3 3 | 2 2 2 3 1 |

受 著陽光雨露 今年三倍大

分 送弟妹父母 一個留與我

1 | 1 1 1 3 5 5 | 6 6 6 i |

看 開了多少花朵 結了多少果

聽 人人說我好處 第一有規矩

5 | 6 i 5 3 6 | 5 4 | 3 1.2 1 ||

求 好果須保護 養熟方可採取

又 贊我器量大 食物總不貪多

唱歌科

果樹

(吾有一棵小果樹)左手叉腰。右手握拳(小指伸直)於胸前。手背向內。小指向上。

(去年臂膊粗)右小指屈下。左手握右小臂。惟左手背向外。

(受着陽光雨露)兩手舉至頭上。然後掌向下面。徐徐移下。

(今年三倍大)兩拇指食指於肩前作大圓形。

(看開了多少花朵)兩手交叉於胸前。(左內右外)五指不相接而向上。

(結了多少果)兩手握拳。仍交叉於胸前。(左外右內)

(等成熟採幾個)兩手自下面由左右舉至頭上而向身前直下。

(嘗嘗滋味如何)右手叉腰。左手舉至頭上。略作弧形而不伸直。拇指與中指相接。身

稍向上。仰視左手。

(吾取果子來數數一二三四五)第一句左手置胸前。掌向外。第二句用右手食指於



裏面數左手之五指

(分送弟妹父母一個留與我)第一句以一手置隣生肩。上(左生右手右生左手)第二句他一手(左生左手右生右手)拇指伸直而握拳。

(聽人人說我好處)左手叉腰。右手按於胸上。

(第一有規矩)兩手於胸前相對。指不伸直而稍彎。距離略大於肩之闊。

(又贊我器量大)兩手各伸食指而握拳。左手在胸前。右手指鼻上。

(食物總不貪多)兩手握拳。拇指在內。高伸頭上。

D 調 賣 花  $\frac{4}{4}$

3 2 1 3 2 1 | i 6 5 0 | 4 4 5 3 3 | 2 2 3 1 0 |

清早起清早起 到園裏 採幾朵花來 做小生意  
賣花的賣花的 好心地 吾要買鮮花 你來這裏

2 3 4 3 5 | 2 3 4 3 0 | 2 3 4 3 5 | 2 3 4 3 0 |

生意 得利 糴飯 米 要想 吃飯 靠自己  
你不 說誰 我歡 喜 多買 幾朵 也願意

3 2 1 3 2 1 | i 6 5 0 | 4 4 5 3 3 | 2 2 3 1 0 ||

人與已都弗欺 真弗欺 花朵朵新鮮 價又便宜  
賣花的有志氣 好志氣 我包你朝朝 有好生意

輾轉

全體兒童作圓陣。先定一人爲賣花者。以手巾束沒其目。手提一籃。籃中置青黃紫赤白紙花各一。於是沿圓陣而行。口中唱歌如下。

清早起。清早起。到園裏。

採幾朵花來做小生意。

生意得利糴飯米。

要想吃飯靠自己。

人與己都弗欺。真弗欺。

花朵朵新鮮。價又便宜。

唱畢。衆人齊唱第二歌。賣花者仍沿圓陣行走。歌詞如下。

賣花的。賣花的好心地。

吾要買鮮花。你來這裏。

你不說誑吾歡喜。

多買幾朶也願意。

賣花的有志氣好志氣。

吾包你朝朝有生意。

唱畢。則賣花者立定於籃中取一花授與身前之人。如所授係青花。則受花者爲賣花者。黃花則下一人爲賣花者。紫花則下二人。紅花下三人。白花下四人。賣花者既定。卽爲第二遍。

字 雁 調 中

3 2 3 2	1 2 1 6	5 1 1 1	3 4 3 2	2 / 4
青天高	遠樹稀	西風緊	雁聲飛	
1 3 3 3	5 6 5 3	3 2 3 2	1 3 2 1	
排個一字	一行行	飛來飛去	不分離	
5 5 5	1 1	3 3 1	5	
好像我	哥哥	弟弟	弟弟	
5 5 5	2 3	1	1	0
相敬相愛	手相	搗搗		

聖錄

中

雁字

全體兒童作二列縱隊。

(一)(青天高)兩臂高舉作圓形。目注掌心。

(遠樹稀)左列高舉左手。右列高舉右手。

(西風緊)向左一步。

(雁羣飛)向右一步。

(排個一字一行齊)左列生入右列生之後。成一列縱隊。

(飛來飛去不分離)兩臂向左右舉。兩手作羽翼狀。

(好像吾哥哥弟弟)仍復二列縱隊。

(相敬相愛手相攜)左列生右手與右列生左手相握。

(二)(青天高遠樹稀西風緊雁羣飛)同上。

---

(排個人字兩行齊)二列排尾接近。排頭向左右分開。作人字形。  
(飛來飛去不分離好像吾妹妹姊姊相敬相愛手相攜)同上。

C 調 花 園 4/4

6 6 5—	6 6 5—	3 3 3.5	6—0	唱歌科
好朋友	好朋友	大家牽了	手	
好朋友	好朋友	大家牽了	手	
5 5 3 5	6—5 3	2 2 3 1	5—0	
大家牽了	手	花園裏邊	慢慢走	
大家牽了	手	花園裏邊	慢慢走	
大家牽了	手	花園裏邊	慢慢走	
6 6 7 7	6—5 5	2̇ 2̇ 7̇ 1̇	6—50	
好花心裏	愛	愛花	不可隨意	探
好花心裏	愛	愛花	不可隨意	探
好花心裏	愛	愛花	不可隨意	探
3 3 5 5	6—5 3	2̇. 3̇ 2̇ 7̇	6—0	
留在枝頭	看	比在	手裏好百	倍
留在枝頭	看	比在	手裏好百	倍
留在枝頭	看	比在	手裏好百	倍
5—5 3	6 6 5 3	2 2 2 1	2—0	
還 有	花	的清	香	來
還 有	蝶	的蜂	中	
還 有	好	的菓	風	
			引	來
			慢	來
			生	來
			出	



## 花園

兒童作一列圓陣。面各向內。

(一)(好朋友好朋友)全體踏足。(大家牽了手)與鄰生握手。(大家牽了手花園裏邊慢慢走)各前進三步而踏足。(好花心裏愛愛花不可隨意採)圓陣向左旋。(留在枝頭看比在手裏好百倍)圓陣向右旋。以復舊位。(還有花的清香風中吹過來)全體退三步而放手。

(二)(好朋友好朋友大家牽了手)同上。(大家牽了手花園裏邊慢慢走)以全圓人數均分爲五。各部作成一小圓陣。(好花心裏愛愛花不可隨意採)小圓陣左旋。(留在枝頭看比在手裏好百倍)小圓陣右旋。(還有蝶蝶蜂蜂引到花裏來)復成大圓陣。

(三)(好朋友好朋友大家牽了手)同上。(大家牽了手花園裏邊慢慢走)各前進三

步而踏足。(好花心裏愛愛花不可隨意採)圓陣向右旋。(留在枝頭看比在手裏好百倍)圓陣向左旋。以復舊位。(還有好的菓子慢慢生出來)全體退三步而放手。

〇 調 春

遊

4 / 4

<u>1 3</u>   5. 6 5 i   i 6 5 <u>1 3</u>   6. <u>5 6 5 3 1</u>   2-0	雲	淡風輕微	雨初晴	假期	期	恰遇良辰
<u>1 3</u>   5. 6 5 i   i. 6 5 <u>1 2</u>   3. i 2 3   i-0	旣	梳我髮旣	振我襟	出遊	以寫幽情	
<u>1 2</u>   3. i 2 3   i 6 i 6   5. <u>5 6 5 3 1</u>   2-0	綠	陰爲蓋	芳草爲茵	此間	空氣清新	
<u>1 3</u>   5. 6 5 i   1. 6 5 <u>1 2</u>   3. i 2 3   i-0	歌	聲屢聲一	程半程興	子偕行	偕行	

春遊

唱游科

(雲淡風輕)雲兩臂向左右舉。淡兩臂平屈。輕兩臂迅速自左右還原。

(微雨初晴)微兩臂向左右舉。雨初兩臂徐徐還原。晴兩臂向前舉。

(假期恰遇良辰)假期兩臂向上高舉。恰遇良辰。兩臂由前上面屈右臂。伸左臂。而從左上面垂下。至兩臂向下時。左右臂之伸屈漸漸更換。以右臂向右斜上伸。左臂向右斜上平屈。(於體前畫一大圓)兩手握拳而直伸食指。

(既櫛我髮)自櫛字起。兩手叉頸。

(既振我襟)自振字起。兩臂平屈。手背向前。

(出遊以寫幽情)自出字起。兩手叉腰。(手心向外)自左足始。向前三步。立定。兩手握拳。伸食指。由左右分開下垂。

(綠陰爲蓋)陰兩臂向左右舉。蓋兩臂平屈。

(芳草爲茵)草兩臂向下直伸。茵兩小臂交叉相組。

(此間空氣清新)間兩臂向左右分開下垂。自空字起。兩臂向左右舉。兩踵起。及臂踵還原。

(歌聲履聲)歌兩手叉腰。頭後屈。聲頭正。臂不還原。履頭向前屈。聲頭正。臂仍不還原。

(一程半程)一頭左轉。程頭正。半頭右轉。程頭與臂均還原。

(與子偕行偕行)自與字起。兩臂向左右舉。上下振動(一字一動)自左足始。後退。直退。至末一字爲止。

F 調 運 動 會 2 / 4

5.5 5.5 | 1.1 1.1 | 2.2 1.2 | 3.0 |  
 來來來來 快快快快 快來運動 會

3.3 3.2 | 1.2 3.3 | 5.5 5.3 | 2.0 |  
 草地一色 旗五彩 日駿鐵風 吹

1.2 3.2 | 1.1 6.6 | 5.5 1.2 | 3.0 |  
 軍樂洋洋 歌慷慨 精神添百 倍

5.5 6.6 | 5.5 3.3 | 4 3 2 3 5.5 | 1.0 |  
 請合大衆 同一聲 快來快來快快來

運動(執木環)

(來來來快快快快來運動會)第一小節。兩手執環。舉於頭之前。(稍轉動如招手狀)第二小節。兩手執環。成上屈形。第三小節。向前一步走。第四小節。身體向前屈。兩手執環向下伸。(演畢即還原)臂伸直。脚勿移動。

(草地一色旗五彩日暖微風吹)第一小節。左手勿動。右手執環指地。第二小節。右手以環高舉。第三小節。以環向外轉。(如日形)第四小節。向內外轉動凡兩次。(演畢右手放下)

(軍樂洋洋歌慷慨精神添百倍)第一小節。右手執環。屈於口之前。第二小節。兩手撐腰踏足。第三小節。向前三步進。手放下。(演畢各向左轉面皆向內)

(請合大衆同一養快來快快來)第一小節。各側面攜手。環成圓陣。(右手攜自己之環。左手攜他人之環)第二小節。以所攜之環。向上一舉。第三小節。第四小節。向左右橫走一步。(演畢所攜他人之環均放開。仍各人執一環於右手)

樂譜

調

四

季

樂

1 4

4

1 1 3 3 | 2 2 | 1 0 | 3 3 5 5 | 4 4 3 0 |

春 日 天 氣 真 海 岸 愛 同 學 結 隊 遠 足 會

夏 日 避 暑 聲 四 白 如 鳴 兒 童 艸 相 集 乘 去 風 涼

秋 日 蟲 積 雪 白 如 銀 少 童 年 雪 集 去 去 搜 行 尋

冬 日 積 雪 白 如 銀 少 童 年 雪 集 去 去 搜 行 尋

5 5 6 6 | 5 5 | 3 0 | 5 2 5 5 | 3 2 1 0 ||

登 高 水 樂 陶 陶 少 年 勇 氣 增 百 倍

舟 行 如 箭 入 體 飄 飄 急 兒 童 拍 手 呼 快 爽

來 來 裝 入 體 飄 飄 急 兒 童 拍 手 呼 快 爽

我 我 身 體 飄 飄 急 兒 童 拍 手 呼 快 爽

回 轉 繁

自起。後。手。拍。二。第。一。小。節。第。一。會。足。隊。結。樂。回。愛。真。天。日。春。)



在側面畫圓形。第三四拍子。橫隊內之人互攜手。第二小節第一第二拍。向右橫進一步。其第三第四拍及第三小節之第一第二拍同。而第三小節之第三第四拍。向左橫進一步。第四小節之第一第二拍及第三第四拍同。

(登高涉水樂陶陶少年勇氣增百倍)第一小節第一第二拍兩手叉腰舉踵。第三第四拍。屈膝。第二小節第一第二拍。向前跳進一步。第三第四拍。向後跳一步。第三小節第一第二拍。伸直其膝。下踵。第三第四拍。伸兩手於頭上而自側面下之。第四小節第一第二拍。速置手於胸側而再一爲次。第三第四拍。再行一次。

(二)(夏日避暑海岸旁同搖舢板乘風涼)第一小節第一第二拍。兩手自側面舉至頭上。二食指二拇指合成圓形。連下之。第三第四拍。向後轉。再向後轉而復舊。第二小節第一第二拍子。兩手叉腰。置左足於右足之右。第三第四拍。以左足亦左畫大圈。至右足之後。足速復舊位。第三小節第一第二拍。兩手握拳於胸前相並。第三第四拍。

兩拳向前畫圈(自側面視之圈)第四小節再畫兩次。

(舟行如箭旗飄急兒童拍手呼快爽)第一小節第一第二拍子閉足尖。屈膝坐下。同時兩拳向前平伸。(食指不握而伸)第三第四拍子起身開足尖。第二小節第一第二拍左拳舉於頭上。右手叉腰。左拳開握數次。第三第四拍仍開握數次而兩手俱下。第三小節第一第二拍屈臂肘着體。手在胸前。第三第四拍在胸前拍手一下。第四小節再拍二下。

(三)(秋日蟲聲四壁鳴兒童相集去搜尋)第一小節前半兩手叉腰。後半頭向左屈。第二小節前半頭向右屈。後半頭直。下手。第三小節前半全體攜手。左足向前一步。右足亦向前進一步。後半左足再向前一步。右足置其旁而速舉手。第四小節前半左足向後退一步。右足亦退一步。手垂下。後半左足再退一步。右足置左足旁。放手。

(捉來裝入提籠內果然博物好標本)第一小節前半左右足各開半步(向側面)後

半。上體前屈。指尖着地。第二小節前半。上體直。兩手平舉於前（握拳）後半。用力舞兩拳於左。第三小節前半。開拳。以兩手用力舞至左面上方（掌向上）後半。經下面畫半圓。再舞至右上方。第四小節前半。下手。左足還原。後半。右足還原。

（四）（冬日積雪白如銀少年雪裏去行軍）第一小節前半。兩足尖相閉。舉踵。後半。兩手加額上。指尖相接。掌向下。第二小節前半。兩手自側面下至水平。後半。下踵。開足尖。第三小節前半。握手於胸側。後半。向右。第四小節。用足尖向前促行四步。然後向左下手。

（強我身體勵我志成個將來好國民）第一小節。上體向後屈。以兩掌虛擊上胸部。四下。第二小節。體直。肘着體。屈伸小臂。而以拳畫圓形四次。第三小節。上體向前屈。兩掌在前面下方合擊二下。第四小節前半。身直。右手自側面舉於頭上。左手垂直。後半。左手自側面上舉。右手垂下。

F 翻 擊 中 行 軍

5 6 5 3 2 | 1 6 5 - | 6 5 6 1 2 | 3 5 6 -

哥哥—手巾 | 好作游 | 弟弟—竹竿 | 好作馬

5 6 5 3 2 | 1 6 5 - | 6 5 6 1 2 | 3 2 1 -

鄰家—兄弟 | 拿槍來 | 去到—山中 | 演兵馬

2. 2 2 1 | 2 3 2 - | 3 4 6 5 | 3 1 2 -

山中處處 | 皆大雪 | 路上無人 | 飛鳥盡

2. 2 2 1 | 2 3 2 - | 3 4 6 5 | 3 2 1 -

北風吹凍 | 皮肉開 | 黑衣變成 | 白衣色

5 - 3 - | 3 2 1 2 3 - | 5 5 6 1 6 | 5 - 0

我等 | 不一怕—死— | 那怕風雨 | 雪

3 1 2 3 | 6 6 5 - | 3 2 1 3 2 1 | 2 5 5 -

哥哥你作 | 司令官— | 快步—慢步— | 由你說

1 1 6 5 | 1 2 3 - | 3 3 5 3 | 2 2 5 -

山中喇叭 | 鳴鳴喚 | 山下人家 | 出門看

6 5 1 6	2 1 3 —	5 5 6 5	3 2 1 2 —
山下人家	你莫驚 —	我等不是	外國一兵
5 3 5 3	2 5 1 —	5 6 5 3 2	1. 1 6 6 5 —
也非山中	有盜賊 —	乃是一學生	放假來演兵
6 5 6 1 2	3 5 6 —	5 6 5 3 2	1 6 5 —
將來着你一	打勝仗	保我一中國	四萬萬
2 2 5 5 2	3 — 0	5 6 5 3	2 — 1 —
人人都安	寧 1 — 0	四萬一萬	人人
2 — 5 —	寧		
都安	寧		

雪中行軍(執旗)

(哥哥手巾好作旗弟弟竹竿好作馬)第一小節兩臂向左右側上舉(此時雙手執旗)第二小節兩臂移至向前平舉(仍雙手執旗與肩平)第三小節左手放上體前

屈第四小節。左手執旗。兩足分開。兩臂稍前舉。(旗柄在跨間)

(鄰家兄弟拿槍來去到山中演兵馬)第一小節。足並一步前進。同時左手放旗。直於右臂前。第二小節。各以旗授於右側者。同時左手握旗。與肩平。而臂直。右手平屈。(如執槍射擊狀)第三小節。左臂下垂。旗直。右臂屈肘。(上下臂屈成一九十度直角)第四小節。進行二步。右臂直。

(山中處處皆大雪。路上無人飛鳥盡)第一小節。左手執旗。以旗橫於膝前。第二小節。兩臂向前平舉。第三小節。左臂上。右臂下。使旗直。第四小節。兩臂高舉。

(北風吹凍皮肉。開黑衣變成白衣色)第一小節。旗於身前搖動。第二小節。仍舉旗於身前。第三小節。右手執旗平屈。旗在肩前。第四小節。仍舉旗於身前。

(我等不怕死。那怕風雨雪)第一小節。左手放。兩臂下垂。旗直於右臂前。第二小節。二步前進。第三小節。第一第二拍。左手執旗而上屈。第三小節。第三拍。兩臂平伸。第三小

節第四拍。兩臂移至高舉。第四小節。左手放。兩臂向左右下垂。旗直於右臂前。

(哥哥你作司令官。快步慢步由你說) 第一小節。一步後進。第二小節。向左右轉。(排頭在左。向左排頭在右。向右) 同時右臂向右侧平舉。第三小節前半。一步快步前進。第三小節後半。一步慢步前進。第四小節。右臂下垂。

(山中喇叭鳴。喚山下人家出門看) 第一小節。二步前進。第二小節。左手握拳。臂屈。(拳至口前。約離三四寸) 第三小節。兩臂平屈。旗直於右手。第四小節。兩臂側開。而即下垂。(旗直於右臂前)

(山下人家你莫驚。我等不是外國兵) 第一小節。左手握旗。胸臂上伸。第二小節。向左右轉。(向圓隊之外方轉) 第三小節。退行二步。第四小節。進行二步。

(也非山中有盜賊。乃是學生放假來演兵) 第一小節。左手放旗。兩臂下垂。同時向後轉。第二小節。雙數進後二步。單數前進二步。第三小節。雙數進前二步。單數退後二步。

第四小節。向左右轉。(排頭在左向左排頭在右向右)進行一步。

(將來替你打勝仗保我中國四萬萬)第一小節。向後轉。第二小節。二步前進。第三小節。向左右轉。(向圓隊內方轉)第四小節。左臂向上舉。伸四指。屈拇指。

(人人都安寧四萬萬人人都安寧)第一小節。左臂下而執旗。(左右手之上)兩臂曲。雙手自右至前。左手放。兩臂下垂。第二小節。左臂上舉。伸四指。屈拇指。第三小節。如上。第四小節。兩手作人字式。次向左下垂。



## 自修法

概論 世界大通。人文日進。吾人涉身處世。必賴有常識。方能肆應而無阻。常識之集。由於學問。欲求識量之充足。自以入學受教爲宜。或有迫於生計。日事勞役。不能遂求學之志者。青年之中。不乏其人。然苟能利用其餘閒時間。黽勉自修。不少暇逸。則此十餘門之應用學科。自能於辛勤不怠中得之。願自修必循乎法。則庶不致光陰虛擲。有爲之青年。欲收事半功倍之效者。盍不於此編加之意耶。

慎選書報 近年以來。吾國新刊書報。載諸新聞雜誌者。日必數起。讀其告白文辭。莫不自詡內容之完善。倘不加選擇。貿然購讀。則耗財費腦。甚或導人而入於邪穢之途。其有礙於修養者。滋大。良可懼也。欲求有裨身心學問之書籍。當自慎選擇始。

選擇之法 要不外乎二者。一注意於著述之人。及發行之處。二就師長及有相當學力者。以挾其良否。蓋聞人之撰述。多本於道德學問。其出版公世。必託諸有聲勢有信

用之書肆而發行焉。此一定不易之理也。至於年長學優之輩。評判之力較強於我。就之以定去取。必能於自修之道有所裨益也。

規定時間。選擇既定。尤當規定時間。以爲自修之準。則實力奉行。日無間斷。積之又久。功效自見。否則一暴十寒。將見其徒勞而已。但規定時間。須注意於下列各種事項。

一、用腦最多之思考科學。如數學、物理等。宜分配於午前。以此際頭腦明快。善於致思也。

二、英、法、德語等科。用視力最多。宜分配於晝間。

三、飯後三十分之內。必須休息。

四、各種學科。宜擇性質互異者。分配先後。例如數學之次。配以歷史地理。物理之次。配以國文或外國語。則可免引起疲勞。且易發生興趣。甚有益也。

五、選定各科。宜就每日分配之。俾能循序漸進。無或間斷。如月曜日習國文。火曜日

習算學。作輟相間。獲益必少。

六、時間既定。貴專一。尤貴有恒。倘此課未終。遽移彼課。或朝定夕改。始終不能一貫。均爲有害自修之事。學者切宜戒之。

記憶之法。規定時間之次。所當注意者。記憶之方法是也。記憶之基。根於理解。苟理解明晰。斯記憶爲有效。否則徒爲機械的記憶。耗腦力於不覺。害及健康。而成效莫睹。甚非計之得也。記憶之方法。當不逾乎下述數者。

一、欲長記憶。須強健其身體。勿令各機關之作用。稍有停滯。而後清潔之血液。能循環於頭腦。積之已久。則頭腦之印象。自臻於明瞭強固。而繼續不絕也。反之。身體孱弱。則頭腦之印象。必微。倏焉即歸於消滅。此老人記憶所以不逮青年也。

二、欲長記憶。務使最初所受之印象。明瞭而強固。蓋人與事物相接。當知覺之始。率易引起興味。同時并具一種好奇心。及歷時既久。則興味與好奇心。不覺銳減。故

印象不明瞭。則暫浮於腦者。不過混雜之觀念。隨時消散而已。

三、欲令記憶明瞭。當先集注意力於其事項。苟注意力未集。則記憶斷難明瞭也。

四、理解記憶事項之內容。亦可臻記憶於明瞭強固之域。而理解之方。不逾乎想像。

比較概括推理。四者擇一而用之。則注意力自然集注。又對於記憶事項。能理解

透澈。則興味橫生。其有助於記憶殊大也。

五、欲令記憶強固。須概括其記憶事項之要點。今之學子。往往務為繁博。文字與事

由并記。致用腦煩雜。不勝其勞。卒之過眼即忘。茫無所得。善讀書者。每讀一段。必

撮其內容之要點。誌於書之上欄。刪繁就簡。約而得中。如是而記憶不能強固者。

未之有也。

六、分類定綱。亦可令記憶明瞭強固。宇宙間森羅萬象。紛然雜陳。其為數寧有紀極。

然使分類適當。則綱舉目張。自亦無難於記憶也。分類之法。以製成表解為宜。

七、欲令記憶明瞭。更有比較對照之法。卽類似點之比較。與差異點之比較是也。但製此種表解。務使表之全部。可以盡於一覽。否則殊多不便也。

八、筆記亦爲助長記憶之一法。蓋記憶雖基於眼與耳之感覺。而筋肉運動之感覺。爲效尤著。惟着筆之始。須集其注意力於一點耳。

九、欲令記憶明瞭強固。尤當就所習事項。反覆練習。俾臻純熟。然最初之觀念。苟混雜不明。則練習雖勤。終鮮效果。徒耗有用之精力而已。故強固記憶。首當明瞭其事項之觀念。

一〇、欲令記憶明瞭強固。須時時想像其事項。或摘要記於手冊。俾便翻閱。倘想像仍有模糊。更須參考書籍。務使明瞭無疑。則記憶自能持久矣。

一一、無關宏旨之事項。而強爲記憶。徒矜宏博。於事無益也。爲學之道。有宜理解者。有宜記憶者。學者須先判其性質。分途致力。斯不致耗腦力於無用之地。

一二、記憶以積漸爲主。一事有一事之綱目。學者先記其綱次及於目。則觀念純而不雜。同時強記數事。勢必混淆不清。欲速則不達。學者當引以爲戒也。

修身自修法。修身爲實踐學科。不可視爲空論。每習一課。必從實際上體會。其著眼之處。不外乎勸善與懲惡。而致力之端。在反省。誠能本此道以習之。全科既畢。一一皆銘諸心。施諸行事。而無或背。則於持躬處世待人之道。思過半矣。

國文自修法。國文自修。須注意下列諸事項。

一、多翻字典。爲國文自修之要訣。蓋字體萬殊。音義迥別。不依字典。則意義形聲之未得確解者。將何以資考証而決從違。況國文用字。率有慣例。字典引伸古義。往往舉陳語以相發明。其有裨於文學之修養。滋大也。

二、熟讀經史。國文之優劣。視乎涵茹之深淺。五經三傳史漢等書。匪獨爲國文之根本。卽吾國學說義理。靡不導源於此。學者宜擇其一二。讀熟而玩味之。則一旦臨

文自然有精理名言。足以資發揮矣。

三、博覽古今中外之書。蓋文章所以述事理。積理不多。胡能言之有物。旁通博覽。不特可以裕根基。亦即啟牖新知之道也。

四、暗誦名文。文章有體。如論辨、贈序、傳誌、碑銘之類是也。學者苟欲辨晰文體。以資仿儗。自非熟誦古文選本不可。此不獨辨體宜然。凡文之聲調、呼應、脈絡、起伏。亦往往於熟誦中得之。

歷史自修法 歷史自修須注意下列諸事項。

一、須先習本國史。次東亞各國。次西洋。分三部習之。

二、須先擇教育部審定教科書。反覆熟玩。俟其純熟。然後博覽各種參考書。習本國史。尤須辨別史體。史體者何。如編年體、紀事體、綱目體是。

三、每一事件。必有原因。有結果。學者須博採紀事書類。以明其因果關係。

四、須翻閱歷史地圖。以明歷代之沿革形勢。參照年表。以明世界進化之遲速。先後。

五、須置重於近代。遇有新發生事件。宜詳究其原委。陸續編爲史料。

地理自修法 地理自修須注意下列諸事項。

一、須先習本國地理。次及於世界。分二部習之。

二、先研究自然地理。次及於人文地理。如海岸線、河流與文化之關係、山脈氣候與物產之關係、島國與大陸之不同、熱溫寒三帶、民智發達之先後等。皆所宜究。

三、須著眼於統計比較。能分類製表尤妙。

四、多備地圖。俾讀書時可以對照翻閱。如山脈、水系、氣候、物產、人種、宗教等事。皆各有專圖。能兼備更善。

五、注意於現在國界都邑。如有變更。須隨時訂正。

博物科自修法 博物學中分爲生理學、動物學、植物學、鑛物學四科。其自修之法如



次。

一、博物爲實驗學科。專恃書籍。必不能得斯學之真象。須就各種實物及標本圖畫。而加以考驗。然後擇各科要項。分類記之。如此方有實效。

二、須常往野外觀察。因博物學之材料。多存於野外。故野外觀察。可以徵實博物學之智識。涵養博物學之興味。

三、努力採集標本。一以供實驗之用。一以記憶其種名。

四、置重研究之主眼。於應用方面。總期於吾人日常生活之上。有所補益。

物理化學自修法。物理化學。須注意於理解記憶計算三者。茲述自修上所應知者於次。

一、自修須循階段。必先將定義定則。理解透澈。記憶純熟。而後可及於他部。不能躐等以進。

- 二、擇完善教科書。熟讀玩味。通其大體。教科書中有未備者。則就參考書以補充之。
- 三、製爲表解式。摘要錄。俾能一目了然。
- 四、注意於實驗。俾定義定則之理解益臻確實。
- 五、計算問題。及各種符號。略號。均須練習純熟。

算術自修法 算術自修須注意下列諸事項

- 一、自修須循序而進。不可躐等。尤不可貪多。今日所習。卽爲明日之基礎。第一章所習。卽爲第二章之基礎。苟於前者理解未臻純熟。雖至終極。仍無益也。
- 二、勿多閱書籍。數學與地理歷史諸科不同。重在練習純熟。得其運用之妙。初學多閱書籍。徒亂人意。故此科之自修。只須備教科書一部卽可。
- 三、各種公式。與其暗記。無寧明其製作之理。於應用上較爲有益。
- 四、主要之術語。如何謂諸等。何謂分數。何謂公約公倍等。皆須理解記憶。以資應用。

五、各國度量衡單位及貨幣之數。有關於實用者甚大。平時須練習純熟。製爲簡明之表。

英語自修法 欲得世界知識。須具外國語之素養。外國語中英語之用途最廣。苟能熟操英語。則卽漫遊世界。亦鮮不便。茲述英語自修之注意事項於次。

一、讀本與文法書。宜擇其程度相當者。雙方並進。不可有所偏重。

二、欲得正確之解釋。須勤翻辭典。用辭典時。第一須注意於發音符。第二須注意於強音符 (Accent) 之所在。第三須注意於用例。

三、努力記憶單語。積年不倦。欲讀普通書報。須識字在三千以上。欲讀專門書。更須記憶專門語。

四、勿用註釋之書。遇有難解字句。仍須翻閱辭典。一以得正確之解釋。一以臻記憶於強固。

五、英漢互譯於練習作文上最爲有效。宜力行不怠。

六、與朋類相約用英語談話。或多與英美人接納。既可練習語言。兼能周知西方事物。甚爲有益。

民國五年十月發行  
民國二十年八月增訂十四版



青年寶鑑(全一冊)

◎ 每冊定價銀一元二角

編者 增訂者 閱者 發行者 印刷者 印刷所 總發行所 分發行所

江陵吳明浩 蕭山喻守真 杭縣張源相 湘陰范步廉 京山李步青 吳縣吳家煦 中華書局 中華書局 中華書局 上海靜安寺路哈同路口 上海棋盤街 各省中華書局

(一三七三)

